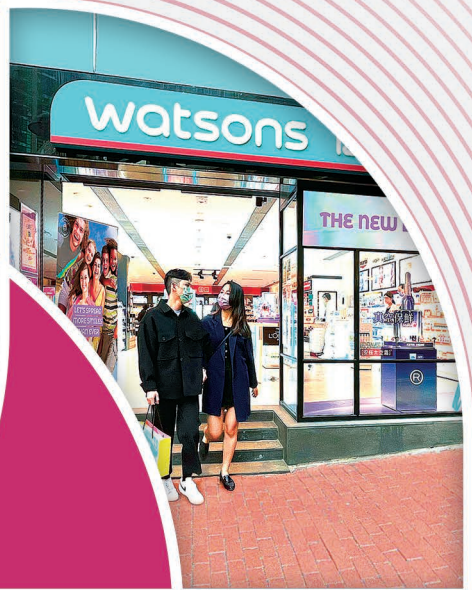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  
CK HUTCHIS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澤鉅 BSc, MSc, LLD (Hon)  
Grande Ufficiale dell'Ordine della Stella d'Italia  
主席兼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霍建寧 BA, DFM, FCA (ANZ)  
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陸法蘭 MA, LLL  
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

葉德銓 BA, MSc  
副董事總經理

甘慶林 BSc, MBA  
副董事總經理

黎啟明 BSc, MBA  
副董事總經理

施熙德 BSE, MA, MA, EdM, Solicitor,  
FCG(CS, CGP), HKFCG(CS, CGP)(PE)

## 非執行董事

周近智 LLM

李業廣 GBM, GBS, OBE, JP

麥理思 OBE, BBS, MA

胡慕芳 BSc  
(別名周胡慕芳)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海泉<sup>(1)</sup> GBS, OBE, JP

米高嘉道理爵士<sup>(2)</sup> GBS, Hon. LLD, Hon. DSc  
Commandeur de la Légion d'Honneur  
Commandeur de l'Ordre des Arts et des Lettres  
Commandeur de l'Ordre de la Couronne  
Commandeur de l'Ordre de Leopold II

斐歷嘉道理<sup>(3)</sup> BSc

劉柔芬 GBS, SBS, OBE, JP  
(別名梁劉柔芬)

李慧敏 JP, DSSc (Hon)

毛嘉達<sup>(4)</sup> FCA  
米高嘉道理爵士之替任董事

戴保羅 BSc

黃桂林 BA, PhD

王葛鳴 PhD, DBE, JP

## 資深顧問

李嘉誠 GBM, KBE, LLD (Hon), DSSc (Hon)  
Grande Ufficiale Ordine al Merito della Repubblica Italiana  
Commandeur de la Légion d'Honneur  
Commandeur de l'Ordre de Léopold  
Grand Officer of the Order Vasco Nunez de Balboa

## 審核委員會

鄭海泉(主席)<sup>(1)</sup>

黃桂林(主席)<sup>(5)</sup>

李慧敏<sup>(6)</sup>

戴保羅

## 提名委員會

王葛鳴(主席)

李澤鉅

鄭海泉<sup>(1)</sup>

劉柔芬<sup>(6)</sup>

## 薪酬委員會

王葛鳴(主席)

李澤鉅

鄭海泉<sup>(1)</sup>

黃桂林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陸法蘭(主席)

施熙德

王葛鳴

## 公司秘書

施熙德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附註：

(1) 於2022年8月28日辭世

(2) 於2022年12月16日辭任







(3) 於2022年12月16日獲委任

(4) 於2022年12月16日不再擔任替任董事

(5) 於2022年8月29日獲委任為主席

(6) 於2022年8月29日獲委任

# 目錄

	公司資料
1	目錄
2	企業簡介
4	按地區劃分的核心業務分析
5	按核心業務劃分的分析
7	主要財務資料
8	業務概要
10	主席報告
15	業務回顧
	18 港口及相關服務
	24 零售
	34 基建
	38 電訊
	48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52 額外資料
58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
64	風險因素
71	董事資料
84	高層管理人員資料
86	董事會報告
94	企業管治報告
121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6	綜合收益表
127	綜合全面收益表
128	綜合財務狀況表
130	綜合權益變動表
132	綜合現金流量表
134	財務報表附註
263	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267	十年概要
	股東資訊

## 企業簡介

**長** 江和記集團(「集團」)是一家銳意創新發展、善於運用新科技的大型跨國綜合企業，在全球約50個國家/市場經營多元化業務，僱員人數超過30萬。集團的四項核心業務包括港口及相關服務、零售、基建和電訊。

集團致力維持最高的企業管治、透明度和問責水平，集團及旗下業務均非常重視環境及社會可持續發展責任，並推行方案及採用新科技，以應對相關挑戰。



### 港口及相關服務

作為全球領先的港口投資者、發展商及營運商，集團的港口部門在25個國家51個港口擁有共293個營運泊位之權益，所持有的貨櫃碼頭權益包括全球10個最繁忙港口中的六個。於2022年，港口部門所處理的總吞吐量達8,480萬個20呎標準貨櫃(「標準貨櫃」)，並同時參與內河碼頭與郵輪碼頭業務，以及提供港口相關的物流服務。



### 零售

集團的零售部門是全球最大的國際保健美容零售商，在全球28個市場開設超過16,100家店舖，經營多元化的零售業務，包括保健及美容產品、超級市場、消費電子及電器產品，並在香港與中國內地製造及分銷瓶裝水與飲品。



## 基建

集團的基建業務包括於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的股權及與長江基建共同擁有六項基建資產之權益。長江基建是一家國際基建集團，基建投資及發展遍及世界各地，其多元化的投資計有：能源基建、交通基建、水處理基建、廢物管理、轉廢為能、屋宇服務基建及基建相關業務；投資及營運範圍遍及香港、中國內地、英國、歐洲大陸、澳洲、新西蘭、加拿大及美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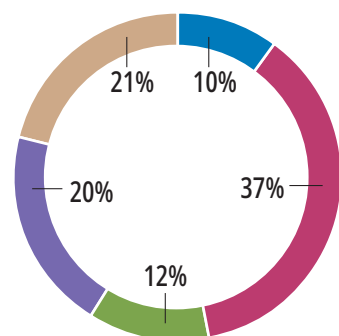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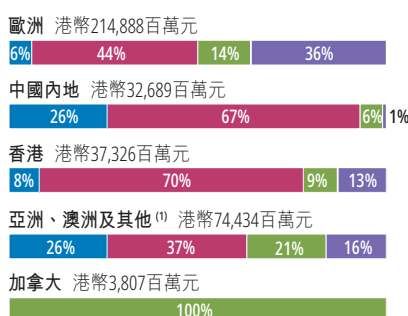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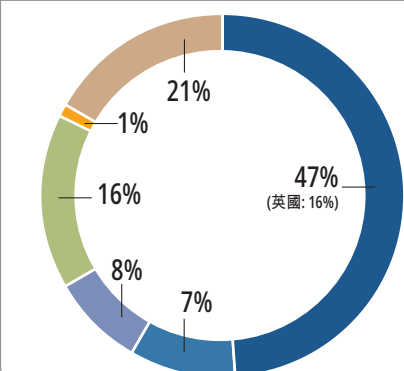
## 電訊

集團的電訊部門是流動數據通訊技術先驅，亦是全球領先的營運商及綜合電訊與數碼服務的創新先行者，以創新科技推展國際通訊。

# 按地區劃分的核心業務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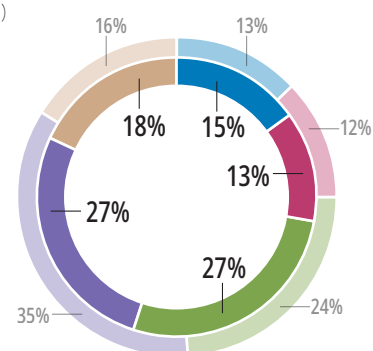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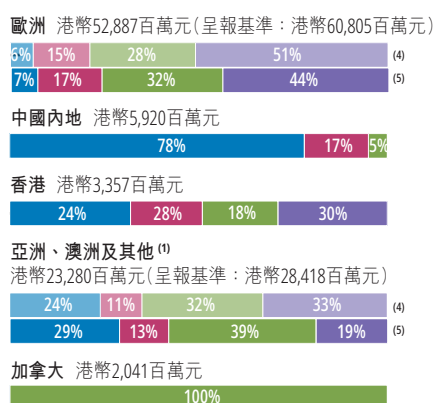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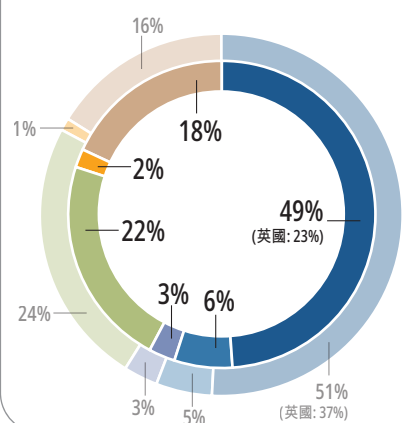
## 2022年收益總額

港幣457,229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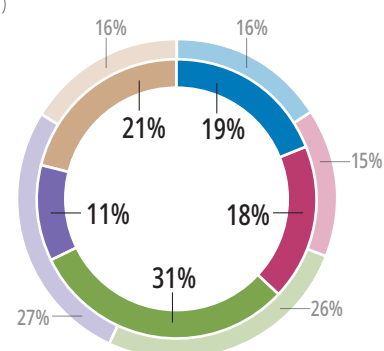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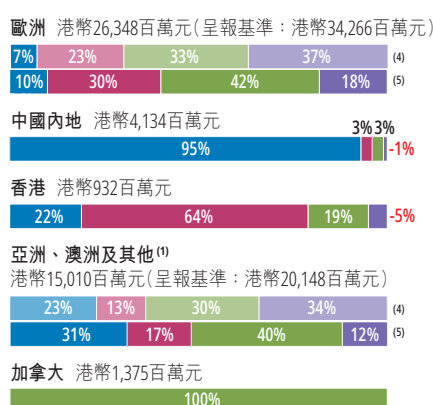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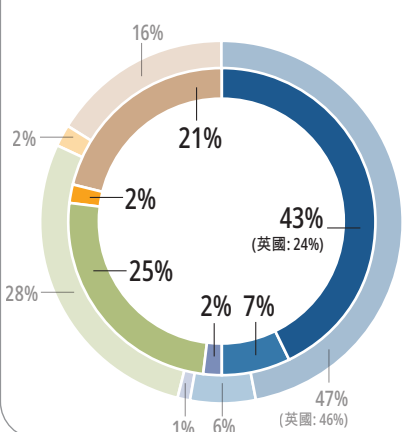
## 2022年EBITDA總額<sup>(2) (3)</sup>

呈報基準：港幣119,010百萬元  
基本基準：港幣106,207百萬元



## 2022年EBIT總額<sup>(2) (3)</sup>

呈報基準：港幣72,864百萬元  
基本基準：港幣60,061百萬元



呈報基準 基本基準

- 歐洲
- 中國內地
- 香港
- 亞洲、澳洲及其他<sup>(1)</sup>
- 加拿大
-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 註1：包括巴拿馬、墨西哥及中東  
 註2：按第6頁註1載列之IFRS 16前基準編製  
 註3：外圍圓形圖為按呈報基準計算之EBITDA及EBIT百分比組合。內圍圓形圖為按基本基準計算之EBITDA及EBIT百分比組合，當中撇除於2022年完成出售發射塔資產之收益港幣190億元及集團合併印尼電訊業務之出售收益港幣61億元，惟因集團意大利電訊業務之非現金商譽減值港幣(110)億元、集團斯里蘭卡電訊業務之非現金減值港幣(10)億元及所佔Cenovus Energy之減值支出港幣(3)億元而部分抵銷  
 註4：為歐洲與亞洲、澳洲及其他業務分別按呈報基準計算之EBITDA及EBIT百分比組合  
 註5：為歐洲與亞洲、澳洲及其他業務分別按基本基準計算之EBITDA及EBIT百分比組合

呈報基準 基本基準

- 港口及相關服務
- 零售
- 基建
- 電訊
-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 按核心業務劃分的分析

	IFRS 16 後 <sup>(1)</sup> 2022 年		IFRS 16 後 <sup>(1)</sup> 2021 年		變動 %
	港幣百萬元	%	港幣百萬元	%	
<b>收益<sup>(2)</sup></b>					
港口及相關服務 <sup>(2)</sup>	44,141	10%	42,285	9%	4%
零售	169,645	37%	173,601	39%	-2%
基建	54,441	12%	56,100	13%	-3%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83,289	18%	92,575	21%	-10%
和記電訊亞洲	11,628	2%	8,786	2%	32%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94,085	21%	72,036	16%	31%
<b>收益總額</b>	<b>457,229</b>	<b>100%</b>	<b>445,383</b>	<b>100%</b>	<b>3%</b>
<b>EBITDA<sup>(2)</sup></b>					
港口及相關服務 <sup>(2)</sup>	19,007	13%	18,008	13%	6%
零售	23,359	16%	26,119	19%	-11%
基建	29,109	21%	29,938	22%	-3%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39,002	27%	50,892	38%	-23%
和記電訊亞洲	12,478	9%	4,232	3%	195%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9,177	14%	6,464	5%	197%
<b>EBITDA 總額</b>	<b>142,132</b>	<b>100%</b>	<b>135,653</b>	<b>100%</b>	<b>5%</b>
<b>EBIT<sup>(2)</sup></b>					
港口及相關服務 <sup>(2)</sup>	13,024	17%	11,946	17%	9%
零售	11,831	15%	13,370	20%	-12%
基建	18,872	24%	19,139	28%	-1%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14,216	18%	24,530	36%	-42%
和記電訊亞洲	8,582	11%	979	1%	777%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1,736	15%	(1,146)	-2%	1124%
<b>EBIT 總額</b>	<b>78,261</b>	<b>100%</b>	<b>68,818</b>	<b>100%</b>	<b>14%</b>
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 <sup>(2)</sup>	(18,398)		(18,841)		2%
除稅前溢利	59,863		49,977		20%
稅項 <sup>(2)</sup>					
本期稅項	(9,418)		(7,629)		-23%
遞延稅項	(6,762)		(1,932)		-250%
	(16,180)		(9,561)		-69%
除稅後溢利	43,683		40,416		8%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權益	(7,003)		(6,932)		-1%
<b>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b>	<b>36,680</b>		<b>33,484</b>		<b>10%</b>

註1：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租賃會計處理方面完全契合，為方便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IFRS 16」)及前租賃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IAS 17」)於本年報中提述時乃分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HKFRS 16」)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HKAS 17」)交替使用。

註2：收益總額、EBITDA、EBIT、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與稅項包括集團按比例所佔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之相關數字。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

	IFRS 16 前 <sup>(1)</sup>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IFRS 16 前 <sup>(1)</sup>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		%		%	%
<b>收益<sup>(2)</sup></b>							
港口及相關服務 <sup>(2)</sup>	44,141	10%	42,285	9%	4%		10%
零售	169,645	37%	173,601	39%	-2%		6%
基建	54,441	12%	56,100	13%	-3%		4%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83,289	18%	92,575	21%	-10%		-
和記電訊亞洲	11,628	2%	8,786	2%	32%		38%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94,085	21%	72,036	16%	31%		35%
<b>收益總額</b>	<b>457,229</b>	<b>100%</b>	<b>445,383</b>	<b>100%</b>	<b>3%</b>		<b>10%</b>
<b>EBITDA<sup>(2)</sup></b>							
港口及相關服務 <sup>(2)</sup>	15,805	13%	15,157	13%	4%		8%
零售	14,309	12%	16,034	14%	-11%		-2%
基建	28,815	24%	29,636	27%	-3%		5%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32,192	27%	43,052	39%	-25%		-19%
和記電訊亞洲	9,420	8%	2,036	2%	363%		373%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8,469	16%	5,312	5%	248%		254%
<b>EBITDA 總額</b>	<b>119,010</b>	<b>100%</b>	<b>111,227</b>	<b>100%</b>	<b>7%</b>		<b>14%</b>
<b>EBIT<sup>(2)</sup></b>							
港口及相關服務 <sup>(2)</sup>	11,426	16%	10,737	17%	6%		10%
零售	11,048	15%	12,460	19%	-11%		-2%
基建	18,833	26%	19,095	30%	-1%		6%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12,803	18%	23,462	36%	-45%		-42%
和記電訊亞洲	6,745	9%	209	-	3127%		3189%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2,009	16%	(1,219)	-2%	1085%		1094%
<b>EBIT 總額</b>	<b>72,864</b>	<b>100%</b>	<b>64,744</b>	<b>100%</b>	<b>13%</b>		<b>19%</b>
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 <sup>(2)</sup>	(14,860)		(14,659)		-1%		
除稅前溢利	58,004		50,085		16%		
稅項 <sup>(2)</sup>							
本期稅項	(9,421)		(7,631)		-23%		
遞延稅項	(6,670)		(1,947)		-243%		
	(16,091)		(9,578)		-68%		
除稅後溢利	41,913		40,507		3%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權益	(7,044)		(7,007)		-1%		
<b>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b>	<b>34,869</b>		<b>33,500</b>		<b>4%</b>		<b>1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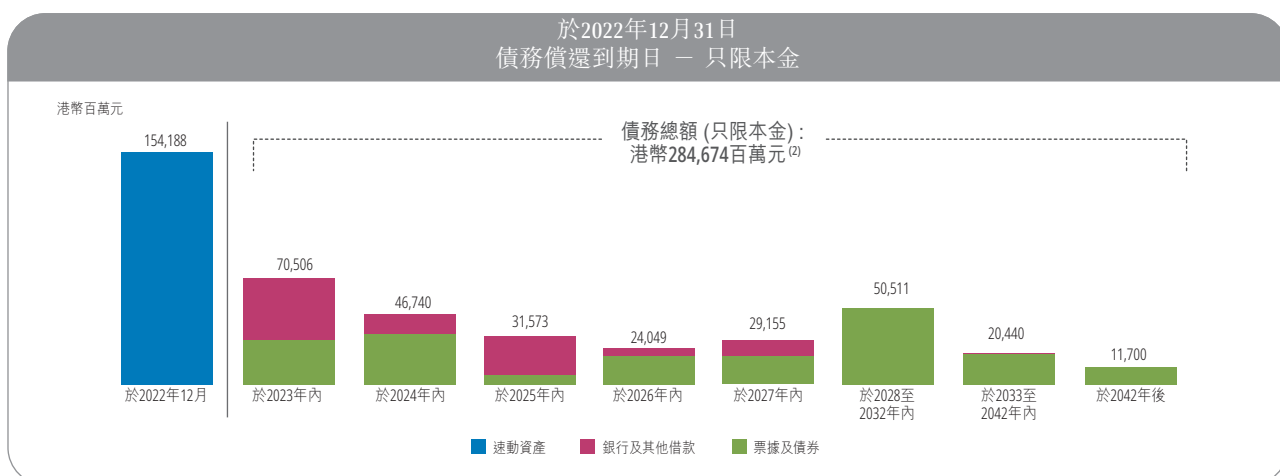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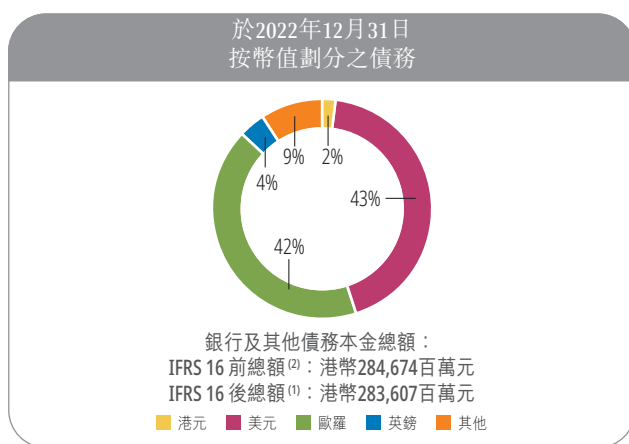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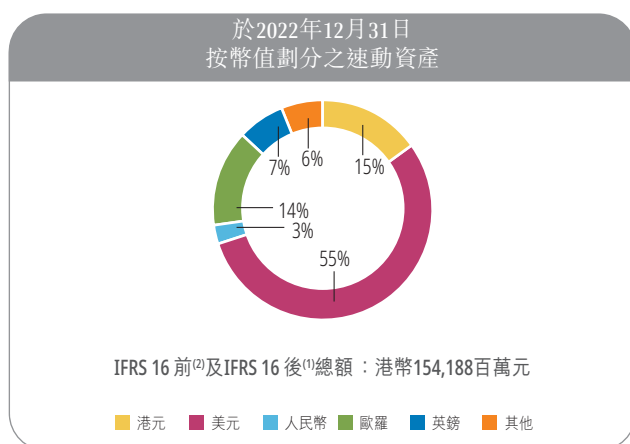
註1：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租賃會計處理方面完全轉合，為方便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IFRS 16」)及前租賃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IAS 17」)於本年報中提述時乃分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HKFRS 16」)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HKAS 17」)交替使用。集團認為，按IAS 17為基準(「IFRS 16前基準」)之指標，並非旨在替代或優勝於按IFRS 16為基準(「IFRS 16後基準」)之呈報指標，惟前者更能反映管理層對集團基本營運表現之意見。IAS 17基準指標之財務資料由管理層定期審閱，並用作資源分配、表現評估及內部決策。因此，集團已就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租賃會計處理提供按IFRS 16前基準編製之集團EBITDA、EBIT、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權益與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之另一呈列方式。除另有指定外，如上文所述，本年報中集團營運業績之論述乃按IFRS 16前基準。

註2：收益總額、EBITDA、EBIT、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與稅項包括集團按比例所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相關數字。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



# 主要財務資料

	IFRS 16 後 <sup>(1)</sup>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IFRS 16 前 <sup>(2)</sup>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IFRS 16 後 <sup>(1)</sup>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IFRS 16 前 <sup>(2)</sup>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36,680	34,869	33,484	33,500
每股盈利(港幣) <sup>(3)</sup>	9.57		8.70	
每股全年股息(港幣)	2.926		2.660	
資產總額	1,148,437	1,097,940	1,213,526	1,147,742
資產淨值	647,309	660,554	644,255	659,850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普通股資產淨值(港幣)	136.7	139.2	133.8	136.9
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	283,607	284,674	325,081	326,357
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總額(「速動資產」)	154,188	154,188	161,360	161,360
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包括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	286,230	287,297	328,253	329,529
債務淨額	132,042	133,109	166,893	168,169
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 <sup>(4)</sup>	16.9%	16.7%	20.5%	20.3%
信貸評級：				
穆迪		A2		A2
標準普爾		A		A
惠譽國際		A-		A-



註1：按第6頁註1載列之IFRS 16後基準編製。

註2：按第6頁註1載列之IFRS 16前基準編製。

註3：每股盈利乃按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計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盈利為長和按加權平均法計算2022年內流通在外之股數3,834,106,390股(2021年為流通在外之股數3,847,582,641股)而計算。

註4：債務淨額代表債務淨額(不包括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並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定義。就「債務淨額」的計算而言，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的定義為銀行及其他債務的本金總額，以及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總資本淨額的定義為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加權益總額及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減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總額。

## 業務概要

- 屈臣氏拓展中東市場並在海灣阿拉伯國家合作委員會成員國包括沙特阿拉伯、卡塔爾和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開設 12 家新店。
- 和黃醫藥獲准於澳門商業上市愛優特®及蘇泰達®，而索樂匹尼布亦在中國獲納入突破性治療藥物品種用於治療免疫性血小板減少症。
- UK Power Networks 投得為菲力斯杜港供應新電子科技的一份合約，藉此降低依賴柴油發電、減少排放以及增加港口電力網絡的復原能力。
- 3 香港就其商用 5G 網絡啟動 700 兆赫頻帶。
- 廣州飛機維修工程有限公司與波音公司在中國內地簽署一份五年期綜合航材管理協議。
- 中國屈臣氏在線上及內地遍及 270 個城市超過 1,200 家實體店增設健康樂活專區，滿足顧客對保健產品及服務日益增長的需求，並提供無縫的線下及線上購物體驗。
- 和黃醫藥的呋喹替尼 FRESCO-2 全球 III 期研究達到主要終點，並向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滾動提交呋喹替尼用於治療難治性轉移性結直腸癌的新藥上市申請。





- 和記港口就兩項新特許經營權與埃及政府初始簽署經營權協議，擴大與埃及政府之間的合作，於蘇科納港與艾特其勒港經營兩個世界級的貨櫃碼頭。
- 和記港口宣佈與 Terminal Investment Limited Sàrl 合作的意向，於荷蘭鹿特丹港發展擁有五個總長度為 2.6 公里深水泊位的新貨櫃碼頭。第一期碼頭預期於 2027 年開始營運。
- Cenovus Energy 向 BP p.l.c. Group 購入位於阿爾伯特省北部的旭日油砂項目餘下 50% 權益。
- UK Rails 與 Varamis Rail 達成協議，出租 321 型號 Swift Express Freight 電動列車以運送輕型貨物。
- 長江和記與 Cellnex 完成英國發射塔交易，是集團與 Cellnex 以總代價 100 億歐羅在奧地利、丹麥、愛爾蘭、意大利、瑞典及英國訂立一系列協議中的最後一項。
- 長江生命科技與晶泰科技攜手合作開發全新 AI 腫瘤疫苗研發平台，以期提升腫瘤疫苗的探索與設計能力。
- Indosat Ooredoo Hutchison 於 2022 年達致一億名客戶的新里程。
- 港燈夥拍中華電力興建的香港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預計於 2023 年中投入商業營運，令港燈天然氣供應更為可靠。

# 主席報告

於2022年，中國內地及香港以外全球大部分地區走出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陰霾，邁向復常之路，對集團經營業務之多個國家及行業之增長發揮正面影響。然而，正當經濟體快速開放之際，需求急升、勞動市場緊絀、供應鏈受限，以及烏克蘭衝突皆加重通脹壓力，促成多國推出強烈應對之貨幣政策，令利率上升速度40年來最急，亦導致美元匯率（尤其兌英鎊、歐羅及人民幣）升至20多年來之高位。此外，持續推行嚴謹之新型冠狀病毒防疫限制為集團之內地及香港業務增添不少阻力。最後，集團電訊業務在取得增長方面仍然困難重重。儘管如此，由於Cenovus Energy之貢獻理想及年內完成多項主要策略交易，集團得以於2022年錄得盈利淨額增長10%。

按IFRS 16前基準，以呈報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較去年分別增加7%及13%。撇除主要外幣之不利兌換影響，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較去年分別增長14%及19%。此大幅增長乃由於港口部門表現改善、Cenovus Energy貢獻上升、自2022年1月起合併印尼電訊業務令收益增加，以及基建業務表現穩定。歐洲3集團繼續在嚴峻之環境中營運，並因下半年之能源危機令挑戰加劇。為維持其市場競爭力而於過往期間作出之網絡投資推高折舊及攤銷，亦因此拖累歐洲3集團之財務業績。內地零售業務因長期封城而面對種種考驗，嚴重削弱其對集團作出之貢獻。隨著近期解除新型冠狀病毒防疫限制，加上邊境重開及人流增加，預期將為此營運部門在2023年復甦鋪路。

集團2022年業績包括來自一次性項目之股東應佔收益淨額港幣97億元，當中包括於2022年11月完成出售集團於英國發射塔資產之權益予Cellnex所得收益港幣158億元<sup>(1)</sup>，以及於上半年完成合併印尼電訊業務所得收益淨額港幣61億元<sup>(2)</sup>，惟因集團意大利及斯里蘭卡電訊業務之非現金商譽減值合共港幣120億元而部分抵銷。於2021年，集團錄得一次性盈利淨額得益港幣49億元，當中包括出售意大利及瑞典發射塔資產之出售收益，惟因集團意大利電訊業務作出非現金商譽減值、與Cenovus Energy合併所確認之非現金外匯儲備虧損及集團所佔Cenovus Energy之非現金減值而部分抵銷。按IFRS 16前基準，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348億6,900萬元，以呈報貨幣及當地貨幣計算較2021年分別增加4%及10%。

按IFRS 16後基準，2022年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366億8,000萬元，較2021年增加10%。此業績包括來自上述一次性項目之股東應佔收益淨額港幣109億元，較2021年呈報之一次性項目增加港幣60億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呈報盈利為港幣9.57元，較去年之港幣8.70元增加10%。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於2023年6月8日（星期四）向於2023年5月24日（星期三）（確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元8角6分（2021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元8角6分）。聯同中期股息每股港幣8角4分，全年股息為每股港幣2元9角2分6厘（2021年全年股息—每股港幣2元6角6分）。

## 港口及相關服務

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於2022年經營295個泊位，處理共8,480萬個二十呎標準貨櫃（「標準貨櫃」），較2021年下跌4%，主要由於上海在上半年實施防疫管制、和記港口信託因香港之跨境限制令貨運量下跌、全球供應鏈持續中斷影響船期以及環球需求疲弱及產量受壓，惟因新收購荷蘭Delta II碼頭之新增貨運量及墨西哥表現理想而得以部分彌補。

註1：按IFRS 16後基準，股東應佔收益淨額為港幣159億元。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五(2)(xvi)。

註2：按IFRS 16後基準，股東應佔收益淨額為港幣72億元。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五(2)(xvii)。

儘管吞吐量下降，此部門因貨櫃停留於碼頭時間延長，所有主要港口之倉儲收入上升因而受益。由於墨西哥因船舶停靠裝卸數量增加帶動穩健表現以及一家貨櫃航運業務聯營公司於2022年之良好表現，此部門錄得收益總額港幣441億4,100萬元、EBITDA<sup>(3)</sup>港幣158億500萬元及EBIT<sup>(3)</sup>港幣114億2,600萬元，以呈報貨幣計算分別增加4%、4%及6%，以當地貨幣計算則分別增加10%、8%及10%。

展望2023年，供應鏈壓力舒緩及內地邊境重開將為此部門提供更佳營運環境。然而，全球貿易及需求疲軟，聯同通脹風險、能源價格高企、貨櫃運費大幅下跌及預期倉儲收入減少，將限制盈利增長。儘管如此，此部門將繼續內部擴展現有市場以提升未來盈利能力。此部門於8月宣佈將與若干主要航運公司共同投資，營運在埃及蘇科納港與艾特其勒港兩個全新世界級貨櫃碼頭，以提升處理能力從而配合當地未來增長。隨著位於埃及阿布奇爾之新貨櫃設施於2023年底投入營運，以及位於墨西哥、巴基斯坦及泰國之現有港口及堆場設施拓展，此部門預期多元化資產組合將於來年錄得理想增長。

作為於2050年前實現淨零排放而新制訂之減碳策略其中一環，港口部門已規定所有移動及固定機器之新投資將為全電動或採用其他形式之輔助潔淨能源。於2022年，港口部門亦承諾訂立獲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驗證之短期及長期目標。

## 零售

於2022年底，零售部門在28個市場經營16,142家店舖，較去年減少2%，主要由於對虧損之店舖進行整頓，尤其位於長期實行防疫相關限制之內地店舖。

部門之收益總額、EBITDA<sup>(4)</sup>及EBIT<sup>(4)</sup>分別為港幣1,696億4,500萬元、港幣143億900萬元及港幣110億4,800萬元，以呈報貨幣計算較去年分別減少2%、11%及11%。以當地貨幣計算，收益總額增加6%，而EBITDA及EBIT均減少2%。此減幅主要由於內地業務因年內實行新型冠狀病毒防疫限制及封城而表現欠佳。撇除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此部門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分別增加9%及13%，乃由於所有其他地區均表現理想及大致回復至疫情前之零售水平。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於2022年因持續防疫限制措施而受到嚴重影響。於11月下旬暫停營業店舖高達超過1,000家。隨著2022年底放寬封城限制，營運部門正為內地增加之活動及人流作出相應準備，有助業務於2023年強勁復甦。就此而言，2023年初之表現令人鼓舞。歐洲業務表現亮麗，而亞洲業務亦於2022年下半年進一步復原，主要由店舖顧客流量增加而帶來之銷售回升推動。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分別增加33%及42%，而馬來西亞、泰國、菲律賓及土耳其則錄得穩健之EBITDA增幅。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分別增加6%及9%，主要來自英國及高檔商品零售業務，而比荷盧三國繼2021年表現異常優秀後，於2022年錄得平穩業績。

展望未來，歐洲業務及亞洲業務應可錄得穩定表現，而內地業務具備條件因經濟全面重啟而受惠。此部門將繼續鞏固其「線下及線上」策略之關鍵戰略支柱，拓展其1億4,100萬名忠誠客戶群，以提高客戶參與及長遠價值。

為促進長期可持續發展，此部門於2022年4月推行全球環保商店框架，力求其業務部門在設計、建造及營運店舖方面全力融入可持續發展。年內，零售部門亦獲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驗證其範圍1、2及3減排目標。

註3：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190億700萬元(2021年：港幣180億800萬元)；EBIT為港幣130億2,400萬元(2021年：港幣119億4,600萬元)。

註4：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233億5,900萬元(2021年：港幣261億1,900萬元)；EBIT為港幣118億3,100萬元(2021年：港幣133億7,000萬元)。

## 主席報告

### 基建

基建部門包括香港上市附屬公司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之75.67%權益，以及集團於與長江基建共同擁有六項基建投資之直接股權所得之10%經濟收益。

### 長江基建

長江基建公佈按IFRS 16後基準之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為港幣77億4,800萬元，較去年增加3%。業績備受利率上升及與通脹掛鈎之財務成本上漲導致財務成本增加，以及兌美元之不利外幣兌換情況所影響。計入本年度業績為於2022年12月完成出售Northumbrian Water 13%權益所得收益。撇除企業項目，長江基建之優質基建資產組合顯示持續韌力，並對此部門作出理想貢獻，以呈報貨幣及當地貨幣計算按年分別增長7%及16%。

於2022年，此部門在穩定且無規管重設之監管環境下經營業務。受規管回報亦減輕此部門之成本通脹風險。

作為整體業務發展策略之一部分，長江基建繼續投資於創新與科技以支持能源轉型，以及在環境可持續發展領域積極尋求新投資機遇。此部門各個配電網絡一直支持所在地政府實現淨零目標。相關計劃如電動汽車充電設施、智能電網及促進太陽能輸入電網等技術，均正在進行試驗及開展中。Energy Developments，一發電設施擁有人及營運商，已成功運用風能、太陽能以及堆填區及地下煤礦產生之廢氣生產能源。香港電燈正建設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而其智能電表計劃亦如期推出。英國及澳洲之配氣公司亦在其各自之市場上領導燃氣網絡之氫氣轉型。廢物管理部門不僅將廢物轉化為能源，同時亦經營家居及商用物料回收及循環再用設施。

###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由於不利外幣兌換影響，此部門之收益為港幣832億8,900萬元(100億8,400萬歐羅)，較2021年減少10%，而EBITDA<sup>(5)</sup>及EBIT<sup>(6)</sup>分別為港幣321億9,200萬元(39億8,600萬歐羅)及港幣128億300萬元(16億4,000萬歐羅)，以呈報貨幣計算較2021年分別減少25%及45%，主要由於2022年一次性項目之淨收入低於去年、意大利業務較遜色之表現，以及不利外幣兌換影響。

年內，此部門錄得一次性收益淨額港幣79億1,800萬元，其中包括於2022年11月完成出售英國發射塔資產之出售收益<sup>(6)</sup>港幣189億5,700萬元(除稅後收益為港幣158億2,300萬元)，惟因集團意大利業務為反映意大利營商環境持續充滿挑戰所作出一項非現金商譽減值港幣110億3,900萬元而部分抵銷。於2021年，部門錄得一次性收益淨額港幣97億8,700萬元，當中包括意大利及瑞典發射塔資產之出售收益，惟因意大利業務之一項非現金商譽減值而部分抵銷。

### 歐洲3集團

於2022年12月31日，歐洲3集團之活躍客戶總人數為3,970萬名，較去年增加3%，主要由於英國業務客戶總人數按年增加6%，反映其網絡及客戶體驗改善令合約客戶顯著增長，及商業客戶分部持續增長，而其他所有業務均錄得較佳或相對穩定之客戶總人數。

註5：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390億200萬元(2021年：港幣508億9,200萬元)；EBIT為港幣142億1,600萬元(2021年：港幣245億3,000萬元)。

註6：按IFRS 16後基準，出售收益及股東應佔收益淨額分別為港幣190億6,000萬元及港幣159億2,600萬元。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五(2)(xvi)。

收益為港幣 779 億 2,500 萬元，以當地貨幣計算與去年相若，因客戶總人數增加及歐洲國家恢復旅遊活動後所有業務之漫遊收入增加帶動客戶服務收益淨額穩健增長，惟因較低之意大利批發收益港幣 14 億元而全數抵銷。於營運層面上，以當地貨幣計算之基本 EBITDA 較去年減少 11%，乃由於業務表現受到發射塔資產出售後意大利及英國新增發射塔服務費合共港幣 7 億元之不利影響、較高之能源成本及其他通脹影響約港幣 8 億元，以及因網絡擴展令網絡成本上漲。EBIT 受到上一年於網絡擴展、推出 5G 與實施數碼化之投資而產生較高折舊及攤銷之進一步影響，導致以當地貨幣計算較 2021 年減少 44%。推出 5G 網絡進展順利，大部分歐洲 3 集團業務之人口覆蓋率已達致 60% 至 90%。因此，網絡投資週期在各個據點已接近峰值，而過去兩年不斷上升之折舊影響預期在來年逐步回落。

展望 2023 年，儘管預計歐洲 3 集團之收益總額穩定增長，惟新增之發射塔服務費、能源成本之通脹影響，以及其他經營開支料繼續對歐洲 3 集團之基本營運表現構成壓力。歐洲 3 集團將持續透過新收入來源提升其 5G 投資收益、重點探索市場整合機會以及實現包括網絡共享之輕資產策略之措施，藉此提高盈利能力。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已制訂以科學為本之目標，並於 2022 年內獲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驗證，當中包括：與 2020 年基線相比，於 2030 年前將範圍 1 及 2 之排放減少 50% 及於 2030 年前將範圍 3 之排放減少 42%。

## 和記電訊亞洲

和記電訊亞洲（「和電亞洲」）包括集團於印尼、越南及斯里蘭卡之電訊業務。於 2022 年 1 月，集團印尼電訊業務 Hutchison 3 Indonesia（「H3I」）完成與 PT Indosat Tbk（「Indosat」）之合併交易，新合併公司 Indosat Ooredoo Hutchison 繼續在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並成為印尼第二大電訊營運商。合併後，和電亞洲之活躍客戶總數目較去年增加 119%，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約為 1 億 2,310 萬名。

於 2022 年，以呈報貨幣計算之收益總額、EBITDA<sup>(7)</sup> 及 EBIT<sup>(7)</sup> 分別為港幣 116 億 2,800 萬元、港幣 94 億 2,000 萬元及港幣 67 億 4,500 萬元，較去年分別增加 32%、363% 及 3,127%，主要由於完成合併交易帶來收益淨額港幣 51 億元<sup>(8)</sup>，惟因集團斯里蘭卡電訊業務之一項非現金減值而部分抵銷。撇除此等一次性項目，基本 EBITDA 及 EBIT 分別為港幣 42 億 8,200 萬元及港幣 16 億 700 萬元，分別增加 110% 及 669%，主要受惠於印尼業務合併後客戶基礎擴大以致數據流量錄得強勁增長產生之貢獻、合併後實現協同效益，以及相關業務於年內出售非核心資產帶來若干收益。

##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集團之能源業務於 2021 年 1 月與 Cenovus Energy 合併後，集團所佔 Cenovus Energy 之業績構成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之一部分。集團於 Cenovus Energy 之 16.6% 投資對集團 2022 年之盈利帶來重大貢獻。集團所佔按 IFRS 16 後基準之 Cenovus Energy 之 EBITDA、EBIT 及盈利淨額分別為港幣 137 億 5,100 萬元、港幣 94 億 2,400 萬元及港幣 63 億 3,300 萬元，較去年分別增加 111%、308% 及 1,073%。

集團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保持穩固。綜合現金與可變現投資合共為港幣 1,541 億 8,800 萬元，綜合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sup>(9)</sup> 為港幣 2,872 億 9,700 萬元，以致綜合債務淨額<sup>(9)</sup> 為港幣 1,331 億 900 萬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1,681 億 6,900 萬元），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sup>(9)</sup> 為 16.7%（2021 年 12 月 31 日－20.3%）。

隨著出售發射塔逐步完成，集團自 2021 年起已動用出售發射塔部分所得款項約港幣 14 億元於市場回購股份。預期當市況許可時，股份回購將在 2023 年適時持續進行。

註 7：按 IFRS 16 後基準，EBITDA 為港幣 124 億 7,800 萬元（2021 年：港幣 42 億 3,200 萬元）；EBIT 為港幣 85 億 8,200 萬元（2021 年：港幣 9 億 7,900 萬元）。

註 8：按 IFRS 16 後基準，收益淨額為港幣 62 億元。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五 (2)(xvii)。

註 9：就「債務淨額」之計算而言，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之定義為銀行及其他債務之本金總額，以及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債務淨額之定義為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減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總額。總資本淨額之定義為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加權益總額（經調整以撇除 IFRS 16 之影響）及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減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總額。按 IFRS 16 為基準之綜合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於計及 IFRS 16 對權益總額之影響後，為 16.9%（2021 年 12 月 31 日：20.5%）。

## 主席報告

### 可持續發展

於2022年，集團繼續就氣候行動策略取得進展。

年內，零售部門及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已獲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驗證其近期之範圍1、2及3減排目標，而港口部門亦正式承諾設定近期及淨零排放目標以於2023年內獲得驗證。基建部門之主要業務部門正持續制訂邁向淨零排放之策略並就此進行商討。

集團之核心業務已設定減排目標並已制訂廣泛行動計劃，並已承諾於2035年前將全集團內溫室氣體範圍1及2之排放較2020年基線減少50%，及致力於2050年前長期謀求整個價值鏈之淨零碳排放。

除2021年可持續發展報告外，集團亦已刊發首份獨立之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報告（「TCFD」報告）。於2022年及2023年，集團繼續透過對一系列氣候相關情況之分析，界定集團氣候策略之韌性，從而強化其應用功能。

### 展望

展望2023年，外在因素如潛在通脹及/或經濟衰退之結果、能源價格、地緣政治風險，以至貨幣及財務政策，聯同長期較高之利率環境，仍然增添相當不確定情況。各項因素在不同程度上對集團於2022年底及2023年初之業務構成考驗，並可能於年內縈繞。雖則如此，通關帶動之復甦很可能對集團香港及內地之業務帶來支持。

按IFRS 16後基準，集團確認收益淨額逾港幣100億元，當中包括於2022年完成之多項策略併購交易產生之收益。儘管集團之營運表現繼續維持穩固，惟綜觀集團來年之併購計劃，未必能錄得相若程度之一次性收益，再加上眾多集團難以控制之阻力及外圍因素，預期將影響集團2023年之呈報業績。然而，集團已經並將不斷為股東物色可產生長期新增價值之項目、改善資產負債表及整體財務狀況，確保集團持續具備應對挑戰之韌力。集團將繼續銳意達致經常性盈利增長及提高股東回報，同時維持穩健之財政實力，確保嚴謹執行審慎之財務、流動資金及現金流管理。集團亦將一貫尋求與提升長遠股東價值核心策略一致之可持續發展業務機會。

最後，本人謹向董事會及集團全球所有員工之忠誠努力、專業精神與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李澤鉅

香港，2023年3月16日



# 業務回顧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IFRS 16後 <sup>(1)</sup> 基準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每股港幣	2021年 每股港幣	變動
收益總額 <sup>(2)</sup>	457,229	445,383			
EBITDA總額 <sup>(2)</sup>	142,132	135,653			
EBIT總額 <sup>(2)</sup>	78,261	68,818			
呈報盈利 <sup>(3)</sup>	36,680	33,484	9.57	8.70	+10%
每股末期股息			2.086	1.860	+12%
每股全年股息			2.926	2.660	+1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IFRS 16前 <sup>(1)</sup> 基準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收益總額 <sup>(2)</sup>	457,229	445,383
EBITDA總額 <sup>(2)</sup>	119,010	111,227
EBIT總額 <sup>(2)</sup>	72,864	64,744
呈報盈利 <sup>(3)</sup>	34,869	33,500

註1：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租賃會計處理方面完全轉合，為方便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IFRS 16」)及前租賃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IAS 17」)於本年報中提述時乃分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HKFRS 16」)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HKAS 17」)交替使用。集團認為，按IAS 17為基準(「IFRS 16前基準」)之指標，並非旨在替代或優勝於按IFRS 16為基準(「IFRS 16後基準」)之呈報指標，惟前者更能反映管理層對集團基本營運表現之意見。IAS 17基準指標之財務資料由管理層定期審閱，並用作資源分配、表現評估及內部決策。因此，集團已就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租賃會計處理提供按IFRS 16前基準編製之集團EBITDA、EBIT與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之另一呈列方式。除另有指定外，如上文所述，本年報中集團營運業績之論述乃按IFRS 16前基準。

註2：收益總額、未扣除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及未扣除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及稅項前盈利(「EBIT」)包括集團按比例所佔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之相關數字。

註3：呈報盈利為股東應佔溢利。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呈報盈利乃按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及長和於該等期間內之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分別3,834,106,390股及3,847,582,641股計算。

財務表現概要

	IFRS 16 後 <sup>(1)</sup> 2022 年		IFRS 16 後 <sup>(1)</sup> 2021 年		變動 %
	港幣百萬元	%	港幣百萬元	%	
<b>收益<sup>(2)</sup></b>					
港口及相關服務 <sup>(2)</sup>	44,141	10%	42,285	9%	4%
零售	169,645	37%	173,601	39%	-2%
基建	54,441	12%	56,100	13%	-3%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和記電訊亞洲	83,289	18%	92,575	21%	-10%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1,628	2%	8,786	2%	32%
	94,085	21%	72,036	16%	31%
<b>收益總額</b>	<b>457,229</b>	<b>100%</b>	<b>445,383</b>	<b>100%</b>	<b>3%</b>
<b>EBITDA<sup>(2)</sup></b>					
港口及相關服務 <sup>(2)</sup>	19,007	13%	18,008	13%	6%
零售	23,359	16%	26,119	19%	-11%
基建	29,109	21%	29,938	22%	-3%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和記電訊亞洲	39,002	27%	50,892	38%	-23%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2,478	9%	4,232	3%	195%
	19,177	14%	6,464	5%	197%
<b>EBITDA 總額</b>	<b>142,132</b>	<b>100%</b>	<b>135,653</b>	<b>100%</b>	<b>5%</b>
<b>EBIT<sup>(2)</sup></b>					
港口及相關服務 <sup>(2)</sup>	13,024	17%	11,946	17%	9%
零售	11,831	15%	13,370	20%	-12%
基建	18,872	24%	19,139	28%	-1%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和記電訊亞洲	14,216	18%	24,530	36%	-42%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8,582	11%	979	1%	777%
	11,736	15%	(1,146)	-2%	1124%
<b>EBIT 總額</b>	<b>78,261</b>	<b>100%</b>	<b>68,818</b>	<b>100%</b>	<b>14%</b>
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 <sup>(2)</sup>	(18,398)		(18,841)		2%
除稅前溢利	59,863		49,977		20%
稅項 <sup>(2)</sup>					
本期稅項	(9,418)		(7,629)		-23%
遞延稅項	(6,762)		(1,932)		-250%
	(16,180)		(9,561)		-69%
除稅後溢利	43,683		40,416		8%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權益	(7,003)		(6,932)		-1%
<b>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b>	<b>36,680</b>		<b>33,484</b>		<b>10%</b>

註 1：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租賃會計處理方面完全轉合，為方便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IFRS 16」)及前租賃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IAS 17」)於本年報中提述時乃分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HKFRS 16」)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HKAS 17」)交替使用。

註 2：收益總額、EBITDA、EBIT、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與稅項包括集團按比例所佔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之相關數字。收益總額、EBITDA 及 EBIT 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

## 財務表現概要

	IFRS 16 前 <sup>(1)</sup> 2022 年		IFRS 16 前 <sup>(1)</sup> 2021 年		變動 %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
	港幣百萬元	%	港幣百萬元	%		
<b>收益<sup>(2)</sup></b>						
港口及相關服務 <sup>(2)</sup>	44,141	10%	42,285	9%	4%	10%
零售	169,645	37%	173,601	39%	-2%	6%
基建	54,441	12%	56,100	13%	-3%	4%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83,289	18%	92,575	21%	-10%	-
和記電訊亞洲	11,628	2%	8,786	2%	32%	38%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94,085	21%	72,036	16%	31%	35%
<b>收益總額</b>	<b>457,229</b>	<b>100%</b>	<b>445,383</b>	<b>100%</b>	<b>3%</b>	<b>10%</b>
<b>EBITDA<sup>(2)</sup></b>						
港口及相關服務 <sup>(2)</sup>	15,805	13%	15,157	13%	4%	8%
零售	14,309	12%	16,034	14%	-11%	-2%
基建	28,815	24%	29,636	27%	-3%	5%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32,192	27%	43,052	39%	-25%	-19%
和記電訊亞洲	9,420	8%	2,036	2%	363%	373%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8,469	16%	5,312	5%	248%	254%
<b>EBITDA 總額</b>	<b>119,010</b>	<b>100%</b>	<b>111,227</b>	<b>100%</b>	<b>7%</b>	<b>14%</b>
<b>EBIT<sup>(2)</sup></b>						
港口及相關服務 <sup>(2)</sup>	11,426	16%	10,737	17%	6%	10%
零售	11,048	15%	12,460	19%	-11%	-2%
基建	18,833	26%	19,095	30%	-1%	6%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12,803	18%	23,462	36%	-45%	-42%
和記電訊亞洲	6,745	9%	209	-	3127%	3189%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2,009	16%	(1,219)	-2%	1085%	1094%
<b>EBIT 總額</b>	<b>72,864</b>	<b>100%</b>	<b>64,744</b>	<b>100%</b>	<b>13%</b>	<b>19%</b>
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 <sup>(2)</sup>	(14,860)		(14,659)		-1%	
除稅前溢利	58,004		50,085		16%	
稅項 <sup>(2)</sup>						
本期稅項	(9,421)		(7,631)		-23%	
遞延稅項	(6,670)		(1,947)		-243%	
	(16,091)		(9,578)		-68%	
除稅後溢利	41,913		40,507		3%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權益	(7,044)		(7,007)		-1%	
<b>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b>	<b>34,869</b>		<b>33,500</b>		<b>4%</b>	<b>10%</b>

註1：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租賃會計處理方面完全契合，為方便參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IFRS 16」)及前租賃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IAS 17」)於本年報中提述時乃分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HKFRS 16」)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HKAS 17」)交替使用。集團認為，按IAS 17為基準(「IFRS 16前基準」)之指標，並非旨在替代或優勝於按IFRS 16為基準(「IFRS 16後基準」)之呈報指標，惟前者更能反映管理層對集團基本營運表現之意見。IAS 17基準指標之財務資料由管理層定期審閱，並用作資源分配、表現評估及內部決策。因此，集團已就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租賃會計處理提供按IFRS 16前基準編製之集團EBITDA、EBIT、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權益與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之另一呈列方式。除另有指定外，如上文所述，本年報中集團營運業績之論述乃按IFRS 16前基準。

註2：收益總額、EBITDA、EBIT、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與稅項包括集團按比例所佔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之相關數字。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

## 業務回顧

位於西班牙的和記港口巴塞南歐碼頭  
安裝超過 1,800 塊太陽能電池板，  
可產生 1.18 吉瓦時電力。



1

1. 和記港口聖樊尚貨櫃碼頭位處墨西哥西岸，面向最重要的太平洋貿易航道。

2

3

2. 和記港口與 Terminal Investment Limited Sàrl 宣佈合作意向，將在荷蘭 Europahaven 共同開發新貨櫃碼頭。

4

3. 和記港口菲里斯杜港成為英國實施 5G 技術及物聯網的最大港口。

4. 和記港口泰國 D 碼頭引入 15 輛無人駕駛拖車，成為全球首個於場內運作推行混合駕駛模式成功的貨櫃碼頭。

# 港口及 相關服務



## 業務回顧－港口及相關服務

此部門是全球最具領導地位之港口網絡，在25個國家51個港口擁有共293個經營泊位之權益。

### 集團表現

集團於全球10個最繁忙貨櫃港口中之六個經營貨櫃碼頭業務。部門包括集團於和記港口集團旗下公司之80%權益及於和記港口信託之30.07%權益，於2022年合共處理8,480萬個二十呎標準貨櫃（「標準貨櫃」）。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sup>(1)</sup>	44,141	42,285	+4%	+10%
EBITDA <sup>(1)(2)</sup>	15,805	15,157	+4%	+8%
EBIT <sup>(1)(2)</sup>	11,426	10,737	+6%	+10%
吞吐量(百萬個標準貨櫃)	84.8	88.0	-4%	
泊位數目 <sup>(3)</sup>	295	291	+4個泊位	

註1： 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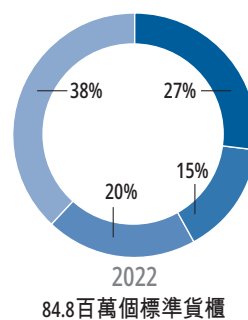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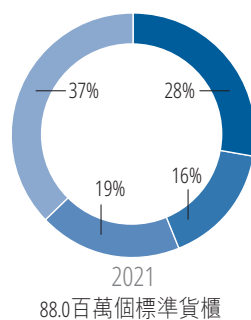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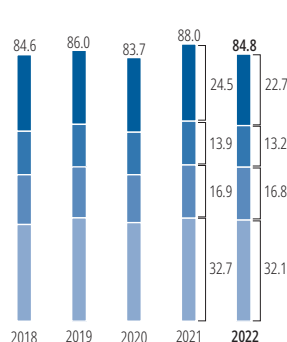
註2： 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190億700萬元(2021年：港幣180億800萬元)；EBIT為港幣130億2,400萬元(2021年：港幣119億4,600萬元)。

註3： 包括坦桑尼亞兩個泊位，其特許經營權於2022年12月31日屆滿。

2022年之整體吞吐量減少4%至8,480萬個標準貨櫃，當中本地及轉運貨物數量分別佔65%及35%(2021年：本地及轉運貨物數量分別佔63%及37%)，主要由於全部地區(尤其和記港口信託)受到美國及歐洲出口貨物減少與長期實行之防疫措施令貨運量下跌，以及英國、荷蘭鹿特丹、巴拿馬及亞洲若干港口受全球供應鏈受阻影響，惟因墨西哥新航線及船舶改道推高吞吐量而部分彌補。歐洲整體吞吐量相對穩定，乃由於上述港口吞吐量減幅因新收購荷蘭Delta II碼頭之貨運量貢獻上升而得以大幅彌補。

#### 按分部劃分之貨櫃吞吐量總額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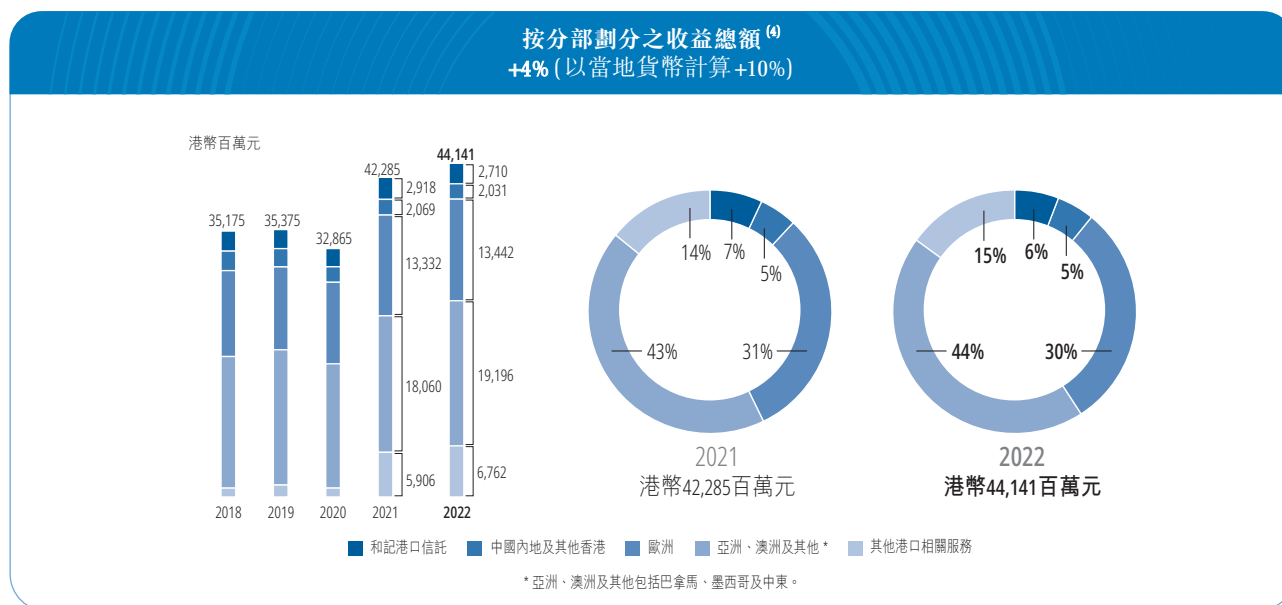
百萬個標準貨櫃



■ 和記港口信託 ■ 中國內地及其他香港 ■ 歐洲 ■ 亞洲、澳洲及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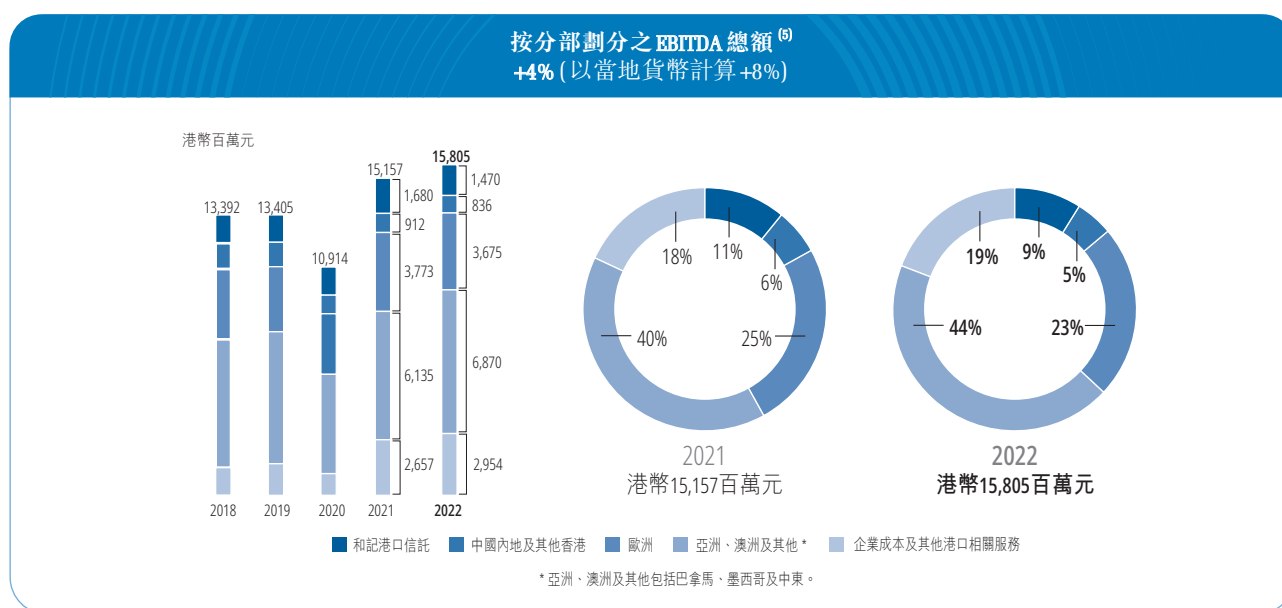
\* 亞洲、澳洲及其他包括巴拿馬、墨西哥及中東。

儘管吞吐量有所下降，呈報收益總額為港幣441億4,100萬元，以呈報貨幣及當地貨幣計算分別增加4%及10%，主要由於墨西哥因吞吐量增加及倉儲收入上升帶動強勁表現，加上主要來自西班牙巴塞隆拿、荷蘭鹿特丹、巴基斯坦與埃及亞歷山大之倉儲收入上升、來自新收購荷蘭Delta II碼頭之貢獻增加，以及一家貨櫃航運業務聯營公司於2022年上半年受惠於運費上漲以致所佔其收益增加。



註4： 收益總額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收益。

以呈報貨幣計算，EBITDA較2021年增加4%至港幣158億500萬元，而EBIT增加6%至港幣114億2,600萬元。以當地貨幣計算，EBITDA及EBIT分別增加8%及10%，主要來自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其中墨西哥表現突出及巴基斯坦貨運量組合有所改善）、上述歐洲地區之倉儲收入上升，以及一家貨櫃航運業務聯營公司之貢獻增加。



註5： EBITDA總額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EBITDA。

於2022年12月31日，部門經營295個泊位<sup>(6)</sup>，較2021年增加四個泊位，分別位於中國內地惠州(加兩個泊位)及沙特阿拉伯吉贊港口(加兩個泊位)。於2023年1月，部門之泊位數目減少兩個泊位，乃由於坦桑尼亞之特許經營權屆滿，惟預期位於埃及阿布奇爾之碼頭開始營運後將於2023年最後一季新增兩個經營泊位。

註6： 按每個泊位300米並以泊位總長度除以300米計算。

## 業務回顧－港口及相關服務

### 分部表現

#### 和記港口信託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收益總額 <sup>(7)</sup>	2,710	2,918	-7%
EBITDA <sup>(7)</sup>	1,470	1,680	-13%
EBIT <sup>(7)</sup>	778	975	-20%
吞吐量(百萬個標準貨櫃)	22.7	24.5	-7%
泊位數目	52	52	-

註7： 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

和記港口信託之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分別減少7%、13%及20%，主要由於整體吞吐量下跌7%。表現疲弱主要由於疫情限制期間存貨積壓(尤其2022年下半年之吞吐量較2021年下半年下降14%)導致鹽田出口至美國及歐洲之貨物減少，以及跨境運輸限制於2022年第四季末方始解除，惟因鹽田空轉貨櫃數量增加而部分彌補。

#### 中國內地及其他香港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2,031	2,069	-2%	+1%
EBITDA	836	912	-8%	-5%
EBIT	606	672	-10%	-6%
吞吐量(百萬個標準貨櫃)	13.2	13.9	-5%	
泊位數目	44	42	+2個泊位	

中國內地及其他香港分部之收益、EBITDA及EBIT減少，主要由於吞吐量下跌5%所致，尤其是在2022年上半年上海封城影響工廠生產及港口碼頭之貨車流量，以及防疫相關開支上升，惟因倉儲收入上升而部分彌補。



## 歐洲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13,442	13,332	+1%	+12%
EBITDA	3,675	3,773	-3%	+8%
EBIT	2,609	2,623	-1%	+11%
吞吐量(百萬個標準貨櫃)	16.8	16.9	-1%	
泊位數目	67	67	-	

歐洲分部之收益總額輕微上升1%，但EBITDA及EBIT分別減少3%及1%，主要受外幣之不利兌換影響。以當地貨幣計算，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分別增加12%、8%及11%，主要由於大部分歐洲港口之倉儲收入上升及來自於2021年6月新收購荷蘭Delta II碼頭之全年貨運量貢獻，惟因能源及其他成本之通脹影響而部分抵銷。

比較2022年下半年與2022年上半年，吞吐量、EBITDA及EBIT分別減少5%、14%及17%，主要由於環球需求疲弱令英國及巴塞隆拿之吞吐量下跌，以及能源成本上漲與通脹於下半年加劇。

## 亞洲、澳洲及其他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19,196	18,060	+6%	+10%
EBITDA	6,870	6,135	+12%	+14%
EBIT	4,906	4,135	+19%	+20%
吞吐量(百萬個標準貨櫃)	32.1	32.7	-2%	
泊位數目	132	130	+2個泊位	

亞洲、澳洲及其他以呈報貨幣計算之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分別增長6%、12%及19%，以當地貨幣計算則分別增長10%、14%及20%，主要受到墨西哥表現理想、大部分港口(包括墨西哥、埃及亞歷山大、澳洲、巴基斯坦以及南韓釜山及光陽)貨櫃停留於碼頭時間延長推高倉儲收入、載貨貨櫃處理比例上升令巴基斯坦貨運量組合有所改善，以及巴拿馬之運費增加所帶動。

## 業務回顧

屈臣氏進一步拓展海灣阿拉伯國家合作委員會地區的業務，在沙特阿拉伯、卡塔爾和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開設 12 家新店。



1

1. Superdrug 推出全新平台 Superdrug Marketplace，可供數以百計初創品牌在英國銷售產品。

2

2. ICI PARIS XL 在比荷盧地區經營超過 270 家 O+O 商店，致力滿足顧客的不同需要，助他們保持最佳狀態。

3

4

3. 荷蘭和比利時的龍頭藥妝店 Kruidvat 在 1,200 多家 O+O 商店提供一系列物超所值的產品，為顧客帶來驚喜。

4. 中國屈臣氏在上海、武漢、西安和重慶經營五家瑪利娜 x 屈臣氏概念店，為顧客帶來專屬的「瑪利娜體驗」。

# 零售



## 業務回顧—零售

**零售**部門由屈臣氏集團旗下公司組成，為全球最大之國際保健及美容產品零售商，擁有1億4,100萬名忠誠會員。

### 集團表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屈臣氏集團經營12個零售品牌，在全球28個市場經營16,142家店舖，提供優質個人護理、保健及美容產品；食品及洋酒；以及消費電子及電器產品。屈臣氏集團亦在香港與內地製造及分銷各類瓶裝水與其他飲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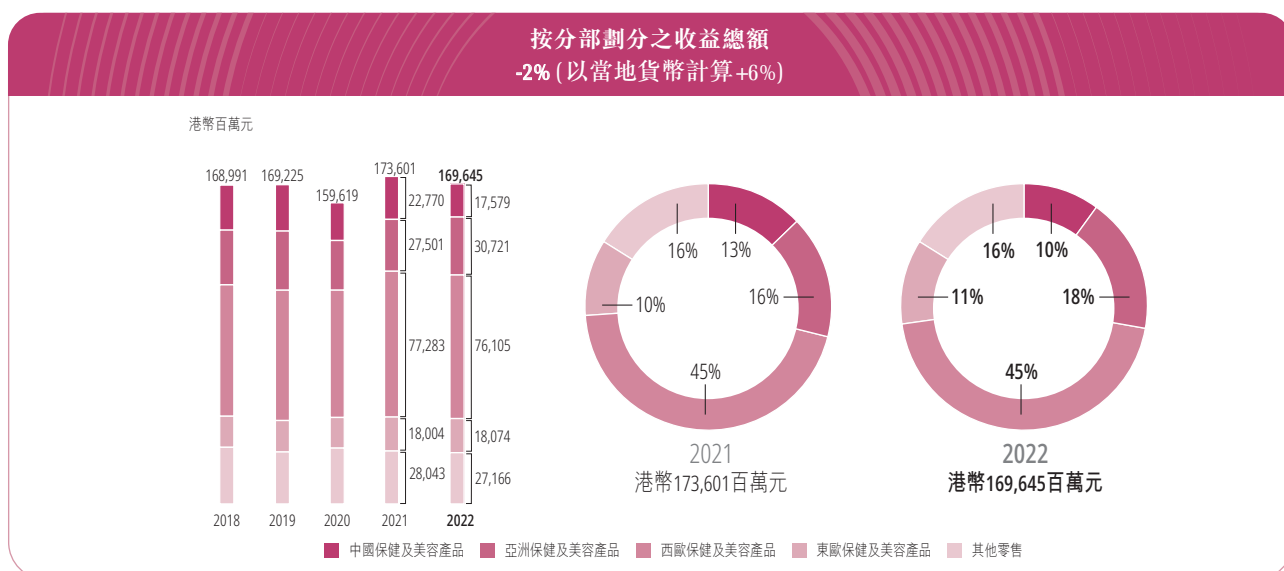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169,645	173,601	-2%	+6%
EBITDA <sup>(1)</sup>	14,309	16,034	-11%	-2%
EBIT <sup>(1)</sup>	11,048	12,460	-11%	-2%
店舖數目	16,142	16,398	-2%	

註1：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233億5,900萬元（2021年：港幣261億1,900萬元）；EBIT為港幣118億3,100萬元（2021年：港幣133億7,000萬元）。

呈報收益總額在不利之外幣兌換影響下較去年減少2%，惟以當地貨幣計算則較去年上升6%。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店舖人流增加以致亞洲及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之整體表現較佳，惟因中國於2022年大部分時間實行不同規模之社區封鎖措施及全國店舖間歇停業令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之貢獻下降而部分抵銷。撇除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以呈報貨幣及當地貨幣計算之收益總額較去年分別增加1%及10%。

保健及美容產品忠誠會員之參與率及獨家代理產品銷售額貢獻	2022年	2021年
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之忠誠會員總人數(百萬名)	140	141
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忠誠會員之銷售參與率(%)	62%	64%
獨家代理產品銷售額對保健及美容產品總銷售額之貢獻(%)	36%	36%

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佔零售部門2022年收益之84%，擁有1億4,000萬名忠誠會員。此等忠誠會員之客戶見解有助業務推動貨品種類、店舖及市場推廣策略。



收益總額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17,579	22,770	-23%	-20%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30,721	27,501	+12%	+23%
<b>中國及亞洲 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b>	<b>48,300</b>	<b>50,271</b>	<b>-4%</b>	<b>+3%</b>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76,105	77,283	-2%	+9%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18,074	18,004	-	+14%
<b>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b>	<b>94,179</b>	<b>95,287</b>	<b>-1%</b>	<b>+10%</b>
<b>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b>	<b>142,479</b>	<b>145,558</b>	<b>-2%</b>	<b>+8%</b>
其他零售 <sup>(2)</sup>	27,166	28,043	-3%	-3%
<b>零售總額</b>	<b>169,645</b>	<b>173,601</b>	<b>-2%</b>	<b>+6%</b>
<b>撇除中國</b>				
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124,900	122,788	+2%	+13%
<b>零售總額</b>	<b>152,066</b>	<b>150,831</b>	<b>+1%</b>	<b>+1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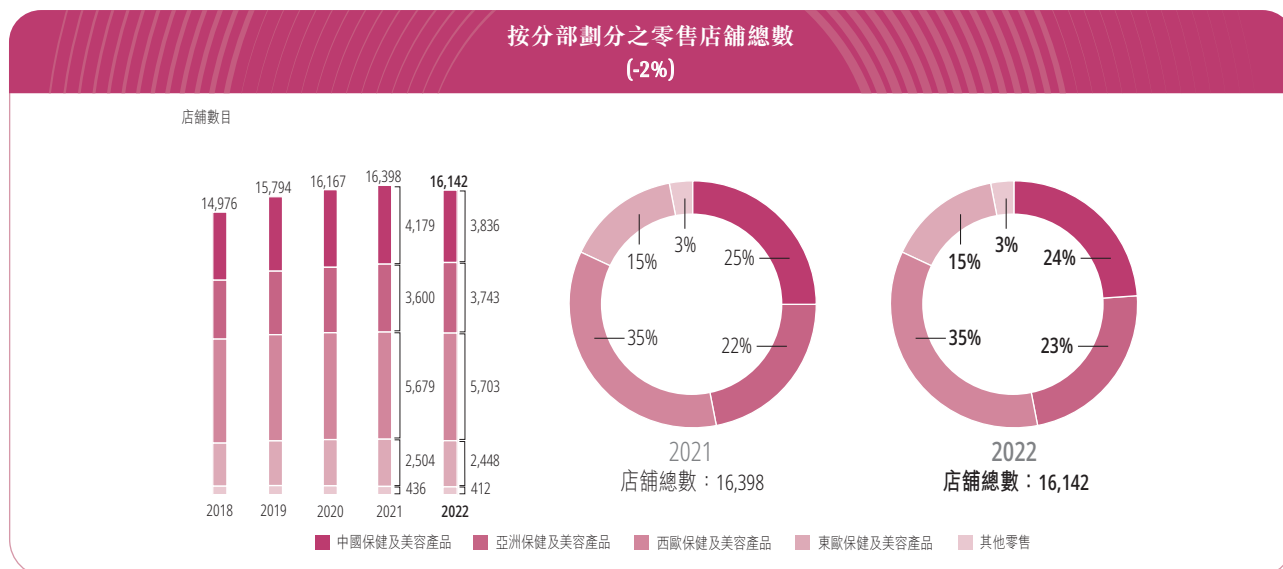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 (%) <sup>(3)</sup>	2022年	2021年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18.3%	+1.9%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已調整以包括 鄰近新店舖收復之忠誠會員銷售額)	-16.6%	+4.7%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21.3%	-0.8%
<b>中國及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b>	<b>+3.9%</b>	<b>+0.2%</b>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9.5%	+7.9%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14.2%	+4.6%
<b>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b>	<b>+10.3%</b>	<b>+7.3%</b>
<b>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b>	<b>+8.2%</b>	<b>+4.8%</b>
其他零售 <sup>(2)</sup>	+2.7%	-8.3%
<b>零售總額</b>	<b>+7.4%</b>	<b>+2.6%</b>
<b>撇除中國</b>		
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12.7%	+5.4%
<b>零售總額</b>	<b>+11.1%</b>	<b>+2.8%</b>

註2： 其他零售包括百佳、百佳永輝、豐澤、屈臣氏酒窖及製造業務。

註3：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為於相關財政年度首日(a)已營運超過12個月及(b)於過去12個月內店舖規模並無重大變動之店舖所貢獻之收益百分比變動。

## 業務回顧－零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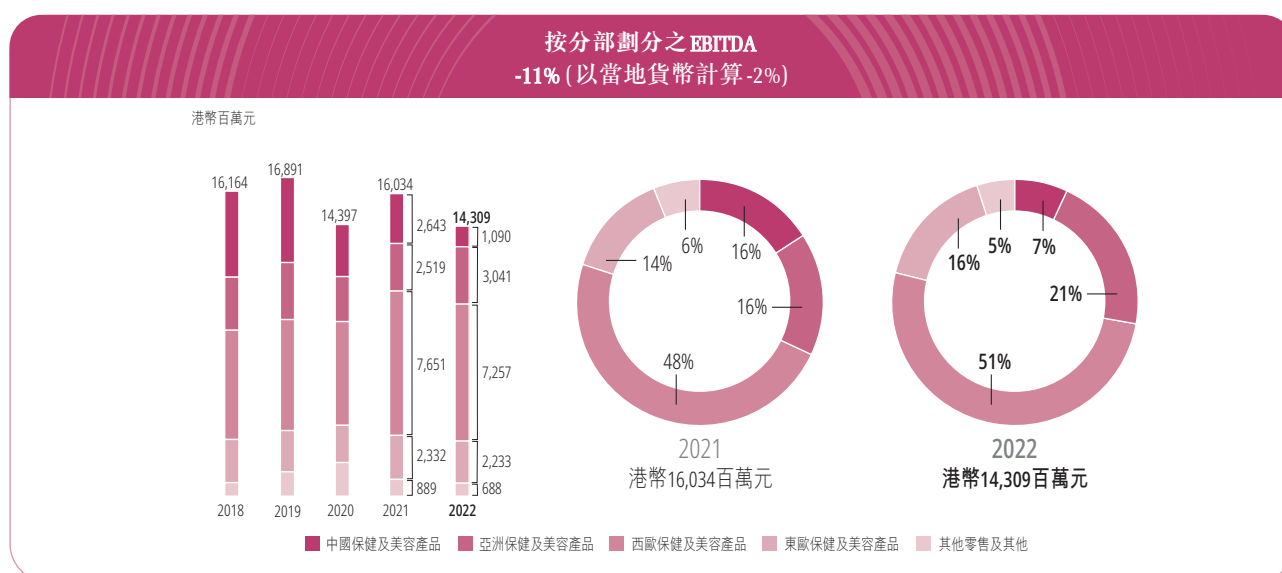
### 集團表現(續)



店舖數目	2022年	2021年	變動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3,836	4,179	-8%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3,743	3,600	+4%
<b>中國及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b>	<b>7,579</b>	<b>7,779</b>	<b>-3%</b>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5,703	5,679	-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2,448	2,504	-2%
<b>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b>	<b>8,151</b>	<b>8,183</b>	<b>-</b>
<b>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b>	<b>15,730</b>	<b>15,962</b>	<b>-1%</b>
其他零售 <sup>(4)</sup>	412	436	-6%
<b>零售總額</b>	<b>16,142</b>	<b>16,398</b>	<b>-2%</b>
<b>撇除中國</b>			
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11,894	11,783	+1%
零售總額	12,306	12,219	+1%

註4： 其他零售包括百佳、百佳永輝、豐澤、屈臣氏酒窖及製造業務。

零售部門以呈報貨幣及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較2021年分別減少11%及2%，主要由於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之貢獻下降、多個市場獲得之政府補貼減少及錄得一次性非現金撇銷。以當地貨幣計算及撇除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呈報之EBITDA及EBIT較2021年分別增長12%及15%，乃由於亞洲大部分業務、英國、高檔商品零售業務及波蘭Rossmann合資企業之銷售動力改善以致錄得理想表現。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之表現欠佳主要由於間歇封城及限制措施嚴重影響顧客流量。內地業務於經濟重啟後正推出包括提高店內及網上客戶參與之多項措施。



EBITDA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1,090	2,643	-59%	-58%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3,041	2,519	+21%	+33%
<b>中國及亞洲 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b>	<b>4,131</b>	<b>5,162</b>	<b>-20%</b>	<b>-13%</b>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7,257	7,651	-5%	+5%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2,233	2,332	-4%	+8%
<b>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b>	<b>9,490</b>	<b>9,983</b>	<b>-5%</b>	<b>+6%</b>
<b>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b>	<b>13,621</b>	<b>15,145</b>	<b>-10%</b>	<b>-</b>
其他零售 <sup>(5)</sup>	688	889	-23%	-23%
<b>零售總額</b>	<b>14,309</b>	<b>16,034</b>	<b>-11%</b>	<b>-2%</b>
<b>撇除中國</b>				
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12,531	12,502	-	+12%
<b>零售總額</b>	<b>13,219</b>	<b>13,391</b>	<b>-1%</b>	<b>+9%</b>

註5： 其他零售包括百佳、百佳永輝、豐澤、屈臣氏酒窖及製造業務。

於2022年內，作為與Al-Futtaim特許經營業務之一部分，零售部門在卡塔爾開設其首家店舖，為部門第28個營運市場。

## 業務回顧－零售

### 分部表現

####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17,579	22,770	-23%	-20%
EBITDA	1,090	2,643	-59%	-58%
EBITDA 毛利率	6%	12%		
EBIT	262	1,808	-85%	-85%
EBIT 毛利率	1%	8%		
店舖數目	3,836	4,179	-8%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	-18.3%	+1.9%		
經調整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 <sup>(6)</sup>	-16.6%	+4.7%		

註6：已調整以包括鄰近新店舖收復之忠誠會員銷售額。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於2022年最後一季前一直受到持續防疫限制措施導致店舖暫停營業影響，以及於年底政策放寬後受到全國爆發新型冠狀病毒新變種，令新型冠狀病毒個案宗數不斷上升影響。於2022年，上半年暫停營業店舖為590家，而11月下旬更高達超過1,000家，並於2023年1月方始全面重開。因此，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較2021年分別減少58%及85%。儘管同比店舖銷售額下跌18.3%，部門透過其數碼渠道恢復銷售額，得以部分彌補店舖人流不足之情況。網上銷售參與率由2021年之27%升至2022年之40%。

作為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店舖整頓策略之一部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在內地超過500個城市經營之店舖總數約為3,800家。

####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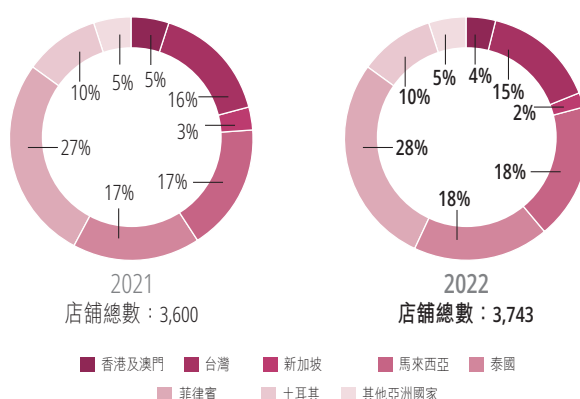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30,721	27,501	+12%	+23%
EBITDA	3,041	2,519	+21%	+33%
EBITDA 毛利率	10%	9%		
EBIT	2,487	1,942	+28%	+42%
EBIT 毛利率	8%	7%		
店舖數目	3,743	3,600	+4%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	+21.3%	-0.8%		

屈臣氏為亞洲領先之保健及美容產品零售連鎖集團，品牌有極高知名度，而且店舖位置分佈廣泛。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於2022年上半年之表現改善情況持續，成績令人鼓舞，同比店舖銷售額大幅增長21.3%，以致2022年全年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分別強勁增長33%及42%。EBITDA及EBIT增長主要由於自2021年下半年起逐步解除限制及封城措施後馬來西亞、泰國及土耳其業務之店舖人流回升，以及菲律賓持續擴充店舖組合導致毛利增加。此外，香港之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透過整頓店舖以迎合當地需求，以致表現有所改善。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於年內淨增加143家店舖，截至2022年12月31日在13個市場經營超過3,700家店舖，包括部門之特許經營業務，其於阿聯酋、卡塔爾及沙特阿拉伯開設之店舖自2020年進軍中東市場以來由三家增至16家。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 按市場劃分之零售店舖數目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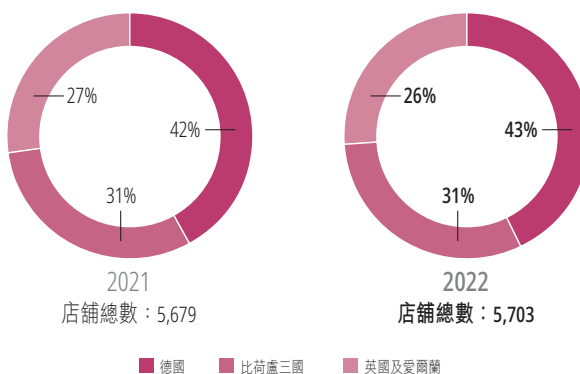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76,105	77,283	-2%	+9%
EBITDA	7,257	7,651	-5%	+5%
EBITDA 毛利率	10%	10%		
EBIT	6,070	6,253	-3%	+8%
EBIT 毛利率	8%	8%		
店舖數目	5,703	5,679	-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 (%)	+9.5%	+7.9%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於年內錄得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分別增長5%及8%，主要來自英國及高檔商品零售業務儘管在能源及分銷成本攀升之情況下，其店舖人流上升推動同比店舖銷售額強勁增長。比荷盧三國受惠於店舖於2021年封城期間得以保持營業，於2022年錄得平穩之業績，EBITDA及EBIT以當地貨幣計算按年下跌3%，惟仍然超越疫情前之零售水平。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於年內淨增加24家店舖，截至2022年12月31日經營逾5,700家店舖。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 按市場劃分之零售店舖數目  
(相若)



## 業務回顧－零售

### 分部表現(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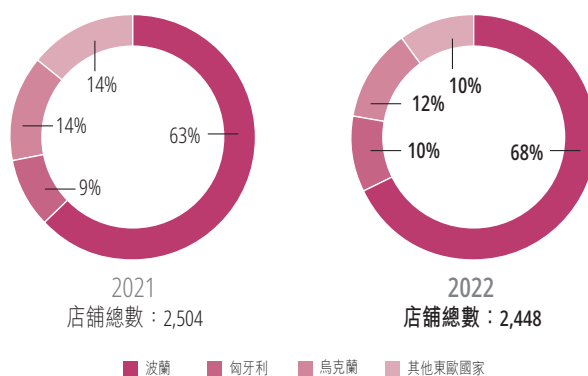
####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18,074	18,004	-	+14%
EBITDA	2,233	2,332	-4%	+8%
EBITDA 毛利率	12%	13%		
EBIT	1,917	1,975	-3%	+10%
EBIT 毛利率	11%	11%		
店舖數目	2,448	2,504	-2%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	+14.2%	+4.6%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於2022年下半年進一步復甦，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分別增長8%及10%，主要來自波蘭Rossmann合資企業於年內銷售額改善及開設店舖之強勁動力，加上需求上升帶動同比店舖銷售額顯著增長14.2%。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截至2022年12月31日經營逾2,400家店舖，減幅為2%，主要由於撤出俄羅斯市場及位於烏克蘭之店舖減少，惟因在波蘭開設新店舖而部分彌補。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 按市場劃分之零售店舖數目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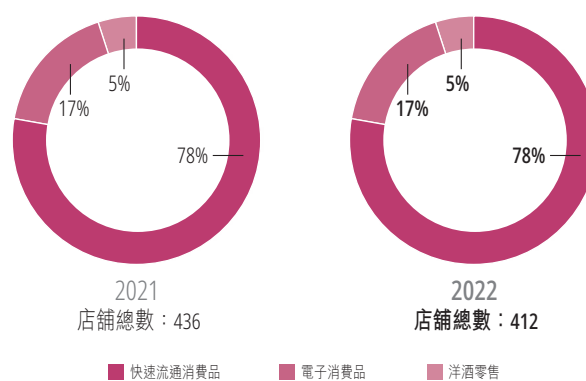
## 其他零售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27,166	28,043	-3%	-3%
EBITDA	688	889	-23%	-23%
EBITDA 毛利率	3%	3%		
EBIT	312	482	-35%	-36%
EBIT 毛利率	1%	2%		
店舖數目	412	436	-6%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 (%)	+2.7%	-8.3%		

撇除一次性非現金撇銷，其他零售分部於2022年錄得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減少1%，主要由於受到地區疫情爆發影響令內地飲品需求下降，導致業務表現疲弱，惟因內地超級市場業務之營商環境有所改善而部分彌補。撇除一次性非現金撇銷，全年EBIT較去年上升5%，乃由於店舖數目減少令資產基礎降低而得以減省之折舊抵銷EBITDA跌幅有餘。

其他零售截至2022年12月31日在三個市場經營412家零售店舖，以及在香港與內地製造及分銷各類瓶裝水與其他飲品。

其他零售 - 按分部劃分之零售店舖數目  
(-6%)



## 業務回顧

AVR 夥拍瑞典公司 HaloSep AB，評估在荷蘭鹿特丹當地處理有害煙氣淨化殘餘物的可行性。



1

1. Northumbrian Water 贊助若干有關減少滲漏及促使英國公用事業創新的項目。

2

2. CitiPower 及 Powercor 採用動態電壓管理系統，透過網絡控制器提升旗下澳洲維多利亞省電網之太陽能輸進量。

3

4

3. UK Power Networks 在英國能源監管機構進行的 2022 年度配電網絡營運商客戶服務及表現之廣泛指標中排名首位。

4. 港燈新天然氣發電機組 L12 計劃於 2024 年初投產。

# 基建



## 業務回顧—基建

**基**建部門包括集團於聯交所上市之最大型基建公司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之75.67%權益及集團於與長江基建共同擁有六項基建投資(包括Northumbrian Water、Park'N Fly、Australian Gas Networks、Dutch Enviro Energy、Wales & West Utilities及UK Rails)之直接股權所得之10%經濟收益。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54,441	56,100	-3%	+4%
EBITDA <sup>(1)</sup>	28,815	29,636	-3%	+5%
EBIT <sup>(1)</sup>	18,833	19,095	-1%	+6%
長江基建之呈報溢利淨額 (按IFRS 16後基準)	7,748	7,515	+3%	

註1：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291億900萬元(2021年：港幣299億3,800萬元)；EBIT為港幣188億7,200萬元(2021年：港幣191億3,900萬元)。

長江基建分別在香港、內地、英國、歐洲大陸、澳洲、新西蘭、加拿大及美國經營業務。

長江基建公佈按IFRS 16後基準之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為港幣77億4,800萬元，較去年增加3%。業績備受利率上升及與通脹掛鈎之財務成本上漲導致財務成本增加，以及兌美元之不利外幣兌換情況所影響。計入本年度業績為於2022年12月完成出售Northumbrian Water 13%權益所得收益。撇除企業項目，長江基建之優質基建資產組合顯示持續韌力，並對此部門作出理想貢獻，以呈報貨幣及當地貨幣計算按年分別增長7%及16%。

部門之EBITDA及EBIT分別為港幣288億1,500萬元及港幣188億3,300萬元，以當地貨幣計算較去年分別增加5%及6%，反映出售部分Northumbrian Water之收益及全球基建業務組合良好營運表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長江基建持有36.01%權益並在聯交所上市之電能實業，按IFRS 16後基準之溢利貢獻為港幣20億3,300萬元，而2021年則為港幣22億800萬元，同樣受到財務成本上漲及不利外幣兌換情況所影響。撇除企業項目，基建組合溢利貢獻以當地貨幣計算按年增加5%。港燈在管制計劃實施下持續貢獻穩定溢利淨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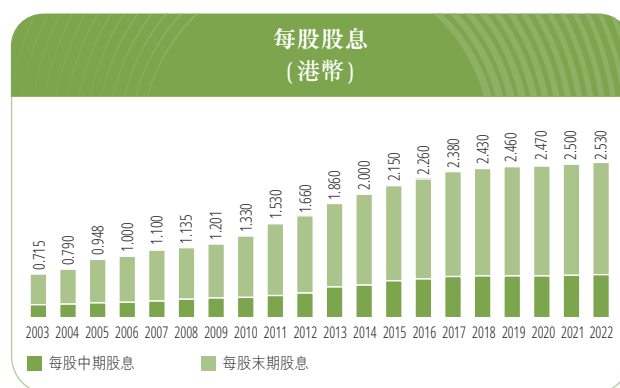
按IFRS 16後基準，來自英國業務於2022年之溢利貢獻為港幣30億6,900萬元，較2021年增加29%，主要由於2021年計及因修訂英國企業所得稅率產生之遞延稅項支出，以及於2022年確認出售Northumbrian Water 13%權益之收益，惟因不利外幣兌換情況及財務成本上漲而部分抵銷。按IFRS 16後基準，來自澳洲業務之溢利貢獻於2022年以呈報貨幣計算上升4%至港幣19億7,600萬元。受惠於United Energy、Victoria Power Networks及Energy Developments之貢獻增長所帶動，以當地貨幣計算之溢利增加11%。歐洲大陸業務於2022年按IFRS 16後基準之溢利貢獻為港幣6億6,400萬元，以呈報貨幣計算減少4%，惟以當地貨幣計算則增加6%。加拿大業務於2022年按IFRS 16後基準之溢利貢獻為港幣6億1,700萬元，以呈報貨幣及當地貨幣計算分別增加30%及33%，主要受Canadian Midstream及Canadian Power之強勁貢獻所帶動。新西蘭業務按IFRS 16後基準之溢利貢獻於2022年減少2%至港幣1億6,700萬元，主要受外幣之不利兌換影響。以當地貨幣計算之溢利按年增加9%。香港及內地業務於2022年按IFRS 16後基準之溢利淨額為港幣1億9,600萬元，較2021年減少38%，反映內地水泥業務因年內新型冠狀病毒防疫限制及封城以及燃料成本上漲而表現欠佳。

長江基建之受規管業務於2022年榮獲多個獎項及認可。UK Power Networks於2022年被評為配電網絡營運商之首，並獲頒近30個獎項，包括在顧客服務協會之英國消費者滿意指數(UK Customer Satisfaction Index)中，獲得最佳客戶服務評價。Northumbrian Water於British Water進行之年度英國食水公司表現調查(UK Water Company Performance Survey)中名列榜首。於澳洲能源監管機構發表之2022年度指標報告之生產力排名中，SA Power Networks、Powercor、CitiPower及United Energy分別位列第一、第二、第三及第五位。

非受規管業務持續取得增長。Victoria Power Networks 旗下之非受規管營運單位 Beon 之業務迅速擴張，承接多宗接駁可再生能源之新項目，而 Reliance Home Comfort 繼續進行收購以擴大業務版圖，包括於 2022 年收購一家位於美國佛羅里達州經營暖氣、通風及空調設備之公司及一項位於大多倫多地區之設備租賃業務。

長江基建於英國及澳洲之多項受規管業務計劃於 2023 年進入新規管期。UK Power Networks 已就 2023 年 4 月至 2028 年 3 月之新規管期收到規管重置之最終決定，有助預計未來數年之收入。Australian Gas Networks 及澳洲 CK William 之若干受規管業務已分別收到 2023 年 7 月至 2028 年 6 月規管期之決定草案。就新一個五年規管期提出之建議大部分獲得接納，草案結果令人滿意。規管重置之最終決定將於 2023 年上半年公佈。

長江基建一直秉持審慎之財務管理，並密切監察基本財務狀況。長江基建繼續維持雄厚之財政實力，持有手頭現金港幣 180 億元，而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由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 14.7% 改善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 7.3%。標準普爾維持授予「A/ 穩定」信貸評級。



註2：撇除所佔電能實業分拆港燈上市及私有化 Envestra 所得之一次性收益。

## 業務回顧

3 英國的 5G 網絡目前利用 4,000 個發射站，覆蓋當地逾 60% 人口及超過 588 個地區。



1

2

1. 3 奧地利連續兩年位列當地最高速的 5G 流動電訊網絡。

3

2. 3 丹麥的 5G 網絡覆蓋當地逾 65% 人口。

4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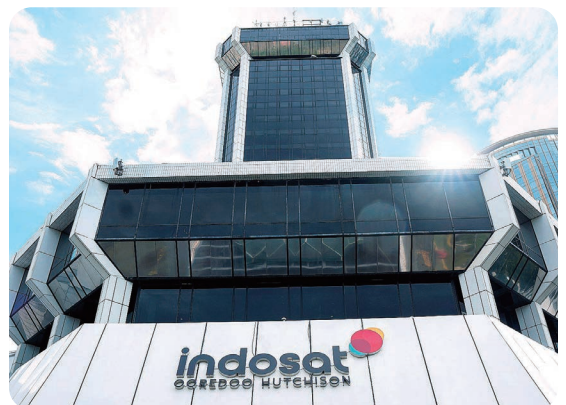
3. 3 愛爾蘭獲評為當地最高速的 5G 網絡營運商。

4. Wind Tre 的 5G 網絡覆蓋意大利逾 95% 人口。

5. Indosat Ooredoo Hutchison 於 2022 年達致一億名客戶的新里程。



# 電訊



## 業務回顧－電訊

**集**團之電訊部門包括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CKHGT」)以及和記電訊亞洲(「和電亞洲」)。CKHGT整合3集團在歐洲之業務(「歐洲3集團」)及在聯交所上市之和記電訊香港控股(「和電香港」)之66.09%權益。歐洲3集團於歐洲六個國家經營業務。和電香港持有集團在香港及澳門之流動電訊業務權益。和電亞洲持有集團在印尼、越南及斯里蘭卡之流動電訊業務權益。

###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CKHGT於2022年11月完成出售英國之發射塔資產並確認除稅前出售收益港幣189億5,700萬元，而於2021年1月及6月則先後完成出售瑞典及意大利之發射塔資產並於2021年確認港幣252億5,900萬元。除出售收益外，CKHGT於2022年及2021年就集團之意大利電訊業務分別確認非現金商譽減值港幣110億3,900萬元及港幣154億7,200萬元。

百萬元	2022年 港幣	2021年 港幣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2022年 歐羅	2021年 歐羅
<b>收益總額</b>	<b>83,289</b>	92,575	-10%	-	<b>10,084</b>	10,083
毛利總額	<b>58,124</b>	63,789	-9%	+1%	<b>7,037</b>	6,946
上客成本總額	<b>(14,852)</b>	(16,725)	+11%		<b>(1,799)</b>	(1,823)
減：手機收益	<b>11,228</b>	12,944	-13%		<b>1,361</b>	1,411
上客成本總額(已扣除手機收益)	<b>(3,624)</b>	(3,781)	+4%		<b>(438)</b>	(412)
營運支出	<b>(30,226)</b>	(26,743)	-13%		<b>(3,654)</b>	(2,904)
出售發射塔資產之收益	<b>18,957</b>	25,259	-25%		<b>2,371</b>	2,620
商譽減值	<b>(11,039)</b>	(15,472)	+29%		<b>(1,330)</b>	(1,669)
<b>EBITDA<sup>(1)</sup></b>	<b>32,192</b>	43,052	-25%	-19%	<b>3,986</b>	4,581
折舊與攤銷	<b>(19,389)</b>	(19,590)	+1%		<b>(2,346)</b>	(2,135)
<b>EBIT<sup>(1)</sup></b>	<b>12,803</b>	23,462	-45%	-42%	<b>1,640</b>	2,446

註1：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390億200萬元(2021年：港幣508億9,200萬元)；EBIT為港幣142億1,600萬元(2021年：港幣245億3,000萬元)。

## 歐洲3集團<sup>(2)</sup>

百萬元	2022年 港幣	2021年 <sup>(3)</sup> 港幣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b>收益總額</b>	<b>77,925</b>	86,972	-10%	-
毛利總額	54,933	60,777	-10%	+1%
上客成本總額	(14,305)	(16,163)	+11%	
減：手機收益	10,852	12,549	-14%	
上客成本總額(已扣除手機收益)	(3,453)	(3,614)	+4%	
營運支出	(27,616)	(27,999)	+1%	
營運支出佔毛利總額百分比	50%	46%		
<b>EBITDA</b>	<b>23,864</b>	29,164	-18%	-9%
EBITDA 毛利率 <sup>(4)</sup>	36%	39%		
折舊與攤銷	(18,300)	(18,520)	+1%	
<b>EBIT</b>	<b>5,564</b>	10,644	-48%	-41%
上文之 EBITDA	23,864	29,164	-18%	-9%
發射塔資產之備考貢獻	-	728		
<b>呈報 EBITDA<sup>(5)</sup></b>	<b>23,864</b>	29,892	-20%	-11%
上文之 EBIT	5,564	10,644	-48%	-41%
發射塔資產之備考貢獻	-	615		
<b>呈報 EBIT<sup>(5)</sup></b>	<b>5,564</b>	11,259	-51%	-44%

註2： 上述歐洲3集團之業績並未計及2022年及2021年之一次性項目，為出售發射塔資產之收益(除稅前)港幣190億元(2021年：港幣253億元)及集團意大利電訊業務之非現金商譽減值港幣110億元(2021年：港幣155億元)。

註3： 由於所述已於2022年及2021年完成出售發射塔資產，為進行比較，2021年之業績為同比業績，並已撇除英國發射塔資產於2021年11月至12月及意大利發射塔資產於2021年上半年之備考貢獻。EBITDA及EBIT之百分比變動乃與2021年之同比數字相比。

註4： EBITDA 毛利率為 EBITDA 佔收益總額(不包括手機收益)之百分比。

註5： 按 IFRS 16 後基準，EBITDA 為港幣 301 億 4,400 萬元(2021 年：港幣 372 億 6,700 萬元)；EBIT 為港幣 68 億 5,900 萬元(2021 年：港幣 122 億 5,600 萬元)。

歐洲3集團之收益總額為港幣779億2,500萬元，以當地貨幣計算與去年相若，而毛利總額為港幣549億3,300萬元，升幅為1%，主要由客戶總人數增加及歐洲國家恢復旅遊活動後所有業務之漫遊收入增加導致客戶服務毛利淨額增長所帶動，惟因意大利批發收益貢獻減少而部分抵銷。於2022年12月31日，活躍客戶總人數為3,970萬名，較2021年上升3%，主要由於英國之活躍客戶總人數按年增加6%，以及所有其他業務之活躍客戶總人數輕微增長或維持穩定。本年度合約客戶總人數之平均每月客戶流失率穩定維持於1.2%(2021年：1.2%)。

歐洲3集團之ARPU淨額及AMPU淨額較2021年分別減少2%及1%至12.87歐羅及11.47歐羅，主要由於意大利之收費組合受ARPU淨額及AMPU淨額較低之第二個品牌客戶貢獻增加所影響。

歐洲3集團之所有業務均錄得客戶服務毛利淨額增長，其中英國、瑞典及愛爾蘭透過各項措施(包括專注於業務分部、提升網絡及推出具吸引力之網綁式方案)增加其活躍客戶總人數。另一方面，丹麥及奧地利分別透過第二個品牌及定價調整改善毛利。儘管市場競爭激烈，惟意大利憑藉客戶價值管理令客戶服務毛利淨額取得溫和增長。其他毛利按年下跌乃由於意大利之批發毛利下降，惟因其餘國家為其業務擴展傳統客戶服務以外之收益來源帶來之批發毛利增長而部分彌補。整體而言，此等因素導致毛利總額錄得上述1%升幅。

歐洲3集團於2022年之業績受到意大利全年發射塔服務費遞增約港幣6億元，及於2022年11月初完成出售英國發射塔資產後於英國為期兩個月逾港幣1億元發射塔服務費之影響。按同比基準<sup>(3)</sup>，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仍按年分別減少9%及41%，全因能源成本上漲及其他通脹影響導致之營運支出上升、本年度並無再次產生意大利於2021年確認之爭議和解收益，以及因持續投資於網絡擴展、推出5G與實施數碼化令網絡成本及折舊與攤銷較去年增加抵銷上述有所改善之整體毛利總額有餘。

因應能源成本上漲，所有業務均推出多項節能措施，包括裝設智能網絡「休眠模式」及具能源效益之設備、淘汰傳統技術、透過整合或主動共享減少冗餘資產以及熱能管理。歐洲3集團之大部分業務均在客戶合約納入與通脹掛鈎之定價或年度價格遞增，預期可局部減輕通脹對來年能源成本及營運支出之影響。

## 業務回顧－電訊

### CKHGT - 按業務劃分之業績

百萬元	英國 <sup>(7)</sup> 英鎊		意大利 <sup>(6)(7)</sup> 歐羅		瑞典 瑞典克朗		丹麥 丹麥克朗		奧地利 歐羅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收益總額	2,520	2,444	3,947	4,193	7,586	6,902	2,375	2,272	885	866
%變動	+3%		-6%		+10%		+5%		+2%	
毛利總額	1,529	1,445	3,030	3,187	4,753	4,351	1,864	1,764	669	638
%變動	+6%		-5%		+9%		+6%		+5%	
上客成本總額	(953)	(968)	(276)	(290)	(1,003)	(1,233)	(229)	(227)	(113)	(115)
減：手機收益	759	772	167	203	555	769	78	93	100	101
上客成本總額(已扣除手機收益)	(194)	(196)	(109)	(87)	(448)	(464)	(151)	(134)	(13)	(14)
營運支出	(723)	(655)	(1,578)	(1,451)	(1,957)	(1,724)	(1,036)	(920)	(306)	(286)
營運支出佔毛利總額百分比	47%	45%	52%	46%	41%	40%	56%	52%	46%	45%
出售發射塔資產之收益	-	-	-	-	-	-	-	-	-	-
商譽減值	-	-	-	-	-	-	-	-	-	-
EBITDA	612	594	1,343	1,649	2,348	2,163	677	710	350	338
%變動	+3%		-19%		+9%		-5%		+4%	
EBITDA 毛利率 <sup>(9)</sup>	35%	36%	36%	41%	33%	35%	29%	33%	45%	44%
折舊與攤銷	(465)	(442)	(1,155)	(1,044)	(1,728)	(1,272)	(551)	(464)	(154)	(145)
EBIT	147	152	188	605	620	891	126	246	196	193
%變動	-3%		-69%		-30%		-49%		+2%	

上文之 EBITDA	612	594	1,343	1,649	2,348	2,163	677	710	350	338
發射塔資產之備考貢獻	-	15	-	61	-	-	-	-	-	-
呈報 EBITDA	612	609	1,343	1,710	2,348	2,163	677	710	350	338
%變動	-		-21%		+9%		-5%		+4%	
上文之 EBIT	147	152	188	605	620	891	126	246	196	193
發射塔資產之備考貢獻	-	9	-	56	-	-	-	-	-	-
呈報 EBIT	147	161	188	661	620	891	126	246	196	193
%變動	-9%		-72%		-30%		-49%		+2%	

資本開支(不包括牌照)	(743)	(784)	(849)	(1,111)	(1,498)	(1,394)	(792)	(705)	(168)	(153)
呈報折舊與攤銷 <sup>(10)</sup>	407	400	922	792	1,066	671	421	294	106	97
呈報折舊與攤銷 <sup>(10)</sup> 減資本開支	(336)	(384)	73	(319)	(432)	(723)	(371)	(411)	(62)	(56)
呈報 EBITDA 減資本開支	(131)	(175)	494	599	850	769	(115)	5	182	185
牌照 <sup>(11)</sup>	-	(280)	-	-	-	(492)	-	(544)	-	-

呈報 EBITDA 及 EBIT 之港幣等值概述如下：

EBITDA - IFRS 16 前基準(港幣)	5,868	6,504	11,087	15,729	1,822	1,957	752	877	2,894	3,106
EBITDA - IFRS 16 後基準(港幣)	6,840	7,615	15,586	21,117	2,035	2,214	858	986	3,100	3,323
EBIT - IFRS 16 前基準(港幣)	1,356	1,712	1,534	6,087	488	809	140	307	1,625	1,767
EBIT - IFRS 16 後基準(港幣)	1,523	1,899	2,519	6,763	507	831	148	314	1,668	1,813

	英國		意大利 <sup>(12)</sup>		瑞典		丹麥		奧地利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登記客戶總人數(百萬名)	13.1	13.1	20.1	20.7	2.5	2.4	1.5	1.5	3.2	3.3
活躍客戶總人數(百萬名)	10.3	9.7	18.8	19.0	2.4	2.3	1.5	1.5	2.9	2.9
合約客戶佔登記客戶總人數百分比	66%	62%	48%	48%	69%	69%	56%	57%	77%	75%
登記合約客戶總人數之平均每月客戶流失率(%)	1.4%	1.3%	1.3%	1.4%	1.3%	1.2%	1.8%	1.6%	0.4%	0.2%
活躍合約客戶佔登記合約客戶總人數百分比	98%	99%	96%	95%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活躍客戶佔登記客戶總人數百分比	79%	74%	93%	92%	100%	98%	100%	100%	90%	87%
按人口劃分之 LTE 覆蓋率(%)	96%	94%	100%	100%	97%	95%	100%	100%	97%	97%

每名活躍客戶之全年數據用量(千兆字節)

註6： WindTre 之業績包括固網業務收益 9 億 5,900 萬歐羅(2021 年：9 億 7,300 萬歐羅)及 EBITDA 1 億 7,700 萬歐羅(2021 年：2 億 1,100 萬歐羅)。

註7： 由於已於 2021 年 6 月完成出售意大利之發射塔資產，為進行比較，2021 年意大利之業績為同比業績，並已撇除有關發射塔資產於 2021 年 1 月至 6 月之備考貢獻。同樣，由於已於 2022 年 11 月完成出售英國之發射塔資產，2021 年英國之業績已撇除有關發射塔資產於 2021 年 11 月至 12 月之備考貢獻。EBITDA 及 EBIT 之百分比變動乃與 2021 年之同比數字相比。

註8： 歐洲 3 集團之業績並不包括 2022 年及 2021 年之一次性項目，為出售發射塔資產之收益港幣 190 億元(2021 年：港幣 253 億元)及集團意大利電訊業務之非現金商譽減值港幣 110 億元(2021 年：港幣 155 億元)。

註9： EBITDA 毛利率為 EBITDA 佔收益總額(不包括手機收益)之百分比。

愛爾蘭 歐羅		歐洲3集團 (未計一次性項目) <sup>(7)(8)</sup> 港幣				和電香港 港幣		企業及其他 與一次性項目 <sup>(8)</sup> 港幣		CKHGT 港幣		CKHGT 歐羅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同比	發射塔資產	呈報								
620	579	77,925	86,972	-	86,972	4,882	5,385	482	218	83,289	92,575	10,084	10,083
+7%		-10%				-9%		+121%		-10%		-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變動%		-								-			
460	445	54,933	60,777	-	60,777	3,001	2,974	190	38	58,124	63,789	7,037	6,946
+3%		-10%				+1%		+400%		-9%		+1%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變動%		+1%								+1%			
(103)	(77)	(14,305)	(16,163)	-	(16,163)	(547)	(562)	-	-	(14,852)	(16,725)	(1,799)	(1,823)
99	76	10,852	12,549	-	12,549	376	395	-	-	11,228	12,944	1,361	1,411
(4)	(1)	(3,453)	(3,614)	-	(3,614)	(171)	(167)	-	-	(3,624)	(3,781)	(438)	(412)
(281)	(256)	(27,616)	(27,999)	728	(27,271)	(1,772)	(1,714)	(838)	2,242	(30,226)	(26,743)	(3,654)	(2,904)
61%	58%	50%	46%		45%	59%	58%	不適用	不適用	52%	42%	52%	42%
-	-	-	-	-	-	-	-	18,957	25,259	18,957	25,259	2,371	2,620
-	-	-	-	-	-	-	-	(11,039)	(15,472)	(11,039)	(15,472)	(1,330)	(1,669)
175	188	23,864	29,164	728	29,892	1,058	1,093	7,270	12,067	32,192	43,052	3,986	4,581
-7%		-18%				-3%		-40%		-25%		-13%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變動%		-9%								-19%			
34%	37%	36%	39%		40%	23%	22%	(1)	(6)	45%	54%	46%	53%
(124)	(125)	(18,300)	(18,520)	(113)	(18,633)	(1,088)	(951)	7,269	12,061	(19,389)	(19,590)	(2,346)	(2,135)
51	63	5,564	10,644	615	11,259	(30)	142	7,269	12,061	12,803	23,462	1,640	2,446
-19%		-48%				-121%		-40%		-45%		-33%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變動%		-41%								-42%			
175	188	23,864	29,164										
-	-	-	728										
175	188	23,864	29,892										
-7%		-20%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變動%		-11%											
51	63	5,564	10,644										
-	-	-	615										
51	63	5,564	11,259										
-19%		-51%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變動%		-44%											
(101)	(114)	(18,432)	(23,118)			(496)	(874)	(3)	(20)	(18,931)	(24,012)	(2,297)	(2,623)
90	87	14,475	14,206			515	447	1	6	14,991	14,659	1,814	1,598
(11)	(27)	(3,957)	(8,912)			19	(427)	(2)	(14)	(3,940)	(9,353)	(483)	(1,025)
74	74	5,432	6,774			562	219	7,267	12,047	13,261	19,040	1,689	1,958
-	-	-	(4,237)			(138)	(2,040)	-	-	(138)	(6,277)	(17)	(669)
1,441	1,719	23,864	29,892			1,058	1,093	7,270	12,067	32,192	43,052	3,986 歐羅	4,581 歐羅
1,725	2,012	30,144	37,267			1,485	1,501	7,373	12,124	39,002	50,892	4,808 歐羅	5,432 歐羅
421	577	5,564	11,259			(30)	142	7,269	12,061	12,803	23,462	1,640 歐羅	2,446 歐羅
494	636	6,859	12,256			(15)	156	7,372	12,118	14,216	24,530	1,812 歐羅	2,562 歐羅

愛爾蘭		歐洲3集團		和電香港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3.8	3.1	44.2	44.1	3.8	4.0
3.8	3.1	39.7	38.5	3.3	3.2
77%	73%	59%	57%	39%	36%
0.5%	0.7%	1.2%	1.2%	0.8%	1.2%
100%	100%	98%	98%	100%	100%
100%	100%	90%	87%	86%	80%
99%	99%	-	-	99%	90%
		235.0	192.7	119.9	85.7

註10：呈報折舊與攤銷並不包括牌照攤銷及資本化上客成本攤銷。

註11：2021年英國之牌照成本為2021年5月所收購700兆赫頻譜中20兆赫之投資、瑞典之牌照成本為2021年1月所收購3500兆赫頻譜中100兆赫之投資、丹麥之牌照成本為2021年4月所收購2100兆赫頻譜中2x20兆赫、3500兆赫頻譜中120兆赫及26吉赫頻譜中1000兆赫之投資，而香港之牌照成本為自2021年1月起續期15年900兆赫頻譜中10兆赫之投資及自2021年9月起續期15年1800兆赫頻譜中30兆赫之投資。2022年香港之牌照成本為自2022年6月起續期15年700兆赫頻譜中20兆赫之投資。

註12：作為系統整合之一部分，Wind Tre 2022年之關鍵業務指標包括將活躍客戶總人數之定義與CKHGT作一致調整。因此，對Wind Tre之ARPU淨額及AMPU淨額造成相應及相反之影響。關鍵業務指標定義之一致性並不影響Wind Tre之收益總額及毛利總額。

## 業務回顧－電訊

### 主要業務指標

	登記客戶總人數								
	於2022年12月31日之 登記客戶人數(千名)			2022年6月30日至 2022年12月31日之 登記客戶人數增長(%)			2021年12月3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之 登記客戶人數增長(%)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英國	4,460	8,623	<b>13,083</b>	-13%	+3%	<b>-3%</b>	-10%	+5%	-
意大利 <sup>(13)</sup>	10,484	9,676	<b>20,160</b>	-2%	-	<b>-1%</b>	-3%	-2%	<b>-2%</b>
瑞典	760	1,704	<b>2,464</b>	+4%	+4%	<b>+4%</b>	+4%	+6%	<b>+5%</b>
丹麥	673	867	<b>1,540</b>	+3%	-	<b>+1%</b>	+4%	+2%	<b>+3%</b>
奧地利	723	2,446	<b>3,169</b>	-4%	-1%	<b>-2%</b>	-11%	-2%	<b>-4%</b>
愛爾蘭	860	2,926	<b>3,786</b>	+1%	+13%	<b>+10%</b>	+3%	+27%	<b>+20%</b>
歐洲3集團總額	17,960	26,242	<b>44,202</b>	-5%	+3%	-	-4%	+4%	-
和電香港	2,341	1,470	<b>3,811</b>	+11%	-	<b>+7%</b>	-8%	+2%	<b>-4%</b>

	活躍 <sup>(14)</sup> 客戶總人數								
	於2022年12月31日之 活躍客戶人數(千名)			2022年6月30日至 2022年12月31日之 活躍客戶人數增長(%)			2021年12月3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之 活躍客戶人數增長(%)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英國	1,823	8,481	<b>10,304</b>	+10%	+3%	<b>+4%</b>	+13%	+5%	<b>+6%</b>
意大利 <sup>(13)(15)</sup>	9,560	9,257	<b>18,817</b>	-3%	-	<b>-2%</b>	-1%	-1%	<b>-1%</b>
瑞典	750	1,704	<b>2,454</b>	+4%	+4%	<b>+4%</b>	+10%	+6%	<b>+7%</b>
丹麥	669	867	<b>1,536</b>	+3%	-	<b>+1%</b>	+4%	+2%	<b>+3%</b>
奧地利	403	2,437	<b>2,840</b>	+4%	-1%	-	+8%	-2%	<b>-1%</b>
愛爾蘭	860	2,926	<b>3,786</b>	+1%	+13%	<b>+10%</b>	+3%	+27%	<b>+20%</b>
歐洲3集團總額	14,065	25,672	<b>39,737</b>	-1%	+3%	<b>+1%</b>	+2%	+4%	<b>+3%</b>
和電香港	1,808	1,470	<b>3,278</b>	+18%	-	<b>+9%</b>	+3%	+2%	<b>+2%</b>

註13：除上述者外，Wind Tre擁有290萬名固網客戶。

註14：活躍客戶為於過去三個月內因撥出、接聽電話或使用數據/內容服務而帶來收益之客戶。

註15：作為系統整合之一部分，Wind Tre 2022年之關鍵業務指標包括將活躍客戶總人數之定義與CKHGT作一致調整。因此，對Wind Tre之ARPU淨額及AMPU淨額造成相應及相反之影響。關鍵業務指標定義之一致性並不影響Wind Tre之收益總額及毛利總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每名活躍客戶連續12個月之  
每月平均收益(「ARPU」)<sup>(16)</sup>

	非合約	合約	合計 總額	對比2021年 12月31日之 %變動
英國	6.15 英鎊	21.46 英鎊	18.83 英鎊	+1%
意大利 <sup>(19)</sup>	9.80 歐羅	12.19 歐羅	10.97 歐羅	-4%
瑞典	114.92 瑞典克朗	265.85 瑞典克朗	219.77 瑞典克朗	-11%
丹麥	92.46 丹麥克朗	146.43 丹麥克朗	123.15 丹麥克朗	+1%
奧地利	10.13 歐羅	23.09 歐羅	21.32 歐羅	-
愛爾蘭	14.63 歐羅	11.62 歐羅	12.36 歐羅	-16%
歐洲3集團平均	9.96 歐羅	18.56 歐羅	15.47 歐羅	-3%
和電香港	港幣 11.15 元	港幣 185.10 元	港幣 94.21 元	+3%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每名活躍客戶連續12個月之  
每月平均收益淨額(「ARPU淨額」)<sup>(17)</sup>

	非合約	合約	合計 總額	對比2021年 12月31日之 %變動
英國	6.15 英鎊	14.45 英鎊	13.02 英鎊	-
意大利 <sup>(19)</sup>	9.80 歐羅	11.19 歐羅	10.48 歐羅	-3%
瑞典	114.92 瑞典克朗	211.02 瑞典克朗	181.68 瑞典克朗	-
丹麥	92.46 丹麥克朗	137.24 丹麥克朗	117.92 丹麥克朗	+2%
奧地利	10.13 歐羅	19.85 歐羅	18.52 歐羅	+2%
愛爾蘭	14.63 歐羅	8.93 歐羅	10.33 歐羅	-16%
歐洲3集團平均	9.96 歐羅	14.51 歐羅	12.87 歐羅	-2%
和電香港	港幣 11.15 元	港幣 167.57 元	港幣 85.85 元	+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每名活躍客戶連續12個月之  
每月平均毛利淨額(「AMPU淨額」)<sup>(18)</sup>

	非合約	合約	合計 總額	對比2021年 12月31日之 %變動
英國	5.63 英鎊	12.91 英鎊	11.66 英鎊	+1%
意大利 <sup>(19)</sup>	8.73 歐羅	9.97 歐羅	9.33 歐羅	-
瑞典	97.92 瑞典克朗	185.58 瑞典克朗	158.82 瑞典克朗	-
丹麥	78.13 丹麥克朗	112.91 丹麥克朗	97.91 丹麥克朗	+2%
奧地利	9.04 歐羅	17.98 歐羅	16.75 歐羅	+4%
愛爾蘭	13.49 歐羅	8.17 歐羅	9.48 歐羅	-17%
歐洲3集團平均	8.87 歐羅	12.93 歐羅	11.47 歐羅	-1%
和電香港	港幣 8.32 元	港幣 145.46 元	港幣 73.81 元	+4%

註16： ARPU相等於每月收益總額(包括來電流動接駁收益及網綁式合約計劃中有關手機/裝置之貢獻)除以年內平均活躍客戶人數。

註17： ARPU淨額相等於每月收益總額(包括來電流動接駁收益但不包括網綁式合約計劃中有關手機/裝置之貢獻)除以年內平均活躍客戶人數。

註18： AMPU淨額相等於每月收益總額(包括來電流動接駁收益但不包括網綁式合約計劃中有關手機/裝置之貢獻)減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收費及漫遊成本)(即客戶服務毛利淨額)除以年內平均活躍客戶人數。

註19： 作為系統整合之一部分，Wind Tre 2022年之關鍵業務指標包括將活躍客戶總人數之定義與CKHGT作一致調整。因此，對Wind Tre之ARPU淨額及AMPU淨額造成相應及相反之影響。關鍵業務指標定義之一致性並不影響Wind Tre之收益總額及毛利總額。

## 業務回顧－電訊

### 英國

按同比基準<sup>(20)</sup>及以當地貨幣計算，英國之EBITDA較去年增加3%，主要由客戶總人數上升6%以致客戶服務毛利淨額強勁增長所帶動，惟因5G覆蓋範圍擴大及年度牌照費用上升導致網絡支出增加而部分抵銷。然而，EBIT以當地貨幣計算較去年減少3%，主要由於資訊科技投資及加快推出5G網絡令資產基礎擴大以致折舊增加。3英國因其網絡投資，於年內獲多個獨立調查評為提供英國最高速之5G網絡服務。

### 意大利

按同比基準<sup>(20)</sup>及以當地貨幣計算，意大利之EBITDA減少19%，主要由於批發量減少導致收益下跌6%、進行網絡開發及能源成本上漲約13%以致營運成本增加，以及2021年之爭議和解收益所致。Wind Tre已實施策略過渡措施，自2021年初起最近四個半年期之客戶服務毛利淨額均有逐步改善，另透過擴大其現有批發規模收窄批發毛利之跌幅。EBIT減少69%，乃由於持續推出5G令資產基礎擴大導致折舊與攤銷增加。此等投資促使Wind Tre之頻分雙工(FDD)及時分雙工(TDD)覆蓋率分別達95%及65%以上，而Wind Tre網絡亦連續多期獲若干研究評為最高速及覆蓋範圍最廣之5G網絡。

於2023年1月，Wind Tre訂立合資企業安排在郊區推出網絡，此舉將可帶來協同效益，並降低開發及維護此等地區網絡資產之成本。

### 瑞典

集團擁有60%權益之瑞典業務，錄得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較去年增長9%，主要由活躍客戶總人數增加7%令毛利總額上升9%所帶動，惟因網絡基礎擴大及手機應收款項銷售成本增加以致營運成本上升而部分抵銷。於2022年下半年，業務因持續進行網絡資產互換而加速確認折舊支出，導致EBIT較去年減少30%。瑞典之5G網絡現時覆蓋全國九大城市，並配備全面TDD覆蓋。

### 丹麥

集團擁有60%權益之丹麥業務，錄得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減少5%，主要由網絡基礎擴大及因通脹導致能源成本上漲逾180%以致營運成本上升所帶動，抵銷毛利總額之6%增長有餘。由於網絡資產互換持續且過半數互換於2022年進行，丹麥之EBIT較去年減少49%。丹麥之5G網絡覆蓋率超過65%，並設立於2023年之TDD覆蓋率達60%以上之目標。

### 奧地利

以當地貨幣計算，奧地利之EBITDA及EBIT較2021年分別增加4%及2%，主要由於AMPU淨額增加4%及強勁流動虛擬網絡營運商表現以致毛利總額增長5%，惟因數據流量增加及擴大網絡導致營運支出上升以及能源成本上漲28%而部分抵銷。於2022年，奧地利位列最高速5G網絡，並推出全國首個5G獨立固定無線接入產品。

### 愛爾蘭

以當地貨幣計算，EBITDA及EBIT較2021年分別減少7%及19%，主要由於擴大網絡、能源成本上漲46%以及放寬封城限制後市場推廣及贊助費用增加導致營運支出上升，惟因毛利總額增加3%而部分彌補。客戶總人數之增長抵銷低價值物聯網客戶比例增加令AMPU淨額下跌之攤薄影響有餘，以致毛利總額增加。於2022年，愛爾蘭獲評為最高速5G網絡，人口覆蓋率達90%。

###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收益總額為港幣48億8,200萬元，較去年減少9%，主要由於供應鏈受阻令硬件銷售減少。EBITDA為港幣10億5,800萬元，較去年減少3%，主要由於硬件銷售減少令毛利下降以及因投資於5G技術及擴充網絡基礎設施推高網絡成本，惟因漫遊服務收益回升帶動客戶服務毛利淨額有所改善而部分彌補。2022年之LBIT為港幣3,000萬元，而去年之EBIT為港幣1億4,200萬元，主要由於2021年續期頻譜之全年影響、2022年啟用新頻譜及擴充5G網絡基礎設施令資產基礎擴大導致折舊與攤銷增加。

註20：由於所述已於2022年及2021年完成出售發射塔資產，為進行比較，2021年之業績為同比業績，並已撇除英國發射塔資產於2021年11月至12月及意大利發射塔資產於2021年上半年之備考貢獻。EBITDA及EBIT之百分比變動乃與2021年之同比數字相比。



## 和記電訊亞洲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11,628	8,786	+32%	+38%
EBITDA <sup>(21)</sup>	9,420	2,036	+363%	+373%
EBIT <sup>(21)</sup>	6,745	209	+3127%	+3189%
活躍客戶總人數(百萬名)	123.1	56.2	+119%	
- 印尼	102.2	39.1	+162%	
- 越南	16.9	13.2	+27%	
- 斯里蘭卡	4.0	3.9	+3%	

註21：按IFRS 16後基準，EBITDA為港幣124億7,800萬元(2021年：港幣42億3,200萬元)；EBIT為港幣85億8,200萬元(2021年：港幣9億7,900萬元)。

於2022年1月，集團之印尼電訊業務 Hutchison 3 Indonesia (「H3I」) 與 PT Indosat Tbk (「Indosat」) 之合併交易完成。新合併公司 Indosat Ooredoo Hutchison (「IOH」) 繼續在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並成為印尼第二大電訊營運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和記電訊亞洲(「和電亞洲」) 於合併交易完成後之活躍客戶數目約為1億2,310萬名，當中印尼佔83%。

於2022年，和電亞洲於EBITDA及EBIT層面之業績包括完成合併印尼電訊業務之收益港幣61億元，惟因斯里蘭卡於上半年爆發政治及經濟危機令市況充滿挑戰而就該地之電訊業務作出之非現金減值港幣9億6,200萬元而部分抵銷。

撇除上述一次性項目，2022年之EBITDA及EBIT分別為港幣42億8,200萬元及港幣16億700萬元，分別增加110%及669%，乃由於自合併以來集團所佔IOH業績之貢獻增加。IOH於2022年之理想表現反映良好增長動力持續及合併後客戶基礎擴大，以致數據流量增長強勁。此外，IOH亦擴大其網絡規模至137,000個以上4G基站，以處理顯著增長之流量。於2022年9月，IOH向其股東派發股息20,000億印尼盧比(約1億3,300萬美元)，為集團進軍市場以來首次收取印尼電訊業務之股息。

## 業務回顧

Cenovus Energy 向 BP p.l.c. Group 購入位於阿爾伯特省北部的旭日油砂項目餘下 50% 權益。



# 財務及 投資與其他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包括集團所持現金與可變現投資之回報、和記黃埔(中國)有限公司(「和記黃埔中國」)、上市聯營公司 TOM 集團(「TOM」)、瑪利娜業務、上市聯營公司長江生命科技集團(「長江生命科技」)及持有 TPG Telecom Limited(「TPG」) 25.05% 權益之上市附屬公司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HTAL」)。集團之能源業務於 2021 年 1 月與 Cenovus Energy 合併後，集團於 Cenovus Energy 之 16.6% 權益計入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項下。

	2022 年 港幣百萬元	2021 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94,085	72,036	+31%	+35%
EBITDA <sup>(1)</sup>	18,469	5,312	+248%	+254%
- 基本	18,722	10,320	+81%	+85%
- 一次性項目	(253)	(5,008)	+95%	+95%
EBIT <sup>(1)</sup>	12,009	(1,219)	+1085%	+1094%
- 基本	12,262	3,789	+224%	+226%
- 一次性項目	(253)	(5,008)	+95%	+95%

註 1：按 IFRS 16 後基準，EBITDA 為港幣 191 億 7,700 萬元(2021 年：港幣 64 億 6,400 萬元)；EBIT 為港幣 117 億 3,600 萬元(2021 年：港幣(11 億 4,600 萬)元)。

## 財務及投資

財務及投資主要來自集團所持現金與可變現投資之回報，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集團持有之現金與可變現投資合共為港幣 1,541 億 8,800 萬元。有關集團庫務職能之進一步資料，刊載於 2022 年年報「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一節內。

於 2022 年，此分部之 EBITDA 及 EBIT 包括一次性虧損淨額港幣 3 億元，即集團所佔能源業務之美國煉油資產非現金除稅前減值之部分。相比去年則錄得一次性虧損淨額港幣 50 億元，當中包括能源業務合併後之非現金外匯儲備虧損港幣 35 億元及集團所佔能源業務之美國煉油資產非現金除稅前減值港幣 15 億元。

撇除一次性項目，基本 EBITDA 及 EBIT 較 2021 年分別增長 81% 及 224%，主要由於有利商品價格令業績有所改善，因而推動能源業務之基本業務貢獻增加。

## 業務回顧－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 其他業務

#### 和記黃埔(中國)有限公司

和記黃埔中國在內地、香港及英國經營多家製造、服務及分銷合資企業，亦擁有目前在聯交所、英國倫敦證券交易所AIM市場及美國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之和黃醫藥(中國)有限公司(「和黃醫藥」)38.45%權益。和黃醫藥為一家處於商業化階段之創新生物醫藥公司，致力於發現、全球開發及商業化治療癌症及免疫性疾病的靶向藥物及免疫療法。

#### Cenovus Energy

Cenovus Energy為股份在多倫多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加拿大綜合能源公司。其於加拿大、美國及亞太地區經營業務，並為加拿大第三大石油及天然氣生產商，以及加拿大第二大煉油商及改質商。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持有Cenovus Energy之16.6%權益，聯同認股權證進一步增加1.1%至17.7%<sup>(2)</sup>。

集團所佔按IFRS 16後基準之Cenovus Energy之EBITDA、EBIT及盈利淨額分別為港幣137億5,100萬元、港幣94億2,400萬元及港幣63億3,300萬元，較去年分別增加111%、308%及1,073%。

#### TOM集團

集團擁有在聯交所上市之聯營公司TOM之36.1%權益。TOM為一家科技及媒體公司，經營電子商貿、社交網絡及流動互聯網技術業務，以及投資於金融科技及先進數據分析行業。此外，其媒體業務涉及出版及廣告行業。

#### 瑪利娜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瑪利娜在歐洲九個市場擁有逾750家店舖，供應高級香水及化妝品。

#### 長江生命科技集團

集團擁有在聯交所上市之長江生命科技約45.32%權益。長江生命科技從事保健、醫藥與農業相關產品及資產之研發、製造、商品化、市務推廣、銷售及投資。

#### HTAL (所佔TPG Telecom Limited部分)

集團擁有在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附屬公司HTAL之87.87%權益，而HTAL擁有TPG Telecom Limited(亦在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25.05%權益。

### 利息支出、融資成本及稅項

集團本年度之綜合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包括所佔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之利息支出、融資成本攤銷並已扣除發展中資產之資本化利息，為港幣148億6,000萬元，較去年增加1%。集團於2022年之加權平均債務成本為2.0%(2021年：1.6%)。

集團於2022年錄得本期及遞延稅項支出港幣160億9,100萬元，較2021年之港幣95億7,800萬元有所增加，主要反映出售發射塔資產以致產生不利變動、2022年之除稅前溢利增加以及2021年修訂英國企業所得稅率後重估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不利淨影響。

註2：按部分攤薄基準計算，假設行使集團持有可認購Cenovus Energy普通股之認股權證。

## 業務回顧

### 摘要

儘管通脹影響以至地緣政治風險為全球經濟倍添阻力，惟集團核心業務之營運及財務表現仍然穩固強韌。年內，按IFRS 16後基準，集團確認收益淨額逾港幣100億元，當中包括於2022年完成之多項策略併購交易產生之收益。綜觀集團來年之併購計劃，未必能錄得相若程度之一次性收益，再加上眾多集團難以控制之阻力及外圍因素，預期將影響集團2023年之呈報業績。

集團繼續專注於關鍵戰略支柱：締造長遠股東價值，包括物色可產生新增價值之項目及提高營運效率，務求提升毛利及盈利能力；維持穩健之財務狀況；善用集團之廣泛地域分佈及多元化業務；以及重點關注可持續發展進程。集團持續應用一貫財務原則，將密切監察所有部門之營運資金管理並確保投資活動與維持其目前投資評級一致。

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霍建寧**

香港，2023年3月16日

## 業務回顧－額外資料

### 港口及相關服務

下表概述此部門四個分部之港口業務。

項目	所在地	集團之 實際權益	2022年 吞吐量 (按100%基準) (百萬個標準貨櫃)
<b>和記港口信託</b>			
香港國際貨櫃碼頭 / 中遠－國際貨櫃碼頭 / 亞洲貨櫃碼頭	香港	30.07% / 15.03% / 12.03%	8.9
鹽田國際集裝箱碼頭－ 一及二期 / 三期 / 西港	中國內地	16.96% / 15.53% / 15.53%	13.6
惠州國際集裝箱碼頭	中國內地	12.42%	0.2
輔助業務－ 亞洲港口聯運 / 和記物流(香港) / 深圳和記內陸集裝箱倉貯	香港及 中國內地	30.07% / 30.07% / 26.02%	－

項目	所在地	和記港口之 實際權益 <sup>(1)</sup>	2022年 吞吐量 (按100%基準) (百萬個標準貨櫃)
<b>中國內地及其他香港</b>			
上海明東集裝箱碼頭 / 上海浦東國際集裝箱碼頭	中國內地	30% / 30%	8.4
寧波北侖國際集裝箱碼頭	中國內地	49%	2.1
內河碼頭	香港	50%	0.9
華南港口－ 南海國際貨櫃碼頭 <sup>(2)</sup> / 江門國際貨櫃碼頭 <sup>(2)</sup> / 惠州港業 / 廈門國際貨櫃碼頭 / 廈門海滄國際貨櫃碼頭	中國內地	50% / 50% / 33.59% / 49% / 49%	1.8

註1： 集團持有和記港口集團(「和記港口」)80%權益。

註2： 儘管和記港口信託持有華南南海與江門兩個內河碼頭之經濟權益，惟此部門保留此等業務之法律權益。

項目	所在地	和記港口之 實際權益 <sup>(1)</sup>	2022年 吞吐量 (按100%基準) (百萬個標準貨櫃)
<b>歐洲</b>			
歐洲貨櫃碼頭 / 鹿特丹河口碼頭 / Delta II 碼頭 / 鹿特丹 Euromax 碼頭 / 阿姆斯特丹貨櫃碼頭 / TMA 物流	比利時、德國及荷蘭	93.5% / 89.37% / 100% / 60.78% / 100% / 50%	10.5
和記港口(英國) – 菲力斯杜港 / 哈爾威治港 / 倫敦泰晤士港	英國	100% / 100% / 80%	3.4
巴塞南歐碼頭	西班牙	100%	2.5
格丁尼亞貨櫃碼頭	波蘭	100%	0.4
和記港口斯德哥爾摩	瑞典	100%	–
<b>亞洲、澳洲及其他</b>			
馬來西亞西港	馬來西亞	23.55%	10.1
耶加達國際貨櫃碼頭 / 高加貨櫃碼頭	印尼	48.9% / 45.09%	2.9
和記韓國碼頭 / 韓國國際碼頭	南韓	100% / 88.9%	2.7
和記蘭差彭碼頭 / 泰國蘭差彭碼頭	泰國	80% / 87.5%	3.7
卡拉奇國際貨櫃碼頭 / 南亞巴基斯坦碼頭	巴基斯坦	100% / 90%	1.5
越南西貢國際碼頭	越南	70%	–
緬甸國際貨櫃碼頭	緬甸	100%	0.1
布里斯班貨櫃碼頭 / 悉尼國際貨櫃碼頭	澳洲	100% / 100%	0.7
坦桑尼亞國際貨櫃碼頭 <sup>(3)</sup>	坦桑尼亞	60%	0.7
亞歷山大國際貨櫃碼頭	埃及	73.33%	0.7
阿曼國際貨櫃碼頭	阿曼	65%	0.7
和記阿吉曼國際碼頭	阿聯酋	100%	0.2
和記港口拉斯海瑪	阿聯酋	60%	0.1
和記港口歐姆古溫	阿聯酋	60%	–
和記港口巴士拉	伊拉克	51%	–
和記港口吉贊 <sup>(4)</sup>	沙特阿拉伯	60%	–
維拉克魯斯國際貨櫃碼頭 / 聖樊尚貨櫃碼頭 / 聖樊尚多用途碼頭 / 恩塞納達國際碼頭 / 曼薩尼約國際碼頭	墨西哥	100%	3.2
布宜諾斯艾利斯貨櫃碼頭	阿根廷	100%	–
自由港貨櫃碼頭	巴哈馬群島	51%	1.6
巴拿馬港口公司	巴拿馬	90%	3.2

註3：坦桑尼亞國際貨櫃碼頭之特許經營權於2022年12月31日屆滿。

註4：位於沙特阿拉伯之和記港口吉贊自2022年第三季起投入營運。

## 業務回顧－額外資料

### 零售

#### 按市場劃分之品牌列表

市場	品牌
阿爾巴尼亞	Rossmann
比利時	ICI PARIS XL, Kruidvat
捷克共和國	Rossmann
德國	Rossmann
香港	屈臣氏、百佳、豐澤、屈臣氏酒窖、屈臣氏蒸餾水、菓汁先生
匈牙利	Rossmann
印尼	屈臣氏
愛爾蘭	The Perfume Shop, Superdrug
科索沃	Rossmann
拉脫維亞	Drogas
盧森堡	ICI PARIS XL
澳門	屈臣氏、百佳、豐澤、屈臣氏酒窖
中國內地	屈臣氏、百佳永輝、屈臣氏酒窖、屈臣氏蒸餾水、菓汁先生
馬來西亞	屈臣氏
荷蘭	ICI PARIS XL, Kruidvat, Trekpleister
菲律賓	屈臣氏
波蘭	Rossmann
卡塔爾	屈臣氏 <sup>(1)</sup>
沙特阿拉伯	屈臣氏 <sup>(1)</sup>
新加坡	屈臣氏
西班牙	Rossmann
台灣	屈臣氏
泰國	屈臣氏
土耳其	屈臣氏、Rossmann
阿聯酋	屈臣氏 <sup>(1)</sup>
英國	The Perfume Shop, Superdrug, Savers
烏克蘭	屈臣氏
越南	屈臣氏

註1： 與Al-Futtaim特許經營業務之一部分。



## 基建

### 按地區劃分之長江基建項目資料

地區	公司/項目	業務類別	長和集團持股權益
澳洲	SA Power Networks	配電	長江基建：23.07%；電能實業：27.93%
	Powercor Australia Limited	配電	長江基建：23.07%；電能實業：27.93%
	The CitiPower Trust	配電	長江基建：23.07%；電能實業：27.93%
	Australian Gas Networks Limited	配氣	長和：27.51% <sup>(1)</sup> ；長江基建：44.97%； 電能實業：27.51%
	Australian Energy Operations Pty Ltd. CK William Group	輸電 配電、輸氣及配氣， 以及提供發電解決方案	長江基建：50%；電能實業：50% 長江基建：40%；電能實業：20%
加拿大	Canadian Power Holdings Inc. Park'N Fly	發電 機場外圍停車場	長江基建：50%；電能實業：50% 長和：5% <sup>(1)</sup> ；長江基建：65%； 電能實業：10%
	Husky Midstream Limited Partnership Reliance	石油管道及貯存 建築設備服務	長江基建：16.25%；電能實業：48.75% 長江基建：25%
德國	ista	能源管理服務	長江基建：35%
香港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電能實業」）	持有香港上市之 港燈電力投資33.37%權益， 在香港發電和輸電，以及 海外電力及公用相關業務	長江基建：36.01%
	友盟建築材料有限公司	基建材料	長江基建：50%
	青洲英坭有限公司 安達臣瀝青有限公司	基建材料 基建材料	長江基建：100% 長江基建：100%
中國內地	青洲水泥（雲浮）有限公司	基建材料	長江基建：100%
	廣東廣信青洲水泥有限公司	基建材料	長江基建：66.5%
	深汕高速公路（東段）	收費道路	長江基建：33.5%
	汕頭海灣大橋	收費大橋	長江基建：30%
	番禺北斗大橋	收費大橋	長江基建：40%
荷蘭	Dutch Enviro Energy Holdings B.V.	轉廢為能	長和：3.5% <sup>(1)</sup> ；長江基建：45.5%； 電能實業：27%
新西蘭	Wellington Electricity Lines Limited	配電	長江基建：50%；電能實業：50%
	Enviro (NZ) Limited	廢物處理	長江基建：100%
菲律賓	Siquijor Limestone Quarry	基建材料	長江基建：40%
英國	UK Power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配電	長江基建：40%；電能實業：40%
	Northumbrian Water Group Limited	食水供應、污水 及廢水處理業務	長和：3% <sup>(1)(2)</sup> ；長江基建：39% <sup>(2)</sup> ； 電能實業：6% <sup>(2)</sup>
	Northern Gas Networks Limited	配氣	長江基建：47.06%；電能實業：41.29%
	Wales & West Utilities Limited	配氣	長和：3% <sup>(1)</sup> ；長江基建：39%； 電能實業：36%
	Seabank Power Limited	發電	長江基建：25%；電能實業：25%
	Southern Water Services Limited UK Rails S.à r.l.	水務及廢水服務 租賃鐵路車輛	長江基建：1.79% 長和：5% <sup>(1)</sup> ；長江基建：65%； 電能實業：10%

註1：為長和之直接權益。

註2：長和、長江基建及電能實業於2022年12月分別出售Northumbrian Water之1%、13%及2%直接權益。

## 業務回顧－額外資料

### 電訊

#### 牌照投資概要

業務	牌照	頻段	組	成對 / 非成對	可用頻譜
英國	700 兆赫	5 兆赫	2	成對	20 兆赫
	800 兆赫	5 兆赫	1	成對	10 兆赫
	1400 兆赫	5 兆赫	4	非成對	20 兆赫
	1800 兆赫	5 兆赫	3	成對	30 兆赫
	2100 兆赫	5 兆赫	3	成對	30 兆赫
	2100 兆赫	5 兆赫	1	非成對	5 兆赫
	3400 兆赫	5 兆赫	4	非成對	20 兆赫
	3500 兆赫	40 兆赫	1	非成對	40 兆赫
	3600 兆赫	80 兆赫	1	非成對	80 兆赫
	3900 兆赫	84 兆赫	1	非成對	84 兆赫
	28 吉赫 (國家)	112 兆赫	2	非成對	224 兆赫
	28 吉赫 (地區)	112 兆赫	2	非成對	224 兆赫
	40 吉赫	1000 兆赫	2	非成對	2000 兆赫
	意大利	800 兆赫	5 兆赫	2	成對
900 兆赫		5 兆赫	2	成對	20 兆赫
1800 兆赫		5 兆赫	4	成對	40 兆赫
2100 兆赫		5 兆赫	4	成對	40 兆赫
2600 兆赫		5 兆赫	4	成對	40 兆赫
2600 兆赫		15 兆赫	2	非成對	30 兆赫
3600 兆赫		20 兆赫	1	非成對	20 兆赫
27 吉赫		200 兆赫	1	非成對	200 兆赫
奧地利	700 兆赫	5 兆赫	2	成對	20 兆赫
	900 兆赫	5 兆赫	1	成對	10 兆赫
	1500 兆赫	10 兆赫	3	非成對	30 兆赫
	1800 兆赫	5 兆赫	4	成對	40 兆赫
	2100 兆赫	5 兆赫	4	成對	40 兆赫
	2600 兆赫	5 兆赫	5	成對	50 兆赫
	2600 兆赫	25 兆赫	1	非成對	25 兆赫
	3500 兆赫	10 兆赫	10	非成對	100 兆赫
瑞典	800 兆赫	10 兆赫	1	成對	20 兆赫
	900 兆赫	5 兆赫	1	成對	10 兆赫
	1800 兆赫	5 兆赫	1	成對	10 兆赫
	2100 兆赫	20 兆赫	1	成對	40 兆赫
	2100 兆赫	5 兆赫	1	非成對	5 兆赫
	2600 兆赫	10 兆赫	1	成對	20 兆赫
	2600 兆赫	50 兆赫	1	非成對	50 兆赫
	3500 兆赫	100 兆赫	1	非成對	100 兆赫
丹麥	700 兆赫	10 兆赫	1	成對	20 兆赫
	900 兆赫	10 兆赫	1	成對	20 兆赫
	900 兆赫	5 兆赫	1	成對	10 兆赫
	1800 兆赫	5 兆赫	2	成對	20 兆赫
	1800 兆赫	10 兆赫	2	成對	40 兆赫
	2100 兆赫	5 兆赫	2	成對	20 兆赫
	2100 兆赫	10 兆赫	1	成對	20 兆赫
	2600 兆赫	10 兆赫	1	成對	20 兆赫
	2600 兆赫	5 兆赫	5	非成對	25 兆赫
	3500 兆赫	80 兆赫	1	非成對	80 兆赫
	3500 兆赫	10 兆赫	4	非成對	40 兆赫
	26 吉赫	200 兆赫	3	非成對	600 兆赫
	26 吉赫	400 兆赫	1	非成對	400 兆赫

業務	牌照	頻段	組	成對 / 非成對	可用頻譜
愛爾蘭	700 兆赫 <sup>(1)</sup>	5 兆赫	2	成對	20 兆赫
	800 兆赫	5 兆赫	2	成對	20 兆赫
	900 兆赫	5 兆赫	3	成對	30 兆赫
	1800 兆赫	5 兆赫	7	成對	70 兆赫
	2100 兆赫 <sup>(2)</sup>	5 兆赫	6	成對	60 兆赫
	2100 兆赫 <sup>(2)</sup>	5 兆赫	1	非成對	5 兆赫
	2100 兆赫 <sup>(1)</sup>	5 兆赫	4	成對	40 兆赫
	2600 兆赫 <sup>(1)</sup>	5 兆赫	7	成對	70 兆赫
	3600 兆赫	5 兆赫	20	非成對	100 兆赫
香港	700 兆赫 <sup>(3)</sup>	5 兆赫	2	成對	20 兆赫
	900 兆赫	5 兆赫	1	成對	10 兆赫
	900 兆赫	5 兆赫	1	成對	10 兆赫
	1800 兆赫	15 兆赫	1	成對	30 兆赫
	2100 兆赫	14.8 兆赫	1	成對	29.6 兆赫
	2300 兆赫	30 兆赫	1	非成對	30 兆赫
	2600 兆赫 <sup>(4)</sup>	5 兆赫	1	成對	10 兆赫
	2600 兆赫 <sup>(4)(5)</sup>	15 兆赫	1	成對	30 兆赫
	3300 兆赫	10 兆赫	3	非成對	30 兆赫
	3500 兆赫	10 兆赫	4	非成對	40 兆赫
澳門	900 兆赫	5 兆赫	1	成對	10 兆赫
	1800 兆赫	10 兆赫	1	成對	20 兆赫
	2100 兆赫	5 兆赫	1	成對	10 兆赫
印尼	900 兆赫 <sup>(6)</sup>	12.5 兆赫	1	成對	25 兆赫
	1800 兆赫 <sup>(6)</sup>	20 兆赫	1	成對	40 兆赫
	1800 兆赫	10 兆赫	1	成對	20 兆赫
	2100 兆赫 <sup>(6)(7)</sup>	5 兆赫	2	成對	20 兆赫
	2100 兆赫	5 兆赫	3	成對	30 兆赫
斯里蘭卡	900 兆赫	5 兆赫	2	成對	20 兆赫
	1800 兆赫	7.5 兆赫	2	成對	30 兆赫
	2100 兆赫	5 兆赫	4	成對	40 兆赫
越南	900 兆赫	10 兆赫	1	成對	20 兆赫
	2100 兆赫 <sup>(8)</sup>	15 兆赫	1	成對	30 兆赫

註1： 於2023年1月購入。

註2： 於2022年10月屆滿。

註3： 於2022年6月啟動。

註4： 與電訊盈科合組50/50之合資企業持有之頻譜。

註5： 和電香港一家附屬公司成功投得2600兆赫頻譜中10兆赫，緊隨合資企業持有之現有牌照於2024年3月屆滿後開始，為期15年至2039年。

註6： 透過 Hutchison 3 Indonesia (「H3I」) 與 PT Indosat Tbk (「Indosat」) 於2022年1月合併而購入之頻譜。

註7： 一對2100兆赫頻譜已於2022年12月歸還予印尼政府，截至2022年底減至兩對。

註8： 與 Viettel Mobile 共用之頻譜。

#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

## 庫務管理

集團之庫務部門根據執行董事批准之政策與程序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須由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定期審查。集團之庫務政策旨在緩和利率及匯率波動對集團整體財務狀況之影響以及把集團之財務風險減至最低。集團之庫務部門提供中央化財務風險管理服務(包括利率及外匯風險)及為集團與其成員公司提供具成本效益之資金。庫務部門管理集團大部份之資金需求、利率、外匯與信貸風險。集團之政策是不會有因信貸評級改變而需將集團債務到期日提前之條約。集團之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僅在適當之時候用作風險管理、對沖交易，以及調控集團面對之利率與匯率波動風險。集團一般不會就其外匯盈利訂立外匯對沖，且於年內並無訂立或於年終時並無生效之衍生工具對沖集團之盈利。集團之政策是不參與投機性之衍生融資交易，亦不會將流動資金投資於具有重大相關槓桿效應或衍生風險之金融產品上，包括對沖基金或類似之工具。

## 現金管理與融資

集團為各非上市附屬公司設立中央現金管理制度。除上市與若干以非港元或非美元幣值經營業務之海外實體外，集團一般於集團層面取得長期融資，再轉借或以資本形式提供予其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以滿足該等公司之資金需求及提供更具有成本效益之融資。此等借款包括在資本市場發行之一系列票據與銀行借款，並將視乎金融市場狀況與預計利率而修訂比例。集團定期密切監察其整體負債狀況，並檢討其融資成本與償還到期日狀況，為再融資作好準備。

## 利率風險

集團集中減低其整體債務成本與利率變動之風險以管理利率風險。在適當時候，集團會運用利率掉期與遠期利率協議等衍生工具，調控集團之利率風險。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與美元、英鎊、歐羅和港元借款有關。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約34%為浮息借款，其餘66%為定息借款(2021年12月31日：31%為浮息；69%為定息)。集團已與主要金融機構交易對方簽訂各項利率協議，將用作為長期投資提供資金之浮息借款之本金港幣213億6,000萬元掉期為定息借款。在計及此等利率掉期後，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約27%為浮息借款，其餘73%為定息借款(2021年12月31日：26%為浮息；74%為定息)。上述所有利率衍生工具均被指定作對沖，而此等對沖均被視為高效益。

## 外匯風險

對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資安排、分公司及其他投資項目(其業務以非港元或非美元為本或並非以港元或美元進行)，集團一般盡可能安排以當地貨幣之適當水平借款作債務融資，以達到自然對沖作用。對於發展中之業務(其業務以非港元或非美元為本或並非以港元或美元進行)，或因為當地貨幣借款並不或不再吸引，集團可能不會以當地貨幣借款或可能償還現有借款，並監察業務之現金流與有關債務市場發展，在將來更適當之情況下以當地貨幣借款為該等業務作再融資。對於與其基本業務直接有關之個別交易(例如主要採購合約)，集團會於有關貨幣之活躍市場，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掉期以盡量減低匯率變動帶來之風險。除若干基建投資外，集團一般不會為其於海外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外幣對沖。

集團之業務遍及約50個國家並以約50種貨幣經營業務。集團作呈報用途之功能貨幣為港元，而集團以港元列示之呈報業績中之外匯盈利、債務淨額及資產淨值須承受匯兌風險，尤其是歐羅及英鎊。2022年之呈報EBITDA<sup>(1)</sup>為港幣1,190億1,000萬元，按經常性基準（撇除於2022年完成出售發射塔資產所得收益、來自集團印尼電訊業務合併之出售收益、集團意大利及斯里蘭卡電訊業務之非現金商譽減值，以及集團所佔Cenovus Energy若干煉油資產之非現金減值），其中49%來自歐洲業務，當中包括23%來自英國。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於進行貨幣掉期安排後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42%及4%之幣值分別為歐羅及英鎊，而速動資產中包括14%及7%分別以歐羅及英鎊為幣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因此，集團之綜合債務淨額<sup>(2)</sup>港幣1,331億900萬元中，74%及1%之幣值分別為歐羅及英鎊。資產淨值<sup>(3)</sup>為港幣6,605億5,400萬元，其中17%及21%分別來自歐洲大陸及英國業務。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有35%之幣值為歐羅、49%為美元、2%為港元、5%為英鎊及9%為其他貨幣。集團與銀行訂立外匯掉期安排，將相當於港幣207億2,000萬元之美元及英鎊借款本金掉期為歐羅借款本金，以反映其基本業務之外匯風險。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於計及上述掉期安排後之幣值42%為歐羅、43%為美元、2%為港元、4%為英鎊及9%為其他貨幣。

就說明集團之貨幣敏感度，根據2022年之經常性業績，英鎊貶值10%將會導致EBITDA減少港幣23億元、NPAT減少港幣5億元、債務淨額減少港幣1億元、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增加0.3個百分點。同樣地，歐羅貶值10%將會導致EBITDA減少港幣25億元、NPAT減少港幣6億元、債務淨額減少港幣98億元、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減少0.8個百分點。實際敏感度視乎考慮期間之實際業績及現金流而定。

## 信貸風險

集團所持現金、管理基金與其他可變現投資，以及與金融機構訂立之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令集團承受交易對方之信貸風險。集團透過監察交易對方之股價變動、信貸評級及為各交易對方之信貸總額設限並定期作檢討，以控制交易對方不履行責任之信貸風險。

集團亦承受因其營運活動（尤其是港口業務）所帶來之交易對方信貸風險。此等風險由當地營運之管理層持續監察。

## 信貸狀況

穆迪投資、標準普爾及惠譽國際給予集團之長期信貸評級分別維持為A2評級（「穩定」展望）、A評級（「穩定」展望）及A-評級（「穩定」展望）。集團旨在維持適當之資本結構，以維持長期投資等級之信貸評級，包括穆迪投資給予A2評級、標準普爾給予A評級，以及惠譽國際給予A-評級。實際信貸評級可能因經濟情況而不時有異於上述水平。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Holdings（「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從穆迪投資、標準普爾及惠譽國際取得之長期信貸評級，分別為Baa1評級（「穩定」展望）、A-評級（「穩定」展望）及A-評級（「穩定」展望），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會以與集團相同之財務原則尋求維持其評級。

## 市場價格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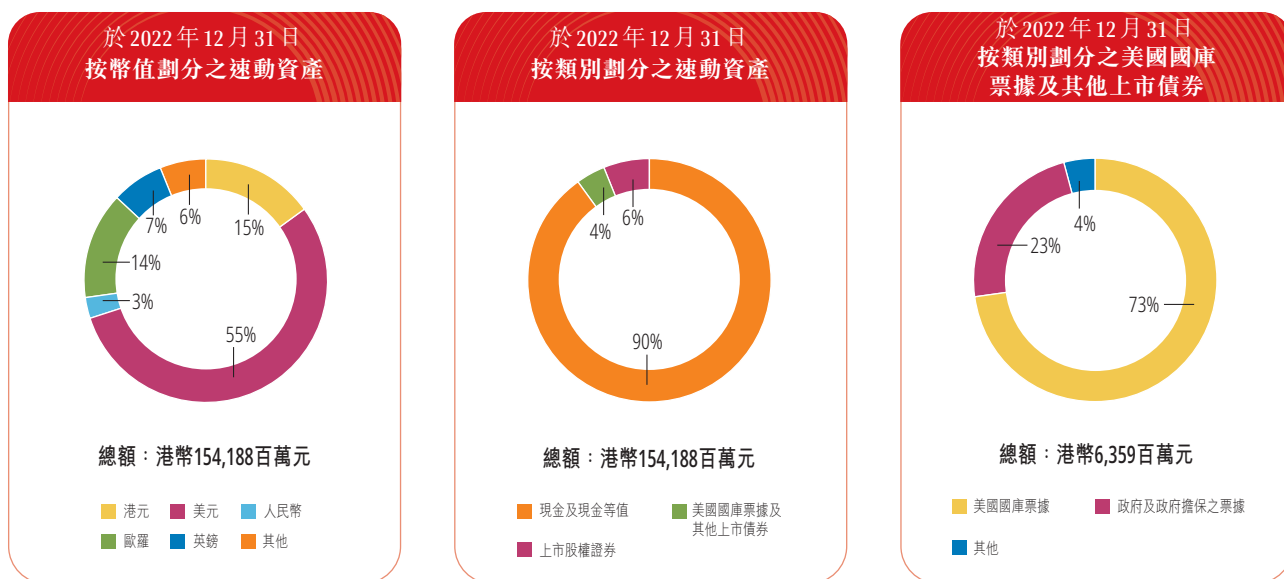
集團之主要市場價格風險乃關於下文「速動資產」一節中所述之上市債券及股權證券，以及上文「利率風險」所述之利率掉期。集團所持之上市債券及股權證券佔現金、速動資金與其他上市投資（「速動資產」）約10%（2021年12月31日—約5%）。集團積極監察對此等金融資產與工具之價值有影響之價格變動及市況轉變以控制此風險。

註1：按IFRS 16後基準，2022年之EBITDA為港幣1,421億3,2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356億5,300萬元）。

註2：按IFRS 16後基準，於2022年12月31日之綜合債務淨額為港幣1,320億4,2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668億9,300萬元）。

註3：按IFRS 16後基準，於2022年12月31日之資產淨值為港幣6,473億9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6,442億5,500萬元）。

##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



## 速動資產

集團繼續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2022年12月31日，速動資產為港幣1,541億8,800萬元，較2021年12月31日之結餘港幣1,613億6,000萬元減少4%，主要反映向普通股及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以及向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分派、償還及提前償還若干借款、贖回永久資本證券、資本開支與投資支出，但因出售發射塔收取之所得款項、集團業務之正數經營所得資金產生之現金以及來自新增借款之現金而部分抵銷。在速動資產中，15%之幣值為港元、55%為美元、3%為人民幣、14%為歐羅、7%為英鎊及6%為其他貨幣。

現金及現金等值佔速動資產90%（2021年12月31日－95%）、美國國庫票據及其他上市債券佔4%（2021年12月31日－4%），以及上市股權證券佔6%（2021年12月31日－1%）。美國國庫票據及其他上市債券（包括管理基金所持有）之組成，有73%為美國國庫票據、23%為政府及政府擔保之票據及其他為4%。美國國庫票據及其他上市債券當中，99%屬於Aaa/AAA或Aa1/AA+評級，整體組合平均到期日為2.6年。集團並無持有按揭抵押證券、債務抵押證券或同類資產級別。

## 現金流

2022年之EBITDA為港幣1,190億1,000萬元，較去年之港幣1,112億2,700萬元增加7%。2022年末計出售所得現金溢利、資本開支、投資及營運資金變動之綜合經營所得資金<sup>(4)</sup>（「經營所得資金」）為港幣470億4,000萬元，較去年港幣545億800萬元減少14%。

集團於2022年之資本開支（包括牌照、品牌及其他權利）為港幣262億1,9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410億7,600萬元）。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之資本開支（包括牌照、品牌及其他權利）為港幣38億1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6億3,000萬元）；零售部門為港幣23億8,7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25億2,500萬元）；基建部門為港幣4億7,7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億6,700萬元）；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為港幣190億6,9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02億8,900萬元）；和電亞洲為港幣3億4,9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41億1,000萬元）；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為港幣1億3,6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億5,500萬元）。

註4：按IFRS 16後基準，2022年之經營所得資金為港幣612億9,4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712億6,400萬元）。

於2022年，集團向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收取之股息為港幣127億8,3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11億200萬元)。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收取之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股息為港幣31億2,8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25億9,900萬元)；零售部門為港幣16億3,5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9億7,700萬元)；基建部門為港幣63億6,8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9億3,700萬元)；和電亞洲為港幣4億1,5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零)；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為港幣12億3,7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億8,900萬元)。

集團於2022年向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作出之收購及墊款為港幣34億6,4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7億5,300萬元)。就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而向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作出之收購及墊款為港幣7,7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900萬元)；零售部門為零(2021年12月31日－港幣2,200萬元)；基建部門為港幣1億6,8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5億6,900萬元)；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為港幣4,6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400萬元)；和電亞洲為港幣30億1,9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零)；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為港幣1億5,4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6,900萬元)。

融資活動前之現金流入淨額<sup>(5)</sup>為港幣378億6,300萬元，較去年之港幣331億200萬元增加14%，反映有利營運資金變動、較低之資本開支，但因自出售發射塔收取之所得款項減少而部分抵銷。

集團之資本開支及投資主要由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手頭現金及在適當時由外部借款提供資金。

有關集團按部門劃分之資本開支及現金流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報附註五(2)(v)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一節。

## 債務償還到期日及貨幣分佈

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包括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為港幣2,872億9,7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295億2,900萬元)，其中包括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港幣2,846億7,4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263億5,700萬元)，以及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港幣26億2,3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1億7,200萬元)。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66%為票據及債券(2021年12月31日－69%)及34%為銀行及其他借款(2021年12月31日－31%)。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加權平均債務成本為2.0%(2021年12月31日－1.6%)。於2022年12月31日，被視作等同股本之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共港幣25億6,7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7億5,900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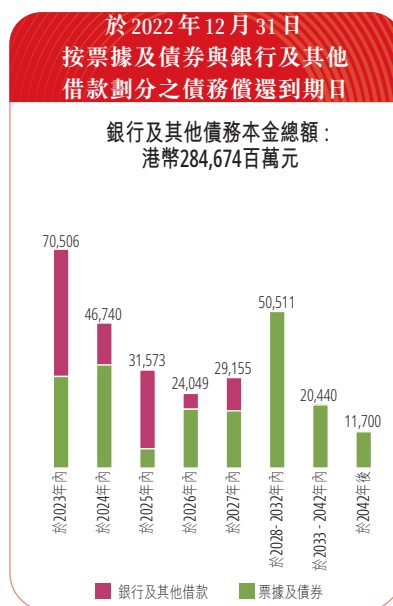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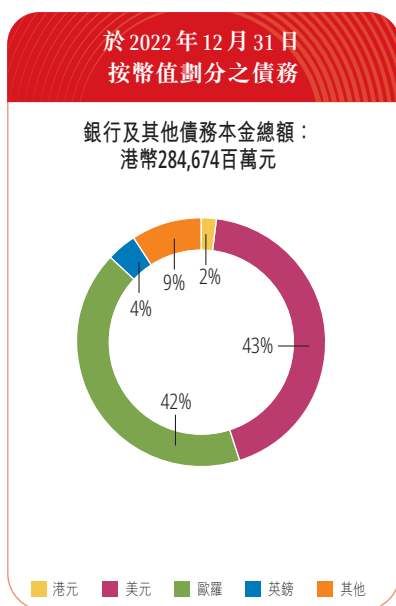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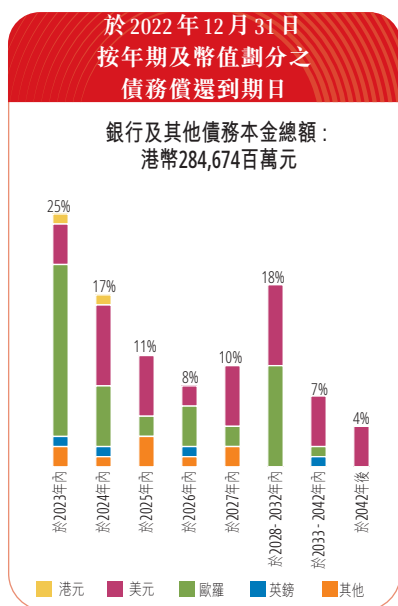
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之償還到期日分佈如下：

	港元	美元	歐羅	英鎊	其他	總額
於2023年內償還	1%	4%	17%	1%	2%	25%
於2024年內償還	1%	8%	6%	1%	1%	17%
於2025年內償還	–	6%	2%	–	3%	11%
於2026年內償還	–	2%	4%	1%	1%	8%
於2027年內償還	–	6%	2%	–	2%	10%
於2028年至2032年內償還	–	8%	10%	–	–	18%
於2033年至2042年內償還	–	5%	1%	1%	–	7%
於2042年後償還	–	4%	–	–	–	4%
總額	2%	43%	42%	4%	9%	100%

非港元與非美元之借款均與集團在該等貨幣有關國家之業務有直接關連，或有關之借款已與同一貨幣之資產互相平衡。集團綜合借款均沒有因信貸評級改變而需將任何未償還之集團綜合債務到期日提前之條約。

註5：按IFRS 16後基準，2022年之融資活動前之現金流入淨額為港幣523億5,8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16億3,400萬元)。

##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



## 債務融資及永久資本證券之變動

集團於2022年之主要融資活動如下：

- 於1月，償還到期本金額為15億美元(約港幣117億元)之定息票據；
- 於3月，償還到期之5億5,000萬澳元(約港幣31億3,6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及取得一項相同金額之五年期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3月，提前償還兩項於2022年5月到期各為港幣16億5,000萬元之浮息借款融資；
- 於3月，償還一項到期之2億美元(約港幣15億6,0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3月，取得一項36億6,000萬瑞典克朗(約港幣30億7,400萬元)之三年期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4月，償還一項到期之43億瑞典克朗(約港幣36億1,2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4月，償還一項到期之18億瑞典克朗(約港幣15億1,2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5月，全數贖回已發行之10億美元(約港幣78億元)之後償擔保永久資本證券；
- 於5月，償還兩項到期分別為2億澳元(約港幣11億1,800萬元)及3億澳元(約港幣16億7,8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融資以及取得兩項分別為2億澳元(約港幣11億1,800萬元)及3億澳元(約港幣16億7,800萬元)之五年期浮息借款融資；
- 於5月，償還一項到期之3億澳元(約港幣16億7,7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融資及取得一項相同金額之五年期浮息借款融資；
- 於5月，取得一項21億美元(約港幣163億8,000萬元)之三年期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5月，提前償還一項於2022年7月到期之18億美元(約港幣140億4,0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6月，償還一項到期本金額為7億5,000萬歐羅(約港幣63億800萬元)之定息票據；
- 於7月，取得一項3億2,200萬美元(約港幣25億1,200萬元)之五年期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9月，取得一項4億美元(約港幣31億2,000萬元)之五年期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10月，取得一項3億歐羅(約港幣24億900萬元)之三年期浮息循環信貸融資；及
- 於11月，償還一項到期本金額為5億美元(約港幣39億元)之定息票據。

此外，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進行之主要債務融資活動如下：

- 於2023年2月，償還一項到期之13億美元(約港幣101億4,0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融資；及
- 於2023年2月，取得一項8億歐羅(約港幣67億7,600萬元)之三年期定期借款融資。



## 資本、債務淨額及盈利對利息倍數

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普通股股東資本及永久資本證券<sup>(6)</sup>總額增加至港幣5,375億3,000萬元，而2021年12月31日則為港幣5,372億1,200萬元，反映集團2022年之溢利，但因集團2021年末期股息及2022年中期股息及作出之分派、贖回永久資本證券以及於儲備直接確認之其他項目而部分抵銷。

永久資本證券為可選擇贖回之資本工具，並為集團提供另類非攤薄資本來源以支持其資本管理目標。集團自2010年起已發行此等工具，並仍然致力在集團之資本結構中維持不時所需之充裕金額之該等工具，以支持集團目前之長期投資信貸評級，及符合評級機構對該等工具繼續賦予股本信貸性質之要求。倘若集團贖回此等證券，管理層有意於進行該等贖回前，就此目的所規定範圍內以信貸評級機構同等認可之資本工具取替此等證券。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之綜合債務淨額(不包括被視作等同股本之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為港幣1,331億9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681億6,900萬元)，較年初之債務淨額減少21%，主要由於出售發射塔資產收取之所得款項以及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但因派付股息、贖回永久資本證券以及資本開支與投資支出而部分抵銷。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綜合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sup>(7)</sup>為16.7%(2021年12月31日—20.3%)。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綜合現金及可變現投資足夠償還所有於2025年12月31日前到期之集團未償還債務並足以償還22%於2026年到期之未償還債務。

集團於2022年之附屬公司綜合利息支出及其他財務成本(於資本化前及扣除利息收入淨額港幣50億4,9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6億6,800萬元))為港幣17億6,8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3億7,600萬元)。年內港幣1,190億1,0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112億2,700萬元)之EBITDA及港幣488億8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78億8,400萬元)之經營所得資金(不包括利息淨額)<sup>(8)</sup>對比綜合利息支出淨額及其他財務成本分別為64.5倍(2021年12月31日—31.9倍)及27.6倍(2021年12月31日—17.2倍)。

## 有抵押融資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共有港幣14億4,2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4億4,000萬元)資產用以抵押銀行債務。

## 可動用之借貸額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成員公司獲承諾提供但未動用之借貸額，為數相當於港幣82億5,2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07億9,400萬元)。

## 或有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為其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提供之銀行及其他借款擔保共計港幣48億5,6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0億5,800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已提取其中港幣46億2,3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46億200萬元)，並提供履約與其他擔保共港幣50億3,3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83億5,300萬元)。

註6：按IFRS 16後基準，2022年12月31日之普通股股東資本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為港幣5,280億7,4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255億6,600萬元)。

註7：按IFRS 16後基準，2022年之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為16.9%(2021年12月31日—20.5%)。

註8：按IFRS 16後基準，2022年之經營所得資金(不包括利息淨額)為港幣652億9,6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781億7,300萬元)。

## 風險因素

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受各種業務風險與不明朗因素影響。集團認為，下列因素可能會導致集團財務狀況或營運業績較預期或以往業績出現重大差異。除下列風險外，集團亦面對其他未知風險、或目前未必屬於重大但日後可能變成重大之風險。

### 全球經濟

集團作為一家環球企業，須承受全球經濟以及其行業與營運所在地域市場發展之影響。因此，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全球經濟之普遍狀況或某一市場或經濟體之普遍狀況影響。全球或地域性或某一經濟體之經濟增長水平若有任何大幅下降，可對集團財務狀況或營運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一般而言，美國及全球信貸和金融市場波動、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商品價格浮動及能源成本上升、通脹壓力上揚、利率可能上調、地緣政治風險與政治動盪加劇、全球貿易競爭以及供應鏈受阻，均導致全球經濟前景之不確定性增加，並削弱經濟增長。

作為一家環球企業，集團整體成功發展部分取決於能否在不同經濟、社會與政治環境下有所成就。集團不能保證將繼續在每個業務營運地區成功地制訂與推行有效之政策與策略。此外，集團業務所在市場之任何經濟、社會及 / 或政治狀況惡化，均可能對集團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 行業趨勢、利率及貨幣市場

集團業績受其所從事行業之趨勢影響，包括港口及相關服務、零售、基建以及電訊行業。儘管集團認為其多元化業務、地域分佈與廣泛客戶群可減低其於個別行業週期所面對之風險，惟集團過往業績曾受到行業趨勢之負面影響。例如，集團業績一直受零售消費意欲下降、證券投資價值下挫、貨幣及利率市場波動以及通脹壓力增加(包括能源成本)之負面影響。集團不能保證，集團日後面對之行業趨勢結合匯率與利率變化將不會對集團之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尤其集團財務及庫務業務之收入，須取決於利率、貨幣環境以及市場狀況，因此不能保證該等狀況之變動不會對集團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重大及負面影響。

###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

於2020年1月，世界衛生組織宣佈新型冠狀病毒爆發為「國際關注的突發公共衛生事件」，並於2020年3月11日宣佈為全球大流行。迄今為止，新型冠狀病毒已蔓延至多個國家，出現大量確診個案及相關死亡數字。

為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爆發及再度爆發，多個國家政府及多家公司已實施各種限制措施控制疫情，其中包括限制國際及國內旅遊、群眾聚集及參與聚會，以及暫時關閉大學、學校、店舖及餐廳，某些國家則實施嚴厲之宵禁及封城措施。近期，越來越多國家開始放寬已實施之限制措施，且全球經濟正逐步顯示復甦跡象。然而，集團未能預測新型冠狀病毒之爆發及再度爆發將於何時完全受控，或會否有另一波疫情爆發或再度爆發。集團亦不能保證此等限制措施會否再次實施。此等措施已導致集團營運所在地區實施封城，及已經並可能在短至中期繼續對集團之營運，尤其是港口及相關服務和零售業務等造成不利影響。

集團繼續密切監察不斷變化之事態發展。疫情對集團業務之影響將視乎一系列集團無法準確預測之因素而定，包括疫情之持續時間、嚴重程度及範圍、受影響地區、對全球經濟活動之影響、新型冠狀病毒再度爆發及出現變種，以及多

個政府採取措施之性質及嚴重程度。倘若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或未能有效受控，或未能有效實施措施防止疫情蔓延，集團業務可能受到多項因素影響，其中包括：

- 社會經濟狀況轉差導致集團業務受阻之程度，如因內地工廠關閉或歐洲及美國之需求下降令集團港口業務之吞吐量下跌，或店舖被強制停業及集團之零售店舖之人流減少；
- 由於隔離、患病或其他旅遊限制、經濟困難或零售店舖停業，導致消費者對集團產品之需求減少或有所波動，可能影響集團之收益及市場份額；
- 金融市場(包括利率及外幣匯率波動)和商品市場大幅波動及各國政府及中央銀行採取之措施，均可能局限集團獲得資金的能力，引致現金短缺或增加籌集資金之成本；及
- 對集團按已協定之條款及時間表訂立新策略交易或完成待決策交易之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或根本無法按已協定之條款及時間表訂立新策略交易或完成待決策交易。

此等影響已經及可能繼續威脅集團之設施及產品運輸，引致營運活動受阻、損害環境、造成傷亡及影響集團員工之福祉，並已經及可能繼續對集團之營運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迄今為止，疫情對全球經濟及環球金融市場造成之嚴重長期不利影響仍存在不確定性，而集團未能準確預測對其業務之長期影響。倘疫情對集團之業務及營運造成不利影響，其亦可能有增加本「風險因素」一節所述之眾多其他風險之影響。

上述風險亦可能適用於在受影響國家之經濟體爆發任何高傳染性之疾病。

## 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

集團不時從短期與長期資本市場中取得融資。集團能否以可接受之條款與條件取得融資可能受多項因素影響，其中包括資本市場之流動資金、集團之信貸評級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儘管集團致力維持一個適合長期投資評級之資本結構，惟經濟情況或其他因素(如集團如何制訂、推行及整合有關其核心業務之策略(包括可持續發展策略))，可能導致實際信貸評級偏離此等水平。倘資本市場之流動資金減少、集團之信貸評級及/或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下降或其他因素，可能影響獲取借貸之成效及成本，並影響集團之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流動資金與現金流量。

## 貨幣匯價波動

集團以港元作為報告業績之貨幣單位，惟其遍佈全球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則以約50種不同地方貨幣作為收支貨幣。集團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亦可能於此等當地貨幣中產生債務。因此，集團承受因貨幣匯價波動而引起之潛在負面影響，包括在換算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業績及資產負債表，以及在此等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匯出盈利、股權投資與借貸時之影響。儘管集團積極控制其所面對之貨幣風險，惟經營業務之貨幣兌港元之匯價下調或波動，仍可能對集團之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市場競爭激烈

集團之主要業務在所營運之各個市場均面對激烈競爭。新營運商加入市場、現有競爭對手之價格競爭加劇、產品創新或技術演進，均可能對集團之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集團所面對之競爭風險包括：

- 國際船運公司持續進行綜合及垂直業務整合。該等船運公司為集團港口業務之主要客戶，正不斷增加投資港口與本身專用之碼頭設施，因此有可能不再需要使用集團之碼頭設施；

## 風險因素

- 集團零售業務定期面對來自網上商店及實體店零售競爭對手之激烈競爭及定價壓力，以及消費者轉至網上購物之行為預期將會持續，可能會對集團零售業務之財務表現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 集團之非受規管基建業務有新營運商加入以及現有競爭對手之激烈價格競爭，均可能對集團之非受規管基建業務之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
- 電訊業競爭對手推出新服務、進取之收費計劃及上客策略，可能會影響集團之收費計劃、上客及保留客戶成本、客戶增長率及留客機會，因而影響集團作為主要電訊服務供應商所獲得之收入；及
- 來自革新之電訊連接替代技術帶來之競爭風險，以及正在或將會發展之電訊替代科技，或倘集團未能開發或及時獲得新技術及設備於日後所帶來之潛在競爭風險。

## 零售產品責任

購自集團零售業務之產品若引致消費者受傷或以其他方式受到損害，集團之零售業務可能遭受產品責任索償。顧客依賴集團零售業務供應安全之產品，而集團向不同供應商採購食品及其他產品。消費者若擔心該等產品之安全，即使其擔心因素或許並非集團可控制，亦可能令顧客避免向集團之零售業務購買若干產品。索償、回收或法律行動基於之指控，其中可包括集團零售業務出售之產品為冒牌、含有污染物或違禁成分、使用方法欠缺足夠指引或誤用，包括有關易燃或與其他物質互相產生作用之警告不足，或若集團零售業務出售之手機及其他電器未能發揮應有作用或構成安全問題。儘管集團維持其保障款額及其認為屬審慎之可扣除條款之產品責任保險，惟不能保證此保險將適用於並足以保障集團所遭受之索償及法律程序所有可能出現之負面結果。任何重大保額逆差可對集團零售業務之營運業績造成負面影響。此外，顧客若對集團失去信心，要重建信心將會十分困難並須付出高昂成本。因此，有關集團出售之食品及非食品安全之任何嚴重問題，不論其原因為何，均可對集團之業務及零售業務之營運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 策略夥伴

集團部分業務透過其共有控制權(全部或部分)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經營，並已與若干具領導地位之跨國公司、政府機構與其他策略夥伴組成策略聯盟。集團不能保證，任何該等策略或業務夥伴日後將繼續保持與集團之關係，或集團將能繼續執行對其非全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及其營運所在市場之既定策略。此外，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之其他投資者可能會出現控制權變動或財務困難，因而可能對集團之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此外，在出售集團分別於奧地利、丹麥、愛爾蘭、意大利、瑞典及英國之發射塔資產權益(以支持集團於該等國家之流動電訊業務)予Cellnex後，集團在該等司法管轄區提供電訊服務之能力將部分取決於Cellnex，Cellnex已透過其營運附屬公司與集團在相關司法管轄區經營電訊業務之附屬公司訂立主服務協議。儘管各項主服務協議規定，Cellnex向本集團於該等司法管轄區之電訊業務提供基建及度身訂制服務，惟該等協議可因任何一方而終止，並可就受到任何重大事故影響未能達到服務水平之部分電訊基建服務而部分終止。倘若此等安排被終止，可能引致集團於相關司法管轄區之電訊業務受阻延或中斷，並可能引致集團產生額外成本。集團不能保證與Cellnex之關係或雙方之間的安排有異，將不會對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未來增長

集團繼續透過投資於自然增長，並於市場出現適當時機時進行選擇性合併、收購及出售，審慎擴展其業務之規模與地域覆蓋。集團進行之合併及收購能否成功，將取決於包括集團能否整合所合併或收購之業務而產生預期之協同效益、成本節約以及增長機會等因素。此等業務可能需要龐大投資及投入行政管理時間與其他資源。集團不能保證，倘若未能成功經營所合併或收購之業務，或實現預期之協同效益較預測時間長，將不會對集團之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集團已作出重大投資，在歐洲、香港及澳門、亞洲及澳洲取得電訊牌照，並發展及提升其流動電訊網絡及壯大其客戶群。集團可能需要投入更多資本開支，以擴展、改善或提升其流動電訊網絡、取得額外頻譜牌照，並花費更多上客及保留客戶成本以保留及建立客戶群。集團不能保證任何新投資將進一步提高客戶人數及營運毛利。因此，新增投資可能對集團之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集團之遞延稅項資產結餘總額<sup>(1)</sup>為港幣169億5,400萬元，其中港幣150億7,100萬元來自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之流動電訊業務。所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最終會否變現，主要視乎此等業務能否取得利潤並且產生足夠之應課稅溢利，以運用相關之未使用稅項虧損。在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經營之各個國家及地點，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此外，集團在英國受惠於稅務之總體寬免，以其電訊業務產生之稅項虧損抵銷集團其他業務於同一時期內之應課稅溢利。倘若此等業務之預測表現與所得之預測應課稅溢利出現重大不利變化，則集團所確認之部分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或將有需要削減並於收益表中扣除。集團須要作出判斷以釐定於應課稅溢利及虧損預測中所採納之主要假設，而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出現變動可嚴重影響此等應課稅溢利及虧損之預測。倘若集團此等業務之稅率及法例，或預測表現與相應之預測現金流出現重大不利變化，則可能須將部分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削減，並於收益表中扣除，因而可對集團之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有重大負面影響。

## 有關完成合併、收購及出售之風險

集團之業務與若干第三方公司(包括競爭對手)之間可能不時進行合併、收購、組成合資企業、訂立其他綜合交易及出售。該等交易一般須受監管機構之合併、反壟斷及其他監管條例批准所限，而該等機構可能只會批准受條件限制之交易，或可能禁止交易。集團不能保證會取得有關批准或其他條件獲得履行；即使已取得有關批准，第三方可能就該等批准提出上訴訴訟。如擬進行之交易被禁止或有關批准被撤回而有關交易未能完成，則集團在沒有獲得預期之交易利益的情況下(可能包括盈利、業務規模、競爭優勢及市場份額增加)，將會就交易產生重大之法律、會計及其他費用。因此，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負面影響。就潛在合併或收購而言，該等第三方公司亦可能與集團其他競爭對手進行合併或被其收購，因而可能出現擁有更大規模、更強財務實力及其他資源之新競爭對手。故此，如監管機構禁止某項交易或如某項交易獲批准但有關批准其後被撤回，則可能對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全國、歐盟及國際法律與監管規定之影響

作為一家環球企業，集團在多個不同國家承受當地業務風險，而該等風險可能會對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集團在全球多個國家經營業務，承受各國或國際上各種不同及不斷轉變之政府政策、政治、社會、法律與監管規定轉變之影響日益增加，包括但不限於歐洲聯盟(「歐盟」)或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組織」)或國家機構所作出之規定。該等規定包括：

- 關稅及貿易壁壘之變動，包括英國脫離歐盟(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英國脫離歐盟」)可能引致之變動以及集團受規管基建資產之政府所定之價格重設；
- 稅務條例及詮釋之變動；
- 適用於集團業務之公平競爭(反壟斷)法，包括有關壟斷之法規與具主導地位公司之行為、反競爭協議與常規之禁制，以及要求若干合併、收購與合資企業須獲得批准之法律，皆可限制集團在若干司法管轄區內擁有或經營附屬公司或收購新業務之能力及/或導致對有關業務處以罰款；
- 國家援助及/或國家補貼管理規則可能要求，倘集團業務已獲得國家政府及/或公共機構提供援助或補貼，集團有機會需要償還補助或其他財務支持；
- 取得或維持經營若干業務所需之牌照、許可證與政府批准之程序或條件或準則出現變動；
- 取得或維持資產之條件或準則可能會被政府或監管機構就國家安全目的視為關鍵資產，例如於電訊及港口行業；及
- 環保、安全、僱員及消費者保障之法例、法規及規定。

註1：按IFRS 16後基準，集團之遞延稅項資產結餘總額為港幣185億900萬元，其中港幣151億9,500萬元為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之流動電訊業務應佔之部分。

## 風險因素

集團不能保證歐洲公共機構及 / 或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的監管機構日後不會因作出決定或詮釋與實施法規而對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港口往往被政府視為關鍵國家資產並在許多國家受到政府控制與規管。在政局較不穩定國家，政權更替或政治氣氛轉變，可能影響外資國際港口營運商（包括集團之港口業務）所獲授之港口特許經營權。

集團若干基建投資（例如水務、燃氣及配電）須受監管訂價及相關監管機構不時制訂之嚴格牌照規定、守則及指引所限。未能遵守該等牌照規定、指引或守則可能導致罰款，或在極端情況下被有關當局要求修改、停牌或吊銷相關牌照。此外，集團投資中若干受規管業務須受政府監管機構之價格控制。有關政府監管機構將按照預定時間表定期檢討及重訂若干項目之價格控制條款。集團不能保證該等事件或重訂價格將不會對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政府制訂新政策或措施，無論是財政、監管或其他變動，均可能對集團基建業務之整體投資回報帶來風險，並可能延遲或妨礙商業營運而導致收益與溢利損失。

集團僅可根據每個業務營運國家之全國法律所授予及 / 或授權之牌照（包括供流動電訊使用之頻譜牌照），提供電訊服務與經營網絡。部分此等頻譜牌照發出時設有期限，並在其後已獲續發及 / 或重新競投。然而，集團不能保證就此等一項或多項之牌照續期或參與任何競投所提出之任何申請將會成功，或此等一項或多項之牌照將會按同等或滿意之條款獲授出。政府及 / 或規管當局亦可能施加與國家安全相關之競投規例及 / 或牌照條件，此可能導致營運商無法取得頻譜及 / 或其牌照被撤銷。

此外，集團或未能成功取得有利未來可能開發之流動電訊新技術（包括5G）之頻譜頻帶牌照，並很可能就此等牌照面對競爭。由於法例改動，集團於英國與意大利之流動電訊牌照實質已獲永久續發權利。電訊牌照（包括頻譜牌照）及授權，可能會就營運商經營業務之方式（如價格控制及不歧視責任）及網絡質素與覆蓋範圍，附有多項規管要求及網絡營運商責任。倘若集團未能遵守該等規定，可能須作出賠償、罰款、懲處、停業或受到其他制裁，包括最終撤銷牌照。監管機構向集團或其他人士授出、修改或續發牌照之決定（如分配頻譜予其他人士，或放寬准許於指定頻帶使用之技術或指定服務），或就取得或維持集團流動電訊業務所需之頻譜之程序或條件或準則出現變動，均可能令集團面臨不可預測之競爭，及 / 或可能對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會計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繼續推行其政策，頒佈全面銜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制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及日後可能頒佈更多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包括為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不時頒佈之準則、修訂及詮釋之要求。此等因素可能導致須採用新會計政策。集團不能保證採納新會計政策或新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集團之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 規管當局審閱之影響

集團與其部分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在世界多家證券交易所上市，所提交之多項資料均須受相關證券監管機構及 / 或其他監管機構作監管審閱。儘管集團所有公眾上市公司均盡力符合各證券交易所及營運所在之國家其他監管機構之法例規定，並適當地取得獨立專業意見，但不能保證監管機構之審閱將不會有異於集團之詮釋與判斷，以及監管機構強制進行之任何行動不會對集團所報告之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 天然災難

集團部分資產與項目，以及集團不少客戶與供應商，均處於有地震、水災及颱風之地區，倘若出現任何此等災禍，集團業務可遭受重大干擾，並會對集團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儘管集團至今從未因地震而導致基建項目或港口或其他設施遭受嚴重結構性破壞，但不能保證日後不會發生地震或其他天然災難而導致集團之基建項目、港口或其他設施，或鄰近之支援基礎設施遭受嚴重破壞，因而對集團財務狀況與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氣候變化

科學證據已顯示地球氣溫因溫室氣體增加而持續上升，此已經並將繼續對環境產生多項負面影響，包括流失海冰、海平面上升及更頻繁之極端天氣事件。

集團部分資產、業務以及供應鏈所位處之地區，於中至長期將受氣候變化影響。極端天氣事件亦可能增加集團於該等地區居住及工作之利益相關人士(如集團之僱員、客戶及供應商)所面臨之風險。此外，由於多個國家致力轉型至低碳經濟，相關政府正在增加引入法例以限制污染物排放及鼓勵實施環保措施。其他市場變化亦可能影響集團業務，例如消費者更受落於注重可持續發展之公司。

此等因氣候轉變產生之實質及過渡性風險，可能對集團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繼而可能對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政治動盪、恐怖襲擊及軍事緊張局勢

集團業務遍佈全球約50個國家，集團不能保證所有此等國家之政治維持穩定或可免於恐怖襲擊或軍事緊張局勢；若任何此等國家出現政治動盪或受到恐怖襲擊或軍事緊張局勢，可能會對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 對業務夥伴、供應商或一般業務可能作出之經濟制裁的影響

政府及跨國組織(包括美國國務院及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OFAC」)以及聯合國)不時對受到經濟制裁之若干國家、政府、組織及個人之活動或交易實施限制之若干法例及規例作出規管。集團不能保證，有關制裁或其他限制將不會影響集團進行業務、集團任何業務夥伴或供應商或其他人士之司法管轄區。倘若於任何集團經營業務之司法管轄區實施制裁或限制，集團可能需要於該等司法管轄區終止業務並因此蒙受損失。如集團任何業務夥伴或供應商受到制裁或限制影響，他們提供貨品、服務或提供之支援或會中斷或終止，繼而影響集團持續經營相關業務之能力。倘若集團任何業務夥伴受到制裁或限制影響，與該等業務夥伴之策略聯盟持續或中斷亦可能影響集團持續經營相關業務之能力及 / 或可能引致業務暫停。集團不能保證其將可及時或以具競爭性之條款，就經營其業務取得替代貨品、服務、支援或聯盟，且概不保證將可因供應、服務、支援或聯盟中止或中斷而獲得業務夥伴或供應商之任何或足夠補償。任何此等因素對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 網絡安全風險

網絡攻擊，當中包括透過利用惡意程式、電腦病毒、阻斷服務攻擊、竊取憑證及以其他方式未經授權進入或干擾集團或其供應商、賣方及其他服務供應商之網絡、系統及數據庫，可能對集團業務、營運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網絡攻擊可能導致設備故障、遺失或洩漏數據，包括客戶或僱員之個人數據與技術及貿易資料，以及干擾集團或其客戶之業務。近年來，企業網絡攻擊發生之頻率、規模及嚴重程度不斷增加。此外，網絡攻擊之入侵者並不限於特定組別或組織。網絡攻擊可以經由公司僱員或身處任何地域，包括對處理該等攻擊並沒有或無效執法措施之司法管轄區的外界人士發出，甚至經由某一國家發出或默許。集團採取之措施未必能防止、消除或減少與網絡攻擊有關之風險。

網絡攻擊對集團或其供應商、服務商及其他服務供應商之網絡、系統及數據庫造成任何營運上之影響，即使屬於暫時性，亦可能產生費用高昂之補救開支及 / 或引致業務損失。補救對集團作出主要網絡攻擊所需之費用，可能包括提供昂貴獎勵以挽留若干現有客戶及業務夥伴、增加網絡安全措施以及運用備用資源之開支。集團亦可能因業務中斷及監管機構及其他第三方索償而失去收入。與此等攻擊有關之潛在費用可能超越集團購買保險之保額。此外，未能符合網絡安全要求或洩漏個人數據及技術與貿易資料等數據，可能導致第三方索償及 / 或監管機構索償或調查。任何此等情況均可損害集團聲譽，影響客戶及投資者信心，以及對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 遵守保障資料法例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集團各成員公司於收集、儲存及使用資料均受到經營所在不同國家之保障資料法例保障。由於各方面對私隱問題之規管不斷增加，且全球有關處理個人資料之法例及規例不斷擴大並變得更加複雜，預期與集團業務內收集及使用資料有關之潛在風險不斷加劇。例如，於2018年5月生效之《一般資料保障規則》(2016/679/EU)對歐盟保障資料法例引入多項變更，如准許歐盟國家監管機構，對嚴重違反法例及具有因違反法例引致的直接法律責任的資料處理者，處以最多為公司全球年度營業額4%之行政罰款。

倘集團任何有關成員公司未能根據適用之保障資料法例履行其責任，其可能須受到規管行動或民事索償。因該等訴訟而引致之規管或法律訴訟之費用以及任何金錢損失及 / 或聲譽損害，可能會對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英國脫離歐盟

英國於2020年1月31日正式撤出歐盟。如撤出協議所協定，直至2020年12月31日之過渡期已經實施，期間歐盟法律及規例如之前般繼續廣泛應用。

英歐貿易合作協定(「貿易合作協定」)於2020年12月24日落實並於2021年1月1日起生效。貿易合作協定列出英國與歐盟新關係之所有方面，如貿易、國防、雙方持續合作及管治之範疇。

英國撤出歐盟之決定的長遠影響仍屬未知之數，並將取決於貿易合作協定中英國與歐盟所協定之最終條款的實施，以及英國能否與歐盟以外國家取得有利之貿易及投資條款。英國撤出歐盟對英國一般經濟狀況之影響，或對歐盟更廣泛之影響仍有相當不確定成分。因此，不能就英國撤出歐盟之影響作出保證，尤其是不能保證該等事件不會對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2022年年報所載集團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集團日後之業績。2022年年報中任何前瞻性陳述及意見均基於現有計劃、估計與預測作出，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集團、董事、集團僱員及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2022年年報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 董事資料

## 董事個人資料

### 李澤鉅

58歲，自2014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他於2015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兼副主席，於2015年6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兼副主席，並自2018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主席。李先生分別自2018年5月及2019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他於1985年加入長江企業控股有限公司（「長江企業控股」，前稱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直至其上市地位於2015年3月被本公司所取代），並於1993年至1998年期間擔任副董事總經理。他自1994年起出任長江企業控股副主席、自1999年起出任董事總經理及自2013年起出任執行委員會主席，均至2015年6月止。他於1995年至2015年出任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和黃」，曾於聯交所上市直至2015年6月被私有化及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1999年至2015年出任副主席。李先生是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實」）之主席、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及長江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長江生命科技」）之主席、電能實業有限公司（「電能實業」）及港燈電力投資（「HKEI」）之受託人－經理港燈電力投資管理人有限公司（「HKEIML」）之非執行董事，以及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HKEIL」）之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除長實外，上述公司均為李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而監督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李先生亦是李嘉誠基金會有限公司（「李嘉誠基金會」）及李嘉誠（環球）基金會之副主席、Li Ka Shing (Canada) Foundation之成員兼副主席，以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之董事。李先生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政協」）第十四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特首顧問團成員。他亦為香港總商會之副主席。李先生為巴巴多斯駐港名譽領事，亦獲授予「意大利之星最高將領勳章」。他曾任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創新及策略發展顧問團成員。李先生為本公司資深顧問及主要股東（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述）李嘉誠先生之長子，以及本公司副董事總經理甘慶林先生之姨甥。他為若干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董事，亦為若干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所控制公司之董事。他持有土木工程學士學位、土木工程碩士學位及榮譽法學博士學位。

### 霍建寧

71歲，自2015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15年6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霍先生自1985年起出任長江企業控股之董事及於1993年起至2015年6月止為非執行董事。他於1984年至2015年出任和黃執行董事，並於1993年至2015年出任集團董事總經理。他亦是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和電香港」）、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HTAL」）、和記港口信託之託管人－經理Hutchison Port Holdings Management Pte. Limited（「HPHM」）、電能實業、TPG Telecom Limited（「TPG」）、HKEI之受託人－經理HKEIML及HKEIL之主席、長江基建之副主席、Cenovus Energy Inc.（「Cenovus Energy」）之董事，以及PT Indosat Tbk（「Indosat」）之監事會副會長。上述公司均為霍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而監督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霍先生為若干本公司主要股東（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述）所控制公司之董事。他持有文學學士學位及財務管理文憑，並為澳洲及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 董事資料

### 陸法蘭

71歲，自2015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15年6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他自2020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陸先生自1991年起出任長江企業控股執行董事及於1998年起為非執行董事直至2015年6月止。他於1991年至2015年出任和黃執行董事，並於1998年至2015年出任集團財務董事。陸先生亦是TOM集團有限公司(「TOM」)之非執行主席、長江基建之執行董事、HTAL及Cenovus Energy之董事、TPG之非執行董事、Indosat之監事，以及HTAL、HKEI之受託人—經理HKEIML及HKEIL之替任董事。上述公司均為陸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而監督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他擁有近40年法律、環球融資與風險管理經驗，並於監督財務匯報制度、風險管理與內部監管制度，以及可持續發展事宜及相關風險方面擁有豐富專業知識。陸先生為若干本公司主要股東(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述)之董事，亦為若干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所控制公司之董事。他持有文學碩士學位及民事法學士學位，並為加拿大魁北克省及安大略省大律師公會及律師公會會員。

### 葉德銓

70歲，自2014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並於2015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他自1993年起出任長江企業控股執行董事及自2005年起為副董事總經理，均至2015年6月止。葉先生亦是長實執行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長江基建執行董事兼副主席、長江生命科技高級副總裁兼投資總監，以及匯賢產業信託之管理人滙賢房託管理有限公司(「滙賢房託」)之非執行董事。除長實及滙賢房託外，上述公司均為葉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而監督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葉先生為若干本公司主要股東(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述)所控制公司之董事。他持有經濟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甘慶林

76歲，自2015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他自1993年起至2015年6月止出任長江企業控股副董事總經理及和黃執行董事。他亦是長實之執行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長江基建之集團董事總經理、長江生命科技之總裁，以及滙賢產業信託之管理人滙賢房託之主席。除長實及滙賢房託外，上述公司均為甘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而監督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甘先生在加入本集團前，曾於強生、美國運通及Levi Strauss等多家美國大型跨國公司擔任高級及區域性職務逾20年。他為本公司資深顧問及主要股東(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述)李嘉誠先生之襟弟，以及本公司主席兼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李澤鉅先生之姨丈。甘先生持有工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黎啟明

69歲，自2015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他曾於1994年至1997年期間擔任本集團旗下零售部門屈臣氏集團之財務董事兼營運總監，並於1998年至2000年期間擔任和黃旗下前酒店業務海逸酒店管理集團之集團董事總經理。黎先生於2000年至2015年出任和黃執行董事。他亦是和電香港之非執行董事、HTAL之董事、PT Duta Intidaya Tbk(「PTDI」)之監事，以及和電香港、HTAL及TOM之替任董事。上述公司均為黎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而監督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黎先生在不同行業具有逾35年管理經驗。他持有理學(榮譽)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施熙德

71歲，自2017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自2020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施女士自2015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並於2015年6月至2017年3月期間擔任本公司集團法律總監。在此之前，施女士於1993年至2015年6月為和黃之集團法律總監及自1997年起出任和黃之公司秘書。此外，施女士是和電香港、和黃醫藥(中國)有限公司(「和黃醫藥」)及和記港口信託之託管人—經理HPHM之非執行董事，以及PTDI之監事。上述公司均為施女士作為本公司董事而監督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她於法律、法規、企業融資、合規與公司管治事務領域具有逾35年經驗。施女士為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之前國際會長及現任理事會成員，亦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之前會長及現任榮譽顧問，以及其提名委員會之現任主席。此外，她亦為會計及財務匯報局(前稱財務匯報局)程序覆檢委員會主席，以及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與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執行委員會及理事會之成員。施女士為英格蘭與威爾斯、香港以及澳洲維多利亞省之合資格律師，亦為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之資深會士，持有特許秘書及公司治理師雙重資格。她持有菲律賓國立大學之理學學士學位及文學碩士學位，以及紐約哥倫比亞大學之文學碩士及教育碩士學位。

## 周近智

85歲，自2015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他自1993年起至2015年6月止出任長江企業控股董事。他於2004年9月調任為長江企業控股非執行董事前，曾為長江企業控股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律師及蔡克剛律師事務所之顧問。他為若干本公司主要股東(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述)之董事，亦為若干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所控制公司之董事。周先生持有倫敦大學法律碩士學位。

## 李業廣

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OBE、太平紳士，86歲，自2015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曾於1972年8月至1997年3月出任長江企業控股董事，並於2013年1月至2015年6月出任長江企業控股及和黃之非執行董事。他為香港公益金之名譽副會長，亦為團結香港基金理事會理事。李先生為香港主要律師行胡關李羅律師行之創辦人之一。他曾任香港公益金之會長及董事會主席。李先生持有法律碩士學位，為香港及英國兩地之執業律師。他獲頒授香港科技大學法學榮譽博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榮譽工商管理博士學位，並分別獲香港大學及香港都會大學頒授榮譽社會科學博士學位。李先生亦為特許秘書及公司治理師。

## 麥理思

OBE、BBS，87歲，自2015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他自1980年起出任長江企業控股執行董事及自1985年起出任長江企業控股副主席，均至2005年10月退任為止。他自2005年11月起至2015年6月止出任長江企業控股非執行董事。麥先生於1980年至2005年出任和黃執行董事、於1984年至1993年期間出任副主席，以及於2005年至2015年出任非執行董事。他亦是長江基建之非執行董事，以及HKEI之受託人—經理HKEIML及HKEIL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先生持有劍橋大學國王學院經濟碩士學位。

## 董事資料

### 胡慕芳(別名周胡慕芳)

69歲，自2017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她曾於2015年6月至2016年7月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集團副董事總經理，於2016年8月至2016年12月出任本公司高級顧問、於1993年至2015年出任和黃執行董事，以及於1998年至2015年期間出任和黃副集團董事總經理。在加入和黃前，周女士為香港主要律師行胡關李羅律師行之合夥人。周女士亦是HTAL之董事、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長江基建、HKEI之受託人—經理HKEIML及HKEIL之替任董事。她曾擔任聯交所上市委員會、香港律師會稅務聯合聯絡小組、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委員會、工業貿易諮詢委員會、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以及上訴委員會(教育事宜)之成員。周女士為合資格律師，並持有商業管理學士學位。

### 斐歷嘉道理

31歲，自2022年12月16日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是中電控股有限公司及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他亦是嘉道理父子有限公司、直升機服務(香港)有限公司以及美捷香港商用飛機有限公司之董事。嘉道理先生在香港、中國內地、澳洲、印度及東南亞之發電、輸電及配電行業，以及電力行業之環球市場均擁有豐富經驗，可就全球經濟走勢及機遇提供真知灼見。他亦擁有地產行業經驗。嘉道理先生持有波士頓大學傳理學理學士學位及美國聯邦航空總署頒發之商用飛行員執照。

### 劉柔芬(別名梁劉柔芬)

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OBE、太平紳士，77歲，自2021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22年8月29日起出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她曾於1996年至2012年出任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代表紡織及製衣界；並曾於2003年至2017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梁女士自1970年代起擔任多家業務遍佈全球的大型香港紡織企業之董事。她亦是多個支持及促進香港及華南地區紡織及製衣業發展之主要政府及非政府組織及機構之成員。梁女士在公共服務方面對香港醫療體系發展及實施之貢獻廣受認可。她為醫院管理局之創始成員，歷年來擔任主要醫院(例如瑪麗醫院、青山醫院、贊育醫院、仁濟醫院、聖母醫院及私立養和醫院)之管治委員會及管理委員會主席，從中進一步體現其服務熱誠。梁女士自香港財務匯報局於2006年成立起至2012年一直為其成員。她現為青年企業家發展局創辦人兼主席，亦為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名譽會長及創會成員。梁女士一向致力提倡優秀企業管治，並於1997年聯合籌辦香港董事學會，旨在培育於聯交所上市公司之董事。她亦於2001年初擔任婦女事務委員會創會主席，並曾為聯合國兒童基金香港委員會副主席。梁女士持有伊利諾大學數學及電腦系學士學位。她獲香港都會大學及香港嶺南大學頒授榮譽大學院士榮銜。

## 李慧敏

太平紳士，70歲，自2015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22年8月29日起出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她於2012年起至2015年出任和黃獨立非執行董事。她亦是太古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常務董事、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董事局成員及其投資委員會委員，以及香港公益金名譽副會長。李女士曾任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集團總經理、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董事、香港恒生大學校董會主席，以及香港銀行學會副會長。李女士是香港銀行學會資深會士。她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 戴保羅

66歲，自2020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21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他為長江基建及長江生命科技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他在政府及公共政策方面擁有逾35年經驗，並在澳洲坎培拉外交貿易部總部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貿易及經濟政策部主管、外交安全、信息管理與服務部主管、農業及資源科主管，以及國際經濟分析組主任。戴先生曾任職於巴黎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其中包括其秘書處，並曾擔任該組織之參贊。他持有新南威爾士大學理學學士學位。

## 黃桂林

73歲，自2020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5月及2022年8月29日起分別出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以及自2020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黃先生為和記港口信託之託管人—經理HPHM、泓富產業信託管理人泓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朗廷酒店投資之託管人—經理朗廷酒店管理人有限公司及朗廷酒店投資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於商業及投資銀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他於1993年5月至2009年8月期間任職於美林(亞太)有限公司(「美林」)，其中自1995年1月起出任亞太區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他於2009年9月獲委任為美林之高級客戶顧問，為期一年。在加入美林前，黃先生曾為瑞士信貸第一波士頓(香港)有限公司之投資銀行部董事，以及渣打(亞洲)有限公司之董事及一級市場主管。黃先生現為殷視顧問有限公司主席、香港大歌劇院有限公司主席、香港中文大學新亞書院校董會副主席兼校董會投資委員會成員、香港中文大學醫學中心有限公司董事，以及香港上市公司商會顧問。他曾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諮詢委員會委員及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委員會委員。黃先生持有文學學士學位及博士學位。

## 董事資料

### 王葛鳴

DBE、太平紳士，70歲，自2015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自2019年1月及2020年11月起分別出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及主席，以及自2020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她自2001年起至2015年6月止出任長江企業控股獨立非執行董事。她曾任本公司及長江企業控股之替任董事。王博士現為和電香港及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香港青年協會高級顧問、香港賽馬會名譽董事、團結香港基金理事會理事及亞洲國際學校有限公司之主席。她曾任香港青年協會總幹事、滙豐銀行慈善基金諮詢委員會之非執行主席、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諮詢會主席及成員、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協第十三屆全國委員會委員，以及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顧問委員會委員。她持有美國加州大學(Davis)社會學博士學位，並獲香港中文大學、香港理工大學、香港大學、香港教育大學(前稱香港教育學院)及加拿大多倫多大學頒授名譽博士學位。王博士亦是倫敦大學倫敦經濟及政治科學院榮譽院士。

### 董事資料之變動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據本公司獲知會，於2022年中期報告日期或委任董事之公告日期後本公司董事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	變動詳情
李澤鉅	於2023年3月，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三屆全國委員會之任期屆滿後，獲委任為其第十四屆全國委員會委員 於2023年3月17日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特首顧問團成員
李慧敏	於2022年8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梁劉柔芬	於2022年8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黃桂林	於2022年8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
王葛鳴	於2022年8月15日獲頒為香港賽馬會名譽董事 於2023年3月起不再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

有關董事酬金之變動，請參閱第162頁及第163頁財務報表附註六。

##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與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而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視為或當作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已在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長和證券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與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總數	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sup>(8)</sup>
李澤鉅	信託受益人	其他權益	1,161,272,710 <sup>(1)</sup>		
			)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220,000		
			)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公司權益	3,523,850 <sup>(2)</sup>		
		)			
	配偶之權益	家族權益	200,000		
			)		
	子女之權益	家族權益	205,200 <sup>(3)</sup>	1,165,421,760	30.4284%
霍建寧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公司權益	6,011,438 <sup>(4)</sup>	6,011,438	0.1569%
陸法蘭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66,800	166,800	0.0043%
甘慶林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51,040		
			)		
	子女之權益	家族權益	57,360	108,400	0.0028%
			)		
黎啟明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34,200	34,200	0.0008%
施熙德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87,125		
			)		
	配偶之權益	家族權益	5,062	192,187	0.0050%
			)		
周近智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99,752	99,752	0.0026%
周胡慕芳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29,960	129,960	0.0033%
李業廣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862,124		
			)		
	配偶之權益	家族權益	37,620		
			)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公司權益	6,840 <sup>(5)</sup>	906,584	0.0236%
			)		

## 董事資料

董事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總數	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sup>(8)</sup>
麥理思	全權信託 成立人及 / 或 受益人	其他權益	833,868 <sup>(6)</sup>	936,000	0.0244%
			)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85,361		
			)		
配偶之權益	家族權益	16,771			
斐歷嘉道理	全權信託 受益人	其他權益	7,380,860 <sup>(7)</sup>	7,380,860	0.1927%
梁劉柔芬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0,000	11,000	0.0002%
			)		
	配偶之權益	家族權益	1,000		

附註：

(1) 1,161,272,710 股本公司股份，其中包括：

- (a) 1,004,457,744 股股份，由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TUT1」) 以 The Li Ka-Shing Unity Trust (「UT1」) 信託人之身份，及由 TUT1 以 UT1 信託人身份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的相關公司(「TUT1 相關公司」) 持有。李嘉誠先生為 The Li Ka-Shing Unity Discretionary Trust (「DT1」) 及另一全權信託 (「DT2」) 各自之財產授予人。DT1 信託人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 (「TDT1」) 及 DT2 信託人 Li Ka-Shing Unity Trustcorp Limited (「TDT2」) 各自持有 UT1 之單位，但無權享有該單位信託的信託資產內任何指定財產之任何權益或股份。DT1 與 DT2 之可能受益人為 (其中包括) 李澤鉅先生與其妻子和子女，以及李澤楷先生。

TUT1、TDT1 及 TDT2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概為 Li Ka-Shing Unity Holdings Limited (「Unity Holdco」) 所擁有。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分別持有 Unity Holdco 三分之一及三分之二之全部已發行股本。TUT1 之所以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只因其在作為信託人的正常業務運作中有責任與權力持有該等股份權益，並在履行信託人職責時，獨立行使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之權力而毋須向 Unity Holdco 或上述任何一位 Unity Holdco 股份持有人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徵詢任何意見。

由於李澤鉅先生為 DT1 與 DT2 各自之可能受益人，加上基於上文所述原因，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身為本公司董事的李澤鉅先生被視為須就由 TUT1 以 UT1 信託人身份及 TUT1 相關公司持有上述本公司股份申報權益。

- (b) 72,387,720 股股份，由 Li Ka-Shing Castle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TUT3」) 以 The Li Ka-Shing Castle Trust (「UT3」) 信託人之身份，及由 TUT3 以 UT3 信託人身份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的相關公司(「TUT3 相關公司」) 持有。李嘉誠先生為兩項全權信託 (「DT3」及「DT4」) 之財產授予人。DT3 信託人 Li Ka-Shing Castle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 (「TDT3」) 及 DT4 信託人 Li Ka-Shing Castle Trustcorp Limited (「TDT4」) 各自持有 UT3 之單位，但無權享有該單位信託的信託資產內任何指定財產之任何權益或股份。DT3 與 DT4 之可能受益人為 (其中包括) 李澤鉅先生與其妻子和子女，以及李澤楷先生。

TUT3、TDT3 及 TDT4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概為 Li Ka-Shing Castle Holdings Limited (「Castle Holdco」) 所擁有。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分別持有 Castle Holdco 三分之一及三分之二之全部已發行股本。TUT3 之所以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只因其在作為信託人的正常業務運作中有責任與權力持有該等股份權益，並在履行信託人職責時，獨立行使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之權力而毋須向 Castle Holdco 或上述任何一位 Castle Holdco 股份持有人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徵詢任何意見。

由於李澤鉅先生為 DT3 與 DT4 各自之可能受益人，加上基於上文所述原因，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身為本公司董事的李澤鉅先生被視為須就由 TUT3 以 UT3 信託人身份及 TUT3 相關公司持有上述本公司股份申報權益。

- (c) 84,427,246 股股份，由 TDT3 以 DT3 信託人身份控制的一家公司持有。



- (2) 該等股份中，
- (a) 300,000 股股份由李嘉誠基金會持有。根據李嘉誠基金會之組織章程文件條款，李澤鉅先生可能被視為可於該基金會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
  - (b) 2,272,350 股股份由李澤鉅先生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若干公司持有。
  - (c) 951,500 股股份由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各擁有同等控制權之一家公司持有。
- (3) 此等股份由李澤鉅先生之一名子女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一家公司持有。
- (4) 此等股份由霍建寧先生及其配偶各擁有同等控制權之一家公司持有。
- (5) 此等股份由李業廣先生擁有全數已發行股本權益之一家公司持有。
- (6) 184,000 股股份由麥理思先生為可能受益人之信託控制之一家公司持有，以及 649,868 股股份由以麥理思先生為財產授予人及 / 或可能受益人之一項全權信託間接持有。
- (7) 此等股份由以斐歷嘉道理先生為其中一名酌情受益人之一項全權信託最終持有。
- (8) 本表所列之持股權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即 3,830,044,500 股股份）計算。

##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與淡倉

###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李澤鉅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因持有（其中包括）上文附註(1)所述之權益，被視為持有下列權益：

- (i) 5,428,000 股長江基建普通股，約佔長江基建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21%，由 TUT1 以 UT1 信託人身份持有；
- (ii) 398,826 股和電香港普通股，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08%，當中 245,546 股普通股由 TUT1 以 UT1 信託人身份持有，而 153,280 股普通股由 TUT3 以 UT3 信託人身份持有；
- (iii) 15,000,000 股美地有限公司普通股，約佔該公司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15%，由 TUT1 以 UT1 信託人身份擁有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及
- (iv) 2,700,000 份股份合訂單位，約佔 HKEI 及 HKEIL 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合訂單位之 0.03%，由 TUT1 以 UT1 信託人身份持有。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李澤鉅先生亦被視為持有下列權益：(i) 5,170,000 份 HKEI 及 HKEIL 股份合訂單位，約佔 HKEI 及 HKEIL 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合訂單位之 0.05%，由李嘉誠基金會持有；(ii) 2,835,759,715 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29.50%，由李嘉誠基金會擁有之多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及(iii) 350,527,953 股和電香港普通股，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7.27%，由李嘉誠基金會持有。根據李嘉誠基金會之組織章程文件條款，李先生可能被視為可於該基金會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

此外，李澤鉅先生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下列權益：

- (i) 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2,250,000 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2%；
- (ii) (a)由其一名子女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一家公司持有 192,000 股和電香港普通股之家族權益，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03%；及 (b)由其配偶持有 227,000 股長江基建普通股之家族權益，約佔長江基建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09%；及

## 董事資料

- (iii) 由李先生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多家公司持有 (a) 2,519,250 股和電香港普通股之公司權益，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5%；及 (b) 面值為 10,000,000 美元由 Cheung Kong Infrastructure Finance (BVI) Limited 發行，息率為 4.20 釐之有擔保永久資本證券之公司權益。

霍建寧先生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下列權益：

- (i) 5,100,000 股 HTAL 普通股之權益，約佔 HTAL 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3%，當中分別包括 4,100,000 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及 1,000,000 股普通股之公司權益；
- (ii) 由其配偶持有 267,400 股和黃醫藥普通股之家族權益，約佔和黃醫藥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3%；
- (iii) 1,202,380 股和電香港普通股之公司權益，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2%；
- (iv) 2,000,000 份 HKEI 及 HKEIL 股份合訂單位之公司權益，約佔 HKEI 及 HKEIL 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合訂單位之 0.02%；及
- (v) 1,500,000 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公司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1%。

霍建寧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上述個人權益，並透過由霍先生及其配偶各擁有同等控制權之一家公司持有上述公司權益。

陸法蘭先生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i) 1,000,000 股 HTAL 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 HTAL 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07%；(ii) 255,000 股和電香港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05%；(iii) 900,000 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09%；及 (iv) 492,000 股 TOM 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 TOM 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1%。

葉德銓先生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2,250,000 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2%。

甘慶林先生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下列權益：

- (i) 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100,000 股長江基建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基建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03%；及
- (ii) 由其兒子持有 (a) 100,000 股電能實業普通股之家族權益，約佔電能實業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04%；(b) 1,025,000 份 HKEI 及 HKEIL 股份合訂單位之家族權益，約佔 HKEI 及 HKEIL 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合訂單位之 0.01%；及 (c) 6,225,000 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家族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06%。

施熙德女士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700,000 股和黃醫藥普通股及 100,000 股和黃醫藥美國預託證券 (每股代表五股普通股) 之個人權益，合共約佔和黃醫藥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 0.13%。

周近智先生於2022年12月31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i) 10,000股長江基建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基建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03%；(ii) 903,936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9%；(iii) 134,918股電能實業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電能實業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6%；(iv) 582,000股TOM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TOM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1%；及(v) 33,730份HKEI及HKEIL股份合訂單位之個人權益，約佔HKEI及HKEIL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合訂單位之0.0003%。

周胡慕芳女士於2022年12月31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250,000股和電香港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5%。

李業廣先生於2022年12月31日持有下列權益：

- (i) 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100,000股長江基建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長江基建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3%；
- (ii) 247,000股電能實業普通股，約佔電能實業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1%，當中包括由李先生持有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之一家公司持有100,000股普通股之公司權益及由其配偶持有147,000股普通股之家族權益；及
- (iii) 25,000份HKEI及HKEIL股份合訂單位之公司權益，約佔HKEI及HKEIL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合訂單位之0.0002%，由李先生持有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之一家公司持有。

麥理思先生於2022年12月31日持有下列權益：

- (i) 13,333股和電香港普通股，約佔和電香港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02%，當中包括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13,201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及由其配偶持有132股普通股之家族權益；及
- (ii) 765,000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7%，當中包括(a)由麥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753,360股普通股之個人權益；(b)由其配偶持有600股普通股之家族權益；及(c)由麥先生為可能受益人之信託控制之一家公司持有11,040股普通股之其他權益。

李慧敏女士於2022年12月31日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2,200股電能實業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電能實業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01%。

梁劉柔芬女士於2022年12月31日持有下列權益：

- (i) 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6,000股TOM普通股之個人權益，約佔TOM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01%；
- (ii) 由其配偶持有2,400股長江生命科技普通股之家族權益，約佔長江生命科技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002%；及
- (iii) 由梁女士持有全部已發行股本三分之一權益之一家公司以一項慈善信託之信託人身份持有(a)100,000份HKEI及HKEIL股份合訂單位之公司權益，約佔HKEI及HKEIL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合訂單位之0.001%；(b) 200,000股電能實業普通股之公司權益，約佔電能實業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之0.009%；及(c) 面值為1,000,000美元由Hutchison Whampoa Finance (CI) Limited發行於2027年到期，息率為7.5釐之票據之公司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及其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在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長和證券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若干董事以信託方式代其他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合資格股份。

## 董事資料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下列董事透過下述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其他投資形式於下列業務（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除外）中持有權益，而該等業務被視為於年內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核心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根據上市規則第8.10(2)條所須披露如下：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核心業務：

- (1) 港口及相關服務
- (2) 零售
- (3) 基建
- (4) 電訊

競爭業務之權益：

董事	公司 / 合夥企業 / 獨資經營者之名稱	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競爭業務性質
李澤鈺	長實	主席兼 董事總經理	(3)
	長江生命科技	主席	(2)
	HKEI之受託人 —經理 HKEIML， 及 HKEIL	HKEIL 副主席， HKEIML 及 HKEIL 之非執行董事	(3)
	電能實業	非執行董事	(3)
霍建寧	HKEI之受託人 —經理 HKEIML， 及 HKEIL	主席	(3)
	和記港口信託之 託管人—經理 HPHM	主席	(1)
	電能實業	主席	(3)
	Indosat	監事會副會長 <sup>#</sup>	(4)
陸法蘭	TPG	主席	(4)
	HKEI之受託人 —經理 HKEIML， 及 HKEIL	替任董事	(3)
	Indosat	監事 <sup>#</sup>	(4)
	TOM	非執行主席	(4)
	TPG	非執行董事	(4)

董事	公司 / 合夥企業 / 獨資經營者之名稱	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競爭業務性質
葉德銓	長實	副董事總經理	(3)
	長江生命科技	高級副總裁及投資總監	(2)
甘慶林	長實	副董事總經理	(3)
	長江生命科技	總裁	(2)
黎啟明	TOM	替任董事	(4)
施熙德	和記港口信託之 託管人－經理 HPHM	非執行董事	(1)
周胡慕芳	HKEI之受託人 －經理 HKEIML， 及 HKEIL	替任董事	(3)

# 於2022年1月4日獲委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概無董事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核心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除外)擁有權益。

## 高層管理人員資料

### 高層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本公司從事四項核心業務，各由一位董事總經理在董事會的指引及本公司總部管理人員的支持下，聯同其管理團隊負責相關業務的運作。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包括各核心業務的董事總經理及於本公司總部負責主要職能的管理人員。

#### 張鈞海

58歲，自2015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之集團副財務總監及自2023年1月起兼任集團企業發展總監。他於2011年至2015年出任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和黃」，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直至2015年6月被私有化及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集團副財務總監。他於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集團（「本集團」）任職逾25年，先後擔任多項財務與會計職務，在會計與財務工作方面具有逾34年經驗。他持有數學理學學士學位及管理科學理學碩士學位，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葉承智

69歲，自2014年起擔任本公司港口部門和記港口集團有限公司之集團董事總經理，且自1993年已任職本集團。他是和記港口信託之託管人－經理Hutchison Port Holdings Management Pte. Limited（「HPHM」）之執行董事。他亦為Westports Holdings Berhad之非獨立非執行董事及Piraeus Port Authority S.A.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及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他曾任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葉先生由2009年起直至2014年12月底為香港港口發展局成員，並於2000年至2001年出任香港貨櫃碼頭商會之創會主席。他具有逾40年航運業經驗。他持有文學學士學位。

#### 甘慶林

76歲，自2015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他為本公司之基建部門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之創始集團董事總經理，及本公司之農業相關/保健產品/醫藥業務長江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之創始總裁。甘先生自1993年起至2015年6月止出任長江企業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曾於聯交所上市直至其上市地位於2015年3月被本公司所取代）副董事總經理。他於1993年至2015年出任和黃執行董事。此外，甘先生是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實」）之執行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及匯賢產業信託之管理人匯賢房託管理有限公司（「匯賢房託」）之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除長實及匯賢房託外，上述公司均為甘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而監督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甘先生在加入本集團前，曾於強生、美國運通及Levi Strauss等多家美國大型跨國公司擔任高級及區域性職務逾20年。他為本公司資深顧問及主要股東（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所述）李嘉誠先生之襟弟，以及本公司主席兼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李澤鉅先生之姨丈。甘先生持有工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黎啟明

69歲，自2015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他曾於1994年至1997年期間擔任本集團旗下零售部門屈臣氏集團之財務董事兼營運總監、於1998年至2000年期間擔任和黃旗下前酒店業務海逸酒店管理集團之集團董事總經理，以及於2000年至2015年出任和黃執行董事。他是屈臣氏集團之集團董事總經理，於本集團任職逾25年。他亦是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和電香港」）之非執行董事、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HTAL」）之董事，並為和電香港、HTAL及TOM集團有限公司之替任董事，以及PT Duta Intidaya Tbk（「PTDI」）之監事。上述公司均為黎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而監督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他在不同行業具有逾35年管理經驗。黎先生持有理學（榮譽）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呂博聞

72歲，掌管和記電訊亞洲集團包括其在亞洲之電訊業務，並協助監管本集團在歐洲之電訊業務。他最初於1986年加入本集團並一直任職本公司電訊部門逾36年，先後在多個國家出任不同職位。呂先生為和電香港之聯席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他於電訊行業具有逾37年經驗。他持有理學學士學位。

## 麥景熹

67歲，自2015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之集團司庫，並於2015年1月至2015年6月出任和黃之集團司庫。他自2000年起任職本集團，擔任和黃之副集團司庫，並於銀行及金融界具有逾44年經驗。他持有國際政治理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施熙德

71歲，自2017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自2020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施女士自2015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並於2015年6月至2017年3月期間擔任本公司集團法律總監，負責本集團之法律、法規、企業融資、合規及公司管治事務。在此之前，施女士於1993年至2015年6月為和黃之集團法律總監及自1997年起出任和黃之公司秘書。此外，施女士是和電香港、和黃醫藥（中國）有限公司及和記港口信託之託管人—經理HPHM之非執行董事，以及PTDI之監事。上述公司均為施女士作為本公司董事而監督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她於本集團服務逾34年，並於法律、法規、企業融資、合規與公司管治事務領域具有逾35年經驗。施女士為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之前國際會長及現任理事會成員，亦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之前會長及現任榮譽顧問，以及其提名委員會之現任主席。此外，她亦為會計及財務匯報局（前稱財務匯報局）程序覆檢委員會主席、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與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執行委員會及理事會之成員。她是英格蘭與威爾斯、香港及澳洲維多利亞省之合資格律師，並為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士，持有特許秘書及公司治理師雙重資格。她持有理學學士學位、文學碩士學位及教育學碩士學位。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全仁欣然向全體股東提呈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業務刊於第263頁至第266頁。

## 業務審視

按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指定本集團業務之中肯審視，其中包括本集團於年度內之表現討論及分析、本集團所面對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之描述、自2022年財政年度終結後發生並對本集團有影響之重大事項(如有)，以及本集團日後可能出現之業務發展，均載於本年報第4頁至第57頁之「主席報告」、「業務回顧」、「按地區劃分的核心業務分析」、「按核心業務劃分的分析」、「主要財務資料」及「業務概要」內及第64頁至第70頁之「風險因素」內。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之討論，本集團遵守對其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規例之情況，以及本集團與對其有重大影響兼賴以成功之利益相關人士之主要關係論述，載於「企業管治報告」第107頁及第115頁至第120頁內。所有該等討論均構成本報告之一部分。

## 集團溢利

綜合收益表刊於第126頁，該表顯示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溢利。

## 股息

本公司已於2022年9月中向股東派發2022年上半年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8角4仙。

董事建議於2023年6月8日(星期四)向於2023年5月24日(星期三)(即釐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元8仙6。

##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變動分別詳列於第240頁及第241頁之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及第130頁及第131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捐助予慈善機構之款項約達港幣29,000,000元(2021年約港幣45,000,000元)。

##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變動詳情列於第170頁及第171頁之財務報表附註十二內。



## 股本

年內之股份變動詳情列於第206頁之財務報表附註卅二內。

##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之成員包括李澤鉅先生、霍建寧先生、陸法蘭先生、葉德銓先生、甘慶林先生、黎啟明先生、施熙德女士、周近智先生、周胡慕芳女士、李業廣先生、麥理思先生、斐歷嘉道理先生、李慧敏女士、梁劉柔芬女士、戴保羅先生、黃桂林先生及王葛鳴博士。

於2022年年內及本報告日期前，董事會之組成有以下變動：

- (1) 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海泉先生於2022年8月28日辭世；
- (2) 米高嘉道理爵士於2022年12月16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毛嘉達先生擔任其替任董事之職務亦於同日終止；及
- (3) 斐歷嘉道理先生於2022年12月1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爵士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本公司之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斐歷嘉道理先生之任期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1條直至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願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霍建寧先生、甘慶林先生、周近智先生、李業廣先生、戴保羅先生及黃桂林先生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1(A)條，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願膺選連任。有關重選的詳情載於連同本年報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

本公司已接獲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有關其獨立性之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有關本公司就此作出的評估，請亦參閱「企業管治報告」第112頁。

董事個人資料詳列於本年報「董事資料」一節內。

##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情況下終止之服務合約。

##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任何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和本公司董事或與其有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關連交易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曾進行以下關連交易，並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而刊發日期為2022年7月14日之公告。

於2022年7月14日，Mara Development Inc.（「長實附屬公司」，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實」）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KI UK Co 5 Limited（「長江基建附屬公司」，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Brockhill Investments Corporation（「Brockhill」，Business Thrive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Business Thrive Limited之已發行股份由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Brockhill連同長實附屬公司及長江基建附屬公司統稱「賣方」）與Nimbus UK Bidco Limited（「買方」）訂立購股協議（「購股協議」），內容有關買方個別向各賣方按比例收購(i) Northumbrian Water Group Limited（「NWG」）普通股股本之25%；及(ii) Northumbrian Services Limited（「NSL」）普通股股本之25%（「KKR投資事項」）。

於2022年7月14日，NWG及NSL各自之已發行股本由長實附屬公司、長江基建附屬公司及Brockhill分別擁有20%、40%及40%。KKR投資事項於2022年12月完成後，NWG及NSL各自之已發行股本由長實附屬公司、長江基建附屬公司、Brockhill及買方分別擁有15%、30%、30%及25%。就Brockhill所擁有之30%而言，根據若干經濟收益協議，長實集團、長江基建集團、電能實業集團及本集團（不包括作為本集團一部分之長江基建集團）分別擁有NWG及NSL之12%、9%、6%及3%之實際經濟收益。長實集團、長江基建集團、電能實業集團及本集團（不包括長江基建集團）在NWG及NSL之總經濟收益分別為27%、39%、6%及3%。

KKR投資事項下股份之代價（「代價」）相等於按以下規定計算所得之現金款額：(i) 基本代價867,000,000英鎊（可作出調整）；加(ii) 上述基本代價之利息；減(iii) 一筆相等於截至交易完成已知漏損金額25%之款額（如有）。代價分別按20%、40%及40%之比例個別支付予長實附屬公司、長江基建附屬公司及Brockhill，乃經賣方與買方公平磋商並經考慮相關因素及情況（包括NSL集團及NWG集團之業務表現，以及市場因素）後釐定。

完成時，賣方與買方已(i) 與NWG訂立股東協議（「NWG股東協議」）及(ii) 與NSL訂立股東協議（「NSL股東協議」，連同NWG股東協議統稱「股東協議」），以規管NWG及NSL以及其各自之股東之權利及責任，包括董事會之角色及組成、股東保留事項、優先購買權與違約事件。完成時，長實附屬公司、長江基建附屬公司與Brockhill亦訂立有關賣方如何行使股東協議項下之權利之協議（「賣方協議」）。

根據上市規則，長實已被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長江基建附屬公司與長實附屬公司訂立股東協議及賣方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本公司就長江基建附屬公司訂立股東協議及賣方協議之全部適用百分比率均少於0.1%。本公司就長江基建附屬公司訂立購股協議之全部適用百分比率亦均少於5%。因此，交易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之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持續關連交易

如本公司於2020年12月18日所公佈(「該公告」)，本公司與長實於同日分別訂立(i)主租賃協議(「主租賃協議」)，載列規管由長實集團擁有之物業(包括辦公室空間、停車場及樓宇範圍)租賃予本集團成員公司及許可其使用該等物業(「租賃交易」)之框架條款；及(ii)主購買協議(「主購買協議」)，載列規管長實集團成員公司向本集團購買貨品(如冷氣機及其他電器及禮券/現金券)及服務(如印刷銷售書及廣告物料)(「項目相關物資」)，以供長實集團物業發展項目使用(「項目相關物資交易」)之框架條款，兩項協議均為期由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根據主租賃協議，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與長實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將就租賃交易簽訂個別租契、租約或許可協議。該等協議之條款及其項下應付代價(包括短期租賃付款額、固定租賃付款額、可變動租賃付款額，以及管理/服務費)將按個別情況及以公平基準磋商，並按正常商業條款釐定，且將不遜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可從可資比較物業之獨立業主或出租人所取得者。就此而言，應付租金或許可費將為市價，而本集團將尋求具有競爭力之報價(包括比較市場上充足數目之可資比較物業之獨立業主、出租人或發出許可人士之價格)以供管理層審閱，確保經計及所需物業之規模、地點、設施及狀況後，本集團就租賃交易應付予長實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之租金或許可費屬合理。長實集團向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收取之管理/服務費基準將與長實集團向同一大廈或物業內之其他租戶或許可持有人將收取者相同。

根據主購買協議，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與長實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將就項目相關物資交易簽訂個別合約。該等合約之條款及其項下應付代價將按個別情況及以公平基準磋商，並按正常商業條款釐定，且將不優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向有關項目相關物資之獨立客戶所提供者。就此而言，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應收費用將為市價，並基於參考本集團就具有相若或可資比較質量、可靠度及服務水平之項目相關物資當時收取之現行市價而釐定，或(如無此類項目相關物資)基於參考不優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就具有相若或可資比較範圍、規模、質量、可靠度及服務水平之項目相關物資可向獨立客戶提供之現行市價而釐定。

本集團認為，訂立租賃交易及項目相關物資交易(統稱「2022年持續關連交易」)將有助達致業務持續性及效益。

根據上市規則，長實已被聯交所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2022年持續關連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如該公告所披露，(i)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租賃交易之使用權資產預期年度確認金額分別將不會超出港幣750,000,000元、港幣780,000,000元及港幣910,000,000元；及(ii)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項目相關物資交易之最高年度總額分別將不會超出港幣228,000,000元、港幣313,000,000元及港幣313,000,000元。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租賃交易之使用權資產確認金額約為港幣573,000,000元(佔2022年之年度上限約73%)；及有關項目相關物資交易之總額約為港幣53,000,000元(佔2022年之年度上限約17%)。

本集團之內部審核部門已審閱2022年持續關連交易及涵蓋2022年持續關連交易之價格磋商、審閱與批准、協議管理、匯報及合併過程之相關內部監管程序，並認為已對2022年持續關連交易採取令人滿意的管控措施。

##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經審閱2022年持續關連交易及本集團之內部審核部門提供之報告後，確認該等交易(a)在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中訂定；(b)按一般(或更佳)之商業條款進行；及(c)根據規管各自協議之條款進行，條款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委聘其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下之《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之鑒證工作》規定，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2022年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根據已執行之工作，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已在其致董事會之函件中確認並無發現任何事宜導致其認為：

- (i) 2022年持續關連交易並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2022年持續關連交易在各重大方面無根據本集團就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交易之定價政策；
- (iii) 2022年持續關連交易在各重大方面無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有關協議進行；及
- (iv) 有關2022年持續關連交易之總額已超逾該公告所披露2022年之相關年度上限。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之有關連人士交易載於財務報表附註卅九內。該等有關連人士交易概不構成上市規則項下之不獲豁免關連交易。

## 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在相關法規之條文規限下，本公司每名董事就其作為本公司董事在獲判勝訴或獲判無罪之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因抗辯而招致或蒙受一切損失或責任，或因須個人承擔主要由本公司結欠之任何款項而蒙受任何虧損，均有權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保證。本公司已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就可能向其提出之索償所產生之潛在費用及債務投購董事責任保險。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相關條文及董事責任保險一直生效。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與淡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與淡倉載於「董事資料」一節第77頁至第81頁內。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與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2年12月31日，除於「董事資料」中「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與淡倉」一節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權益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在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中記錄，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與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總數	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sup>(3)</sup>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mpany Limited (「TUT1」) 為 The Li Ka-Shing Unity Trust (「UT1」) 之信託人	信託人	1,004,457,744	1,004,457,744 <sup>(1)</sup>	26.22%
Li Ka-Shing Unity Trustee Corporation Limited (「TDT1」) 為 The Li Ka-Shing Unity Discretionary Trust (「DT1」) 之信託人	信託人及 信託受益人	1,004,457,744	1,004,457,744 <sup>(1)</sup>	26.22%
Li Ka-Shing Unity Trustcorp Limited (「TDT2」) 為另一全權信託 (「DT2」) 之信託人	信託人及 信託受益人	1,004,457,744	1,004,457,744 <sup>(1)</sup>	26.22%
李嘉誠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全權信託 成立人	1,659,300 ) ) ) 1,161,272,710 ) )	1,162,932,010 <sup>(2)</sup>	30.36%

附註：

- (1) 上述三處所提述之 1,004,457,744 股本公司股份，實指同一組本公司之股份。該等 1,004,457,744 股本公司股份，其中 913,378,704 股本公司股份由 TUT1 以 UT1 信託人身份持有，而 91,079,040 股本公司股份則由 TUT1 以 UT1 信託人身份控制之多家公司持有。如「董事資料」內「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與淡倉」一節附註(1)(a)所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TUT1 作為 UT1 之信託人、TDT1 作為 DT1 之信託人及 TDT2 作為 DT2 之信託人各自均被視為有責任披露有關同一組 1,004,457,744 股本公司股份。
- (2) 1,162,932,010 股本公司股份，其中包括：
- (a) 1,659,300 股本公司股份，其中：
- (i) 407,800 股股份由李嘉誠先生有權在其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若干公司持有；
- (ii) 951,500 股股份由李嘉誠先生及李澤鉅先生各擁有同等控制權之一家公司持有；及
- (iii) 300,000 股股份由李嘉誠基金會有限公司(「李嘉誠基金會」)持有。根據李嘉誠基金會之組織章程文件條款，李嘉誠先生可能被視為可於該基金會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
- (b) 如「董事資料」內「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與淡倉」一節附註(1)所述之 1,161,272,710 股本公司股份。由於李嘉誠先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可能被視為 DT1、DT2 及另外兩項全權信託 (DT3 及 DT4) 各自之成立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李嘉誠先生於退任本公司董事後被視為有責任披露以主要股東身份持有同一組 1,161,272,710 股本公司股份之資料。
- (3) 本表所列之持股權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即 3,830,044,500 股股份) 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在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備存之登記冊中記錄，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借款(包括債券)。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借款總額(包括債券)為港幣284,326,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325,799,000,000元)。借款之詳情列於第192頁至第196頁之財務報表附註廿六內。

### 與股份掛鈎之協議

本公司於年度內概無訂立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之與股份掛鈎之協議，或須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之協議，而於年底亦無存續上述協議。

### 認股權計劃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任何認股權計劃。

### 管理合約

年內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事宜之合約。

### 購回、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本公司股本中合共4,49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1.00元之普通股，已付之總代價(扣除開支前)為港幣196,465,925.00元。所有已購回之股份其後被註銷。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830,044,500股。

股份購回之詳情如下：

日期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價		總代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扣除開支前) (港元)
2022年3月	50,000	56.85	56.85	2,842,500.00
2022年11月	1,990,000	43.65	42.25	85,929,175.00
2022年12月	2,450,000	44.00	43.70	107,694,250.00

董事認為，該等購回將提高每股股份盈利並增加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文，以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之五個最大供應商在本集團採購額合佔之百分比，以及本集團五個最大客戶在本集團所佔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之收入合佔之百分比，均低於30%。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悉，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 核數師

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將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膺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施熙德

香港，2023年3月16日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相信有效之企業管治架構是促進及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權益與提升股東價值之基本要素，因此努力達致並維持最適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需要與利益之高企業管治水平。為此，本公司採納及應用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強調建立一個優秀之董事會（「董事會」）、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嚴格之披露常規、具透明度及問責度，以及與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保持有效溝通及聯繫。此外，本公司致力不斷提升該等標準及常規，並在整個集團之業務營運及常規中培養穩健之合規及道德管治文化。

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全年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惟有關主席及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之角色須分立之守則條文除外。

## 董事會

### 企業宗旨、價值觀與文化

本集團旨在以遍及其所有層面之創新、合作、誠信與可持續發展之商業價值為基礎，透過提供社會所需之必要服務，締造更美好的世界。

本集團作為一家於其核心業務銳意創新發展，善於運用新科技之大型跨國企業，藉構建具前瞻性且靈活之企業文化以達致競爭力，從而實踐此宗旨。其亦致力培養一個尊重和促進創造力、交流想法之機會以及創新進展及解決方案互相交流之文化，以加強長遠可持續增長及價值，作為本公司之主要目標。在本集團核心價值之引領下，董事會肩負起制定本集團宗旨及策略方向之領導作用，為本公司定調並塑造企業文化，從而確保集團所有業務均目標一致。除本集團強大之企業管治框架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外，本集團所期望之文化，透過於所有層面之積極合作、有效參與及定期培訓，在其經營實務、工作場所政策和常規，以及與利益相關人士之關係中得到發展及一致反映。董事會對企業文化之監督多年來涵蓋一系列措施及方法，包括員工參與、僱員挽留及培訓、嚴謹財務匯報、有效及便利之舉報框架、法律及規管合規（包括遵守行為守則及集團政策），以及員工安全、福祉與支援。按照所進行之董事會表現評核，董事對董事會之表現感到滿意，並確認董事會在制定及釐定本集團文化、策略及整體商業目標方面發揮有效作用。考慮到各種背景下之企業文化，董事會認為該文化與本集團之宗旨、價值觀及策略一致。

### 企業策略

本公司之主要目標是要提升其所有利益相關人士之長遠回報總額。為達致此目標，本集團著重取得經常性及可持續之盈利、現金流及股息增長而不影響本集團之財政實力及穩定性。本集團專注於收益增長、利潤及成本之嚴謹管理、資本及投資回報比率目標，盈利及現金流增長之合併與收購活動，以及於本集團擁有管理經驗和資源之行業或地區進行內部增長。技術轉型亦仍然為本集團在所有業務中獲取新成本及收益機會之主要舉措。與此同時，本集團致力維持長期投資評級，保持強大之資金流動性及靈活性，維持長遠及平衡之債務償還狀況，並積極管理現金流及營運資金。本集團開拓機會以提高股東回報，其中包括進行潛在之電訊基建業務分離及鞏固與全球科技業務夥伴之策略聯盟。於本年報刊載之主席報告及業務回顧以及於本集團網站(<http://www.ckh.com.hk/tc/ir/presentation.php>)刊載之業務分析，其中包括有關本集團表現之討論與分析，以及締造與保存較長遠價值及為達成本集團目標之基礎。本集團亦可持續發展，並提供支持應對社會及環境挑戰之業務解決方案（如有助過渡至淨零排放經濟）。有關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措施及與其利益相關人士之主要關係之進一步資料，亦刊載於本集團之獨立可持續發展報告。



## 董事會之角色

董事會為本公司之長遠可持續業務成果對股東負責。董事會負責塑造和監督企業文化，制訂及指導本公司之長期策略目標，並適當關注價值創造和風險管理，指導、監督及監察本集團之管理表現和經營實務，以確保其與所期望之企業文化一致。在制訂本公司宗旨和價值觀之同時，董事會亦確保與股東進行持續有效之溝通，並與主要利益相關人士保持聯繫。董事負責促進本公司之長遠可持續業務成功，並於充分考慮可持續性時，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之決策。

董事會在主席李澤鉅先生領導下，培育及監督企業文化、決定及監察本集團整體之策略與政策、年度預算和業務計劃、評估本公司表現以及監督本公司管理層（「管理層」）之工作。在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帶領下，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並設立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期望之文化獲得理解及在本集團所有層面參與。

##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目前由17位董事組成，包括主席兼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三位副董事總經理、一位執行董事、四位非執行董事及六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2年全年，董事會內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符合上市規則下三分之一董事數目之規定。

自上一份企業管治報告日期起，董事會之組成有以下變動：

- (1) 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海泉先生於2022年8月28日辭世；
- (2) 米高嘉道理爵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而毛嘉達先生亦不再擔任替任董事，均自2022年12月16日起生效；及
- (3) 斐歷嘉道理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12月16日起生效。

董事之個人資料載於第71頁至第76頁「董事資料」一節及本集團網站內。列明董事姓名、角色與職能之董事名單已於本集團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載。

## 主席及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主席負責領導與監管董事會之運作，確保董事會以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之方式行事。他亦負責確保董事會會議有效地規劃及進行，包括制訂每次董事會會議之議程，當中適當考慮董事及公司秘書建議列入議程之事項。在其他執行董事和公司秘書協助下，主席將確保所有董事將於董事會會議上商議之事宜適當地獲簡說，並適時獲提供足夠與準確之資訊。

主席提倡開明文化，並積極鼓勵董事提出意見，以及全面參與董事會事務，以對董事會之高效益運作作出貢獻。在主席領導下，董事會已採納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和程序，並如本報告下文所簡述，採取適當措施以促進與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保持有效溝通及持續聯繫。

## 企業管治報告

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在其他執行董事協助下，負責管理本集團之業務，以及制訂與成功實施本集團政策，並就本集團整體營運向董事會負上全責。作為本集團業務之主要管理人，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負責制訂策略性營運計劃，以反映董事會訂立之長遠目標與優先事項，同時直接負責監督及達致本集團之營運表現。

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與執行董事及各核心業務部門之行政管理團隊合作，提呈年度預算供董事會考慮與審批，及確保董事會全面了解本集團之資金需求。在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之協助下，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確保業務之資金需求得到充足供應，同時根據計劃與預算監察業務之營運與財務表現。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與所有董事持續保持溝通，確保他們充分了解所有重大之業務發展與事項。此外，他們亦負責建立與維持高效率之行政團隊以支援他們履行職責。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之職務自2015年6月起由李澤鉅先生及霍建寧先生共同擔任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而李先生亦於2018年接任董事會主席一職。鑑於本集團為一家業務多元化遍及約50個國家/市場之跨國企業，李先生及霍先生作為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分擔集團整體策略方針及日常管理之責任，並無單一人士擁有不受約束之管理決策權。此外，由經驗豐富及資深專業人士組成之董事會繼續審議重大業務事項及監察本集團之表現，確保其管理職能有效及妥善地進行，且在權力和授權之間取得平衡。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各委員會亦在各自之職責與專業領域上對管理層進行強而有力之獨立監督。因此，現有安排提供制衡，不會損害主席及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獨立行使權力。

### 董事會流程

董事會定期開會，並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會期在年初前編定。在編定會期的會議之間，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會定期向董事提供每月更新報告及其他有關本集團表現及業務活動之資料。年內，除董事會會議外，董事透過審議附有理據之書面決議案，及於有需要時由公司秘書或其他行政人員提供額外之口頭及/書面補充資料，參與仔細考慮與批核本公司之日常及營運事項。有關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重大或顯著交易之詳細資料，亦會適時提供予董事。在有需要時，董事會會舉行額外會議。此外，董事可全面取得本集團資料和公司秘書及集團法律部之意見及幫助。董事亦可隨時於其認為有需要時全面取得獨立專業意見，並可自由建議將適當事項加進董事會議程內。

有關董事會之定期會議，董事一般在約一個月前接獲書面之會議通告，並約於會議三星期前接獲草擬議程供審閱及提供意見。董事一般在不少於會議三天前獲提供全套董事會文件。至於其他會議，本公司亦視乎情況盡早給予董事合理與實際可行之通知。除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允許之情況外，董事將就批准其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利益之任何合約、交易、安排或向董事會提呈之任何其他類別建議之決議案放棄表決，而決定法定人數時該董事亦不會計算在內。

於2022年，本公司共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出席率為100%。全體董事亦有出席本公司於2022年5月1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董事會會議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出席2022年 股東週年大會
<b>主席</b>		
李澤鈺 <sup>(1)</sup> (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4/4	√
<b>執行董事</b>		
霍建寧 (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4/4	√
陸法蘭 (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	4/4	√
葉德銓 (副董事總經理)	4/4	√
甘慶林 <sup>(1)</sup> (副董事總經理)	4/4	√
黎啟明 (副董事總經理)	4/4	√
施熙德	4/4	√
<b>非執行董事</b>		
周近智	4/4	√
周胡慕芳	4/4	√
李業廣	4/4	√
麥理思	4/4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鄭海泉 <sup>(2)</sup>	3/3	√
米高嘉道理 <sup>(3)</sup>	4/4	√
斐歷嘉道理 <sup>(4)</sup>	不適用	不適用
李慧敏	4/4	√
梁劉柔芬	4/4	√
戴保羅	4/4	√
黃桂林	4/4	√
王葛鳴	4/4	√

附註：

- (1) 李澤鈺先生為甘慶林先生之姨甥。
- (2) 於2022年8月28日辭世。
- (3) 於2022年12月16日辭任。
- (4) 於2022年12月16日獲委任。

除董事會會議外，於2022年，主席每月與執行董事舉行會議，亦兩次在沒有其他董事出席之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會面。此等會議提供有效溝通平台，讓主席可聽取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包括改善企業管治、董事會成效之事項，以及他們希望在本公司其他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不在場之情況下提出之該等其他事宜。

## 企業管治報告

所有非執行董事(斐歷嘉道理先生除外)均訂立服務合約，初步年期於委任年度12月31日完結。自此後，有關委任會自動續期連續12個月。儘管斐歷嘉道理先生之委任並不設特定任期，惟其委任仍須遵守與其他董事相同之輪值要求。所有董事須於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告退董事符合資格可膺選連任，而於股東大會上告退董事之連任以個別決議案呈列。此外，所有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情況下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會表現

本公司將董事會評核視作評估董事會成效及效率之重要工具。本公司已就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進行2022年之表現評核。該評核涉及需各董事填寫問卷以提交個人評級，以及就一系列議題表達意見，然後就評核結果進行分析並於董事會內傳閱。該評核之目的是確保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能持續有效地履行其預期職責及責任，並制訂改善行動計劃。評核參數其中包括董事會組成、多元化及其領導才能以及董事會流程。根據該表現評核，董事會認為其現行做法行之有效並將於適當時為董事安排更多工作坊及培訓。董事會亦信納其已達致表現目標，而各董事均對董事會之整體成效作出積極貢獻。

###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意識到董事會之獨立性為良好企業管治之關鍵。作為既定管治框架之一部分，本集團已建立有效機制，以鞏固董事會保持高度獨立，並向董事會傳達董事之獨立觀點及意見。管治框架及機制接受定期檢討，以與國際最佳常規保持一致並確保其成效。於2023年3月，董事會就該機制進行檢討並認為其於2022年妥為實施並富有成效。

現時董事會(由超過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及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組成均超過上市規則之獨立性規定。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兩者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本公司對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設有嚴格之甄選、提名及委任/重新委任程序，請參閱本報告第110頁至第112頁之「提名程序」。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以現金形式支付，如擔任董事委員會成員或主席，則獲支付額外酬金。概無此等董事根據本集團之表現獲得薪酬。有關董事薪酬之資料載於本報告第114頁及第115頁。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亦須接受定期檢討，以保持競爭力並與其職責及工作量相符。

為便利董事出席及參與董事會及其他董事委員會之會議，本公司提前計劃全年會議時間表，亦於有需要時提供電子與會設施。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隨時於其認為有需要時取得集團外之獨立專業意見。有關獲取獨立及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之指引已提供予董事。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參與董事會流程，由制訂議程、提供資料以至專注於建設性辯論與討論，以促進有效及積極參與(請參閱本報告第96頁至第98頁之「董事會流程」)。主席每年會在其他董事不在場之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兩次會議，讓他們可在董事會會議外表達其意見。

獨立非執行董事過往一貫展示對董事會之堅定承諾，以及投入足夠時間以履行其在董事會之職責之能力。其承諾亦須每年進行自我確認。

## 培訓及承擔

董事於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時，會收到一套有關本集團之全面簡介材料，內容包括有關本集團之資料、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職責，以及本集團內部管治及可持續發展政策。此等簡介材料由高級行政人員以詳盡介紹本集團業務、策略方針及管治常規之方式向董事提呈。

本公司為董事安排及提供以研討會、網上直播與精選讀物等方式之持續專業發展培訓，協助他們緊貼現行趨勢及熟悉本集團面對之問題，包括本集團經營業務之商務（包括與特定行業及革新有關之變動）、法律與規管環境之最新變化，並增進其對有關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與職責之知識與技能。此外，持續專業發展培訓可以出席相關課題之外界論壇或簡報環節（包括發表演辭）之形式進行。年內已向董事提供約38.5小時之持續專業發展培訓。

董事須不時向本公司提供他們接受持續專業發展培訓之資料。培訓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管並可供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就董事所提供之資料，他們於年內所接受之持續專業發展培訓（每位董事於年內平均接受約16.5小時之持續專業發展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	範圍			
	法律及規管	企業管治/ 可持續發展常規	財務匯報/ 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業務/ 董事之職責
<b>主席</b>				
李澤鉅 (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	√	√	√
<b>執行董事</b>				
霍建寧 (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	√	√	√
陸法蘭 (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	√	√	√	√
葉德銓 (副董事總經理)	√	√	√	√
甘慶林 (副董事總經理)	√	√	√	√
黎啟明 (副董事總經理)	√	√	√	√
施熙德	√	√	√	√
<b>非執行董事</b>				
周近智	√	√	√	√
周胡慕芳	√	√	√	√
李業廣	√	√	√	√
麥理思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鄭海泉 <sup>(1)</sup>	√	√	-	√
米高嘉道理 <sup>(2)</sup>	√	√	√	√
斐歷嘉道理 <sup>(3)</sup>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李慧敏	√	√	√	√
梁劉柔芬	√	√	√	√
戴保羅	√	√	√	√
黃桂林	√	√	√	√
王葛鳴	√	√	√	√
<b>替任董事</b>				
毛嘉達 (米高嘉道理之替任董事) <sup>(4)</sup>	√	√	√	√

## 企業管治報告

附註：

- (1) 於2022年8月28日辭世。
- (2) 於2022年12月16日辭任。
- (3) 於2022年12月16日獲委任。
- (4) 於2022年12月16日米高嘉道理爵士辭任後於同日不再為替任董事。

所有董事已確認，年內他們已就本集團之事務給予足夠時間及關注。此外，董事及時向本公司披露其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之其他承諾(如董事職務)及其他主要委任，並於其後有變更時通知本公司。

### 證券交易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規範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總括而言，有意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董事，於進行任何交易前必須預先書面通知主席(或就該特定目的由董事會指定之一位董事)，並於進行任何交易前取得附有日期之書面交易確認。就回應董事要求而授出之任何交易批准，有效期不超過於接獲批准後之五個營業日。於交易後，董事必須在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規定之時限內就交易提交權益披露文件。

所有董事已就特定查詢作出回應，確認他們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期期間已就證券交易遵守該守則載列之所需準則。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屬下設有四個常設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其細節稍後於本報告詳述。經董事會採納之上述委員會職權範圍於本集團與香港交易所網站內刊載。董事會於必要時會成立其他董事委員會，以負責特定工作。

###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向董事會負責，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董事會事務有效率及有效地進行。該等目標得以達成，乃透過嚴謹遵守董事會程序及適時編製及發送董事會之整套會議文件予董事。所有董事會與董事委員會之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編備與保管，以充分詳細記錄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所考慮與決定之事項，包括任何董事提出之關注或發表之不同觀點。所有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草擬及最終之會議記錄會於適當時，分別發送予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審閱、批核及存檔。董事會之記錄可應要求供任何董事查閱。

公司秘書與董事會緊密合作，制訂本公司之宗旨、價值觀及策略，負責建立穩健之合規及道德文化，以符合監管機構及投資者日益提高之期望，並確保該文化與本集團之宗旨、價值觀及策略保持一致。

公司秘書於協助本公司建立及保持健全有效之企業管治框架(尤其是一套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制度)發揮主導作用，以確保本公司秉持規管合規、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文化。

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就一切與本集團相關之法律、規管、企業管治及可持續發展之發展獲得全面匯報，並為本集團作出決策時加以考慮。公司秘書不時籌辦專題講座，探討重要與受關注之議題，並將參考資料發送予董事參閱。

公司秘書亦直接負責確保本集團遵守上市規則與公司收購、合併及回購股份守則規定之所有責任，包括於上市規則規定之期限內製備、刊印和發送年報與中期報告，並及時向股東與市場發佈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再者，公司秘書就關連交易、須予公佈交易、股價敏感/內幕資料以及董事披露於本集團證券之權益及交易之責任向董事提供意見，並確保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所規定之標準與披露獲得遵守，以及有需要時於本公司年報內呈報。

公司秘書亦為對內及對外溝通之重要橋樑。她促進董事之間的資訊交流與溝通，亦不時將董事會之決定傳達至管理層，並確保與股東建立良好之溝通渠道。她亦與董事會及管理層合作，適時協助回應監管機構之要求。

公司秘書之委任與撤職須經董事會批准。公司秘書向主席及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負責，而所有董事會成員均可取得其意見與服務。公司秘書對本集團之日常事務甚有認識。她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所有要求之資格、經驗與培訓規定。

## 問責及審核

### 財務匯報

本公司適時公佈年度及中期業績，分別於年度完結及半年期完結後三個月及兩個月期限內發出。

下文列出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之責任，與第121頁至第125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本集團核數師確認其報告責任有所不同，但兩者應一併閱讀。

### 年報及財務報表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公司年報及財務報表之責任。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真實與中肯之財務報表，及符合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及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董事應就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之重大失實陳述，而納入所需之內部監管。

### 會計政策

董事認為，本集團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已採納適當之會計政策，並根據適用之會計準則作出合理之判斷與估計。

### 會計記錄

董事負責確保本集團保存可披露本集團財政狀況及反映交易之賬目記錄，讓本集團得以按照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編製財務報表。

### 保護資產

董事負責採取一切合理所需之措施保護本集團資產，並防範與查察本集團內之欺詐行為與其他違規事項。

### 持續營運

經適當之查詢後，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在可見未來繼續營運，因此本集團適宜採納持續營運之基準來編製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報告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他們均具備相關之財務及商業管理經驗及技能，以了解財務報表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管治、風險管理與內部規管。審核委員會之組成超過上市規則之獨立性規定。審核委員會由黃桂林先生擔任主席，成員為李慧敏女士（於2022年8月29日獲委任）及戴保羅先生。審核委員會前主席鄭海泉先生於2022年8月28日辭世。

審核委員會於2022年共舉行四次會議，出席率為100%。

成員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黃桂林 <sup>(1)</sup> (主席)	4/4
鄭海泉 <sup>(2)</sup>	4/4
李慧敏 <sup>(3)</sup>	不適用
戴保羅	4/4

附註：

- (1) 於2022年8月29日獲委任為主席。
- (2) 於2022年8月28日辭世。
- (3) 於2022年8月29日獲委任。

內部及外聘核數師均出席所有審核委員會會議。此外，審核委員會於管理層不在場之情況下，分別與內部及外聘核數師，以及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舉行私人會議。

審核委員會之職能為透過檢討與監督本公司之財務匯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包括網絡風險），以及執行董事會不時可能指派之任何其他職務，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審核委員會負責監察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業績以及財務報表之完整性，並審視當中所載之重大財務匯報判斷，以及監督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其亦須制定及審閱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包括法定與上市規則規定之遵行情況，及審訂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之工作範疇、範圍與成效。此外，其獲授權在其認為需要時委聘獨立法律及其他顧問，以及進行調查。

於2022年全年，審核委員會按照其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履行職務及責任。本報告以下段落列出審核委員會於2022年及2023年內（截至本報告日期）進行之工作概要。

於2022年及2023年內（截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與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其他高層管理人員、集團管理服務部（本集團之內部審核職能）之總經理（「內部審核總經理」）以及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舉行會議，以審閱本集團2022年中期以及2021年與2022年全年業績、報告及財務報表，以及其他財務、企業管治、風險管理、內部監管及網絡風險等事宜。委員會接獲、考慮與討論管理層、內部審核總經理及羅兵咸呈交之報告及陳述。作為此等審閱及討論之一部分，審核委員會已評估管理層對關鍵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應用重大會計判斷之主要範疇，並且專注於由羅兵咸報告之關鍵審計事項，包括管理層對商譽、其他無限年期之無形資產及對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之方針。審核委員會亦要求管理層全面審視其減值測試之方針，確保有關方針在會計判斷上仍屬穩健，包括符合相關會計要求，從而確保本集團2021年及2022年之全年業績、報告及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並符合公司條例及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並進行董事認為就編製財務報表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之重大失實陳述所需之監管。基於此等審閱與討論，審核委員會信納本集團2022年中期以及本集團2021年與2022年全年業績、報告及財務報表已按照上述規定編製，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審核委員會於2022年及2023年(截至本報告日期)與羅兵咸分別進行四次及兩次會議，以審議其對本集團2022年之中期財務報表進行之獨立審閱以及對本集團2021年及2022年之年度財務報表進行之審核之範圍、策略、進展及結果之報告。委員會檢視審核業務團隊之組成，以及羅兵咸進行審閱及年度審核之策略與方針，包括審核風險及重要性評估、審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安排及範圍，以及羅兵咸於審核開始前之報告義務。其聽取並與羅兵咸討論有關審核之最新情況，包括對監管環境及應用重大會計判斷之主要範疇之觀察、核數師事務所對有關審核之質量管理及監控流程之資料、對整個集團進行內外關鍵質量審查及調查之最新結果，以及下列各項審核質量指標，包括專注於：(i)按照協定之時間表及里程碑交付審核結果；(ii)羅兵咸資深審核團隊成員交付審核工作之時數；(iii)專員及專家之參與程度；(iv)內部及外部檢視及調查之發現與結果；及(v)科技之應用。審核委員會信納羅兵咸之能力、專業知識、資源，以及審核過程之效率。

於報告期內，概不存在違反聘用外聘核數師之僱員或前僱員之政策。審核委員會已審視有關應付予羅兵咸之審核費用及非審核服務之費用。非審核服務根據羅兵咸之獨立政策而提供，確保該等服務不會產生利益衝突情況，並符合本集團就各種服務聘請外聘核數師之政策。

於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亦檢視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和客觀性。在評估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時，委員會已考慮本公司與羅兵咸之間的所有關係(包括有關輪換審核合夥人之要求、提供非審核服務及維持長期審核關係)。審核委員會認為羅兵咸屬獨立，而羅兵咸則根據適用之專業道德標準，向審核委員會提供書面確認其於2022年內之獨立性及客觀性。

為協助董事會評估整體規管、財務匯報、風險管理與內部監管框架，以及維持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審核委員會於2022年檢討本集團對其監控環境評估並管理所識別重大風險(包括網絡風險)之程序。其接獲、考慮風險管理報告、綜合風險登記冊、風險管理圖、內部審核總經理與管理層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之成效所提交之資料並提供意見。根據此等審閱，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一致確認該等制度有效及足夠。其亦審閱並信納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之資源、員工資歷與經驗，以及其培訓計劃及預算為足夠。

此外，審核委員會與集團管理服務部審閱2022年工作計劃和所需資源，並就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包括網絡風險)之成效提交報告。另外，其亦檢視集團法律部提供之本集團重大法律訴訟與主要法律及規管要求遵守情況之報告。審核委員會根據此等檢討與報告，就批核綜合財務報表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於2022年，審核委員會亦聽取有關本集團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及其他企業管治議題之定期匯報，包括本集團遵守法律及規管要求方面之政策及常規，並對此進行檢討，以及確保本報告就任何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行為作出適當闡述與披露。於2023年1月，審核委員會亦審閱其職權範圍及若干企業管治政策之更新(包括行為守則、反欺詐及反賄賂政策及舉報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委員會亦會聽取有關董事持續專業發展培訓之最新報告。

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亦於2023年3月檢討股東通訊政策之實施及成效。經考慮現有與股東溝通及聯繫之多個渠道後(請參閱本報告第115頁至第117頁之「與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之關係」)，審核委員會信納股東通訊政策已於2022年內獲適當實施且富有成效。

## 企業管治報告

###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按下列政策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下文所述各類服務：

- 審核服務－包括與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審核服務，所有此等服務須由外聘核數師提供。
- 與審核有關之服務－包括通常由外聘核數師提供，但一般不包括在審核費用在內之服務，如審核本集團之退休計劃、與併購活動有關之會計意見、對制度及/或程序進行內部監管檢討，以及就稅務或其他目的發出特別審核報告等。本集團邀請外聘核數師提供其作為核數師必須提供或最能勝任之服務。
- 與稅務有關之服務－包括所有稅務循規與規劃服務，但不包括與審核有關所提供之服務。本集團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其最能勝任之服務，而所有其他重要之稅務相關工作則由其他適當人士執行。
- 其他服務－其中包括財務盡職審查、精算報告及計算之審閱、風險管理分析與評估，以及不涉及財務制度之顧問服務。外聘核數師並可協助管理層與集團管理服務部，就懷疑違規事項進行內部調查與實情查察。此等服務須由審核委員會特別批准。
- 一般顧問服務－外聘核數師不符合資格提供一般顧問服務。

羅兵咸與其他外聘核數師之費用分析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七(2)內。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羅兵咸之費用主要為核數服務之費用，總值為港幣224,000,000元，而非核數服務(包括稅務合規及其他稅務相關服務，以及財務盡職調查服務)費用為港幣56,000,000元，佔所有羅兵咸之費用(核數及非核數)約20%。

首席審核業務合夥人自2017年起擔任該職位，且根據羅兵咸之政策，倘若羅兵咸獲續聘為外聘核數師，彼將於完成2023年之年度審核後予以輪換。此需要就羅兵咸之繼任進行規劃，而本公司亦須參與其中。於2023年，審核委員會將與羅兵咸討論核數師事務所就輪換首席審核業務合夥人所制訂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信納羅兵咸之能力、專業知識、資源、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過程之成效，並向董事會建議續聘羅兵咸為外聘核數師，此將由股東在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

### 年度財務報表審核報告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無保留意見之核數師報告載於第121頁至第125頁。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亦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風險管理、內部監管及法律與規管合規

### 董事會之監督

董事會全權負責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內部監管制度以及法律與規管合規。

為履行職責，董事會在充分考慮本公司之風險意向，評估及確定本公司為實現其策略及業務目標所願意接受風險（包括可持續發展風險及網絡風險）之性質及程度。董事會在本集團旗下各業務營運中培養適當之風險文化，並制訂一系列全面政策及制度，包括界定授權之標準，藉以建立一個有助識別、匯報與管理風險之架構。董事會亦持續檢討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之成效。匯報與審閱過程包括由執行董事與董事會審閱預算、策略計劃及由業務部門管理層提交之詳盡營運與財務報告，以及由審核委員會審閱集團管理服務部之持續工作。

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亦定期檢討本集團內之企業管治架構與實務，並持續監控合規履行情況。為協助審核委員會履行職責，由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擔任主席，以及成員包括本公司主要部門代表之管治工作小組，適時提供最新情況、識別新合規事宜並制訂適當之合規政策及程序，供整個集團採用。競爭、規管及公共事務組檢討、評估、提升及於適當時就影響業務部門之競爭、規管及公共事務建議處理措施。該事務組定期與業務部門會面以監察各司法管轄區及業務之合規情況、制訂策略並分享訊息及專業知識。其亦定期向管治工作小組提供最新資訊。由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擔任主席、包括來自核心業務部門之技術專家，以及來自集團管理服務部及集團資訊服務部之代表組成之網絡安全工作小組，專責管理本集團之網絡安全防禦工作，監控網絡威脅形勢並制訂策略規劃。其亦確保本集團對管理網絡風險作出之努力屬有效、一致及妥善協調，並在其職權範圍內就任何方面向審核委員會作出其認為適當之建議。

審核委員會信納本公司於年內均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惟（如本報告釋述）有關主席及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之角色須分立之守則條文除外。

儘管上述程序旨在識別與管理可能對本集團實現業務目標有不利影響之風險，但對避免重大失實陳述、錯失、損失、詐騙或違規並不提供絕對保證。

### 風險管理

本公司採納符合 COSO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s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架構之企業風險管理架構。該架構促成一個有系統之方法以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內之風險（包括可持續發展風險及網絡風險），不論是策略、財務、營運或合規上之風險。

風險管理是本集團日常營運及管理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並為本集團於所有層面持續執行之程序。執行董事與各核心業務部門之行政管理團隊持續討論目前及新出現之風險（包括可持續發展風險及網絡風險）、其可能帶來之影響及緩解措施，以確保各項核心業務之行政管理團隊均履行其職責以建立有效之系統。此等措施包括制訂額外監管及調度適當之保險工具以盡量降低或轉移本集團業務所面臨風險之影響。後者亦包括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為本集團董事與行政人員之潛在個人法律責任提供保障。

正式風險審查及匯報方面，本集團採用「由上而下及由下而上」之方法，涉及各核心業務部門定期提供資訊以及由執行董事與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討論及審查。具體而言，各核心業務部門須每半年正式識別及評估其業務面對之重大風險（包括可持續發展風險及網絡風險），同時執行董事需對本集團所面對之所有重大風險進行全面評估後提供意見。包括主要緩解措施及計劃在內之相關風險資訊亦會記錄在風險登記冊內，以便持續審查及追蹤進度。

經執行董事確認之綜合風險登記冊及風險管理圖為風險管理報告之一部分，供審核委員會每半年審查及批准。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與內部審核總經理及執行董事審查報告、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包括與網絡風險相關之事宜，並於適當時提供意見，確保有效之制度到位。本年報第 64 頁至第 70 頁說明可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影響，且與預期或過往結果存在重大差異之風險因素。

## 企業管治報告

### 內部監管環境

涵蓋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集團架構圖均按時及定期保存與更新。執行董事獲委派加入所有經營重大業務之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董事會，以監督及監察此等公司之運作，包括出席其董事會會議、審批預算和計劃與決定業務策略及識別相關之風險，以及制訂主要之業務表現指標。每個核心業務部門之行政管理團隊對其部門內每項業務，在協定策略範圍內之操守與表現承擔責任。同樣地，每項業務之管理層亦須為其操守與表現承擔責任。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持續監察集團公司之表現並檢討此等公司之風險狀況。

本集團之內部監管程序包括一套全面之匯報機制，以向每個核心業務部門之行政管理團隊與執行董事匯報資料。

業務計劃與預算由個別業務之管理層按年編製，並須由行政管理團隊與執行董事審批，作為本集團五年企業計劃週期之一部分。當前年度之修訂預測為每季編製，並與原來之預算作出變動比較與批核。在編製預算與作出修訂預測時，管理層將識別、評估與匯報業務蒙受重大風險之可能性與其潛在之財務影響。

執行董事審閱涵蓋每項業務之財務業績與主要營運統計數字之每月管理報告，並每月與業務之行政管理團隊與高層管理人員舉行會議，以檢討此等報告、業務表現與預算之比較、業務預測與重大業務風險敏感度與策略。此外，各核心業務之行政管理團隊之財務董事與財務總監每月與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及其財務團隊舉行會議，按預算和預測檢討每月表現，以及處理會計與財務相關事宜。

本集團為其非上市附屬公司營運維持中央現金管理系統。本集團庫務職能負責監管本集團之投資與借貸活動，亦評估及監察財務及經營風險以及向管理層提供建議以減低有關風險。有關本集團現金與速動投資、借貸與有關變動之庫務報告於每週向管理層發出。

本集團已為開支之批准與控制訂立指引與程序。經營支出均須根據整體預算作出監管，並由各個業務按與每位行政人員及主任之職責輕重相稱之批核水平進行內部監管。資本開支須按照年度預算審訂與批核程序進行全面監控，具體而言，經批核預算內之重大開支以及未有作出預算之開支，則須於承諾支出之前由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或執行董事作出批核。本集團亦審閱季度報告，比較實際開支與預算及經批核之開支。

本集團亦制訂涵蓋特定範疇之既有庫務政策，如銀行賬戶監控與程序、借貸契諾之監察與合規監控、衍生工具和對沖交易之批准及匯報程序。

有關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之正式審查方面，已建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自行評估程序，要求各核心業務部門之行政管理團隊及高層管理人員審查、評估及申報就業務營運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管)之該等制度之有效性，並制訂行動計劃以解決問題(如有)。此等評估結果連同前述之風險管理報告及內部及外聘核數師之獨立評估，構成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之有效性提供其意見之一部分基礎。

### 法律及規管合規

本集團致力確保其業務按當地及國際法律、規則及規例營運。集團法律部有責任保障本集團之法律權益。本集團已就適用於全球整個集團之重大法律事件，制訂有關法律文件審閱與匯報程序及訴訟程序之政策，惟須受集團法律部與個別部門可能不時協定之變動所限。

此外，本集團亦制訂公司秘書常規政策，當中列出公司秘書合規程序，包括執行文件之公司授權、編備、批准及簽署董事會與委員會之會議記錄及董事會決議案。就需要集團法律部批准之任何交易而言，集團公司秘書部將須於安排召開董事會會議或簽署董事會決議案前，確認集團法律部授出批准。集團公司秘書部亦負責規管備案文件及上市規則合規事宜。

集團法律部團隊在集團法律總監領導下，負責監控本集團日常之法律事務，包括編備、審閱及批核集團公司之所有法律文件，與財務、稅務、庫務、公司秘書及業務部門之人員合作審閱與統籌過程，並為管理層提供需關注之法律及商務事宜之意見。此外，集團法律部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所有公司之規管合規事宜。該部門分析與監察本集團營運之規管框架，包括檢討適用法律與規例，以及就規管事宜及諮詢向相關規管及/或政府部門編備及提交回應或備案文件。

集團法律部亦編製及更新內部政策，並在有需要時舉辦度身設計之工作坊，從而加強本集團內部監管及合規程序。其亦釐定及批准委聘外部法律顧問，確保本集團遵循所需之專業標準及提供最具成本效益之服務。再者，集團法律部亦為董事、業務主管與集團法律及公司秘書團隊籌辦與舉行持續教育研討會/會議，探討與本集團有關之法律與規管事宜。

按上市公司層面，本集團須遵守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開曼群島公司法、公司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或本集團公司註冊成立及其證券上市及買賣之司法管轄區之法例、規則及規例。集團法律部對遵守該等對本集團有重大意義或影響之法例、規則及規例下之法律要求保持警覺。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該等法律及法規違規之事件。

## 管治政策

本集團極為重視本集團董事及僱員之道德、個人與專業操守標準。所有僱員均遵守反映本集團核心價值觀及企業文化之各項集團政策。行為守則是本公司為僱員設定行為期望之核心工具，強調本集團堅定承諾在所有業務交易中秉持高標準之商業誠信、忠誠及透明度。本公司亦已設立反貪污及舉報政策與制度，此有利於建立健全之企業文化及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此外，本集團已採納及實施多項其他管治政策，將本集團之核心價值納入其業務及常規。本集團不時檢討此等政策，以確保有關政策與本集團業務、公司策略及利益相關人士之期望相符及屬適當。

刊載於本集團網站之本集團主要管治政策及指引包括：

### 行為守則

本集團之行為守則列明僱員須遵守之準則，以促進合理必要之誠實與道德行為、於本集團存檔或提交予監管機構之報告及文件內準確及適時地披露資料、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就違規行為迅速進行內部匯報以及遵守行為守則之間責度。每位僱員均須承諾遵守行為守則，其中包括有關處理利益衝突、平等機會、多元化及互相尊重之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保護及適當使用公司資產、保存記錄、賄賂與貪污行為、保護個人資料及私隱，以及非法及不道德行為之舉報程序之條文。僱員須按照既定之匯報及上報程序，報告任何不遵守行為守則規定之情況。

### 舉報政策

為達致與維持開放、廉潔及問責度之最高標準，本公司預期並鼓勵本集團僱員以及與本集團進行交易之人士（如客戶、供應商、債權人及借貸人），以保密方式向本公司匯報任何本集團內之可疑違規事項、不當或失當行為。就此，本公司已採納舉報政策。有關政策旨在就匯報可能屬不當行為提供匯報渠道與指引，並確保就舉報者作出之任何真實報告而言，本集團將在正式制度（包括以匿名方式及法律保護）中伸延對舉報者之保障，令其免受不公平解僱或報復行動。董事會授權予審核委員會，而審核委員會負責確保就提出之任何事項進行公平獨立之調查作出適當安排，並採取適當之後續行動。

## 企業管治報告

### 反欺詐及反賄賂政策

本集團在其所有業務交易中絕不容忍其董事、行政人員、僱員、代理或顧問或為其行事或為其代表之任何人士或公司，直接或間接地作出任何形式之欺詐或賄賂。反欺詐及反賄賂政策概述本集團對賄賂及貪污行為採取絕不容忍之態度，此有助僱員識別可能導致或可能被牽涉入賄賂或不道德商業行為之情況，從而避免作出該等屬明確禁止之行為，並於有需要時迅速尋求指引。每家集團公司均須向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以及內部審核總經理匯報任何實際或懷疑之賄賂、盜竊、欺詐或類似罪行，從而作出獨立分析及所需之跟進工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109頁）。

### 委任第三方代表政策

本集團亦致力在其委聘之任何第三方代表（如顧問、代理、諮詢人、介紹者及發現者）行使適當監控。所有集團公司均須小心謹慎及盡責挑選第三方代表並監察其活動，並應就此方面遵守本集團有關委任第三方代表之政策。

### 企業傳訊政策

本集團極為重視其營運所在社區及國家之聲譽。僱員須遵守企業傳訊政策，以確保市場適時及準確接收有關本集團之資料。集團公司事務部及附屬公司之企業傳訊部/公共關係部以迅速、專業及妥善協調方式，透過傳媒協助管理層就本集團之業務提供清晰、一致及相符之信息。

### 股東通訊政策

本集團致力透過與個別及機構股東定期溝通以提高股東之長遠價值。為此，本集團力求確保所有股東可隨時、公平地並及時取得本集團所有公開提供之資訊。股東通訊政策載列本公司現有之框架以促進與股東之間的有效雙向溝通，從而讓股東積極與本公司溝通並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其作為股東之權利。

### 證券交易及處理機密與股價敏感內幕資料之政策

為確保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以識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以及制訂適當內部監管程序，以保障本集團免於不當處理可能構成內幕交易或違反任何其他法定責任之內幕資料，本集團已實施證券交易及處理機密與股價敏感內幕資料之政策。此政策亦採納應由持有內幕消息之僱員採取額外預防措施，包括以代號識別項目以及僅限供訂明用途及按「需要知情」基準發放資料。儘管本集團絕對禁止所有僱員在持有未公佈及股價敏感或機密資料時，於任何時候進行集團旗下任何上市實體之證券交易，惟若干高層管理人員或員工均須遵守不時個別向他們傳達之特定額外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在進行任何該等證券交易前須取得指定管理人員之預先書面批准）。此外，集團財務部內之若干員工均須於本公司年度業績公佈前遵守為期兩個月之禁止買賣期以及於公佈中期業績前遵守為期一個月之禁止買賣期，而集團公司秘書部及集團公司事務部之相關員工亦須遵守為期兩星期之禁止買賣期。

### 個人資料管理政策

本集團亦致力保障及保護其客戶及僱員之個人資料。僱員僅可按照適用之資料保障法例及本集團有關個人資料管理政策以及適用之當地政策及程序，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

## 資訊安全政策

僱員不得披露有關本集團、其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或股東之任何機密資料，惟本集團根據資訊安全政策授權披露者除外，該項政策界定將適用於整個集團有關信息保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之普遍政策。

僱員須每年作出自我聲明，以確認其已閱覽、明白並將繼續遵守多項集團政策。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

兩項董事會政策，分別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載列達致董事會多元化之方法以及董事會就提名及甄選董事而採納之方法及程序。有關此等政策之詳情於本報告第110頁提供。

## 內部審核

內部審核總經理須直接向審核委員會，以及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匯報，就本集團全球業務營運之風險管理活動與監控之實存與效益方面提供獨立保證。其具有廣泛授權可審查有關本集團之文件、記錄、財產與人員。內部審核部門運用風險評估方法與考慮本集團業務運作機制，制訂其以風險為本之三年審核計劃供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審核計劃經考慮年內之內部與外界因素，如宏觀經濟及監管變動、商業及營運變動，新出現之風險及機會（包括與可持續發展及網絡相關者）以及可能影響本集團風險狀況之審核及欺詐研究資料，並須持續作重新評估。

集團管理服務部負責評估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包括審閱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89頁及第90頁），就制度提供公平意見，並將評估結果向審核委員會、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與有關高層管理人員匯報，同時負責跟進問題，確保問題於協定時間內獲得圓滿解決。此外，集團管理服務部亦會與羅兵咸定期溝通，讓各方了解可能影響其相關工作範圍之重大因素。

視乎個別業務部門之業務性質與承受之風險，集團管理服務部之工作範圍包括財務、資訊科技、營運、商業道德、規管政策及規管合規審訂、定期與突擊審核，以及生產力效率檢討等。

集團管理服務部亦負責進行定期欺詐分析及獨立調查。根據本集團之行為守則以及反欺詐及反賄賂政策，每個核心業務設有本身之上報程序以迎合營運需要；如所涉及金額超過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以及各核心業務之行政管理團隊之間協定的最低限額，則須於24小時內向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以及內部審核總經理匯報任何實際或懷疑之詐騙活動。此外，各核心業務須每季向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以及內部審核總經理提交欺詐事件統計概要。此等個案聯同透過舉報渠道上報之事件，均會記錄於本公司之中央欺詐事件登記冊。該登記冊由內部審核總經理保存，並於適當時進行獨立評估及調查。內部審核總經理會即時將任何屬重大性質之事件上報至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取得其指示。每季亦會向審核委員會及執行董事提呈欺詐事件概要及相關統計數字（包括獨立調查及行動之結果）。

羅兵咸向內部審核總經理，提交有關內部監管與相關財務報告事宜之報告，並於適當時向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與相關行政管理團隊之財務董事或財務總監提交該等報告。該等報告會被審閱以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成效，內容涵蓋所有重大監管，包括財務、營運與合規監管，並與管理層確認一致，認為此等制度為有效與足夠。此外，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已檢討並信納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匯報以及可持續發展表現與匯報職能之資源、員工資歷與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為充足。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之提名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葛鳴博士擔任主席，成員為董事會主席李澤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劉柔芬女士，全面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規定。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多元化概況以及成員才能組合與董事會之需要，並就董事會之組成作出建議，以實踐本集團之企業策略以及提升股東價值。委員會物色及甄選合適之董事人選，或就董事之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之繼任規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此外，其亦考慮上市規則之準則，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定期檢討董事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就任何擬議修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提名程序

提名程序已經並將繼續按照董事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進行，兩項政策均於本集團網站刊載。董事會將不時檢討並監察此等政策之實施，確保其持續行之有效並符合監管規定及良好公司管治常規。

根據董事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於確定候選人是否合適時，將考慮候選人對董事會之潛在貢獻，包括對董事會之互補性、候選人之承諾、動機及誠信，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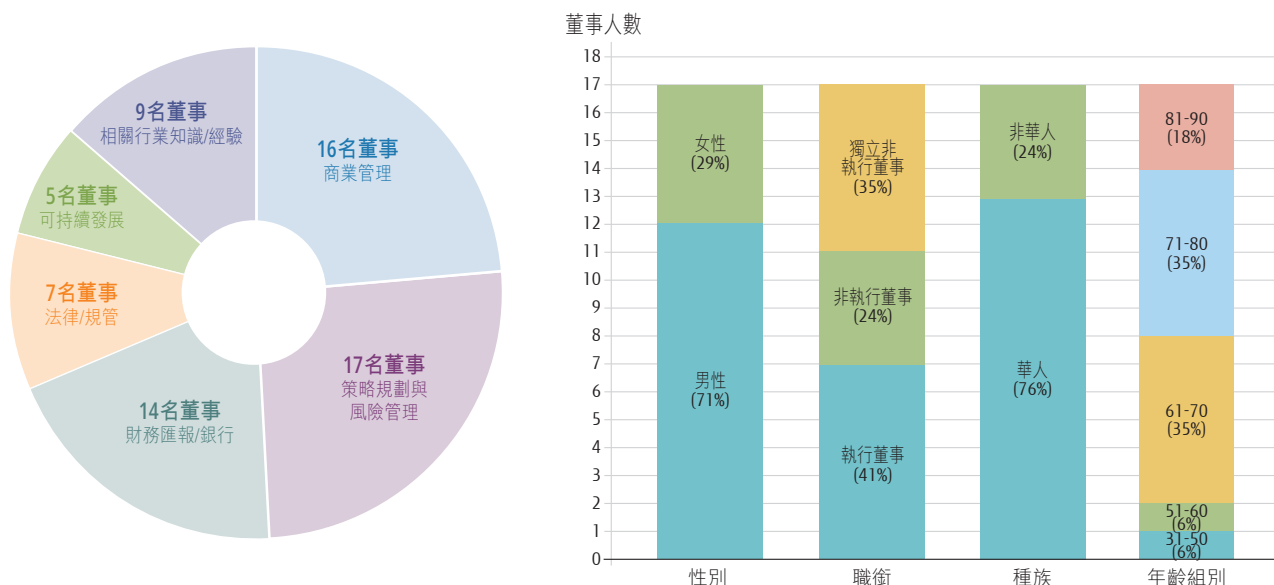
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候選人之甄選將根據該候選人是否可與其他董事互為補足與提升董事會整體能力、經驗與觀點之優點及貢獻而作出，以及考慮本集團之企業策略及多元化各方面所帶來的裨益，包括性別、年齡、文化、種族、教育背景、專業經驗以及在達致一個多元化董事會過程中提名委員會不時可能考慮相關之其他因素。

董事會由17名董事組成。下表顯示董事會之架構及董事之才能組合、專業知識與能力：

姓名	架構及規模				委員會				才能及專業知識					
	年齡	性別	種族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	提名	薪酬	可持續發展	商業管理	策略規劃與風險管理	財務匯報/銀行	法律/規管	可持續發展	相關行業知識/經驗
李澤鉅先生	58	男	華人	執行董事		√	√		√	√	√			√
霍建寧先生	71	男	華人	執行董事					√	√	√			√
陸法蘭先生	71	男	非華人	執行董事				√	√	√	√	√	√	√
葉德銓先生	70	男	華人	執行董事					√	√	√		√	√
甘慶林先生	76	男	華人	執行董事					√	√	√			√
黎啟明先生	69	男	華人	執行董事					√	√	√			√
施熙德女士	71	女	華人	執行董事				√	√	√	√	√	√	√
周近智先生	85	男	華人	非執行董事					√	√		√		
周胡慕芳女士	69	女	華人	非執行董事					√	√		√		√
李業廣先生	86	男	華人	非執行董事					√	√	√	√		
麥理思先生	87	男	非華人	非執行董事					√	√	√			√
斐歷嘉道理先生	31	男	非華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李慧敏女士	70	女	華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梁劉柔芬女士	77	女	華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戴保羅先生	66	男	非華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黃桂林先生	73	男	華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王葛鳴博士	70	女	華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下列圖表顯示各董事不同才能及董事會於2022年12月31日之多元化概況：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中，董事會之女性代表處於相對高之水平（從2021年之28%增加至29.4%，17人中五名為女性）。本公司加強其在業務中達致性別多元化之承諾，故此本公司持續審視及評估性別多元化之適當水平以及符合本公司策略之董事會組成。董事會認為目前無需就董事會性別多元化訂下數值目標及時限。本公司積極尋求確保董事會有適當之多元化組合，並設有多項措施以符合其確保具備多元化董事會之關鍵策略。本公司亦於本集團內不同層面進行有組織之招聘、甄選及培訓計劃，以建立更廣泛有才幹及經驗豐富之潛在董事會成員人選。

董事會亦非常重視本集團各層面之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本集團之整體性別多元化屬均衡，而稍高之女性僱員數目由零售部門帶動。為支持除性別以外所有方面之多元化，包括種族及民族、殘疾、LGBTQ+、社會流動性及年齡方面，本集團透過員工網絡、輔導計劃、公平僱用常規、政策及意識提升活動以及為所有僱員提供培訓以支持共融行為，不斷加強多元化並努力達致共融。有關本集團性別比例以及為提升高級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之性別多元化所採取之措施的更多詳情以及相關資料，均刊載於聯同本年報刊發之本集團2022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如董事會決定需要委任額外或替任董事，提名委員會將循多個渠道物色適合的董事候選人，包括董事、股東、管理層、本公司顧問及外部獵頭公司之推薦。如退席董事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提名委員會將考慮並（如屬適當）建議該名退席董事膺選連任。載有退席董事必需資料之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於將提呈以重選該等董事之股東大會舉行前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之股東亦可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及適用法例及規例提名一名人士在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有關該建議之程序於本集團網站刊載。

##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於2022年舉行兩次會議，出席率為100%。

成員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王葛鳴(主席)	2/2
李澤鉅	2/2
鄭海泉 <sup>(1)</sup>	1/1
梁劉柔芬 <sup>(2)</sup>	1/1

附註：

- (1) 於2022年8月28日辭世。
- (2) 於2022年8月29日獲委任。

於2022年，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確保董事會具備健全之多元化及由具備配合本集團業務所需之才能與經驗之人士均衡組成，以及委任具備相關專業知識及領袖特質之適當人選加入董事會，務求與現有董事之才能互相配合。提名委員會於2022年12月向董事會建議委任斐歷嘉道理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斐歷嘉道理先生為前獨立非執行董事米高嘉道理爵士之兒子，而米高嘉道理爵士之辭任已於2022年12月16日生效，且二人之任期並無重疊。嘉道理先生之委任乃根據董事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經過嚴格之提名程序後作出，以確保董事會具備與本公司策略一致之必要技能、經驗及知識。本公司認為，嘉道理先生在香港、中國內地、澳洲、印度及東南亞之發電以及輸配電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其於電力行業及房地產行業之環球市場經驗定能帶來新穎之觀點，並向董事會提供客觀見解及獨立判斷。嘉道理先生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而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對其獨立性產生不利影響之因素。經計及上文所述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之獨立性準則，董事會信納斐歷嘉道理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且本公司認為上述親屬關係不會影響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亦已評估所有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經考慮他們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以及提名委員會參考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準則評估他們之獨立性後，提名委員會認為他們均為獨立人士。提名委員會尤其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繼續向董事會提供均衡且獨立之觀點，於董事委員會中發揮領導作用，並就本集團之策略、政策、表現、問責、資源、關鍵委任及行為準則等事項，提供獨立與外部視野以及富有建設性與知情之意見。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參與本公司之日常管理，或在本公司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利益或關係。此外，亦無可嚴重干預其行使獨立判斷之任何情況。

提名委員會於2023年2月舉行之會議上，再次檢視董事會之架構、成員之才能組合、專業知識與能力，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商議及甄選在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之董事，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作考慮。提名委員會亦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以及兩者於2022年之實施情況及成效。該兩項政策均被認為具成效。

##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薪酬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位具備人力資源與薪酬待遇方面專長之成員組成。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葛鳴博士擔任主席，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李澤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桂林先生。薪酬委員會之組成符合上市規則對委員會主席及獨立性之要求。薪酬委員會於每年年底舉行會議，以釐定本集團董事與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薪酬事宜亦會以書面決議案形式考慮及批准，並於有需要時舉行額外會議。

薪酬委員會於2022年舉行一次會議，出席率為100%。

成員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王葛鳴(主席)	1/1
李澤鉅	1/1
鄭海泉 <sup>#</sup>	不適用
黃桂林	1/1

<sup>#</sup> 於2022年8月28日辭世。

薪酬委員會之責任是協助董事會達成其目標，以吸引、保留與激勵更壯大及更多元化之最優秀及經驗豐富之員工團隊，為本集團旗下規模龐大、多元化及國際性之業務營運制訂與執行策略。委員會協助本集團執行公平而具透明度之程序，用以制訂所有董事及本集團高級行政人員之薪酬政策。儘管董事會保留釐定非執行董事酬金之權力，惟檢討與釐定本集團個別執行董事與高層管理人員薪酬待遇之責任已委派予薪酬委員會。

年內，薪酬委員會審閱市場數據(包括經濟指標、統計數字及薪酬公佈)之背景資料、本集團業務活動與人力資源事宜，以及僱員人數與員工成本。委員會亦審議與批核2023年執行董事之建議董事袍金，並向董事會擬議2023年非執行董事之建議董事袍金。年底前，薪酬委員會審議及批准年終花紅，以及執行董事、附屬公司董事總經理與本集團高級行政人員2023年之薪酬待遇。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薪酬委員會亦根據2023年1月1日生效之最新企業管治守則檢視並向董事會建議更新其職權範圍。

### 薪酬政策

董事與高級行政人員之薪酬是根據他們在業內之專業知識與經驗、本集團之表現和盈利能力，並參考其他本地與國際公司之薪酬基準與現行市場情況而釐定。執行董事與員工亦參與按本集團與個人表現釐定之花紅安排。

## 企業管治報告

### 2022年度薪酬

董事酬金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就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給予董事之報酬。酬金不包括自本公司之上市附屬公司收取並支付予本公司之數額。2022年支付予各董事之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港幣百萬元	基本薪酬、 津貼及 實物利益 港幣百萬元	酌情花紅 港幣百萬元	公積金供款 港幣百萬元	獎勵或 補償金 港幣百萬元	酬金總額 港幣百萬元
李澤鉅 <sup>(1)(2)</sup>						
本公司支付	0.31	5.01	69.84	-	-	75.16
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 (「長江基建」)支付	0.13	-	30.65	-	-	30.78
	0.44	5.01	100.49	-	-	105.94
霍建寧 <sup>(3)</sup>	0.22	11.88	191.03	1.07	-	204.20
陸法蘭 <sup>(3)(4)</sup>	0.28	9.03	65.96	0.77	-	76.04
葉德銓						
本公司支付	0.22	1.67	9.93	-	-	11.82
長江基建支付	0.10	1.80	12.45	-	-	14.35
	0.32	3.47	22.38	-	-	26.17
甘慶林						
本公司支付	0.22	2.47	9.24	-	-	11.93
長江基建支付	0.08	4.20	11.42	-	-	15.70
	0.30	6.67	20.66	-	-	27.63
黎啟明 <sup>(3)</sup>	0.22	6.09	63.58	0.49	-	70.38
施熙德 <sup>(3)(4)</sup>	0.28	4.71	18.03	0.34	-	23.36
周近智 <sup>(5)</sup>	0.22	-	-	-	-	0.22
周胡慕芳 <sup>(5)</sup>	0.22	-	-	-	-	0.22
李業廣 <sup>(5)</sup>	0.22	-	-	-	-	0.22
麥理思 <sup>(5)</sup>						
本公司支付	0.22	-	-	-	-	0.22
長江基建支付	0.08	-	-	-	-	0.08
	0.30	-	-	-	-	0.30
鄭海泉 <sup>(6)</sup>	0.29	-	-	-	-	0.29
米高嘉道理 <sup>(7)</sup>	0.21	-	-	-	-	0.21
斐歷嘉道理 <sup>(8)(9)</sup>	0.01	-	-	-	-	0.01
李慧敏 <sup>(9)(10)</sup>	0.26	-	-	-	-	0.26
梁劉柔芬 <sup>(1)(9)</sup>	0.23	-	-	-	-	0.23
戴保羅 <sup>(9)(10)</sup>						
本公司支付	0.35	-	-	-	-	0.35
長江基建支付	0.20	-	-	-	-	0.20
	0.55	-	-	-	-	0.55
黃桂林 <sup>(2)(9)(10)</sup>	0.41	-	-	-	-	0.41
王葛鳴 <sup>(1)(2)(4)(9)</sup>	0.37	-	-	-	-	0.37
總額：	5.35	46.86	482.13	2.67	-	537.01

附註：

- (1) 提名委員會成員。
- (2) 薪酬委員會成員。
- (3) 此等董事於擔任董事期間自本公司上市附屬公司收取並已支付予本公司之董事袍金並不包括在上述數額內。
- (4)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 (5) 非執行董事。
- (6) 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2022年8月28日辭世。
- (7) 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2年12月16日辭任。
- (8) 於2022年12月16日獲委任。
- (9) 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總額為港幣2,330,000元(2021年為港幣2,290,000元)。
- (10) 審核委員會成員。

於年內支付予高層管理人員之薪酬按等級詳列如下：

薪酬等級*	人數
港幣 15,000,000 元至港幣 19,000,000 元	1
港幣 20,000,000 元至港幣 24,000,000 元	3
港幣 25,000,000 元至港幣 29,000,000 元	2
港幣 70,000,000 元至港幣 74,000,000 元	1

\* 至最近之百萬元。

## 與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之關係

為貼近利益相關人士不斷變化之期望，本集團於全年高度重視並積極促進投資者關係以及與投資界人士之建設性對話。本公司設有不同之溝通及參與渠道。

本集團透過其執行董事、集團公司事務部、集團投資者關係部與集團公司秘書部定期之簡報會、網上直播、電話會議與簡報，聯繫及回應投資界人士(包括股東、分析員與傳媒)索取資訊之要求及查詢。於2022年，本公司透過視像會議、電話會議、小組及個別一對一會面及路演，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進行約300次會議，並加強著重可持續發展策略及優先事項。

董事會亦透過刊發通告、公告、通函、中期報告與年報，致力為股東提供有關本集團清晰及全面之資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刊載於本集團與香港交易所之網站。此外，股東與利益相關人士亦可登入本集團網站「投資者資訊」分頁取得有關本集團多方面之資訊。本集團網站亦設有企業管治專欄。本報告以及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可於此專欄查閱並作定期更新。網站亦設有更詳細之可持續發展專欄，載列有關可持續發展之更多資料及可持續發展政策。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為其中一個與股東溝通並讓股東參與會議之主要渠道。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發表意見並與董事會及若干高層管理人員會面之機會。股東大會上之問答環節加強本公司股東與董事會成員及管理層之間的建設性溝通。

本集團鼓勵股東親身、透過電子設施出席，或如未能親身出席則可委派代表參與本公司之股東大會。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持有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之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之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或一名為認可結算所之股東或其代理人），擁有權利要求召開股東大會並提出議程以供股東考慮，而股東只須將召開有關股東大會並由相關股東簽署之書面要求連同召開大會之目的，送遞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辦事處。董事會將於送遞要求之日起計21天內召開大會，並於其後21天內舉行。

股東大會上所有重要之決議案均以按股數表決方式進行投票。投票由公司秘書安排進行，並由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監票，而投票結果則於本集團與香港交易所之網站刊載。此外，股東與利益相關人士亦可瀏覽本集團網站定期更新之本集團財務、商業與其他資料。

本公司於2022年舉行一次股東大會，即於2022年5月19日在九龍海逸君綽酒店以現場及網上方式（股東可親身或以電子設施出席）舉行之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全體董事及羅兵咸均有出席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包括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各自之主席，亦有出席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本集團要求及鼓勵董事出席股東大會。

每項重要事項均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獨立提呈決議案，並於本公司2022年5月19日之公告內披露，投票贊成該等決議案之百分比如下：

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投票百分比
1 接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99.8382%
2 宣派末期股息	99.9998%
3(a) 重選李澤鉅先生為董事	86.8801%
3(b) 重選陸法蘭先生為董事	74.7243%
3(c) 重選施熙德女士為董事	94.0918%
3(d) 重選周胡慕芳女士為董事	95.8099%
3(e) 重選米高嘉道理爵士為董事	97.1673%
3(f) 重選李慧敏女士為董事	99.3391%
3(g) 重選梁劉柔芬女士為董事	99.4409%
4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核數師之酬金	99.6407%
5(1)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	97.9583%
5(2)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	99.8219%

據此，所有向股東提呈之決議案均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通過。投票表決之結果已於本集團及香港交易所之網站刊載。

本年報之「股東資訊」載有關於本公司之其他公司資料，其中包括2023年重要企業活動日期及於2022年12月31日之公眾持股市值。

本集團努力提高透明度與促進投資者關係，並且十分重視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對此方面之回應。如欲向董事會或本公司提出意見與建議，歡迎來函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48樓或發電郵至 [cosec@ckh.com.hk](mailto:cosec@ckh.com.hk) 予公司秘書。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可透過來函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47樓或發電郵至 [ir@ckh.com.hk](mailto:ir@ckh.com.hk) 聯絡本公司之集團投資者關係部。本公司亦設立專屬電郵地址 ([sustainability@ckh.com.hk](mailto:sustainability@ckh.com.hk))，供利益相關人士就可持續發展報告及可持續發展事項提供反饋及建議。董事會不時收到公司秘書、集團投資者關係部總監以及集團可持續發展主管有關股東及投資者所提出之重點問題之最新資訊。於發展及制訂本集團策略時，董事會將考慮該等重點問題，並顧及股東及利益相關人士之反饋（就本集團對可持續發展議題接觸廣泛利益相關人士所作出之努力，請參閱本報告第120頁）。

## 股東通訊政策

審核委員會負責定期審視股東通訊政策之現行法規及其他要求之有效性與合規性。於2021年8月，該政策作出更新，以詳細說明可供股東與本公司溝通之多種途徑，反之亦然。於2023年3月，審核委員會再次檢討該政策，並認為該政策於2022年行之有效（請參閱本報告第103頁「審核委員會」）。

## 股息政策

董事會採納本公司之股息政策，並致力維持最佳之資本結構及投資級別信貸評級。該政策旨在為股東提供回報，同時確保本公司具備充足之資本資源可供實現業務增長及把握投資機會。董事會將因應業務狀況、市場機遇及為維持本公司穩健之投資級別信貸評級等因素，致力提供與改善本公司盈利及達致長期增長之目標相符之可持續股息。

## 可持續發展

### 可持續發展管治

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管治架構涵蓋本集團所有層面，包括董事會、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可持續發展工作小組、管治工作小組與網絡安全工作小組以及包含所有可持續發展職能之核心業務，為發展及履行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承諾提供穩固基礎。

董事會層面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陸法蘭先生擔任主席，成員為施熙德女士及王葛鳴博士。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之職責為就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目的、策略、重點優次、措施及目標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其監督、檢討與評估本集團就促進可持續發展重點與目標所採取之行動，包括與本集團各業務部門協調，並確保其營運與實務符合相關優先事項與目標。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亦審閱及向董事會匯報可持續發展之風險與機會，監察及評估可影響本集團業務運作及表現之可持續發展新事宜及趨勢。此外，其考慮本公司之可持續發展計劃對其利益相關人士（包括僱員、股東、投資者、客戶、業務夥伴、供應商、政府及監管機構、營運所在地社區、非政府組織與環境）之影響，並評價及向董事會匯報本公司就可持續發展表現所發出之公眾傳訊、披露與刊物。

## 企業管治報告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於2022年舉行兩次會議，出席率為100%。

成員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陸法蘭(主席)	2/2
施熙德	2/2
王葛鳴	2/2

於2022年，可持續發展委員會重點審閱本集團於2020年可持續發展報告中所承諾行動於2021年之進展。其亦審閱及批核於2022年5月刊發之2021年可持續發展報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接獲有關於2021年10月發行綠色債券所得款項分配及所產生影響之報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亦審視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表現及匯報職能之資源、員工資歷與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是否足夠並對此感到滿意。

在2023年3月之會議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回顧2021年可持續發展目標之進展情況，並批准未來之目標。委員會亦審議2022年可持續發展報告，並建議董事會批准。該報告將與本年報一併刊發。

可持續發展工作小組向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提供協助，該小組由兩名執行董事擔任聯席主席，其他成員包括對本集團重大可持續發展事項有影響力之主要部門的高級行政人員。

透過每半年所有業務部門正式檢視其重大可持續發展風險，並向高層管理人員匯報如何管理該等風險之計劃，以作為半年一次檢討風險管理與內部監管制度之一部分，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方針內。作為可持續發展管治不可或缺的一環，此等自行評估結果須經內部審核，然後每半年提交予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再分別由審核委員會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審閱及批核。

### 可持續發展框架

本集團之整體可持續發展方針與重點建基於四大支柱，分別為環境、社會、管治及可持續營商模式與創新，其中第四大支柱強調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本集團業務策略之重要性，以及可持續發展帶來之商機。集團層面之框架包括八項目標並伸延至所有核心業務，旨在補足而非取代業務部門層面之策略。該等策略應根據經營所在之行業及地域，時常致力於解決各自之重大可持續發展問題。

每一支柱均獲得集團政策、本集團領導層與各核心業務部門共同努力之支持。本集團將繼續評估、更新及完善其可持續發展政策，以確保其系統、程序、準則及常規有助實現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目標，而此等目標亦會不斷演變以反映可持續發展之新趨勢。該等政策刊載於本集團網站([https://www.ckh.com.hk/tc/esg/esg\\_policies.php](https://www.ckh.com.hk/tc/esg/esg_policies.php))「可持續發展政策」一節。該等政策與本報告前文所述之管治政策共同構成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管治框架之基礎。



## 進展

除以下可持續發展之進展摘要外，本集團之獨立可持續發展報告將聯同本年報刊發，提供更多有關本集團可持續發展措施及所作出之努力的詳情。

於2022年，本集團致力加快實施其氣候策略，專注於制定以科學為基礎之目標、淨零路徑及範圍3足跡。

本集團之核心業務已設定減排目標並已制訂廣泛行動計劃，及已承諾於2035年前將全集團內溫室氣體範圍1及2之排放量較2020年基線減少50%，以及致力長遠追求於2050年前整個價值鏈之淨零碳排放。此目標乃基於旗下各項核心業務近年來為制定進取之目標所作出之莫大努力而制定，有關目標亦得到廣泛計劃之支持。於2022年，屈臣氏及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之目標均被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倡議(SBTi)驗證為科學基礎目標。港口部門亦正式承諾於2023年內使其全新制定之目標獲得SBTi驗證。年內，基建部門轄下之業務部門亦繼續朝著實現淨零目標邁進。

作為使本集團之氣候行動策略之發展及匯報與領先實務框架保持一致之持續工作的一部分，本公司採用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專案組(TCFD)之建議，為本集團之氣候相關管治、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和目標提供更詳細之指引。於2022年，本集團已刊發其首份獨立之TCFD報告，該報告計劃於2023年內，以進一步情況分析，對本集團下一份報告作出補充。

為向綠色項目提供融資或再融資，本集團亦於2021年10月首次推出綠色債券及可持續財務框架。首次債券發行於2022年結束，而本集團首份綠色債券報告已刊載於本集團網站。

本集團將可持續發展列為優先事項，不僅因其所帶來之風險，此亦為本集團之增長機會。於2022年全年，本集團之核心業務繼續投資於創新及科技，藉以創造競爭優勢及為未來業務作好準備：

- 港口部門根據其所定於2050年前實現淨零排放之長期目標，最終落實其淨零排放轉型策略。為支持此目標，該部門規定所有移動及固定機器之新投資將為全電動或採用輔以其他形式之潔淨能源。
- 零售部門於2022年推行全球環保商店框架，力求其業務部門在設計、建造、營運及維護店舖方面全力融入可持續發展。屈臣氏品牌繼續擴大其可持續發展產品組合，專注於在產品和包裝上使用可持續原材料，納入循環經濟方針，並使其美容產品線更為共融。
- 長江基建之業務繼續投資於創新及科技，開發天然氣網絡之氫氣轉型解決方案；氫能動力列車；分佈式太陽能發電系統；遠端及可再生能源發電解決方案；可再生天然氣；二氧化碳收集、使用及儲存；以及智能城市解決方案。2022年之焦點之一在於Northern Gas Networks完成全球首個透過現有天然氣基礎設施供應100%氫氣之六個月試驗項目。香港電燈於2022年5月將其第二台(共三台)全新380兆瓦燃氣聯合循環發電機組投入商業營運，藉以繼續推進其於2035年前逐步淘汰所有燃煤發電之計劃。
- 電訊部門持續投資於推出5G，為流動電訊互聯技術帶來更多機遇，既可迅速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亦可提高社會上弱勢社群之數碼共融程度。

## 企業管治報告

### 利益相關人士參與

於2022年全年，本集團繼續努力與不同利益相關人士保持聯繫。鑑於本集團擁有多元化業務並於約50個國家/市場經營，因此於制定業務決策及考慮業務之潛在可持續性影響時，必須與各行業及各個地理管轄區之主要利益相關人士保持密切對話。本公司深明可持續發展表現已成為影響投資者作出重要投資決策之因素，為此本公司正竭力就可持續發展議題與投資者進行聯繫，並與本集團最大投資者認為最重要之環境、企業及管治(ESG)評級機構合作。本集團在此方面之努力得到認可，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MSCI)將本集團相關ESG評級由B級提升兩級至BBB級(請參閱本報告第115頁至第117頁「與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之關係」一節)。

本集團力求透過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持續專業培訓及安全共融之工作環境，成為理想僱主。作為人才發展的一部分，本集團為所有職級之僱員提供每月內部培訓及外間培訓課程及計劃，內容涵蓋廣泛課題，包括技能發展培訓、軟技巧培訓以及醫療計劃。此外，集團公司亦與教育及專業機構合作以激勵、培訓和指導年輕一代加入本集團開拓職業生涯。本集團致力提供一個對種族、民族、性別、信仰、宗教、年齡、殘疾、性取向或立場均一視同仁之工作環境。本集團之政策為在招聘、薪酬、培訓與發展、晉升及其他僱傭條款方面為所有僱員提供平等機會。

專注於共融及多元化將繼續為本集團之優先關注領域。本集團深明建立共融工作場所包含多個支柱，各業務部門均將重點放於最需要關注及對其僱員最重要之領域。對於港口、電訊及基建部門，由於該等業務面對與傳統上由男性主導之成見相關之障礙，創造性更更多元化之工作場所仍為其首要重點。為表彰於共融及多元化方面之領導方針，在整個企業獲得之獎項中，Wind Tre及Superdrug均於2022年金融時報多元化領袖指數中獲得認可。Superdrug因其專注於六大範疇(年齡、社會流動性、殘疾、性別平等、LGBTQ+以及種族與民族)之廣泛計劃而受到讚譽。Wind Tre之主動方針擴展至將多元化目標及衡量指標納入管理層薪酬計劃中。於2022年，Wind Tre成功通過羅兵咸之審核，證明其已實行男女同工同酬制。Wind Tre亦成為首家獲平等薪酬基金會(EQUAL-SALARY Foundation)認證之平等薪酬電訊公司。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經營之許多業務均受到高度監管，因此須仔細分析和監察不同監管架構，以相應制訂及更新內部政策。本集團舉辦特訂工作坊，以加深對本集團內部規管及合規程序之認知及了解。此外，本集團亦定期提供商業道德操守進修課程。集團公司之間在適當情況下會分享最佳慣例，以互相激發新意念及交流技術訣竅。此外，集團管理服務部負責評估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實務以及相關規管合規情況。

本集團於年內並未獲悉在僱傭、職業健康及安全或勞工標準、產品責任、反貪污、空氣和水排放以及廢棄物產生方面可能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任何違反法律及法規事件(有關本集團遵守對其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之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107頁)。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施熙德

香港，2023年3月16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意見

####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列載於第126至26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和公司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公司及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溢利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品牌；及
-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 關鍵審計事項

##### 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品牌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五(2)(xvi)、七(3)(i)、十五、十六及四十六

集團因為進行多項不同收購而擁有數額龐大的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品牌。於2022年12月31日，商譽的金額為約港幣2,680億元，而無限使用年期的品牌的金額則為約港幣670億元。

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品牌須於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其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

在進行減值評估時，必須運用重大判斷以估計可收回價值（即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數額），當中須考慮各業務單位按最新經批准的未來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的未來現金流量和多項其他假設，包括用以推算在預算期後現金流的增長率及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算至其現值的折現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就意大利流動電訊業務確認商譽減值虧損約港幣110億元。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五(2)(xvi)、七(3)(i)及十六。重大假設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七(3)(i)、十六及四十六中披露。

我們認為這是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因為減值評估涉及重大判斷。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處理這關鍵審計事項之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對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品牌之減值評估過程，並透過考慮估計的不確定程度及釐定將應用之假設所涉及的判斷，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評估採用的估值方法是否適當；
- 根據我們對相關業務和行業的認識、其他適當的憑證並輔以我們估值專家的參與，評估管理層於估計可收回價值時所採用之關鍵假設的合理性；
- 將原始數據與支持憑證（例如經批准的預算）以抽樣基準進行測試，並考慮該等預算的合理性；及
- 我們對關鍵假設執行敏感性分析，包括增長率和折現率，以評價其對可收回價值之潛在影響，這是因為此等假設是對可收回價值之計量最為敏感的關鍵假設。

我們發現，集團在減值評估中採用的假設獲可得之憑證支持並為合理。

## 關鍵審計事項<sup>(續)</sup>

### 關鍵審計事項

####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七、十八及四十六

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中擁有重大投資，此等投資使用權益法入賬。於2022年12月31日，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的金額為約港幣2,890億元。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須於有跡象顯示其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集團已對存在該等跡象的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執行減值評估。在進行減值評估時，必須運用重大判斷以估計集團在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投資之可收回價值，當中須考慮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未來現金流量並作出多項其他假設，包括於編制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現金流量預測中使用的增長率，以及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算至其現值的折現率。我們認為這是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因為減值評估涉及重大判斷。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處理這關鍵審計事項之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對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的減值跡象之識別及減值評估過程，並透過考慮估計的不確定程度及釐定將應用之假設所涉及的判斷，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評估採用的估值方法是否適當；
- 評估管理層於估計有減值跡象的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的可收回價值時所採用之關鍵假設（包括增長率和折現率）的合理性，並將現金流量預測比對至支持憑證（例如經批准預算）；及
- 對上述的關鍵假設（包括增長率和折現率）執行敏感性分析，以評價其對可收回價值之潛在影響。

我們發現，集團在減值評估中採用的假設獲可得之憑證支持並為合理。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信息

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治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陸麗賢。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3年3月16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sup>#</sup> 百萬美元		附註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33,653	收益	四、五	262,497	280,847
(13,042)	出售貨品成本	七	(101,724)	(104,266)
(4,765)	僱員薪酬成本		(37,170)	(37,462)
(1,862)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支出		(14,527)	(16,411)
(5,101)	折舊及攤銷	七	(39,788)	(45,256)
(7,145)	其他支出及虧損	七	(55,727)	(63,758)
3,613	其他收入及收益	七	28,180	27,505
	所佔溢利減虧損：			
1,516	聯營公司		11,822	5,718
952	合資企業		7,422	6,393
7,819			60,985	53,310
(1,161)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八	(9,052)	(10,608)
6,658	除稅前溢利		51,933	42,702
(697)	本期稅項	九	(5,435)	(4,029)
(364)	遞延稅項抵減(支出)	九	(2,839)	1,799
5,597	除稅後溢利		43,659	40,472
(895)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6,979)	(6,988)
4,702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36,680	33,484
1.23 美元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十	港幣9.57 元	港幣8.70 元

給予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之分派、已付中期股息及應付普通股股東之擬派末期股息詳情列於附註十一。

# 參見附註四十四。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sup>#</sup> 百萬美元		附註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5,597	除稅後溢利		43,659	40,47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19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虧損)		(1,493)	265
90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701	1,034
(11)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83)	766
(67)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520)	1,684
(33)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有關稅項	卅三(3)	(255)	80
(213)			(1,650)	3,829
	可能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4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369)	(60)
-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收益)確認於收益表		2	(7)
28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現金流量對沖之收益		2,201	1,020
568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之收益		4,433	1,767
(2,061)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虧損		(16,078)	(10,567)
285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出售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之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2,220	2,913
(320)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495)	(708)
(520)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4,061)	(2,184)
(1)	可能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有關稅項	卅三(3)	(12)	(8)
(1,814)			(14,159)	(7,834)
(2,027)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5,809)	(4,005)
3,570	全面收益總額		27,850	36,467
(740)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5,774)	(6,753)
2,830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全面收益總額		22,076	29,714

# 參見附註四十四。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 百萬美元		附註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b>非流動資產</b>			
14,442	固定資產	十二	112,650	131,099
7,607	使用權資產	十三	59,337	76,852
7,781	電訊牌照	十四	60,689	69,985
10,730	品牌及其他權利	十五	83,694	89,019
34,360	商譽	十六	268,008	289,340
18,040	聯營公司	十七	140,711	137,781
19,046	合資企業權益	十八	148,561	141,344
2,373	遞延稅項資產	十九	18,509	21,188
2,064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二十	16,103	8,227
2,039	其他非流動資產	廿一	15,900	14,202
118,482			924,162	979,037
	<b>流動資產</b>			
17,703	現金及現金等值	廿三	138,085	153,133
2,985	存貨		23,283	23,625
7,283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廿四	56,811	57,731
27,971			218,179	234,489
782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廿五	6,096	-
28,753			224,275	234,489
	<b>流動負債</b>			
8,991	銀行及其他債務	廿六	70,130	66,361
513	本期稅項負債		4,001	2,402
1,555	租賃負債	十三	12,128	16,085
11,427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廿七	89,129	96,565
22,486			175,388	181,413
144	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廿五	1,127	-
22,630			176,515	181,413
6,123	流動資產淨值		47,760	53,076
124,605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971,922	1,032,113
	<b>非流動負債</b>			
27,461	銀行及其他債務	廿六	214,196	259,438
329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廿九	2,567	759
6,914	租賃負債	十三	53,931	68,994
2,473	遞延稅項負債	十九	19,290	17,383
350	退休金責任	三十	2,730	3,466
4,0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卅一	31,899	37,818
41,617			324,613	387,858
82,988	資產淨值		647,309	644,255

2022年# 百萬美元		附註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b>資本及儲備</b>			
491	股本	卅二(1)	3,830	3,834
31,150	股份溢價	卅二(1)	242,972	243,169
35,476	儲備	卅三	276,711	266,149
67,117	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		523,513	513,152
585	永久資本證券	卅二(2)	4,561	12,414
15,286	非控股權益		119,235	118,689
82,988	<b>權益總額</b>		647,309	644,255

# 參見附註四十四。

董事  
霍建寧

董事  
陸法蘭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權益總額 <sup>#</sup> 百萬美元		應佔					
		普通股股東			永久資本 證券持有人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及 股份溢價 <sup>(1)</sup> 港幣百萬元	儲備 <sup>(2)</sup> 港幣百萬元	普通股股東 權益總額 港幣百萬元			
82,596	於2022年1月1日	247,003	266,149	513,152	12,414	118,689	644,255
5,597	年度內之溢利	-	36,680	36,680	263	6,716	43,659
(19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1,493)	(1,493)	-	-	(1,493)
(47)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369)	(369)	-	-	(369)
-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	2	2	-	-	2
90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 之重新計量	-	569	569	-	132	701
28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現金流量對沖之收益	-	2,127	2,127	-	74	2,201
568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之收益	-	3,380	3,380	-	1,053	4,433
(2,061)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之虧損	-	(14,538)	(14,538)	-	(1,540)	(16,078)
285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出售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之虧損 確認於收益表	-	2,090	2,090	-	130	2,220
(331)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2,576)	(2,576)	-	(2)	(2,578)
(587)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3,578)	(3,578)	-	(1,003)	(4,581)
(3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有關稅項	-	(218)	(218)	-	(49)	(267)
(2,027)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14,604)	(14,604)	-	(1,205)	(15,809)
3,570	全面收益總額	-	22,076	22,076	263	5,511	27,850
(4)	嚴重通脹之影響	-	(23)	(23)	-	(6)	(29)
	與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之交易：						
(914)	已付2021年股息	-	(7,132)	(7,132)	-	-	(7,132)
(412)	已付2022年股息	-	(3,221)	(3,221)	-	-	(3,221)
(619)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	-	-	-	(4,826)	(4,826)
(41)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	-	-	(316)	-	(316)
24	非控股權益之權益貢獻	-	-	-	-	191	191
(1,000)	贖回永久資本證券	-	-	-	(7,800)	-	(7,800)
(25)	回購及註銷已發行股份(參見附註二(1)(ii))	(201)	4	(197)	-	-	(197)
(187)	有關購入非控股權益 <sup>(3)</sup>	-	(1,133)	(1,133)	-	(333)	(1,466)
-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9)	(9)	-	9	-
(3,178)		(201)	(11,514)	(11,715)	(8,116)	(4,965)	(24,796)
82,988	於2022年12月31日	246,802	276,711	523,513	4,561	119,235	647,309

權益總額 # 百萬美元		應估					
		普通股股東			永久資本 證券持有人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及 股份溢價 <sup>(1)</sup> 港幣百萬元	儲備 <sup>(2)</sup> 港幣百萬元	普通股股東 權益總額 港幣百萬元			
80,777	於2021年1月1日	248,233	246,063	494,296	12,415	123,352	630,063
5,189	年度內之溢利	-	33,484	33,484	490	6,498	40,47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34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	-	266	266	-	(1)	265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8)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60)	(60)	-	-	(60)
(1)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確認於收益表	-	(7)	(7)	-	-	(7)
133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	845	845	-	189	1,034
131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現金流量對沖之收益	-	954	954	-	66	1,020
22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之收益	-	1,337	1,337	-	430	1,767
(1,355)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之虧損	-	(9,603)	(9,603)	-	(964)	(10,567)
373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出售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	2,913	2,913	-	-	2,913
7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85)	(85)	-	143	58
(64)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380)	(380)	-	(120)	(500)
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有關稅項	-	50	50	-	22	72
(514)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3,770)	(3,770)	-	(235)	(4,005)
4,675	全面收益總額	-	29,714	29,714	490	6,263	36,467
1	嚴重通脹之影響	-	5	5	-	1	6
	與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之交易：						
(840)	已付2020年股息	-	(6,555)	(6,555)	-	-	(6,555)
(394)	已付2021年股息	-	(3,072)	(3,072)	-	-	(3,072)
(825)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	-	-	-	(6,437)	(6,437)
(63)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	-	-	(491)	-	(491)
627	非控股權益之權益貢獻	-	-	-	-	4,890	4,890
(1,200)	附屬公司贖回永久資本證券	-	-	-	-	(9,360)	(9,360)
(4)	非控股權益之權益貢獻之交易成本	-	(24)	(24)	-	(8)	(32)
(159)	回購及註銷已發行股份(參見附註卅二(1)(i))	(1,230)	(9)	(1,239)	-	-	(1,239)
3	附屬公司撥回未領取股息	-	27	27	-	-	27
(1)	有關購入附屬公司權益	-	-	-	-	(12)	(12)
(2,855)		(1,230)	(9,628)	(10,858)	(491)	(10,926)	(22,275)
82,597	於2021年12月31日	247,003	266,149	513,152	12,414	118,689	644,255

- # 參見附註四十四。  
(1) 參見附註卅二(1)有關股本及股份溢價的詳細資料。  
(2) 參見附註卅三有關儲備的詳細資料。  
(3) 參見附註卅三(2)。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sup>#</sup> 百萬美元		附註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b>經營業務</b>			
9,474	未計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已付稅項及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卅四(1)	73,897	85,933
(1,160)	已付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已扣除資本化)		(9,051)	(10,577)
(456)	已付稅項		(3,552)	(4,092)
7,858	<b>經營所得資金(未計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b>		61,294	71,264
(587)	營運資金變動	卅四(2)	(4,580)	(19,080)
7,271	<b>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b>		56,714	52,184
	<b>投資業務</b>			
(3,062)	購入固定資產		(23,885)	(27,056)
(21)	增添電訊牌照		(160)	(8,158)
(232)	增添品牌及其他權利		(1,807)	(4,429)
-	收購附屬公司(已扣除購入現金)	卅四(3)	-	(138)
(72)	增添非上市投資		(564)	(142)
48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償還借款		374	1,044
(444)	收購及墊付予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3,464)	(1,753)
43	出售固定資產收入		335	438
2,192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收入(已扣除出售現金)	卅四(4)	17,096	38,425
670	出售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部分或全部權益之收入		5,226	928
300	出售其他非上市投資收入		2,336	11
(578)	未計增添或出售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前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4,513)	(830)
20	出售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157	318
-	增添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	(38)
(558)	<b>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4,356)	(550)
6,713	<b>融資業務前現金流入淨額</b>		52,358	51,634
	<b>融資業務</b>			
4,762	新增借款	卅四(5)	37,147	70,901
(8,726)	償還借款	卅四(5)	(68,063)	(83,546)
(1,834)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	卅四(5)	(14,307)	(17,407)
271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淨額	卅四(5)	2,118	47
11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股東發行股權證券		85	95
(116)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付款		(904)	(1,955)
-	附屬公司發行永久資本證券所得款項(已扣除交易成本)		-	4,648
(1,000)	附屬公司贖回永久資本證券		(7,800)	(9,360)
(25)	回購及註銷已發行股份付款		(197)	(1,239)
(1,326)	已付普通股股東股息		(10,353)	(9,627)
(618)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4,816)	(6,518)
(41)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316)	(491)
(8,642)	<b>用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67,406)	(54,452)
(1,929)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		(15,048)	(2,818)
19,632	現金及現金等值(於1月1日)		153,133	155,951
17,703	<b>現金及現金等值(於12月31日)</b>		138,085	153,133

2022年 <sup>#</sup> 百萬美元		附註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b>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分析</b>			
17,703	現金及現金等值，同上	廿三	138,085	153,133
2,064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二十	16,103	8,227
19,767	<b>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總額</b>		154,188	161,360
36,696	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及因收購而產生之 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	廿六	286,230	328,253
329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廿九	2,567	759
17,258	<b>債務淨額</b>		134,609	167,652
(329)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567)	(759)
16,929	<b>債務淨額(不包括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b>		132,042	166,893

# 參見附註四十四。

# 財務報表附註

## 一 一般資訊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公司」或「長和」)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年度財務報表」)於2023年3月16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授權發佈。

作為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佈及集團2022年年報的一部分，於年度財務報表以外章節發佈之「主席報告」、「業務回顧」、「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及「風險因素」部分包含有關集團於本年業務表現、影響集團業務之相關主要風險和不確定因素、自2021年財政年度結束後訂立之重要企業交易、以及集團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的討論。

## 二 使用判斷、假設及估計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要求實體對呈報之數額及其隨附之披露作出判斷、估計與假設。

編製年度財務報表時，集團已基於對目前與(就某些估計而言)未來的經濟及市場狀況之判斷及假設(集團認為相關及合理)作出與會計相關之估計。實際成就、業績、表現或其他未來的事件或情況可能與估計所依據的不同。這可能導致與用於年度財務報表目的之估計、判斷和假設存在重大差異。因此，我們之會計估計、判斷及假設亦可能因應該等事件及市場狀況之發展而隨時間改變。有關編製年度財務報表時所應用之主要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的進一步資料，詳情請參見附註四十六。



### 三 編製基準

年度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所適用的披露要求而編製。由於管理層確信集團具備持續經營的能力，因此年度財務報表按持續基準編製。在作出此項評估時，管理層已評估集團潛在現金流量之產生、集團流動資金、以及集團現有可用資金。基於此等評估，管理層認為，於年度財務報表獲授權發佈之日期，使用持續會計基準編製此年度財務報表是恰當的。

年度財務報表乃按照原值成本法編製，惟以下除外：界定福利計劃資產、投資物業、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乃按公平價值列賬；非流動資產及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一般乃按有關資產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低者列賬。於此財務報表，分類為持作待售的非流動資產以及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內的資產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其他資產分開呈列。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及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內的負債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其他負債分開呈列。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集團採納之新會計準則或詮釋，於2022年對其並無造成重大影響。集團主要會計政策之概要(包括其變動)載於附註四十七。

### 四 收益

(1) 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收益分析如下：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銷貨收入	154,603	160,701
服務收益	102,726	116,386
利息	5,049	3,672
股息收入	119	88
	262,497	280,847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 收益 (續)

(2)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收益進一步的詳細資料，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類如下：

(i) 按分部劃分\*

	客戶合約收益			來自 其他來源 收益	2022年 總額
	於某一 時點確認	隨時間 確認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	30,376	30,376	134	30,510
零售	127,310	72	127,382	-	127,382
基建	3,964	4	3,968	2,853	6,821
電訊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歐洲3集團	12,402	65,502	77,904	10	77,914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604	3,278	4,882	-	4,882
企業及其他	10	107	117	253	370
	14,016	68,887	82,903	263	83,166
和記電訊亞洲	-	1,011	1,011	-	1,011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1,425	177	11,602	2,005	13,607
	156,715	100,527	257,242	5,255	262,497

	客戶合約收益			來自 其他來源 收益	2021年 總額
	於某一 時點確認	隨時間 確認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	28,896	28,896	94	28,990
零售	130,767	75	130,842	-	130,842
基建	4,267	-	4,267	2,825	7,092
電訊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歐洲3集團	13,914	73,040	86,954	6	86,960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2,144	3,241	5,385	-	5,385
企業及其他	3	39	42	62	104
	16,061	76,320	92,381	68	92,449
和記電訊亞洲	-	8,786	8,786	-	8,786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1,665	169	11,834	854	12,688
	162,760	114,246	277,006	3,841	280,847

\* 參見附註五有關經營分部資料。

## 四 收益 (續)

(2)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收益進一步的詳細資料，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類如下(續)：

(ii) 按地區劃分\*

	客戶合約收益			來自 其他來源 收益	2022年 總額
	於某一 時點確認	隨時間 確認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香港	28,831	3,760	32,591	89	32,680
中國內地	21,278	366	21,644	32	21,676
中華人民共和國	50,109	4,126	54,235	121	54,356
歐洲	65,951	77,921	143,872	1,866	145,738
加拿大	-	-	-	253	253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29,230	18,303	47,533	1,010	48,543
	95,181	96,224	191,405	3,129	194,534
	145,290	100,350	245,640	3,250	248,890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1,425	177	11,602	2,005	13,607
	156,715	100,527	257,242	5,255	262,497

	客戶合約收益			來自 其他來源 收益	2021年 總額
	於某一 時點確認	隨時間 確認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香港	29,589	3,357	32,946	31	32,977
中國內地	27,201	420	27,621	28	27,649
中華人民共和國	56,790	3,777	60,567	59	60,626
歐洲	68,211	85,353	153,564	1,962	155,526
加拿大	-	-	-	256	256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26,094	24,947	51,041	710	51,751
	94,305	110,300	204,605	2,928	207,533
	151,095	114,077	265,172	2,987	268,159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1,665	169	11,834	854	12,688
	162,760	114,246	277,006	3,841	280,847

\* 參見附註五有關經營分部資料。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 收益(續)

#### (3)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相關之合約結餘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視乎實體之履行狀況及客戶之付款情況，一項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於合約任何一方履行合約時產生。當一實體藉轉讓已承諾之貨品或服務而履行責任時，該實體已取得向客戶收取代價之權利，因而擁有合約資產。當客戶首先履行責任，例如透過預付其承諾代價時，則該實體擁有合約負債。一般而言，合約資產可代表收取代價之權利為有條件或無條件。例如當實體於有權從客戶獲得付款前須首先履行另一項責任，則有關權利將為有條件。如實體向客戶收取代價之權利為無條件，合約資產即分類並列賬為應收賬項，並與其他合約資產分開呈列。如於代價到期支付前除時間流逝外並無其他條件，則有關權利屬無條件。

下表提供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合約客戶之應收貨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資料。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應收貨款，計入「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參見附註廿四)	14,945	16,697
應收貨款，計入「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參見附註廿五)	21	-
合約資產(參見附註廿一及廿四)	6,314	7,599
合約負債(參見附註廿七)	(6,027)	(6,933)

應收貨款乃不計息，其除賬期一般為30天至45天。於2022年，港幣998,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757,000,000元)已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應收貨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合約資產主要與集團有權利就已交付之服務及裝置收取代價，但於結算日尚未發出之賬單有關。合約資產於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至應收賬項。此通常於集團向客戶發出發票時發生。於2022年，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港幣921,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056,000,000元)。

合約負債主要於集團結算日已收取代價之未履行履約責任有關。集團於履行其責任時，合約負債於履約責任獲履行之期間內確認為收益。於2022年，自合約負債年初結餘確認為收益的數額為港幣3,757,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4,958,000,000元)。

#### (4)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

下表載列預期將於日後確認而於結算日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之履約責任有關之收益。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之實際權宜措施，不披露分配至預計原合約期為一年或少於一年之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此外，承諾按每單位固定合約率履行未指定數量的任務，且沒有合約最低額而或會令部分或全部代價成為可變之合約，乃不包括在以下分析之內，皆因此等合約之可能交易價及最終代價將視乎未來客戶用量出現與否而定。鑑於此等編製基準，以下分析並不反映對集團未來業務表現之預期。就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而言，有關分析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披露規定而作出。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13,230	14,065
多於一年	8,555	7,897
	21,785	21,962

## 五 經營分部資料

### (1) 分部之描述以及分部資料之匯報基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集團經營四項核心業務—港口及相關服務、零售、基建及電訊。就管理目的，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而各部門則由業務及地區劃分混合組成。經營分部之表列與現時內部提供予集團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及董事會用作決定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報告一致。集團根據以下之核心業務呈列其經營分部資料。

#### 港口及相關服務：

此部門是全球最具領導地位之港口網絡，於2022年12月31日，在25個國家51個港口擁有共295個營運泊位之權益。此部門於全球10個最繁忙的貨櫃港口中之六個經營貨櫃碼頭業務。該部門包括集團於和記港口集團旗下公司之80%權益及於和記港口信託之30.07%權益。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乃按照集團於其所持有之實際股權(扣除非控股權益)計入分部業績(港口及相關服務項下)內。

#### 零售：

零售部門由屈臣氏集團旗下公司組成，為全球最大國際保健和美容產品零售商，擁有141,000,000忠誠會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屈臣氏集團經營12個零售品牌，及於全球28個市場經營16,142家店舖。

#### 基建：

基建部門包括集團持有於聯交所上市之附屬公司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75.67%權益以及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的六項基建投資之直接權益所產生之10%經濟利益，其包括Northumbrian Water、Park'N Fly、Australian Gas Networks、Dutch Enviro Energy、Wales & West Utilities及UK Rails。

#### 電訊：

集團之電訊部門包括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Holdings(「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其整合3集團於歐洲之業務(「歐洲3集團」)及於聯交所上市之和記電訊香港控股66.09%權益以及和記電訊亞洲。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之呈列，乃為對賬至集團綜合收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總額。「財務及投資與其他」涵蓋集團無獨立呈列之其他業務範疇，包括所佔87.87%權益之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Australia)(「HTAL」)(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佔上市聯營公司TPG Telecom Limited(「TPG」)25.05%應佔權益)、和記黃埔(中國)、和記電子商貿、瑪利娜業務、上市聯營公司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和黃醫藥」)、TOM集團、長江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與Cenovus Energy Inc(「Cenovus Energy」)、公司總部之營運，以及集團持有現金與可變現投資之回報。

除以下附註披露外，「公司及附屬公司」一欄指集團之控股公司及附屬公司各個相關項目，「所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部分」一欄指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各個相關項目。

## 財務報表附註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1) 分部之描述以及分部資料之匯報基準(續)

於2019年，集團已就法定匯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會計準則(「HKFRS 16」)(與租賃之會計處理有關)，但管理層匯報仍然維持之前採用之租賃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HKAS 17」)。集團認為，按HKAS 17基準之指標，並非旨在替代或優於按HKFRS 16為基準(「HKFRS 16後基準」)之呈報指標，而是前者更能反映管理層對集團基本營運表現之看法。HKAS 17基準指標之財務資料由管理層定期審閱，並用作資源分配、表現評估及內部決策。因此，除另有說明外，分部資料乃按HKAS 17基準(「HKFRS 16前基準」)呈列，並對賬至「HKFRS 16後基準」之總額。此外，於此附註第(3)節已列出集團於本年度及比較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由按HKFRS 16前基準指標至按HKFRS 16後基準指標之對賬。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i) 按分部劃分之收益分析

收益與支出乃參考可呈報分部產生之收益，以及該等分部產生的支出而分配至該等分部。對外客戶收益已對銷分部之間的收益。所對銷金額主要屬於零售為港幣48,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34,000,000元)、和記電訊香港控股為港幣18,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6,000,000元)及和記電訊亞洲為港幣1,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000,000元)。

	收益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2022年 總額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2021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口及相關服務	30,510	13,631	44,141	10%	28,990	13,295	42,285	9%				
零售	127,382	42,263	169,645	37%	130,842	42,759	173,601	39%				
基建	6,821	47,620	54,441	12%	7,092	49,008	56,100	13%				
電訊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歐洲3集團	77,914	11	77,925	17%	86,960	12	86,972	20%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4,882	-	4,882	1%	5,385	-	5,385	1%				
企業及其他	370	112	482	-	104	114	218	-				
	83,166	123	83,289	18%	92,449	126	92,575	21%				
和記電訊亞洲	1,011	10,617	11,628	2%	8,786	-	8,786	2%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3,607	80,478	94,085	21%	12,688	59,348	72,036	16%				
	262,497	194,732	457,229	100%	280,847	164,536	445,383	100%				
以下應佔之部分：												
和記港口信託之非控股權益	-	1,269	1,269		-	1,382	1,382					
分離基建投資之權益	-	884	884		-	938	938					
	262,497	196,885	459,382		280,847	166,856	447,703					
HKFRS 16之影響	-	-	-		-	-	-					
	262,497	196,885	459,382		280,847	166,856	447,703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集團採用兩種衡量分部業績之方法，分別為EBITDA(參見附註五(2)(xiv))及EBIT(參見附註五(2)(xv))。按EBITDA及EBIT劃分之分部業績分析載於下文(ii)、(iii)、(ix)、(x)及(xiii)。

#### (ii) 按分部劃分之EBITDA分析

	EBITDA (LBITDA) <sup>(vi)</sup>							
	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所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部分		2022年總額		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口及相關服務	9,387	6,418	15,805	13%	9,021	6,136	15,157	13%
零售	10,287	4,022	14,309	12%	11,633	4,401	16,034	14%
基建	3,996	24,819	28,815	24%	3,345	26,291	29,636	27%
電訊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歐洲3集團	23,864	-	23,864	20%	29,892	-	29,892	27%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998	60	1,058	1%	1,036	57	1,093	1%
企業及其他 <sup>(vii)</sup>	7,280	(10)	7,270	6%	12,067	-	12,067	11%
	32,142	50	32,192	27%	42,995	57	43,052	39%
和記電訊亞洲 <sup>(viii)</sup>	5,044	4,376	9,420	8%	2,036	-	2,036	2%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sup>(viii)</sup>	1,942	16,527	18,469	16%	(3,928)	9,240	5,312	5%
EBITDA	62,798	56,212	119,010	100%	65,102	46,125	111,227	100%
以下應佔之部分：								
和記港口信託之非控股權益	-	856	856		-	984	984	
EBITDA <sup>^</sup>	62,798 <sup>^</sup>	57,068 <sup>^</sup>	119,866 <sup>^</sup>		65,102 <sup>^</sup>	47,109 <sup>^</sup>	112,211 <sup>^</sup>	
折舊及攤銷	(25,736)	(20,682)	(46,418)		(27,617)	(19,140)	(46,757)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6,818)	(8,042)	(14,860)		(7,075)	(7,584)	(14,659)	
本期稅項	(5,438)	(3,983)	(9,421)		(4,031)	(3,600)	(7,631)	
遞延稅項抵減(支出)	(2,721)	(3,949)	(6,670)		1,771	(3,718)	(1,947)	
非控股權益	(7,020)	(608)	(7,628)		(7,063)	(654)	(7,717)	
	15,065	19,804	34,869		21,087	12,413	33,500	
HKFRS 16之影響								
EBITDA <sup>^</sup>	18,731 <sup>^</sup>	4,391 <sup>^</sup>	23,122 <sup>^</sup>		21,353 <sup>^</sup>	3,073 <sup>^</sup>	24,426 <sup>^</sup>	
折舊及攤銷	(14,052)	(3,673)	(17,725)		(17,639)	(2,713)	(20,352)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2,234)	(1,304)	(3,538)		(3,533)	(649)	(4,182)	
本期稅項	3	-	3		2	-	2	
遞延稅項	(118)	26	(92)		28	(13)	15	
非控股權益	41	-	41		75	-	75	
	17,436	19,244	36,680		21,373	12,111	33,484	
<sup>^</sup> 對賬至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之EBITDA：								
按HKFRS 16前基準計算之EBITDA，同上	62,798	57,068	119,866		65,102	47,109	112,211	
HKFRS 16之影響，同上	18,731	4,391	23,122		21,353	3,073	24,426	
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之EBITDA (參見附註四(1)(i))	81,529	61,459	142,988		86,455	50,182	136,637	

## 財務報表附註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iii) 按分部劃分之EBIT分析

	EBIT (LBIT) <sup>(iii)</sup>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2022年 總額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2021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口及相關服務	6,492	4,934	11,426	16%	6,058	4,679	10,737	17%				
零售	7,662	3,386	11,048	15%	8,899	3,561	12,460	19%				
基建	3,692	15,141	18,833	26%	3,013	16,082	19,095	30%				
電訊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歐洲3集團												
未計下列非現金項目之EBITDA :	23,864	–	23,864		29,892	–	29,892					
折舊	(11,289)	–	(11,289)		(10,728)	–	(10,728)					
牌照費、其他權利及客戶上客 及保留成本攤銷	(7,011)	–	(7,011)		(7,905)	–	(7,905)					
EBIT – 歐洲3集團	5,564	–	5,564	8%	11,259	–	11,259	17%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44)	14	(30)	–	130	12	142	–				
企業及其他 <sup>(iii)</sup>	7,279	(10)	7,269	10%	12,061	–	12,061	19%				
	12,799	4	12,803	18%	23,450	12	23,462	36%				
和記電訊亞洲 <sup>(iii)</sup>	4,662	2,083	6,745	9%	209	–	209	–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sup>(iii)</sup>	1,755	10,254	12,009	16%	(4,144)	2,925	(1,219)	-2%				
EBIT	37,062	35,802	72,864	100%	37,485	27,259	64,744	100%				
以下應佔之部分：												
和記港口信託之非控股權益	–	584	584		–	710	710					
EBIT ^	37,062 ^	36,386 ^	73,448 ^		37,485 ^	27,969 ^	65,454 ^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6,818)	(8,042)	(14,860)		(7,075)	(7,584)	(14,659)					
本期稅項	(5,438)	(3,983)	(9,421)		(4,031)	(3,600)	(7,631)					
遞延稅項抵減(支出)	(2,721)	(3,949)	(6,670)		1,771	(3,718)	(1,947)					
非控股權益	(7,020)	(608)	(7,628)		(7,063)	(654)	(7,717)					
	15,065	19,804	34,869		21,087	12,413	33,500					
HKFRS 16之影響												
EBIT ^	4,679 ^	718 ^	5,397 ^		3,714 ^	360 ^	4,074 ^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2,234)	(1,304)	(3,538)		(3,533)	(649)	(4,182)					
本期稅項	3	–	3		2	–	2					
遞延稅項	(118)	26	(92)		28	(13)	15					
非控股權益	41	–	41		75	–	75					
	17,436	19,244	36,680		21,373	12,111	33,484					
^對賬至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 之EBIT：												
按HKFRS 16前基準計算 之EBIT，同上	37,062	36,386	73,448		37,485	27,969	65,454					
HKFRS 16之影響，同上	4,679	718	5,397		3,714	360	4,074					
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之EBIT	41,741	37,104	78,845		41,199	28,329	69,528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 (iv) 按分部劃分之折舊及攤銷支出分析

	折舊及攤銷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2,895	1,484	4,379	2,963	1,457	4,420
零售	2,625	636	3,261	2,734	840	3,574
基建	304	9,678	9,982	332	10,209	10,541
電訊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歐洲3集團	18,300	–	18,300	18,633	–	18,633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企業及其他	1,042	46	1,088	906	45	951
	1	–	1	6	–	6
	19,343	46	19,389	19,545	45	19,590
和記電訊亞洲	382	2,293	2,675	1,827	–	1,827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87	6,273	6,460	216	6,315	6,531
	25,736	20,410	46,146	27,617	18,866	46,483
以下應佔之部分：						
和記港口信託之非控股 權益	–	272	272	–	274	274
	25,736	20,682	46,418	27,617	19,140	46,757
分離基建投資之權益	–	143	143	–	174	174
	25,736	20,825	46,561	27,617	19,314	46,931
HKFRS 16之影響	14,052	3,673	17,725	17,639	2,713	20,352
	39,788	24,498	64,286	45,256	22,027	67,283

## 財務報表附註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v) 按分部劃分之資本開支分析

	資本開支 <sup>(iii)</sup>							
	固定資產	電訊牌照	品牌及 其他權利	2022年 總額	固定資產	電訊牌照	品牌及 其他權利	2021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3,801	–	–	3,801	3,263	–	367	3,630
零售	2,387	–	–	2,387	2,525	–	–	2,525
基建	473	–	4	477	363	–	4	367
電訊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歐洲3集團	16,653	–	1,779	18,432	19,090	4,237	4,028	27,355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496	138	–	634	874	2,040	–	2,914
企業及其他	–	–	3	3	1	–	19	20
	17,149	138	1,782	19,069	19,965	6,277	4,047	30,289
和記電訊亞洲	313	22	14	349	2,229	1,881	–	4,110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29	–	7	136	144	–	11	155
	24,252	160	1,807	26,219	28,489	8,158	4,429	41,076
HKFRS 16之影響	(367)	–	–	(367)	(1,433)	–	–	(1,433)
	23,885	160	1,807	25,852	27,056	8,158	4,429	39,643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 (vi) 按分部劃分之資產總額分析

	資產總額								
	分部資產 <sup>(a)</sup>	遞延 稅項資產	分類為 持作待售 之資產 <sup>(b)(c)</sup>	於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權益	2022年 資產總額	分部資產 <sup>(a)</sup>	遞延 稅項資產	於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權益	2021年 資產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72,263	352	-	23,200	95,815	75,389	204	22,668	98,261
零售	198,358	1,471	-	15,630	215,459	200,862	1,336	15,743	217,941
基建	65,516	3	-	165,138	230,657	55,611	7	172,273	227,891
電訊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歐洲3集團	263,859	15,067	5,178	10	284,114	300,201	17,925	10	318,136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企業及其他	16,148	4	-	157	16,309	16,615	3	215	16,833
	35,040	-	-	2	35,042	15,534	-	50	15,584
	315,047	15,071	5,178	169	335,465	332,350	17,928	275	350,553
和記電訊亞洲	2,668	-	-	15,395	18,063	19,505	-	-	19,505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30,789	57	-	71,635	202,481	163,972	45	69,574	233,591
	784,641	16,954	5,178	291,167	1,097,940	847,689	19,520	280,533	1,147,742
HKFRS 16之影響	49,919	1,555	918	(1,895)	50,497	65,524	1,668	(1,408)	65,784
	834,560	18,509	6,096	289,272	1,148,437	913,213	21,188	279,125	1,213,526

## 財務報表附註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vii) 按分部劃分之負債總額分析

	負債總額								
	本期及 長期借款 <sup>(vi)</sup> 及其他 非流動負債		與分類為 持作待售 之資產直接 相關之負債 <sup>(viii)</sup>	本期及 遞延稅項 負債	2022年 負債總額	本期及 長期借款 <sup>(vi)</sup> 及其他 非流動負債		本期及 遞延稅項 負債	2021年 負債總額
	分部負債 <sup>(v)</sup>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分部負債 <sup>(v)</sup>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10,948	14,604	-	4,696	30,248	10,702	14,734	4,625	30,061
零售	24,598	10,531	-	10,619	45,748	25,599	14,333	10,523	50,455
基建	7,338	28,416	-	556	36,310	6,260	30,043	617	36,920
電訊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歐洲3集團	37,008	14,989	207	3,393	55,597	39,827	17,240	399	57,466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808	2,371	-	50	4,229	1,840	2,358	-	4,198
企業及其他	777	50,923	-	11	51,711	2,073	54,426	4	56,503
	39,593	68,283	207	3,454	111,537	43,740	74,024	403	118,167
和記電訊亞洲	939	533	-	1	1,473	4,972	6,132	2	11,106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9,721	197,490	-	4,859	212,070	10,199	226,385	4,599	241,183
	93,137	319,857	207	24,185	437,386	101,472	365,651	20,769	487,892
HKFRS 16之影響	64,781	(1,065)	920	(894)	63,742	83,638	(1,275)	(984)	81,379
	157,918	318,792	1,127	23,291	501,128	185,110	364,376	19,785	569,271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 (viii) 按地區劃分之收益分析

	收益 <sup>(vii)</sup>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2022年 總額		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2021年 總額	百分比
香港	32,680	4,646	37,326	8%	32,977	4,945	37,922	8%
中國內地	21,676	11,013	32,689	7%	27,649	10,462	38,111	9%
中華人民共和國	54,356	15,659	70,015	15%	60,626	15,407	76,033	17%
歐洲	145,738	69,150	214,888	47%	155,526	71,508	227,034	51%
加拿大	253	3,554	3,807	1%	256	2,969	3,225	1%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48,543	25,891	74,434	16%	51,751	15,304	67,055	15%
	194,534	98,595	293,129	64%	207,533	89,781	297,314	67%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248,890	114,254	363,144	79%	268,159	105,188	373,347	84%
	13,607	80,478	94,085	21%	12,688	59,348	72,036	16%
	262,497	194,732	457,229 **	100%	280,847	164,536	445,383 **	100%

\*\* 參見附註五(2)(i)，以對賬分部收益至呈列於綜合收益表內的收益。

#### (ix) 按地區劃分之EBITDA分析

	EBITDA (LBITDA) <sup>(viii)</sup>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2022年 總額		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2021年 總額	百分比
香港	1,414	1,943	3,357	3%	2,251	2,223	4,474	4%
中國內地	1,143	4,777	5,920	5%	3,124	4,330	7,454	7%
中華人民共和國	2,557	6,720	9,277	8%	5,375	6,553	11,928	11%
歐洲	42,378	18,427	60,805	51%	51,630	20,309	71,939	65%
加拿大	246	1,795	2,041	1%	261	1,557	1,818	1%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15,675	12,743	28,418	24%	11,764	8,466	20,230	18%
	58,299	32,965	91,264	76%	63,655	30,332	93,987	84%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60,856	39,685	100,541	84%	69,030	36,885	105,915	95%
	1,942	16,527	18,469	16%	(3,928)	9,240	5,312	5%
	62,798	56,212	119,010 ##	100%	65,102	46,125	111,227 ##	100%

## 參見附註五(2)(ii)，以對賬分部EBITDA至包括及呈列於綜合收益表內的EBITDA。

## 財務報表附註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x) 按地區劃分之EBIT分析

	EBIT (LBIT) <sup>(vi)</sup>							
	2022年				2021年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香港	(50)	982	932	1%	984	1,218	2,202	3%
中國內地	137	3,997	4,134	6%	2,093	3,610	5,703	9%
中華人民共和國	87	4,979	5,066	7%	3,077	4,828	7,905	12%
歐洲	22,127	12,139	34,266	47%	30,909	13,524	44,433	69%
加拿大	246	1,129	1,375	2%	261	857	1,118	2%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12,847	7,301	20,148	28%	7,382	5,125	12,507	19%
	35,220	20,569	55,789	77%	38,552	19,506	58,058	90%
	35,307	25,548	60,855	84%	41,629	24,334	65,963	102%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755	10,254	12,009	16%	(4,144)	2,925	(1,219)	-2%
	37,062	35,802	72,864 <sup>@@</sup>	100%	37,485	27,259	64,744 <sup>@@</sup>	100%

@@ 參見附註五(2)(iii)，以對賬分部EBIT至包括及呈列於綜合收益表內的EBIT。

(xi) 按地區劃分之資本開支分析

	資本開支 <sup>(vii)</sup>							
	2022年				2021年			
	固定資產 港幣百萬元	電訊牌照 港幣百萬元	品牌及 其他權利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固定資產 港幣百萬元	電訊牌照 港幣百萬元	品牌及 其他權利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香港	1,332	138	-	1,470	1,538	2,040	-	3,578
中國內地	410	-	-	410	643	-	-	643
中華人民共和國	1,742	138	-	1,880	2,181	2,040	-	4,221
歐洲	18,358	-	1,782	20,140	21,126	4,237	4,048	29,411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4,023	22	18	4,063	5,038	1,881	370	7,289
	22,381	22	1,800	24,203	26,164	6,118	4,418	36,700
	24,123	160	1,800	26,083	28,345	8,158	4,418	40,921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29	-	7	136	144	-	11	155
	24,252	160	1,807	26,219	28,489	8,158	4,429	41,076
HKFRS 16之影響	(367)	-	-	(367)	(1,433)	-	-	(1,433)
	23,885	160	1,807	25,852	27,056	8,158	4,429	39,643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 (xii) 按地區劃分之資產總額分析

	資產總額								
	分部資產 <sup>(iv)</sup>	遞延 稅項資產	分類為 持作待售 之資產 <sup>(viii)</sup>	於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權益	2022年 資產總額	分部資產 <sup>(iv)</sup>	遞延 稅項資產	於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權益	2021年 資產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香港	52,253	79	-	10,708	63,040	51,757	107	10,202	62,066
中國內地	37,850	765	-	17,209	55,824	46,039	570	17,206	63,815
中華人民共和國	90,103	844	-	27,917	118,864	97,796	677	27,408	125,881
歐洲	420,785	15,512	5,178	106,525	548,000	452,007	18,395	114,633	585,035
加拿大	4,169	3	-	12,238	16,410	4,030	7	12,995	17,032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138,795	538	-	72,852	212,185	129,884	396	55,923	186,203
	563,749	16,053	5,178	191,615	776,595	585,921	18,798	183,551	788,270
	653,852	16,897	5,178	219,532	895,459	683,717	19,475	210,959	914,151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30,789	57	-	71,635	202,481	163,972	45	69,574	233,591
	784,641	16,954	5,178	291,167	1,097,940	847,689	19,520	280,533	1,147,742
HKFRS 16之影響	49,919	1,555	918	(1,895)	50,497	65,524	1,668	(1,408)	65,784
	834,560	18,509	6,096	289,272	1,148,437	913,213	21,188	279,125	1,213,526

## 財務報表附註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xiii) 按分部及地區劃分之業績(EBITDA及EBIT)(未計來自主要交易活動之收益淨額及其他一次性項目)的分析

集團於本年度之EBITDA及EBIT包括2022年11月完成出售英國電訊發射塔資產權益之股東應佔收益淨額港幣18,957,000,000元(參見附註五(2)(xvi))及2022年1月出售印尼電訊業務港幣6,100,000,000元(參見附註五(2)(xvii))。此收益因Wind Tre S.p.A. (「Wind Tre」)之商譽減值支出港幣11,039,000,000元(參見附註五(2)(xvi))、集團斯里蘭卡電訊業務資產減值港幣962,000,000元(參見附註五(2)(xvii))以及集團所佔Cenovus Energy之除稅前減值支出港幣253,000,000元(參見附註五(2)(xviii))而部分抵銷。

於比較年度而言，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EBITDA及EBIT包括年內完成出售歐洲電訊發射塔資產權益之股東應佔收益淨額港幣25,259,000,000元(參見附註五(2)(xvi))。此收益因Wind Tre之商譽減值港幣15,472,000,000元(參見附註五(2)(xvi))、匯兌重新分類調整支出港幣3,514,000,000元(參見附註五(2)(xviii))及集團所佔Cenovus Energy之除稅前之減值支出港幣1,494,000,000元(參見附註五(2)(xviii))而部分抵銷。

#### 按分部劃分之EBITDA分析

	EBITDA (LBITDA) <sup>(iii)</sup>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未計下列一次性項目前之EBITDA								
港口及相關服務	9,387	6,418	15,805	15%	9,021	6,136	15,157	14%
零售	10,287	4,022	14,309	13%	11,633	4,401	16,034	15%
基建	3,996	24,819	28,815	27%	3,345	26,291	29,636	28%
電訊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歐洲3集團	23,864	-	23,864	23%	29,892	-	29,892	28%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998	60	1,058	1%	1,036	57	1,093	1%
企業及其他	(638)	(10)	(648)	-1%	2,280	-	2,280	2%
	24,224	50	24,274	23%	33,208	57	33,265	31%
和記電訊亞洲	(94)	4,376	4,282	4%	2,036	-	2,036	2%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942	16,780	18,722	18%	(414)	10,734	10,320	10%
	49,742	56,465	106,207	100%	58,829	47,619	106,448	100%
一次性項目								
出售歐洲電訊發射塔 資產之收益 <sup>(vi)</sup>	18,957	-	18,957		25,259	-	25,259	
出售印尼電訊業務之收益 <sup>(vii)</sup>	6,100	-	6,100		-	-	-	
斯里蘭卡電訊業務之減值 <sup>(vii)</sup>	(962)	-	(962)		-	-	-	
Wind Tre之商譽減值 <sup>(vi)</sup>	(11,039)	-	(11,039)		(15,472)	-	(15,472)	
匯兌重新分類調整 <sup>(viii)</sup>	-	-	-		(3,514)	-	(3,514)	
所佔Cenovus Energy之減值 支出 <sup>(viii)</sup>	-	(253)	(253)		-	(1,494)	(1,494)	
	62,798	56,212	119,010 <sup>##</sup>		65,102	46,125	111,227 <sup>##</sup>	

<sup>##</sup> 參見附註五(2)(ii)，以對賬分部EBITDA至包括及呈列於綜合收益表內的EBITDA。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xiii) 按分部及地區劃分之業績(EBITDA及EBIT)(未計來自主要交易活動之收益淨額及其他一次性項目)的分析(續)

#### 按地區劃分之EBITDA分析

	EBITDA (LBITDA) <sup>(iv)</sup>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未計下列一次性項目前之EBITDA								
香港	1,414	1,943	3,357	3%	2,251	2,223	4,474	4%
中國內地	1,143	4,777	5,920	6%	3,124	4,330	7,454	7%
中華人民共和國	2,557	6,720	9,277	9%	5,375	6,553	11,928	11%
歐洲	34,460	18,427	52,887	49%	41,843	20,309	62,152	58%
加拿大	246	1,795	2,041	2%	261	1,557	1,818	2%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10,537	12,743	23,280	22%	11,764	8,466	20,230	19%
	45,243	32,965	78,208	73%	53,868	30,332	84,200	79%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47,800	39,685	87,485	82%	59,243	36,885	96,128	90%
	1,942	16,780	18,722	18%	(414)	10,734	10,320	10%
	49,742	56,465	106,207	100%	58,829	47,619	106,448	100%
一次性項目								
出售歐洲電訊發射塔資產 之收益 <sup>(vii)</sup>	18,957	-	18,957		25,259	-	25,259	
出售印尼電訊業務之收益 <sup>(viii)</sup>	6,100	-	6,100		-	-	-	
斯里蘭卡電訊業務之減值 <sup>(viii)</sup>	(962)	-	(962)		-	-	-	
Wind Tre之商譽減值 <sup>(vii)</sup>	(11,039)	-	(11,039)		(15,472)	-	(15,472)	
匯兌重新分類調整 <sup>(viii)</sup>	-	-	-		(3,514)	-	(3,514)	
所佔 Cenovus Energy之減值 支出 <sup>(viii)</sup>	-	(253)	(253)		-	(1,494)	(1,494)	
	62,798	56,212	119,010 <sup>##</sup>		65,102	46,125	111,227 <sup>##</sup>	

## 參見附註五(2)(ii)，以對賬分部EBITDA至包括及呈列於綜合收益表內的EBITDA。

## 財務報表附註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xiii) 按分部及地區劃分之業績(EBITDA及EBIT)(未計來自主要交易活動之收益淨額及其他一次性項目)的分析(續)

按分部劃分之EBIT分析

	EBIT (LBIT) <sup>(vi)</sup>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2022年 總額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2021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未計下列一次性項目前之EBIT												
港口及相關服務	6,492	4,934	11,426	19%	6,058	4,679	10,737	18%				
零售	7,662	3,386	11,048	18%	8,899	3,561	12,460	21%				
基建	3,692	15,141	18,833	32%	3,013	16,082	19,095	32%				
電訊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歐洲3集團	5,564	-	5,564	9%	11,259	-	11,259	19%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44)	14	(30)	-	130	12	142	-				
企業及其他	(639)	(10)	(649)	-1%	2,274	-	2,274	4%				
和記電訊亞洲	4,881	4	4,885	8%	13,663	12	13,675	23%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476)	2,083	1,607	3%	209	-	209	-				
	1,755	10,507	12,262	20%	(630)	4,419	3,789	6%				
	24,006	36,055	60,061	100%	31,212	28,753	59,965	100%				
一次性項目												
出售歐洲電訊發射塔資產 之收益 <sup>(vii)</sup>	18,957	-	18,957		25,259	-	25,259					
出售印尼電訊業務之收益 <sup>(vii)</sup>	6,100	-	6,100		-	-	-					
斯里蘭卡電訊業務之減值 <sup>(vii)</sup>	(962)	-	(962)		-	-	-					
Wind Tre之商譽減值 <sup>(vii)</sup>	(11,039)	-	(11,039)		(15,472)	-	(15,472)					
匯兌重新分類調整 <sup>(vii)</sup>	-	-	-		(3,514)	-	(3,514)					
所佔 Cenovus Energy之減值 支出 <sup>(vii)</sup>	-	(253)	(253)		-	(1,494)	(1,494)					
	37,062	35,802	72,864 <sup>@@</sup>		37,485	27,259	64,744 <sup>@@</sup>					

@@ 參見附註五(2)(iii)，以對賬分部EBIT至包括及呈列於綜合收益表內的EBIT。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xiii) 按分部及地區劃分之業績(EBITDA及EBIT)(未計來自主要交易活動之收益淨額及其他一次性項目)的分析(續)

#### 按地區劃分之EBIT分析

	EBIT (LBIT) <sup>(vi)</sup>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未計下列一次性項目前之EBIT								
香港	(50)	982	932	2%	984	1,218	2,202	4%
中國內地	137	3,997	4,134	7%	2,093	3,610	5,703	9%
中華人民共和國	87	4,979	5,066	9%	3,077	4,828	7,905	13%
歐洲	14,209	12,139	26,348	44%	21,122	13,524	34,646	58%
加拿大	246	1,129	1,375	2%	261	857	1,118	2%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7,709	7,301	15,010	25%	7,382	5,125	12,507	21%
	22,164	20,569	42,733	71%	28,765	19,506	48,271	81%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22,251	25,548	47,799	80%	31,842	24,334	56,176	94%
	1,755	10,507	12,262	20%	(630)	4,419	3,789	6%
	24,006	36,055	60,061	100%	31,212	28,753	59,965	100%
一次性項目								
出售歐洲電訊發射塔資產 之收益 <sup>(vii)</sup>	18,957	-	18,957		25,259	-	25,259	
出售印尼電訊業務之收益 <sup>(viii)</sup>	6,100	-	6,100		-	-	-	
斯里蘭卡電訊業務之減值 <sup>(viii)</sup>	(962)	-	(962)		-	-	-	
Wind Tre之商譽減值 <sup>(vii)</sup>	(11,039)	-	(11,039)		(15,472)	-	(15,472)	
匯兌重新分類調整 <sup>(viii)</sup>	-	-	-		(3,514)	-	(3,514)	
所佔Cenovus Energy之減值 支出 <sup>(vii)</sup>	-	(253)	(253)		-	(1,494)	(1,494)	
	37,062	35,802	72,864 <sup>@@</sup>		37,485	27,259	64,744 <sup>@@</sup>	

@@ 參見附註五(2)(iii)，以對賬分部EBIT至包括及呈列於綜合收益表內的EBIT。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xiv) 「EBITDA」或「LBITDA」指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DA (LBITDA)以及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部分EBITDA (LBITDA)，惟和記港口信託及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除外。和記港口信託乃按集團實際所佔此等業務之EBITDA計算。而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則按集團10%的直接權益計算。EBITDA (LBITDA)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虧損)。有關EBITDA (LBITDA)的資料已包括在集團的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內。許多行業與投資者均以EBITDA(LBITDA)作為計算現金流量總額的其中一種方法。集團認為EBITDA (LBITDA)是衡量表現的重要指標，並在集團內部的財務與管理報告中用以監察集團的業務表現，因此EBITDA (LBITDA)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用以衡量分部業績的指標呈列。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EBITDA (LBITDA)並非衡量現金流動或財務表現的指標，而集團採用的EBITDA (LBITDA)衡量方法，或許不能與其他公司的類似衡量項目比較。EBITDA (LBITDA)不應用作替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現金流量或經營業績。

(xv) 「EBIT」或「LBIT」指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 (LBIT)以及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部分EBIT (LBIT)，惟和記港口信託及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除外。和記港口信託乃按集團實際所佔此等業務之EBIT計算。而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則按集團10%的直接權益計算。EBIT (LBIT)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及稅項前之盈利(虧損)。有關EBIT (LBIT)的資料已包括在集團的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內。許多行業與投資者均以EBIT (LBIT)作為計算經營業績的其中一種方法。集團認為EBIT (LBIT)是衡量表現的重要指標，並在集團內部的財務與管理報告中用以監察集團的業務表現，因此EBIT(LBIT)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用以衡量分部業績的指標呈列。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EBIT (LBIT)並非衡量財務表現的指標，而集團採用的EBIT (LBIT)衡量方法，或許不能與其他公司的類似衡量項目比較。EBIT (LBIT)不應用作替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經營業績。

(xvi) 本年結餘包括，於2022年11月完成出售英國之電訊發射塔資產權益之所得收益港幣18,957,000,000元(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為港幣19,060,000,000元，參見附註七(7))，以及Wind Tre之商譽減值支出港幣11,039,000,000元(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為港幣11,039,000,000元，參見附註七(3))。此等數額為於EBITDA及EBIT層面，其於分部業績「電訊：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 企業及其他」內呈報。於綜合收益表，此等數額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出售收益港幣19,060,000,000元於「其他收入及收益」內呈報，及減值支出港幣11,039,000,000元於「其他支出及虧損」內呈報。

比較年度結餘包括，分別於2021年1月及6月完成出售瑞典及意大利之電訊發射塔資產權益之所得收益港幣25,259,000,000元(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為港幣25,316,000,000元，參見附註七(7))，以及Wind Tre之商譽減值支出港幣15,472,000,000元(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為港幣15,472,000,000元，參見附註七(3))。此等數額為於EBITDA及EBIT層面，其於分部業績「電訊：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 企業及其他」內呈報。於綜合收益表，此等數額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出售收益港幣25,316,000,000元於「其他收入及收益」內呈報，及減值支出港幣15,472,000,000元於「其他支出及虧損」內呈報。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xvii) 和記電訊亞洲包括集團於印尼、越南及斯里蘭卡之電訊業務。於2022年1月，集團於印尼之電訊業務 Hutchison 3 Indonesia (「H3I」)與PT Indosat Tbk(「Indosat」)完成合併。新合併公司Indosat OoredooHutchison (「IOH」)仍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並成為印尼第二大電訊營運商。該合併列為出售H3I之權益及同時收購IOH之應佔權益入賬。本年結餘包括從完成合併所得之出售收益港幣6,100,000,000元(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為港幣7,245,000,000元，參見附註七(7))，以及集團於斯里蘭卡之電訊業務之商譽、電訊牌照、有形及其他資產減值支出港幣962,000,000元(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為港幣1,000,000,000元，參見附註七(3))。此等數額為於EBITDA及EBIT層面，其於分部業績「電訊：和記電訊亞洲」內呈報。於綜合收益表，此等數額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出售收益港幣7,245,000,000元於「其他收入及收益」內呈報，及減值支出港幣1,000,000,000元於「其他支出及虧損」內呈報。

(xviii) 本年結餘包括，集團應佔Cenovus Energy之若干煉油資產除稅前非現金減值支出港幣253,000,000元(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為港幣253,000,000元)。集團所佔該支出於EBITDA及EBIT層面為港幣253,000,000元(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為港幣253,000,000元)，其於分部業績「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內呈報。於除稅後，集團應佔該支出為港幣193,000,000元(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為港幣193,000,000元)，並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內之「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比較年度結餘包括，(1)赫斯基能源(「赫斯基」)與Cenovus Energy合併而產生之一項支出港幣3,514,000,000元(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為港幣3,514,000,000元)及(2)集團應佔Cenovus Energy除稅前非現金減值支出港幣1,494,000,000元(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為港幣1,494,000,000元)。第(1)項為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匯兌虧損重新分類調整。此數額為於EBITDA及EBIT層面在分部業績「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內呈報，並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內之「其他支出及虧損」。參見附註七(4)。第(2)項為集團應佔Cenovus Energy之美國煉油資產之減值。集團所佔該減值支出於EBITDA及EBIT層面為港幣1,494,000,000元(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為港幣1,494,000,000元)，並於分部業績「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內呈報。於除稅後，集團所佔該等支出為港幣1,352,000,000元(按HKFRS 16後基準計算為港幣1,352,000,000元)，並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內之「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xix) 客戶之地區分類乃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之所在地而定。香港為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xx) 分部資產和分部負債

分部資產為遞延稅項資產、分類為持作待售的資產、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以外之資產。

分部負債為銀行及其他債務、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稅項負債(包括遞延稅項負債)、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以外之負債。

指定非流動資產為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僱員離職後福利資產及保險合約所產生之權利以外之非流動資產。就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劃分而言，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與其他經營資產是根據資產的實際所在地劃分，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無形資產及商譽乃根據其被分配至經營的地區劃分，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權益則根據其經營所在地劃分。

參見附註五(2)(vi)及附註五(2)(vii)，已將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按HKFRS 16前基準指標至按HKFRS 16後基準指標對賬。

集團之非流動資產(根據HKFRS 16後基準計算)(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僱員離職後福利資產及保險合約所產生之權利)之地區分析如下：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香港	76,195	74,941
中國內地	63,398	72,148
中華人民共和國	139,593	147,089
歐洲	487,612	546,439
加拿大	59,262	56,502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193,888	192,551
	740,762	795,492
	880,355	942,581

(xxi) 本期及長期借款包括銀行及其他債務及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xxii) 就分部資料之分析而言，租賃產生之支出不被視為資本開支。

(xxiii) 參見附註廿五。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3) 按 HKFRS 16 前基準指標至按 HKFRS 16 後基準指標之對賬

(i) 綜合收益表

	2022年			2021年		
	按 HKFRS 16 前基準計算	採用 HKFRS 16 之影響	按 HKFRS 16 後基準計算	按 HKFRS 16 前基準計算	採用 HKFRS 16 之影響	按 HKFRS 16 後基準計算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益	262,497	-	262,497	280,847	-	280,847
出售貨品成本	(101,766)	42	(101,724)	(104,300)	34	(104,266)
僱員薪酬成本	(37,170)	-	(37,170)	(37,462)	-	(37,462)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支出	(14,927)	400	(14,527)	(16,878)	467	(16,411)
折舊及攤銷	(25,736)	(14,052)	(39,788)	(27,617)	(17,639)	(45,256)
其他支出及虧損	(72,767)	17,040	(55,727)	(84,553)	20,795	(63,758)
其他收入及收益	26,931	1,249	28,180	27,448	57	27,505
所佔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12,282	(460)	11,822	5,808	(90)	5,718
合資企業	7,522	(100)	7,422	6,605	(212)	6,393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56,866	4,119	60,985	49,898	3,412	53,310
	(6,818)	(2,234)	(9,052)	(7,075)	(3,533)	(10,608)
除稅前溢利	50,048	1,885	51,933	42,823	(121)	42,702
本期稅項	(5,438)	3	(5,435)	(4,031)	2	(4,029)
遞延稅項抵減(支出)	(2,721)	(118)	(2,839)	1,771	28	1,799
除稅後溢利	41,889	1,770	43,659	40,563	(91)	40,472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7,020)	41	(6,979)	(7,063)	75	(6,988)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34,869	1,811	36,680	33,500	(16)	33,484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港幣 9.09 元	港幣 0.48 元	港幣 9.57 元	港幣 8.71 元	(港幣 0.01 元)	港幣 8.70 元

## 財務報表附註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3) 按 HKFRS 16 前基準指標至按 HKFRS 16 後基準指標之對賬(續)

(ii) 綜合全面收益表

	2022年			2021年		
	按 HKFRS 16 前基準計算 港幣百萬元	採用 HKFRS 16 之影響 港幣百萬元	按 HKFRS 16 後基準計算 港幣百萬元	按 HKFRS 16 前基準計算 港幣百萬元	採用 HKFRS 16 之影響 港幣百萬元	按 HKFRS 16 後基準計算 港幣百萬元
除稅後溢利	41,889	1,770	43,659	40,563	(91)	40,47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 證券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虧損)	(1,493)	-	(1,493)	265	-	265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 之重新計量	701	-	701	1,034	-	1,034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83)	-	(83)	766	-	766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520)	-	(520)	1,684	-	1,684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之有關稅項	(255)	-	(255)	80	-	80
	(1,650)	-	(1,650)	3,829	-	3,829
可能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369)	-	(369)	(60)	-	(60)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收益) 確認於收益表	2	-	2	(7)	-	(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現金流量對沖之 收益	2,201	-	2,201	1,020	-	1,020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之 收益	4,433	-	4,433	1,767	-	1,76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之虧損	(16,578)	500	(16,078)	(11,453)	886	(10,567)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 之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2,213	7	2,220	2,913	-	2,913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526)	31	(2,495)	(716)	8	(708)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4,103)	42	(4,061)	(2,201)	17	(2,184)
可能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之有關稅項	(12)	-	(12)	(8)	-	(8)
	(14,739)	580	(14,159)	(8,745)	911	(7,834)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6,389)	580	(15,809)	(4,916)	911	(4,005)
全面收益總額	25,500	2,350	27,850	35,647	820	36,467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5,614)	(160)	(5,774)	(6,551)	(202)	(6,753)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全面收益總額	19,886	2,190	22,076	29,096	618	29,714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3) 按 HKFRS 16 前基準指標至按 HKFRS 16 後基準指標之對賬(續)

(iii)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2年			2021年		
	按 HKFRS 16 前基準計算	採用 HKFRS 16 之影響	按 HKFRS 16 後基準計算	按 HKFRS 16 前基準計算	採用 HKFRS 16 之影響	按 HKFRS 16 後基準計算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14,564	(1,914)	112,650	133,174	(2,075)	131,099
使用權資產	-	59,337	59,337	-	76,852	76,852
租賃土地	6,129	(6,129)	-	6,717	(6,717)	-
電訊牌照	60,689	-	60,689	69,985	-	69,985
品牌及其他權利	83,694	-	83,694	89,019	-	89,019
商譽	268,008	-	268,008	289,340	-	289,340
聯營公司	141,475	(764)	140,711	138,116	(335)	137,781
合資企業權益	149,692	(1,131)	148,561	142,417	(1,073)	141,344
遞延稅項資產	16,954	1,555	18,509	19,520	1,668	21,188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16,103	-	16,103	8,227	-	8,2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358	542	15,900	13,970	232	14,202
	872,666	51,496	924,162	910,485	68,552	979,037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值	138,085	-	138,085	153,133	-	153,133
存貨	23,283	-	23,283	23,625	-	23,625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58,728	(1,917)	56,811	60,499	(2,768)	57,731
	220,096	(1,917)	218,179	237,257	(2,768)	234,489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5,178	918	6,096	-	-	-
	225,274	(999)	224,275	237,257	(2,768)	234,489
<b>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債務	70,430	(300)	70,130	66,564	(203)	66,361
本期稅項負債	4,040	(39)	4,001	2,419	(17)	2,402
租賃負債	-	12,128	12,128	-	16,085	16,085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90,407	(1,278)	89,129	98,006	(1,441)	96,565
	164,877	10,511	175,388	166,989	14,424	181,413
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207	920	1,127	-	-	-
	165,084	11,431	176,515	166,989	14,424	181,413
流動資產淨值	60,190	(12,430)	47,760	70,268	(17,192)	53,07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932,856	39,066	971,922	980,753	51,360	1,032,113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債務	214,963	(767)	214,196	260,511	(1,073)	259,438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567	-	2,567	759	-	759
租賃負債	-	53,931	53,931	-	68,994	68,994
遞延稅項負債	20,145	(855)	19,290	18,350	(967)	17,383
退休金責任	2,730	-	2,730	3,466	-	3,466
其他非流動負債	31,897	2	31,899	37,817	1	37,818
	272,302	52,311	324,613	320,903	66,955	387,858
資產淨值	660,554	(13,245)	647,309	659,850	(15,595)	644,255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830	-	3,830	3,834	-	3,834
股份溢價	242,972	-	242,972	243,169	-	243,169
儲備	286,167	(9,456)	276,711	277,795	(11,646)	266,149
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	532,969	(9,456)	523,513	524,798	(11,646)	513,152
永久資本證券	4,561	-	4,561	12,414	-	12,414
非控股權益	123,024	(3,789)	119,235	122,638	(3,949)	118,689
權益總額	660,554	(13,245)	647,309	659,850	(15,595)	644,255

## 財務報表附註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3) 按 HKFRS 16 前基準指標至按 HKFRS 16 後基準指標之對賬(續)

(iv) 綜合現金流量表

	2022年			2021年		
	按 HKFRS 16 前基準計算 港幣百萬元	採用 HKFRS 16 之影響 港幣百萬元	按 HKFRS 16 後基準計算 港幣百萬元	按 HKFRS 16 前基準計算 港幣百萬元	採用 HKFRS 16 之影響 港幣百萬元	按 HKFRS 16 後基準計算 港幣百萬元
	(I)		(II)	(I)		(II)
<b>經營業務</b>						
未計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已付稅項及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57,409	16,488	73,897	65,644	20,289	85,933
已付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已扣除資本化)	(6,817)	(2,234)	(9,051)	(7,044)	(3,533)	(10,577)
已付稅項	(3,552)	-	(3,552)	(4,092)	-	(4,092)
<b>經營所得資金(經營所得資金於(III)項下未計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b>	<b>47,040</b>	<b>14,254</b>	<b>61,294</b>	<b>54,508</b>	<b>16,756</b>	<b>71,264</b>
營運資金變動	(4,454)	(126)	(4,580)	(19,423)	343	(19,080)
<b>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b>	<b>42,586</b>	<b>14,128</b>	<b>56,714</b>	<b>35,085</b>	<b>17,099</b>	<b>52,184</b>
<b>投資業務</b>						
購入固定資產	(24,252)	367	(23,885)	(28,489)	1,433	(27,056)
增加電訊牌照	(160)	-	(160)	(8,158)	-	(8,158)
增加品牌及其他權利	(1,807)	-	(1,807)	(4,429)	-	(4,429)
收購附屬公司(已扣除購入現金)	-	-	-	(138)	-	(138)
增添非上市投資	(564)	-	(564)	(142)	-	(142)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償還借款	374	-	374	1,044	-	1,044
收購及墊付予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3,464)	-	(3,464)	(1,753)	-	(1,753)
出售固定資產收入	335	-	335	438	-	438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收入(已扣除出售現金)	17,096	-	17,096	38,425	-	38,425
出售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部分或全部權益之收入	5,226	-	5,226	928	-	928
出售其他非上市投資收入	2,336	-	2,336	11	-	11
未計增添或出售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前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4,880)	367	(4,513)	(2,263)	1,433	(830)
出售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157	-	157	318	-	318
增添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	-	-	(38)	-	(38)
<b>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b>(4,723)</b>	<b>367</b>	<b>(4,356)</b>	<b>(1,983)</b>	<b>1,433</b>	<b>(550)</b>
<b>融資業務前現金流入淨額</b>	<b>37,863</b>	<b>14,495</b>	<b>52,358</b>	<b>33,102</b>	<b>18,532</b>	<b>51,634</b>
<b>融資業務</b>						
新增借款	37,514	(367)	37,147	72,334	(1,433)	70,901
償還借款	(68,242)	179	(68,063)	(83,854)	308	(83,546)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	-	(14,307)	(14,307)	-	(17,407)	(17,407)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淨額	2,118	-	2,118	47	-	47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股東發行股權證券	85	-	85	95	-	95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付款	(904)	-	(904)	(1,955)	-	(1,955)
附屬公司發行永久資本證券所得款項(已扣除交易成本)	-	-	-	4,648	-	4,648
附屬公司贖回永久資本證券	(7,800)	-	(7,800)	(9,360)	-	(9,360)
回購及註銷已發行股份付款	(197)	-	(197)	(1,239)	-	(1,239)
已付普通股股東股息	(10,353)	-	(10,353)	(9,627)	-	(9,627)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4,816)	-	(4,816)	(6,518)	-	(6,518)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316)	-	(316)	(491)	-	(491)
<b>用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b>(52,911)</b>	<b>(14,495)</b>	<b>(67,406)</b>	<b>(35,920)</b>	<b>(18,532)</b>	<b>(54,452)</b>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	(15,048)	-	(15,048)	(2,818)	-	(2,818)
現金及現金等值(於1月1日)	153,133	-	153,133	155,951	-	155,951
<b>現金及現金等值(於12月31日)</b>	<b>138,085</b>	<b>-</b>	<b>138,085</b>	<b>153,133</b>	<b>-</b>	<b>153,133</b>

## 五 經營分部資料(續)

(3) 按 HKFRS 16 前基準指標至按 HKFRS 16 後基準指標之對賬(續)

(iv)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2022 年			2021 年		
	按 HKFRS 16 前基準計算	採用 HKFRS 16 之影響	按 HKFRS 16 後基準計算	按 HKFRS 16 前基準計算	採用 HKFRS 16 之影響	按 HKFRS 16 後基準計算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b>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分析</b>						
現金及現金等值，同上	138,085	-	138,085	153,133	-	153,133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16,103	-	16,103	8,227	-	8,227
<b>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總額</b>	<b>154,188</b>	<b>-</b>	<b>154,188</b>	<b>161,360</b>	<b>-</b>	<b>161,360</b>
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及因收購而 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	287,297	(1,067)	286,230	329,529	(1,276)	328,253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567	-	2,567	759	-	759
<b>債務淨額</b>	<b>135,676</b>	<b>(1,067)</b>	<b>134,609</b>	<b>168,928</b>	<b>(1,276)</b>	<b>167,652</b>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567)	-	(2,567)	(759)	-	(759)
<b>債務淨額(不包括來自非控股股東之 計息借款)</b>	<b>133,109</b>	<b>(1,067)</b>	<b>132,042</b>	<b>168,169</b>	<b>(1,276)</b>	<b>166,893</b>

## 財務報表附註

### 六 董事酬金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董事酬金	537	500

董事酬金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就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給予董事之報酬。酬金不包括自本公司之上市附屬公司收取並支付予本公司之數額。上文披露之金額為本集團確認作為董事酬金支出之金額，並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內之「僱員薪酬成本」及「其他支出及虧損」。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並無設立認股權計劃。董事於年內亦無收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支付之任何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2021年為零)。

2022年年度酬金最高之五位人士為本公司四位董事(2021年為四位)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一位董事(2021年為一位)。該附屬公司的董事酬金包括基本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港幣4,660,000元(2021年為港幣4,560,000元)，公積金供款港幣370,000元(2021年為港幣360,000元)以及酌情花紅港幣23,850,000元(2021年為港幣26,680,000元)。

董事酬金的詳細資料於下表列示：

#### (1) 確認於集團綜合收益表內之董事酬金支出：

董事姓名	2022年					
	董事袍金 港幣百萬元	基本薪酬、 津貼及 實物利益 港幣百萬元	酌情花紅 港幣百萬元	公積金供款 港幣百萬元	獎勵或 補償金 港幣百萬元	酬金總額 港幣百萬元
李澤鈺 <sup>(1)(2)</sup>						
本公司支付	0.31	5.01	69.84	-	-	75.16
長江基建支付	0.13	-	30.65	-	-	30.78
霍建寧 <sup>(3)</sup>	0.44	5.01	100.49	-	-	105.94
陸法蘭 <sup>(3)(4)</sup>	0.22	11.88	191.03	1.07	-	204.20
葉德銓	0.28	9.03	65.96	0.77	-	76.04
本公司支付	0.22	1.67	9.93	-	-	11.82
長江基建支付	0.10	1.80	12.45	-	-	14.35
甘慶林	0.32	3.47	22.38	-	-	26.17
本公司支付	0.22	2.47	9.24	-	-	11.93
長江基建支付	0.08	4.20	11.42	-	-	15.70
黎啟明 <sup>(5)</sup>	0.30	6.67	20.66	-	-	27.63
施熙德 <sup>(5)(4)</sup>	0.22	6.09	63.58	0.49	-	70.38
周近智 <sup>(5)</sup>	0.28	4.71	18.03	0.34	-	23.36
周胡慕芳 <sup>(5)</sup>	0.22	-	-	-	-	0.22
李業廣 <sup>(5)</sup>	0.22	-	-	-	-	0.22
麥理思 <sup>(5)</sup>	0.22	-	-	-	-	0.22
本公司支付	0.22	-	-	-	-	0.22
長江基建支付	0.08	-	-	-	-	0.08
鄭海泉 <sup>(6)</sup>	0.30	-	-	-	-	0.30
米高嘉道理 <sup>(7)</sup>	0.29	-	-	-	-	0.29
斐歷嘉道理 <sup>(8)(9)</sup>	0.21	-	-	-	-	0.21
李慧敏 <sup>(9)(10)</sup>	0.01	-	-	-	-	0.01
李慧敏 <sup>(9)(10)</sup>	0.26	-	-	-	-	0.26
梁劉柔芬 <sup>(1)(9)</sup>	0.23	-	-	-	-	0.23
戴保羅 <sup>(9)(10)</sup>	0.26	-	-	-	-	0.26
本公司支付	0.35	-	-	-	-	0.35
長江基建支付	0.20	-	-	-	-	0.20
黃桂林 <sup>(2)(9)(10)</sup>	0.55	-	-	-	-	0.55
王葛鳴 <sup>(1)(2)(4)(9)</sup>	0.41	-	-	-	-	0.41
王葛鳴 <sup>(1)(2)(4)(9)</sup>	0.37	-	-	-	-	0.37
總額	5.35	46.86	482.13	2.67	-	537.01

## 六 董事酬金(續)

### (1) 確認於集團綜合收益表內之董事酬金支出(續)：

董事姓名	2021年					酬金總額 港幣百萬元
	董事袍金 港幣百萬元	基本薪酬、 津貼及 實物利益 港幣百萬元	酌情花紅 港幣百萬元	公積金供款 港幣百萬元	獎勵或 補償金 港幣百萬元	
李澤鈺 <sup>(1)(2)</sup>						
本公司支付	0.31	4.89	63.50	-	-	68.70
長江基建支付	0.13	-	29.55	-	-	29.68
	0.44	4.89	93.05	-	-	98.38
霍建寧 <sup>(3)</sup>	0.22	11.57	178.97	1.04	-	191.80
陸法蘭 <sup>(3)(4)</sup>	0.28	8.74	59.95	0.75	-	69.72
葉德銓						
本公司支付	0.22	1.62	9.03	-	-	10.87
長江基建支付	0.10	1.80	11.70	-	-	13.60
	0.32	3.42	20.73	-	-	24.47
甘慶林						
本公司支付	0.22	2.42	8.40	-	-	11.04
長江基建支付	0.08	4.20	10.73	-	-	15.01
	0.30	6.62	19.13	-	-	26.05
黎啟明 <sup>(3)</sup>	0.22	5.93	57.79	0.48	-	64.42
施熙德 <sup>(3)(4)</sup>	0.28	4.58	16.39	0.33	-	21.58
周近智 <sup>(5)</sup>	0.22	-	-	-	-	0.22
周胡慕芳 <sup>(5)</sup>	0.22	-	-	-	-	0.22
李業廣 <sup>(5)</sup>	0.22	-	-	-	-	0.22
梁肇漢 <sup>(11)</sup>	0.08	-	-	-	-	0.08
麥理思 <sup>(5)</sup>						
本公司支付	0.22	-	-	-	-	0.22
長江基建支付	0.08	-	-	-	-	0.08
	0.30	-	-	-	-	0.30
郭敦禮 <sup>(12)</sup>	0.13	-	-	-	-	0.13
鄭海泉 <sup>(1)(2)(9)(10)</sup>	0.44	-	-	-	-	0.44
米高嘉道理 <sup>(9)</sup>	0.22	-	-	-	-	0.22
李慧敏 <sup>(9)</sup>	0.22	-	-	-	-	0.22
梁劉柔芬 <sup>(9)(13)</sup>	-	-	-	-	-	-
戴保羅 <sup>(9)(10)</sup>						
本公司支付	0.30	-	-	-	-	0.30
長江基建支付	0.20	-	-	-	-	0.20
	0.50	-	-	-	-	0.50
黃桂林 <sup>(2)(9)(10)</sup>	0.41	-	-	-	-	0.41
王葛鳴 <sup>(1)(2)(4)(9)</sup>	0.37	-	-	-	-	0.37
總額	5.39	45.75	446.01	2.60	-	499.75

- (1) 提名委員會成員。
- (2) 薪酬委員會成員。
- (3) 此等董事於擔任董事期間自本公司上市附屬公司收取並已支付予本公司之董事袍金並不包括在上述數額內。
- (4)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 (5) 非執行董事。
- (6) 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前成員。於2022年8月28日辭世。
- (7) 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2年12月16日辭任。
- (8) 於2022年12月16日獲委任。
- (9) 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總額為港幣2,330,000元(2021年為港幣2,290,000元)。
- (10) 審核委員會成員。
- (11) 前非執行董事。於2021年5月13日辭任。
- (12) 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前成員。於2021年5月13日退任。
- (13) 於2021年12月28日獲委任。上文所示之董事袍金乃因四捨五入所致。

## 財務報表附註

### 七 銷貨成本、折舊及攤銷、其他支出及虧損與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呈列

此附註提供有關「銷貨成本」、「折舊及攤銷」、「其他支出及虧損」與「其他收入及收益」的額外詳細資料。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銷貨成本：		
計入「出售貨品成本」	101,724	104,266
計入「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支出」	8,879	10,487
	110,603	114,753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折舊及攤銷：		
固定資產(參見附註十二)	17,515	18,186
使用權資產(參見附註十三(2))	14,582	18,153
電訊牌照(參見附註十四)	919	1,514
品牌及其他權利(參見附註十五)	3,308	3,603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支出(參見附註廿一(1))	3,464	3,800
	39,788	45,256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其他支出及虧損：		
提供服務成本 <sup>(1)</sup>	(29,678)	(26,148)
辦公室及行政費用及其他	(3,762)	(7,475)
短期、低價值資產租賃及可變租賃付款之支出(參見附註十三(2))	(3,802)	(4,103)
廣告和宣傳支出	(4,677)	(5,109)
法律及專業費用	(1,404)	(1,611)
核數師酬金 <sup>(2)</sup>	(328)	(326)
減值虧損 <sup>(3)</sup>		
意大利電訊業務之商譽	(11,039)	(15,472)
斯里蘭卡電訊業務之商譽及其他資產	(1,000)	-
匯兌重新分類調整 <sup>(4)</sup>	-	(3,514)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權益之虧損 <sup>#</sup>		
其他業務	(37)	-
	(55,727)	(63,758)

<sup>#</sup> 參見附註卅四(4)。

## 七 銷貨成本、折舊及攤銷、其他支出及虧損與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呈列(續)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租金寬免 <sup>(5)</sup>	188	497
就業及其他補助 <sup>(6)</sup>	225	941
出售非上市投資之收益	515	-
出售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之收益	947	751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sup>(7)#</sup>		
歐洲電訊發射塔資產	19,060	25,316
印尼電訊業務	7,245	-
	<b>28,180</b>	<b>27,505</b>

(1) 提供服務成本為港幣29,678,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6,148,000,000元)，其包括電訊網絡相關費用港幣17,395,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4,106,000,000元)，維修與保養港幣5,861,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5,977,000,000元)及其他港幣6,422,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6,065,000,000元)。

(2) 核數師酬金為港幣328,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326,000,000元)，其為支付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核數及核數相關的工作港幣224,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41,000,000元)，及其他核數師之核數及核數相關的工作支出港幣12,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4,000,000元)，以及支付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非核數工作港幣56,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33,000,000元)，及其他核數師之非核數工作港幣36,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38,000,000元)。非核數工作包括稅務合規及其他稅務相關服務，以及財務盡職調查服務。

(3) 減值虧損

(i) 於本年度，意大利電訊業務(「Wind Tre」)產生港幣11,039,000,000元之減值虧損，乃於附註五計入為電訊分部之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的一部分。

於2022年第三季末至第四季，評級機構、意大利銀行、意大利國家統計局、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及歐洲聯盟委員會對意大利經濟之中期增長前景作出一系列評級下調。管理層於進行2022年年度減值測試時已考慮意大利經濟放緩的情況。就Wind Tre之2022年年度減值測試而言，可收回價值是基於使用價值計算，因其使用價值較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計算為高。使用價值乃使用預測所涵蓋期間之折現現金流量預測以及預測期末計算之最終價值計量。此計算使用基於涵蓋2023年至2027年五年期之最新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以及Wind Tre管理層於2022年第四季批核之業務計劃得出，反映低於預期的增長及呈報服務收益，以及意大利市場的競爭加劇。因此，預測收益及毛利(包括未來5G收益貢獻)較涵蓋2022年至2026年五年期之上份財務預算為低。編製2022年年度減值測試之折現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亦審慎更新，以計入意大利經濟增長前景之惡化，包括除稅前折現率8.3%(2021年12月31日為7.7%)。已應用增長率1.3%(2021年12月31日為1%)來推算五年期以後的現金流量預測以估算其於五年期末時之最終價值。減值測試結果顯示賬面值超過估計可收回價值港幣11,039,000,000元。因此，集團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港幣11,039,000,000元。除商譽以外並無其他資產類別出現減值。主要假設出現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導致未來期間進一步錄得減值虧損。就說明用途，如用以計算2022年使用價值之現金流量的除稅前折現率增加10個基準點及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減值虧損將增加約港幣2,000,000,000元。而如於計算2022年使用價值中用以估算其於五年期末之最終價值之增長率減少10個基準點及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減值虧損將增加約港幣1,600,000,000元。敏感度分析只供說明用途。於實際情況下，用於編製折現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之假設及估計(包括於2022年使用價值之計算中所用之假設及估計)未必單獨變動，因此必須注意未來的實際結果可能與敏感度分析存在重大差異。

# 參見附註四(4)。

### 七 銷貨成本、折舊及攤銷、其他支出及虧損與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呈列(續)

#### (3) 減值虧損(續)

- (ii) 於本年度，斯里蘭卡電訊業務產生港幣1,000,000,000元之減值虧損，乃於附註五計入為電訊分部之和記電訊亞洲的一部分。

年內，斯里蘭卡陷入前所未見之深重經濟危機，面對嚴重燃料及糧食短缺。此等外圍事件導致集團於2022年6月30日就此項業務進行減值測試，故集團於2022年上半年確認減值虧損港幣1,000,000,000元，其中港幣174,000,000元涉及商譽以及港幣826,000,000元涉及電訊牌照、有形及其他資產，主要由於斯里蘭卡市場之增長及呈報服務收益低於預期，以及因預期通脹上升導致成本基礎增加。斯里蘭卡電訊業務於2022年12月31日進行年度減值測試。2022年年度減值測試結果顯示，除已於2022年上半年記錄之減值虧損港幣1,000,000,000元外，於2022年12月31日並無減值。因在現時情況下得出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計算並不實際，所以此項業務之可收回價值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基於涵蓋五年期之最新財務預算的折現現金流量預測，以及管理層已批核之業務計劃得出。編製折現現金流量模式所用主要假設及估計包括2023年及2024年之除稅前折現率20.6%以反映斯里蘭卡普遍高企之利率及往後年度12.2%以反映預期經濟復甦(2021年12月31日為8.3%)，以及長期增長率1%(2021年12月31日為3%)以估算其於五年期末時之最終價值。主要假設出現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導致未來期間進一步錄得減值虧損。就說明用途，如用以計算2022年使用價值之現金流量的除稅前折現率增加10個基準點及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減值虧損將增加約港幣2,000,000元。而如於計算2022年使用價值中用以估算其於五年期末之最終價值之增長率減少10個基準點及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減值虧損將增加約港幣1,000,000元。敏感度分析只供說明用途。於實際情況下，用於編製折現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之假設及估計(包括於2022年使用價值之計算中所用之假設及估計)未必單獨變動，因此必須注意未來的實際結果可能與敏感度分析存在重大差異。

- (iii) 於比較年度，Wind Tre 產生港幣15,472,000,000元之減值虧損，乃於附註五計入為電訊分部之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的一部分。

隨著於2021年上半年完成出售用以支持本集團於瑞典和意大利流動電訊業務之電訊發射塔資產後，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檢討其流動電訊業務是否出現任何跡象顯示可能需要減值。除Wind Tre外，相關檢討未有識別出任何可能減值之情況。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按Wind Tre之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包括商譽)與其可收回價值作出比較，從而進行減值測試。因此，集團於2021年上半年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港幣15,472,000,000元，主要由於意大利市場由5G帶動之增長及服務收益低於預期，以及競爭加劇。除商譽以外並無其他資產類別出現減值。此項業務之可收回價值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因其使用價值較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計算為高。有關計算使用基於涵蓋五年期之最新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預測，以及管理層批核之業務計劃得出，並已作出更新以反映前述之期內市況變動，並應用除稅前折現率7.7%(2020年12月31日為7.7%)。已應用年增長率1%(2020年12月31日為1%)來推算五年期以後的現金流量預測以估算其於五年期末時之最終價值。所有其他假設與2020年12月31日就此項業務之年度減值測試所用者維持一致。Wind Tre之年度減值測試於2021年12月31日進行。除已於2021年上半年記錄港幣15,472,000,000元之商譽減值虧損外，於2021年12月31日進行之年度減值測試顯示出，2021年12月31日並無出現減值。



## 七 銷貨成本、折舊及攤銷、其他支出及虧損與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呈列(續)

- (4) 比較年度結餘為赫斯基與 Cenovus Energy 於比較年內合併完成後，將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匯兌虧損作為重新分類調整自權益中重新分類為損益。
- (5) 來自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寬免產生的租賃付款變更之利益。
- (6) 來自政府及其他機構就新型冠狀病毒提供的就業及其他支援計劃所得之利益。
- (7) 本年度結餘包括出售英國之電訊發射塔資產所得收益港幣19,060,000,000元及集團其印尼之電訊業務 Hutchison 3 Indonesia (「H3I」) 與 PT Indosat Tbk (「Indosat」) 完成合併之收益港幣7,245,000,000元。
- 比較年度結餘主要是出售瑞典及意大利之電訊發射塔資產所得收益港幣25,316,000,000元。

## 八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及透支	1,834	1,156
其他借款	4	5
票據及債券	4,809	5,494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37	11
其他融資成本	149	363
有關債務之融資費用及其溢價或折讓之攤銷	243	329
其他非現金利息調整 <sup>(1)</sup>	(242)	(298)
	<b>6,834</b>	<b>7,060</b>
減：資本化利息	(52)	(29)
租賃負債之利息(參見附註十三(2))	2,270	3,577
	<b>9,052</b>	<b>10,608</b>

- (1) 其他非現金利息調整指於收購日就債務作出之公平價值調整之攤銷港幣420,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709,000,000元)，及扣除若干責任隨時間而增加之現值相關之遞增費用。

## 財務報表附註

### 九 稅項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本期稅項支出		
香港	243	179
香港以外	5,192	3,850
	5,435	4,029
遞延稅項支出(抵減)		
香港	75	34
香港以外	2,764	(1,833)
	2,839	(1,799)
	8,274	2,230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估計應課稅之溢利減估計可用稅務虧損按稅率 16.5%(2021年為 16.5%)作出準備。香港以外稅項根據估計應課稅之溢利減估計可用稅務虧損按適用稅率作出準備。

於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比較年度內，英國政府宣佈由 2023 年 4 月 1 日起，企業所得稅率將由 19% 更改至 25%，此稅率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目的而言已於 2021 年 5 月 24 日實質上實施。於比較年內確認的香港以外之遞延稅項抵減包括運用此項新實施稅率重新計算附屬公司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之一次性影響。

集團以有關管轄區域適用稅率計算之預計稅項支出(抵減)與集團年度內之稅項支出(抵減)之差異如下：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以有關管轄區域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4,883	4,995
稅項影響：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1,976	2,855
不須課稅收入	(1,080)	(1,637)
不可作扣稅用途之支出	1,322	885
確認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208)	(69)
使用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48)	(93)
往年不足(超額)之撥備	223	(176)
其他暫時差異	1,037	(2,094)
稅率變動之影響	169	(2,436)
年度內稅項總額	8,274	2,230

## 十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港幣36,680,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33,484,000,000元)，並以按加權平均法計算2022年內流通在外之股數3,834,106,390股(2021年為流通在外之股數3,847,582,641股)而計算。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並無認股權計劃或其他潛在攤薄普通股。本公司的若干聯營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擁有尚未行使的僱員認股權。該等聯營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僱員認股權對每股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 十一 分派及股息

### (1)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316	491

### (2) 股息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84元(2021年為每股港幣0.80元)	3,221	3,072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086元(2021年為每股港幣1.86元)	7,989	7,132
	11,210	10,204

結算日後擬派末期股息並未於2022年12月31日確認為負債。2022年擬派末期股息的金額預計將於2023年6月8日從保留溢利中支付。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二 固定資產

	土地及樓宇 港幣百萬元	電訊 網絡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資產 <sup>(1)</sup>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b>成本</b>				
於2021年1月1日	29,239	81,084	83,150	193,473
增添	1,189	3,866	22,001	27,056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四(3))	263	-	526	789
出售	(74)	(773)	(1,391)	(2,238)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四(4))	(104)	(9,237)	(46)	(9,387)
類別之間之轉撥	31	10,873	(10,904)	-
匯兌差額	(879)	(3,388)	(3,314)	(7,581)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b>29,665</b>	<b>82,425</b>	<b>90,022</b>	<b>202,112</b>
增添	702	1,479	21,704	23,885
出售	(49)	(1,423)	(3,266)	(4,738)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四(4))	-	(14,083)	(2,265)	(16,348)
類別之間之轉撥	80	11,250	(11,330)	-
匯兌差額	(1,417)	(5,357)	(5,830)	(12,604)
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參見附註廿五)	-	(3,786)	(200)	(3,986)
於2022年12月31日	<b>28,981</b>	<b>70,505</b>	<b>88,835</b>	<b>188,321</b>
<b>累計折舊及減值</b>				
於2021年1月1日	5,401	26,632	29,339	61,372
本年度折舊	1,095	9,340	7,751	18,186
出售	(40)	(537)	(1,170)	(1,747)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四(4))	(6)	(4,547)	(2)	(4,555)
類別之間之轉撥	6	(115)	109	-
匯兌差額	(113)	(1,073)	(1,057)	(2,243)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b>6,343</b>	<b>29,700</b>	<b>34,970</b>	<b>71,013</b>
本年度折舊	1,108	8,785	7,622	17,515
減值確認	1	318	158	477
出售	(38)	(1,251)	(2,917)	(4,206)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四(4))	-	(3,777)	(319)	(4,096)
類別之間之轉撥	6	-	(6)	-
匯兌差額	(210)	(1,991)	(1,990)	(4,191)
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參見附註廿五)	-	(841)	-	(841)
於2022年12月31日	<b>7,210</b>	<b>30,943</b>	<b>37,518</b>	<b>75,671</b>
<b>賬面淨值</b>				
於2022年12月31日	<b>21,771</b>	<b>39,562</b>	<b>51,317</b>	<b>112,650</b>
於2021年12月31日	23,322	52,725	55,052	131,099
於2021年1月1日	23,838	54,452	53,811	132,101

(1) 其他資產之賬面淨值為港幣51,317,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55,052,000,000元)，主要包括用於港口及相關服務之業務港幣18,984,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8,341,000,000元)，電訊業務港幣23,327,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6,658,000,000元)以及基建業務港幣1,376,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554,000,000元)之固定資產。

於2022年12月31日，建造中之其他資產之賬面淨值為港幣18,753,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8,865,000,000元)。

## 十二 固定資產(續)

(2) 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固定資產營業租約於未來應收之最低租賃費用總額分析如下：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95	134
一年至兩年之間	31	65
兩年至三年之間	11	22
三年至四年之間	11	14
四年至五年之間	3	11
五年後	6	10
	157	256

## 十三 租賃

(1) 集團作為承租人－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數額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b>使用權資產</b>		
貨櫃碼頭	15,225	17,020
零售店舖	20,715	23,399
電訊網絡基建發射站	13,085	25,275
租賃土地	6,129	6,717
其他資產	4,183	4,441
	59,337	76,852
<b>租賃負債</b>		
流動	12,128	16,085
非流動	53,931	68,994
	66,059	85,079

就於年內開始的租賃，集團確認港幣6,539,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1,266,000,000元)之使用權資產及港幣6,528,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1,223,000,000元)之租賃負債。

十三 租賃(續)

(2) 集團作為承租人－確認於綜合收益表內之數額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短期租賃有關之支出(計入「其他支出及虧損」)	714	659
低價值資產租賃(非短期租賃)有關之支出(計入「其他支出及虧損」)	649	948
可變租賃付款(不計入租賃負債)有關之支出(計入「其他支出及虧損」)	2,439	2,496
	3,802	4,10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計入「折舊及攤銷」)		
貨櫃碼頭	1,179	1,244
零售店舖	6,919	7,807
電訊網絡基建發射站	4,885	7,430
租賃土地	351	362
其他資產	1,248	1,310
	14,582	18,153
租賃負債之利息(計入「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2,270	3,577
就租賃確認於損益之支出總額	20,654	25,833

(3) 集團作為承租人－確認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數額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於經營現金流量內	5,716	7,500
於融資現金流量內(參見附註卅四(5))	14,307	17,407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20,023	24,907

(4) 集團作為承租人－其他租賃披露

可變租賃付款

部分零售店舖之租賃包含與該零售店舖所產生之銷售額掛鈎的可變付款條款，並應用一系列不同的銷售百分比。採用可變付款條款有多種原因，包括為了降低新開店舖之固定成本。視乎銷售額而定之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該付款條件發生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若具有與銷售額掛鈎的租賃之公司中所有商店或營運的銷售額上升1%，可變租賃付款總額(參見附註(3))將增加約0.1%或港幣22,000,000元(2021年為增加約0.1%或港幣28,000,000元)。

### 十三 租賃(續)

#### (4) 集團作為承租人－其他租賃披露(續)

##### 續期權及終止權

續期權及終止權包含於集團多項租賃內。此等條款用作提高管理合約在經營上之靈活性。所持有之大部分續期權及終止權僅可由集團(而非相關之出租人)行使。

於2022年12月31日，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適用之條款，因無法合理地確定有關租賃將獲續期(或不被終止)，潛在未來非貼現現金流出港幣8,385,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2,290,000,000元)並無計入租賃負債內。

##### 剩餘價值擔保

於2022年12月31日，預計需償還之剩餘價值擔保為港幣11,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2,000,000元)，並已計入租賃負債內。

##### 承租人已承諾尚未開始之租賃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已承諾訂立但尚未開始之租賃，其項下之應付租賃款項為港幣87,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31,000,000元)。於2022年12月31日，此款項尚未計入租賃負債內。

##### 租賃施加之限制或契諾

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之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可能不得用作借貸擔保。

#### (5) 集團作為出租人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分租使用權資產所產生之收入(計入「其他支出及虧損」)	159	139

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分租使用權資產之經營租約於未來應收之最低租賃費用總額分析如下：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150	120
一年至兩年之間	86	50
兩年至三年之間	60	36
三年至四年之間	41	28
四年至五年之間	37	20
五年後	57	44
	431	298

此外，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之固定資產租賃收入為港幣208,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38,000,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四 電訊牌照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b>賬面淨值</b>		
於1月1日	69,985	66,944
增添	160	8,158
本年內攤銷	(919)	(1,514)
本年內減值支出	(152)	-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四(4))	(3,836)	-
匯兌差額	(4,549)	(3,603)
於12月31日	60,689	69,985
<b>成本</b>		
成本	67,054	77,304
累計攤銷及減值	(6,365)	(7,319)
	60,689	69,985

集團於英國及意大利之電訊牌照被視為無限使用年期。於2022年12月31日，英國及意大利之無限使用年期的電訊牌照之賬面值分別為港幣18,924,000,000元及港幣32,527,000,000元(2021年分別為港幣20,781,000,000元及港幣34,643,000,000元)，並已分配至電訊分部。



## 十五 品牌及其他權利

	品牌 港幣百萬元	其他權利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b>賬面淨值</b>			
於2021年1月1日	70,878	20,575	91,453
增添	-	4,429	4,429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四(3))	-	12	12
本年內攤銷	(12)	(3,591)	(3,603)
出售	-	(3)	(3)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四(4))	-	(333)	(333)
匯兌差額	(1,786)	(1,150)	(2,936)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b>69,080</b>	<b>19,939</b>	<b>89,019</b>
增添	-	1,807	1,807
本年內攤銷	(12)	(3,296)	(3,308)
本年內減值支出	-	(11)	(11)
出售	-	(2)	(2)
匯兌差額	(2,169)	(1,642)	(3,811)
於2022年12月31日	<b>66,899</b>	<b>16,795</b>	<b>83,694</b>
成本	<b>66,985</b>	<b>31,825</b>	<b>98,810</b>
累計攤銷	<b>(86)</b>	<b>(15,030)</b>	<b>(15,116)</b>
	<b>66,899</b>	<b>16,795</b>	<b>83,694</b>

被視為無限使用年期之品牌並不須攤銷。於2022年12月31日，分配至零售及電訊分部而被視為無限使用年期之品牌的賬面值分別為港幣49,294,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50,060,000,000元)及港幣17,424,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8,812,000,000元)。

其他權利，主要包括營運及服務內容權利和資源許可及客戶名單。該等權利乃按其有限的可使用年期攤銷。於2022年12月31日，此等權利之賬面值分別為港幣10,433,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2,017,000,000元)及港幣6,362,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7,922,000,000元)。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六 商譽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b>賬面淨值</b>		
於1月1日	289,340	319,718
本年內減值支出	(11,213)	(15,472)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四(3))	-	623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四(4))	(1,119)	(7,681)
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參見附註廿五)	(2,012)	-
匯兌差額	(6,988)	(7,848)
於12月31日	268,008	289,340
<b>成本</b>	293,070	304,094
累計減值	(25,062)	(14,754)
	268,008	289,340

商譽由管理層按所識別的經營分部層面監察(參見附註五)。於2022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主要分配至電訊分部為港幣81,771,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03,097,000,000元)、零售分部為港幣114,098,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14,104,000,000元)及基建分部為港幣39,123,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39,123,000,000元)。

管理層就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包括附註十四及十五所述之若干電訊牌照及品牌)於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該等有關資產可能蒙受任何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年度減值測試於2022年12月31日進行。除已分配至意大利及斯里蘭卡之電訊業務分別為港幣11,039,000,000元及港幣174,000,000元之商譽減值支出外(詳細資料於附註七(3)),於2022年12月31日進行之年度減值測試結果顯示,此等資產於2022年12月31日並無出現減值。就該等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時,管理層已考慮並評估關鍵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除披露於附註七(3)外,而並未有發現任何可能導致該等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價值的情況。以下為計算電訊及零售業務於2022年12月31日年度減值測試中所用之可收回價值之估計的額外資料。

## 十六 商譽(續)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電訊業務之可收回價值是基於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乃使用未來五年的折現現金流量預測以及五年期末計算之最終價值計量。現金流量是按相關電訊業務最新批核五年期的財務預算為基礎。管理層編製財務預算以反映本年度和過往年度的表現及經驗、市場發展預期，包括預期市場佔有率及增長動力以及(於可獲取及屬適當時)可觀察市場數據。編製預算、經批核預算所涵蓋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以及於預算期末的估計最終價值涉及多項假設與估計。主要假設包括收益、服務毛利、運營成本、用於預算期間的增長率和折現率的選擇，以及用來推算現金流量預測，以估計五年期末的最終價值之最終增長率。由現金流量預測得出的使用價值金額對於現金流量預測的折現率與用於推算目的之增長率以及5G預期收益敏感。已應用除稅前折現率4.8%至20.6%(2021年為0.7%至9.3%)。於估算五年期末之基本業務單位的最終價值時，已應用(作為減值測試計算目的)年增長率0%至2%(2021年為每年0%至2%)來推算現金流量預測，此增長率預計不會超過基本業務單位的預期經濟增長。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零售業務之可收回價值是基於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公平價值乃使用未來五年的折現現金流量預測以及五年期末的最終價值計算(公平價值等級第三級)。現金流量是按最新批核五年期的財務預算為基礎。管理層編製財務預算以反映本年度和過往年度的表現及經驗、市場發展預期，包括預期市場佔有率及增長動力以及(於可獲取及屬適當時)可觀察市場數據。編製預算、經批核預算所涵蓋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以及於預算期末的估計最終價值涉及多項假設與估計。主要假設包括收益及毛利率的預期增長、存貨水平、數量和經營成本、未來資本開支的時間表、用於預算期間的增長率和折現率的選擇，以及用來推算現金流量預測，以估計五年期末的最終價值之最終增長率。由現金流量預測得出的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金額對於折現現金流量預測的折現率及用於推算目的之增長率敏感。已應用除稅後折現率8.4%(2021年為4.9%)。於估算五年期末的最終價值時，已應用(作為減值測試計算目的)年增長率4.2%(2021年為每年2.2%)來推算現金流量預測，此增長率預計不會超過業務的預期經濟增長。

就評估商譽有否蒙受任何減值而應用的主要會計判斷及所作出之估計與假設，請參閱附註四十六(2)(i)。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七 聯營公司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非上市股份	9,071	9,059
香港上市股份	62,919	62,919
香港以外上市股份	81,012	81,012
所佔收購後未分派之儲備	(15,264)	(18,376)
	137,738	134,614
應收(已扣除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sup>(1)</sup>	2,973	3,167
	140,711	137,781

以上之上市股份投資於2022年12月31日之市值為港幣117,220,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20,336,000,000元)，計入聯營公司Cenovus Energy及電能實業有限公司(「電能實業」)分別為港幣47,735,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9,965,000,000元)及港幣32,811,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37,300,000,000元)。

除附註卅七所披露外，集團並無有關聯營公司權益之重大或有負債。

(1) 應收(已扣除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應收聯營公司賬項 <sup>(i)</sup>		
免息	398	415
按固定利率計息 <sup>(ii)</sup>	2,739	2,912
按浮動利率計息 <sup>(iii)</sup>	405	407
	3,542	3,734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sup>(iv)</sup>		
免息	569	567
應收(已扣除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2,973	3,167

## 十七 聯營公司 (續)

### (1) 應收(已扣除應付)聯營公司賬項(續)

- (i)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除港幣4,000,000元之款項須於一年內償還(2021年為港幣34,000,000元)外，應收聯營公司賬項為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應收聯營公司賬項被視為具有甚低的信貸風險，因此於結算日為應收聯營公司賬項作出之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該等應收賬項來自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如適用，包括參與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並受集團財務及投資要求所規管的公司，因此其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此等賬項過往並無違約記錄。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獲悉目前及預測未來存在任何不利狀況而有可能導致集團需要對這些資產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ii) 於2022年12月31日，港幣2,739,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912,000,000元)之款項按每年約4.7%至11.2%(2021年為4.7%至11.2%)之固定利率計息。
- (iii) 於2022年12月31日，港幣405,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407,000,000元)之款項參考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如適用)，按每年約3.4%至4.1%(2021年為1.2%至1.6%)之浮動利率計息。
- (iv)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應付聯營公司賬項為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 (2) 主要之聯營公司

以下為有關集團主要之聯營公司的額外資料：

	2022年		2021年	
	Cenovus Energy 港幣百萬元	電能實業 港幣百萬元	Cenovus Energy 港幣百萬元	電能實業 港幣百萬元
已收取聯營公司之股息	866	2,164	171	2,164
聯營公司以下項目之總額 <sup>①</sup> ：				
收益總額	403,798	1,265	282,983	1,276
EBITDA	84,536	18,292	41,584	19,158
EBIT	57,982	12,533	14,712	13,20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0,721)	581	(1,867)	1,880
全面收益總額	28,252	6,230	1,630	8,019
流動資產	71,348	6,880	73,127	4,963
非流動資產	354,131	125,278	365,429	127,027
流動負債	46,041	4,038	44,561	3,553
非流動負債	116,287	3,632	141,465	3,983
資產淨值(扣除優先股及 非控股權益)	260,097	124,488	249,291	124,454
對賬至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之 賬面值：				
集團之權益	16.6%	36.0%	15.8%	36.0%
集團應佔之資產淨值	43,176	44,832	39,488	44,754
賬面值	43,176	44,832	39,488	44,754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七 聯營公司(續)

(2) 主要之聯營公司(續)

所有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之權益，集團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賬面值為港幣52,703,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53,539,000,000元)。

	2022年				2021年			
	Cenovus Energy 港幣百萬元	電能實業 港幣百萬元	其他 聯營公司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Cenovus Energy 港幣百萬元	電能實業 港幣百萬元	其他 聯營公司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以下項目 <sup>①</sup> ：								
除稅後溢利減虧損	6,333	2,033	3,456	11,822	540	2,208	2,970	5,71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778)	210	(1,010)	(2,578)	(296)	676	(322)	58
全面收益總額	4,555	2,243	2,446	9,244	244	2,884	2,648	5,776

(i) 換算為港元及經綜合調整後。

有關主要聯營公司資料詳列於第263頁至第266頁。

### 十八 合資企業權益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非上市股份	118,039	100,030
所佔收購後未分派之儲備	1,049	4,079
	119,088	104,109
應收(已扣除應付)合資企業賬項 <sup>(1)</sup>	29,473	37,235
	148,561	141,344

除附註七所披露外，集團並無有關合資企業權益之重大或有負債。

## 十八 合資企業權益 (續)

### (1) 應收(已扣除應付)合資企業賬項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應收合資企業賬項 <sup>(i)</sup>		
免息	2,764	2,144
按固定利率計息 <sup>(ii)</sup>	9,650	16,607
按浮動利率計息 <sup>(iii)</sup>	17,378	18,865
	29,792	37,616
應付合資企業賬項 <sup>(iv)</sup>		
免息	319	381
應收(已扣除應付)合資企業賬項	29,473	37,235

- (i)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除港幣1,650,000,000元之款項須於一至三年內償還(2021年為港幣49,000,000元之款項須於一至四年內償還)外，應收合資企業賬項為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應收合資企業賬項被視為具有甚低的信貸風險，因此，於結算日為應收合資企業賬項作出之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該等應收賬項來自集團對其有聯合控制權(如適用，包括參與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並受集團財務及投資要求所規管的公司，因此其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此等賬項過往並無違約記錄。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獲悉目前及預測未來存在任何不利狀況而有可能導致集團需要對這些資產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ii) 於2022年12月31日，港幣9,650,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6,607,000,000元)之款項按每年約4.4%至11.0%(2021年為4.4%至11.0%)之固定利率計息。
- (iii) 於2022年12月31日，港幣17,378,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8,865,000,000元)之款項參考澳洲銀行票據交換參考利率、歐洲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最優惠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及英鎊隔夜拆息平均利率(如適用)，按每年約4.9%至14.1%(2021年為1.7%至14.1%)之浮動利率計息。
- (iv)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應付合資企業賬項為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 (2) 以下為集團應佔合資企業之以下項目的總額：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除稅後溢利減虧損	7,422	6,393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4,581)	(500)
全面收益總額	2,841	5,893
資本承擔	4,811	4,377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集團並沒有個別重大合資企業權益。有關主要合資企業資料詳列於第263頁至第266頁。

## 財務報表附註

### 十九 遞延稅項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18,509	21,188
遞延稅項負債	19,290	17,383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值	(781)	3,80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值變動摘錄如下：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3,805	2,254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	-	(76)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	(33)	(58)
轉撥往本期稅項	(10)	(22)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計入(扣除)淨額	(267)	72
於綜合收益表中計入(扣除)淨額		
稅務虧損	337	2,173
加速折舊免稅額	(24)	(233)
因收購而產生之公平價值調整	(249)	(211)
未分派盈利之預扣稅項	(520)	(50)
其他暫時差異	(2,383)	120
匯兌差額	(1,437)	(164)
於12月31日	(781)	3,80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值分析：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稅務虧損	14,703	15,695
加速折舊免稅額	(2,555)	(2,423)
因收購而產生之公平價值調整	(11,625)	(11,536)
重估投資物業及其他投資	16	29
未分派盈利之預扣稅項	(875)	(371)
其他暫時差異	(445)	2,411
	(781)	3,805



## 十九 遞延稅項(續)

集團須在多個司法管轄區繳納所得稅，而在確定所得稅的撥備時，集團須作出重大判斷。集團僅會就來自於附屬公司、分公司與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合資企業權益分派之股息預期可引致之額外稅項，作出適當數額之撥備。若上述公司之未分派之溢利被視作永久用於其業務上及所引致之暫時差異不大可能在可預見未來撥回，集團則不會就上述公司未分派溢利所引致之暫時差異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當有合法可實施的對銷權利及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管理機構時，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將予對銷。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確認累計遞延稅項資產為港幣18,509,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1,188,000,000元)，其中港幣15,191,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8,073,000,000元)與歐洲3集團有關。

附註四十六(2)(v)載列有關確認由未用滾存稅務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而採納之估計、假設和判斷的資料。

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為港幣29,082,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39,282,000,000元)，有關未用稅務虧損、可抵扣稅額與可扣減之暫時差異為港幣131,153,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76,604,000,000元)。此等未用稅務虧損、可抵扣稅額與可扣減之暫時差異可以滾存以抵減未來之應課稅收入。在此數額中，港幣91,882,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12,190,000,000元)可無限期滾存，而其餘之結餘於以下年度到期：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第一年內	1,294	2,503
第二年內	1,314	5,896
第三年內	1,188	2,847
第四年內	898	3,911
第四年以後	34,577	49,257
	39,271	64,414

## 財務報表附註

### 二十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香港以外管理基金－現金及現金等值 <sup>(3)</sup>	40	41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sup>(4)</sup>		
香港上市股權證券 <sup>(5)</sup>	608	701
香港以外上市股權證券 <sup>(5)</sup>	9,096	557
香港以外管理基金－上市股權證券 <sup>(5)</sup>	–	260
香港以外管理基金－上市債券 <sup>(2)(6)</sup>	6,359	6,668
	<b>16,103</b>	<b>8,227</b>

(1) 於12月31日，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為港幣16,103,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8,227,000,000元），按貨幣為單位分列如下：

	2022年		2021年	
	按攤銷 成本計量之 金融資產 百分比	按公平價值 於其他全面 收益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 百分比	按攤銷 成本計量之 金融資產 百分比	按公平價值 於其他全面 收益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 百分比
港元	–	4%	–	9%
美元	60%	39%	56%	83%
其他貨幣	40%	57%	44%	8%
	<b>100%</b>	<b>100%</b>	<b>100%</b>	<b>100%</b>

參見附註四十一(1)有關更深入的分析。

## 二十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續)

(2) 於12月31日之上市債券為港幣6,359,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6,668,000,000元)，分析如下：

	2022年	2021年
	按公平價值 於其他全面 收益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 百分比	按公平價值 於其他全面 收益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 百分比
<b>信貸評級</b>		
Aaa / AAA	12%	18%
Aa1 / AA+	87%	81%
其他投資級別	1%	1%
	100%	100%
<b>按類別劃分</b>		
美國國庫票據	73%	77%
政府及政府擔保之票據	23%	14%
其他	4%	9%
	100%	100%
加權平均期限	2.6年	1.7年
加權平均實際收益率	1.54%	1.36%

- (3) 「管理基金－現金及現金等值」被視為具有甚低的信貸風險，因此，於結算日為「管理基金－現金及現金等值」作出之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此等金額由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持有。集團透過監察交易對手(如適用)之股價變動及信貸評級，以及設立經批核且作定期檢討之交易對手信貸限額，以控制交易對手未履約之信貸風險。因此，此等資產被視為具有甚低的信貸風險。
- (4) 公平價值乃按市場報價計算。
- (5) 此等股權證券並非為持作買賣用途。集團於首次確認時作出不可撤銷之選擇，以確認及計量該等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投資。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與銀行訂立固定波幅協議以對沖若干該等上市股權證券之公平價值。於2022年12月31日之香港以外上市股權證券結餘包括此等固定波幅協議之公平價值港幣216,000,000元。集團認為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類別為合適分類。
- (6) 「管理基金－上市債券」主要包括美國國庫票據、政府及政府擔保之票據。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此等資產99%之賬面值被評為Aaa / AAA或Aa1 / AA+級別。此等資產被視為具有甚低的信貸風險，因此，於結算日為此等資產作出之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 財務報表附註

### 廿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參見附註廿二)	408	408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 <sup>(1)</sup>	3,660	3,775
合約資產(參見附註廿四(2))	2,095	2,746
非上市投資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股權證券 <sup>(2)</sup>	2,451	2,506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股權證券	417	2,648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債券	555	165
退休金資產(參見附註三十)	1,311	1,032
衍生金融工具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84	42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132	118
其他合約	3,081	52
淨投資對沖		
交叉貨幣掉期	1,164	441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	37
應收租賃款項 <sup>(3)</sup>	542	232
	<b>15,900</b>	<b>14,202</b>

- (1)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主要與取得客戶電訊合約產生之遞增佣金成本有關。上列之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之金額已扣除計入本年度綜合收益表內之攤銷金額為港幣3,464,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3,800,000,000元)。此外，並無有關於資本化成本之減值虧損。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94段之實際權宜措施，將其攤銷期為一年或以下的取得合約產生之遞增成本在其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 (2) 此等股權證券並非為持作買賣用途。集團於首次確認時作出不可撤銷之選擇，確認及計量其為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投資。集團認為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為合適之分類。此等投資之公平價值通過使用估值技術確定(包括現金流量折現法分析)。
- (3) 應收租賃款項被視為具有甚低的信貸風險。因此，於結算日為應收租賃款項作出之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由於此等應收租賃款項是來自受集團租賃要求所規管的實體，因此其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於結算日並無發現目前及未來可預見的不利經濟狀況而導致集團需要為這些資產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廿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於財務狀況表內之「其他非流動資產」(參見附註廿一)呈列。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b>估值</b>		
於1月1日	408	396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增加	-	12
於12月31日	408	408

於2022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之數額港幣408,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408,000,000元)乃按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輸入值(除報價外)作公平估值計量。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乃基於由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進行之估值。此估值反映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價值的估值，此乃參考可比較市場交易以及來自現有租戶的租金收入資本化，並就物業續租時的潛在收入調整作出適當計提。於本年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集團的政策為於導致轉撥事件或情況改變之日期，確認公平價值等級內之轉入或轉出。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集團不可撤銷的營業租約中未來應收之最低租賃費用總額並不重大。

## 廿三 現金及現金等值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27,769	35,004
短期銀行存款	110,316	118,129
	138,085	153,133

現金及現金等值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現金及現金等值由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持有。集團透過監察交易對手(如適用)之股價變動及信貸評級，以及設立經批核且作定期檢討之交易對手信貸限額，以控制交易對手未履約之信貸風險。相對地，現金及現金等值被視為具有甚低的信貸風險，因此，於結算日為此等資產作出之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參見附註四十一(1)有關更深入的分析。

## 財務報表附註

### 廿四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應收貨款 <sup>(1)</sup>	18,650	20,494
減：虧損撥備	(3,705)	(3,797)
	14,945	16,697
其他流動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利率掉期	–	4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153	–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622	57
遠期外匯合約	1	2
其他合約	167	719
淨投資對沖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112	–
遠期外匯合約	44	555
交叉貨幣掉期	9	213
合約資產 <sup>(2)</sup>	4,219	4,853
預付款項	22,978	19,415
其他應收賬項 <sup>(3)</sup>	13,433	15,123
本期應收稅項	128	93
	56,811	57,731

- (1) 應收貨款乃按預期可收回之款額列賬，並已扣除任何被視作可能無法悉數收回之應收賬項之估計減值虧損作出之撥備。此等資產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應收貨款風險由當地之營運單位管理，並設定視作適合客戶之信貸限額。集團之經營單位已就客戶訂立信貸政策。應收貨款之平均賬期為30天至45天。於結算日已超過到期付款日期之應收貨款按預期可收回之數額列賬，並扣除估計減值虧損撥備。基於集團之客戶層面及集團之不同種類業務，集團一般不會持有此等結欠之抵押。

集團首五大客戶佔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低於5%（2021年為低於6%）。

於12月31日，應收貨款按發票發出日期列示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少於31天	10,609	12,927
31天至60天	1,704	1,931
61天至180天	1,681	1,559
180天以上	4,656	4,077
	18,650	20,494

## 廿四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續)

應收貨款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3,797	2,639
增添	998	1,757
使用	(763)	(459)
撥回	(61)	(20)
匯兌差額	(266)	(120)
於12月31日	3,705	3,797

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採用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準則容許應收貨款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作撥備。應收貨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過往付款狀況及過往信貸虧損之經驗估算，該等虧損撥備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如相關及適用)目前債務人之具體資訊、未來經濟和市場狀況，以及(集團認為合理且適當的)影響債務人償還應收貨款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前瞻性資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貨款根據已逾期之日數歸類。應收貨款賬面值總額及虧損撥備按賬齡組別分析如下。

	2022年			2021年		
	賬面值總額 港幣百萬元	虧損撥備 港幣百萬元	預期虧損率 百分比	賬面值總額 港幣百萬元	虧損撥備 港幣百萬元	預期虧損率 百分比
未逾期	9,169	95	1%	11,880	255	2%
已逾期少於31天	2,918	82	3%	2,768	155	6%
已逾期31天至60天	782	79	10%	816	124	15%
已逾期61天至180天	1,312	384	29%	1,118	462	41%
已逾期180天以上	4,469	3,065	69%	3,912	2,801	72%
	18,650	3,705		20,494	3,797	

## 財務報表附註

### 廿四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續)

- (2) 於2022年12月31日，呈列於「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如上文)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參見附註廿一)之合約資產分別為港幣4,219,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4,853,000,000元)及港幣2,095,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746,000,000元)。此等資產按預期可收回之數額列賬，並已扣除估計減值虧損撥備港幣1,525,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390,000,000元)。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數額計量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估計減值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1,390	1,512
增添	921	1,056
使用	(643)	(1,033)
撥回	(55)	(87)
匯兌差額	(88)	(58)
於12月31日	1,525	1,390

合約資產主要與集團有權利就已交付之服務及裝置收取代價，但於結算日尚未發出之賬單有關。合約資產於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至應收賬項。此通常於集團向客戶發出發票時發生。根據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顯示，對於類似的客戶群組，合約資產與應收貨款之虧損模式並無明顯差異。集團參考應收貨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來計算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此等撥備會作出調整，以反映特定於合約資產且可能會影響合約資產賬面值的收回之資料。

- (3) 其他應收賬項被視為具有甚低的信貸風險，因此，於結算日為其他應收賬項作出之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 廿五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及負債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	6,096	-
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1,127	-

報告日期後，集團旗下全資附屬公司Wind Tre與Iliad Italia S.p.A.（「Iliad」）於2023年1月宣布已成立50：50合資企業Zefiro Net S.r.l.，其股權由Wind Tre及Iliad平均擁有。雙方將共同在意大利人口密度較低之地區管理各自的流動電訊網絡。因此，就會計目的而將自Wind Tre轉移至該新合資企業之相關資產及負債於2022年12月31日被分類為持作待售。於2022年12月31日，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及負債的主要類別以及其賬面值如下：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固定資產	3,145	-
使用權資產	918	-
商譽	2,012	-
應收貨款	21	-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6,096	-
負債		
租賃負債	920	-
撥備	205	-
其他非流動負債	2	-
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1,127	-
與出售組別直接相關之資產淨值	4,969	-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在其他全面收益累計之數額：		
匯兌儲備虧損	(324)	-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之儲備	(324)	-

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分別於附註五(2)(vi)及附註五(2)(vii)「電訊：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歐洲3集團」之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內呈列，且於附註五(2)(xii)「歐洲」之資產總額內呈列。

## 財務報表附註

### 廿六 銀行及其他債務

	2022年			2021年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金數額						
銀行借款	40,697	53,806	94,503	36,309	63,006	99,315
其他借款	4	225	229	4	247	251
票據及債券	29,505	159,370	188,875	30,030	195,485	225,515
	70,206	213,401	283,607	66,343	258,738	325,081
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	-	2,623	2,623	180	2,992	3,172
未計下列項目之小計	70,206	216,024	286,230	66,523	261,730	328,253
有關債務之未攤銷融資費用及溢價或折讓	(76)	(1,828)	(1,904)	(66)	(2,292)	(2,358)
根據利率掉期合約之未變現虧損所作之賬面值調整	-	-	-	(96)	-	(96)
	70,130	214,196	284,326	66,361	259,438	325,799

## 廿六 銀行及其他債務(續)

按本金列賬之銀行及其他債務詳情如下：

	2022年			2021年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40,697	53,806	94,503	36,309	63,006	99,315
其他借款	4	225	229	4	247	251
票據及債券						
港幣2,413,000,000元票據，三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加年息0.32%，於2024年到期	-	2,413	2,413	-	2,413	2,413
港幣260,000,000元票據，年息4%，於2027年到期	-	260	260	-	260	260
1,5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4.625%，於2022年到期	-	-	-	11,700	-	11,700
1,0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2.875%，於2022年到期	-	-	-	7,800	-	7,800
5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3.25%，於2022年到期	-	-	-	3,900	-	3,900
75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2.75%，於2023年到期	5,850	-	5,850	-	5,850	5,850
75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3.25%，於2024年到期	-	5,850	5,850	-	5,850	5,850
1,5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3.625%，於2024年到期	-	11,700	11,700	-	11,700	11,700
5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1.5%，於2026年到期	-	3,900	3,900	-	3,900	3,900
5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2.75%，於2026年到期	-	3,900	3,900	-	3,900	3,900
309,000,000美元票據—丙組，年息7.5%，於2027年到期	-	2,410	2,410	-	2,410	2,410
5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3.25%，於2027年到期	-	3,900	3,900	-	3,900	3,900
8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3.5%，於2027年到期	-	6,240	6,240	-	6,240	6,240
5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2.75%，於2029年到期	-	3,900	3,900	-	3,900	3,900
75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3.625%，於2029年到期	-	5,850	5,850	-	5,850	5,850
75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2.5%，於2030年到期	-	5,850	5,850	-	5,850	5,850
85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2.5%，於2031年到期	-	6,630	6,630	-	6,630	6,630
1,039,000,000美元票據，年息7.45%，於2033年到期	-	8,107	8,107	-	8,107	8,107
25,000,000美元票據—丁組，年息6.988%，於2037年到期	-	196	196	-	196	196
65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3.125%，於2041年到期	-	5,070	5,070	-	5,070	5,070
75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3.375%，於2049年到期	-	5,850	5,850	-	5,850	5,850
75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3.375%，於2050年到期	-	5,850	5,850	-	5,850	5,850
75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3.625%，於2022年到期	-	-	-	6,630	-	6,630
1,35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1.25%，於2023年到期	11,205	-	11,205	-	11,934	11,934
1,50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0.375%，於2023年到期	12,450	-	12,450	-	13,260	13,260
600,000,000歐羅債券，年息1%，於2024年到期	-	4,980	4,980	-	5,304	5,304
1,00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0.875%，於2024年到期	-	8,300	8,300	-	8,840	8,840
75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1.25%，於2025年到期	-	6,225	6,225	-	6,630	6,630
1,00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0.75%，於2026年到期	-	8,300	8,300	-	8,840	8,840
65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2%，於2028年到期	-	5,395	5,395	-	5,746	5,746
1,00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1.125%，於2028年到期	-	8,300	8,300	-	8,840	8,840
50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0.75%，於2029年到期	-	4,150	4,150	-	4,420	4,420
50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2%，於2030年到期	-	4,150	4,150	-	4,420	4,420
75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1.5%，於2031年到期	-	6,225	6,225	-	6,630	6,630
50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1%，於2033年到期	-	4,150	4,150	-	4,420	4,420
303,000,000英鎊票據，年息5.625%，於2026年到期	-	2,866	2,866	-	3,147	3,147
500,000,000英鎊票據，年息2%，於2027年到期	-	4,730	4,730	-	5,195	5,195
300,000,000英鎊票據，年息2.625%，於2034年到期	-	2,837	2,837	-	3,117	3,117
15,000,000,000日圓票據，年息2.6%，於2027年到期	-	886	886	-	1,016	1,016
	29,505	159,370	188,875	30,030	195,485	225,515
	70,206	213,401	283,607	66,343	258,738	325,081

## 財務報表附註

### 廿六 銀行及其他債務(續)

銀行及其他債務之本金數額詳細分析如下：

(1) 按還款年期劃分

	2022年			2021年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一年內	40,697	-	40,697	36,309	-	36,309
一年以上至兩年內	-	13,007	13,007	-	41,824	41,824
兩年以上至五年內	-	40,799	40,799	-	21,182	21,182
	40,697	53,806	94,503	36,309	63,006	99,315
其他借款						
一年內	4	-	4	4	-	4
一年以上至兩年內	-	156	156	-	4	4
兩年以上至五年內	-	10	10	-	178	178
五年以上	-	59	59	-	65	65
	4	225	229	4	247	251
票據及債券						
一年內	29,505	-	29,505	30,030	-	30,030
一年以上至兩年內	-	33,243	33,243	-	31,044	31,044
兩年以上至五年內	-	43,617	43,617	-	60,524	60,524
五年以上	-	82,510	82,510	-	103,917	103,917
	29,505	159,370	188,875	30,030	195,485	225,515
	70,206	213,401	283,607	66,343	258,738	325,081

(2) 按有抵押及無抵押借款劃分

	2022年			2021年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有抵押借款	1	1,524	1,525	1,442	3	1,445
無抵押借款	70,205	211,877	282,082	64,901	258,735	323,636
	70,206	213,401	283,607	66,343	258,738	325,081

## 廿六 銀行及其他債務(續)

銀行及其他債務之本金數額詳細分析如下(續)：

(3) 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劃分

	2022年			2021年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	29,509	157,183	186,692	30,043	193,320	223,363
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	40,697	56,218	96,915	36,300	65,418	101,718
	<b>70,206</b>	<b>213,401</b>	<b>283,607</b>	<b>66,343</b>	<b>258,738</b>	<b>325,081</b>

(4) 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經調整對沖交易之影響)劃分

	2022年			2021年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	47,449	160,603	208,052	26,935	214,110	241,045
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	22,757	52,798	75,555	39,408	44,628	84,036
	<b>70,206</b>	<b>213,401</b>	<b>283,607</b>	<b>66,343</b>	<b>258,738</b>	<b>325,081</b>

集團主要利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外匯及利率風險。

集團亦已簽訂利率掉期協議，主要為將浮動利率借款掉期為固定利率借款，以紓解若干基建項目相關借款的利率風險。於2022年12月31日，未結算利率掉期及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協議之名義金額分別為港幣11,220,000,000元及港幣10,140,000,000元(2021年分別為港幣13,002,000,000元及港幣10,140,000,000元)(參見附註四十一(9)(ii))。

於2021年12月31日，集團與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已簽訂多項利率掉期協議，主要為將固定利率借款掉期為浮動利率借款，以管理集團總債務組合中固定及浮動利率的組合比例。未結算利率掉期協議之名義金額為港幣5,460,000,000元(參見附註四十一(9)(i))。

## 財務報表附註

### 廿六 銀行及其他債務(續)

銀行及其他債務之本金數額詳細分析如下(續)：

(5) 按貨幣劃分

	2022年			2021年		
	本期部分 百分比	長期部分 百分比	總額 百分比	本期部分 百分比	長期部分 百分比	總額 百分比
美元	9%	40%	49%	12%	37%	49%
歐羅	12%	23%	35%	2%	32%	34%
港元	1%	1%	2%	1%	2%	3%
英鎊	1%	4%	5%	-	5%	5%
其他貨幣	2%	7%	9%	5%	4%	9%
	25%	75%	100%	20%	80%	100%

(6) 按貨幣(經調整對沖交易之影響)劃分

	2022年			2021年		
	本期部分 百分比	長期部分 百分比	總額 百分比	本期部分 百分比	長期部分 百分比	總額 百分比
美元	4%	39%	43%	10%	31%	41%
歐羅	17%	25%	42%	5%	37%	42%
港元	1%	1%	2%	1%	2%	3%
英鎊	1%	3%	4%	-	5%	5%
其他貨幣	2%	7%	9%	5%	4%	9%
	25%	75%	100%	21%	79%	100%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與銀行訂立外幣掉期協議，將相當於港幣15,990,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3,790,000,000元)的美元本金借款以及相當於港幣4,730,000,000元(2021年為零)(參見附註四十一(9)(ii))的英鎊本金借款掉期為歐羅本金之借款，以反映其基本業務之外匯風險。供參考，前句所指之金額等值港幣15,990,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3,790,000,000元)已包括上述項目(4)披露之等值港幣10,140,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0,140,000,000元)。

## 廿七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應付貨款 <sup>(1)</sup>	21,356	23,382
其他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	77
遠期外匯合約	2	-
其他合約	151	-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891	68
交叉貨幣掉期	-	17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795	14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免息借款	472	427
合約負債	6,027	6,933
電訊牌照及其他權利之責任	680	4,526
撥備(參見附註廿八)	1,341	2,710
支出及其他應計費用	35,995	40,636
其他應付賬項	21,419	17,775
	<b>89,129</b>	<b>96,565</b>

(1) 於12月31日，應付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少於31天	13,566	14,172
31天至60天	2,912	2,956
61天至90天	1,427	1,605
90天以上	3,451	4,649
	<b>21,356</b>	<b>23,382</b>

(2) 集團首五大供應商佔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購成本低於17% (2021年為低於16%)。

## 財務報表附註

### 廿八 撥備

	承擔、 繁重合約及 其他擔保撥備 港幣百萬元	業務 結束責任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報廢責任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23,513	92	2,163	1,402	27,170
增添	-	57	115	273	445
利息增加	-	-	65	-	65
使用	(1,339)	(8)	(92)	(210)	(1,649)
撥回	-	(25)	-	(72)	(97)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四(4))	-	-	(441)	(19)	(460)
匯兌差額	(502)	(6)	(85)	(92)	(685)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b>21,672</b>	<b>110</b>	<b>1,725</b>	<b>1,282</b>	<b>24,789</b>
增添	-	43	1	305	349
利息增加	-	-	10	-	10
使用	(656)	(10)	(90)	(162)	(918)
撥回	-	(59)	-	(78)	(137)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四(4))	(2,175)	-	(13)	-	(2,188)
轉撥往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直接相關之負債(參見附註廿五)	-	-	(205)	-	(205)
匯兌差額	(364)	(4)	(156)	(58)	(582)
於2022年12月31日	<b>18,477</b>	<b>80</b>	<b>1,272</b>	<b>1,289</b>	<b>21,118</b>

撥備分析為：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本期部分(參見附註廿七)	1,341	2,710
非流動部分(參見附註卅一)	19,777	22,079
	<b>21,118</b>	<b>24,789</b>

承擔、繁重合約及其他擔保所作撥備指為履行此等承擔和責任而產生無可避免的成本，並扣減相關的預期未來利益及/或估計可收回價值。業務結束責任所作撥備指為執行綜合計劃及關閉零售店鋪之估計成本。資產報廢責任之撥備為對固定資產將來不再使用時之預計拆遷及復修其所在場地所需成本之現值。



## 廿九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567	759

於2022年12月31日，此借款之利息為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2.0%及斯德哥爾摩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0.7%（2021年為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2.0%）。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三十 退休金計劃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界定福利資產（參見附註廿一）	1,311	1,032
界定福利負債	2,730	3,466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1,419	2,434

集團有多項界定福利及界定供款計劃，其資產與集團資產獨立處理，並由信託人管理。

### (1) 界定福利計劃

集團之主要界定福利計劃設於香港、英國及荷蘭。該等計劃為供款形式之最終薪酬退休金計劃，或供款形式之職業平均派付計劃或非供款形式之保證回報界定供款計劃。集團並無提供其他退休後福利。

作精算估值用途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2022年	2021年
折現率	3.2% – 4.8%	0.2% – 2.0%
未來薪酬增長	2.3% – 3.5%	1.7% – 3.5%
香港兩項主要計劃之利息入賬	5.0% – 6.0%	5.0% – 6.0%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款額釐定如下：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15,163	23,686
計劃資產公平價值	13,750	21,255
	1,413	2,431
所確認資產之限制	6	3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1,419	2,434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十 退休金計劃(續)

#### (1) 界定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及其組成部分之變動如下：

	界定福利 責任現值 港幣百萬元	計劃資產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資產上限 港幣百萬元	界定福利 負債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	23,686	(21,255)	3	2,434
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計入)淨額				
現行服務成本	561	18	-	579
過去服務成本與清償之收益及虧損	8	-	-	8
利息成本(收入)	358	(326)	-	32
	927	(308)	-	619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扣除(計入)淨額				
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由財務假設的變動引起之精算 收益	(6,700)	-	-	(6,700)
由經驗調整引起之精算虧損	32	-	-	32
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利息 收入)	-	6,047	-	6,047
資產上限之變動	-	-	3	3
匯兌差額	(1,933)	1,750	-	(183)
	(8,601)	7,797	3	(801)
僱主供款	-	(711)	-	(711)
僱員供款	103	(103)	-	-
已付福利	(783)	783	-	-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四(4))	(119)	3	-	(116)
轉撥自(往)其他負債	(50)	44	-	(6)
於2022年12月31日	15,163	(13,750)	6	1,419

### 三十 退休金計劃(續)

#### (1) 界定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及其組成部分之變動如下(續)：

	界定福利 責任現值 港幣百萬元	計劃資產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資產上限 港幣百萬元	界定福利 負債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24,502	(20,859)	3	3,646
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計入)淨額				
現行服務成本	612	17	-	629
過去服務成本與清償之收益及虧損	57	-	-	57
利息成本(收入)	241	(194)	-	47
	910	(177)	-	733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扣除(計入)淨額				
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由人口統計假設的變動引起之 精算虧損	58	-	-	58
由財務假設的變動引起之精算 收益	(124)	-	-	(124)
由經驗調整引起之精算收益	(127)	-	-	(127)
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利息 收入)	-	(814)	-	(814)
匯兌差額	(769)	607	-	(162)
	(962)	(207)	-	(1,169)
僱主供款	-	(741)	-	(741)
僱員供款	108	(108)	-	-
已付福利	(859)	859	-	-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四(3))	66	(101)	-	(35)
轉撥自(往)其他負債	(79)	79	-	-
於2021年12月31日	23,686	(21,255)	3	2,434

上文呈列之界定福利負債淨額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而計算之差額，並為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平價值之差異。管理層已委聘精算師，對該等退休金計劃進行估值，以釐定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須於財務報表中披露及入賬之退休金責任及計劃資產之公平價值(「會計精算估值」)。有關上述差額會否實現視乎精算假設之實現，而其實現則基於多種因素，包括計劃資產之市場表現。會計精算估值並無用於釐定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資金貢獻。集團每項退休金計劃均按獨立專業精算師之建議，釐定有關責任之供款，以持續為有關計劃提供充足資金。集團之主要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的資金要求於下文詳列。

## 財務報表附註

### 三十 退休金計劃(續)

#### (1) 界定福利計劃(續)

集團在香港設有兩項主要退休金計劃。其中一項於1994年已停止接受新成員，該計劃所提供之退休金福利計算方法，乃按僱員與僱主已作之供款總額加年息最少6%，或以最終薪酬及服務年期為基準計算之公式，兩者取其較高者。根據香港職業退休計劃條例為提供資金而於2022年1月1日進行之一項獨立精算估值報告顯示，資金水平達持續累計精算負債之164%。估值採用到達年齡成本法，主要假設每年投資回報為4%、每年薪酬增長為3.5%及計入結餘之年息為6%。估值由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之精算師學會會士田吉安及美利堅合眾國精算師學會會士Stewart Chan完成。第二項計劃提供之福利相等於僱主供款加年息最少5%。根據香港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之資金要求，此計劃於2022年12月31日已有充足資金提供既有福利。年內，集團在該計劃之沒收供款達港幣21,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2,000,000元)，已用於減低本年度之供款額，而於2022年12月31日結算可供動用之沒收供款為港幣1,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000,000元)，可用於減低來年之供款額。

集團在英國為其港口業務設有三項供款形式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各項計劃基本上以最終薪酬為基準，並已停止接受新成員。其中菲力斯杜港退休金計劃(「菲力斯杜港計劃」)為主要之計劃。根據《2004年退休金法》之規定，為提供資金而作出之獨立精算估值顯示，於2018年12月31日，資金水平達持續累計精算負債之89%。有關僱主自此起已於2020年作出8,500,000英鎊之額外供款、於2021年作出9,000,000英鎊之額外供款，及於2022年作出9,500,000英鎊之額外供款，以及同意另外作出15,200,000英鎊之額外供款至2024年1月31日為止，以於2024年1月31日前消除逆差。估值使用預期單位記賬法，而主要假設退休前折現率為每年5.3%；退休後折現率為每年2.3%；可享退休金之盈利為每年增加2.65%；零售物價通脹率為每年3.4%；消費物價通脹率為每年2.4%；而退休金為每年增加1.9%至3.3%。估值由Quantum Advisory之精算師學會會士Rhidian Williams FIA完成。

集團為其荷蘭港口及零售業務所設之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為擔保合約，由保險公司承擔在計劃下須提供之界定福利，以換取在合約年期內協定之收費率及條件而精算釐定之供款額。由於有關提供過往退休金福利之風險已由保險公司承保，故集團並不承擔關於過往服務之資金風險。提供現年度福利之年度供款隨每年精算數字變動。

集團為英國若干零售業務設有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並不接受新成員。自2010年2月28日起，該計劃停止為所有活躍成員累計未來界定福利，亦解除與最終薪酬之聯繫。上一次進行三年期估值是於2021年3月31日。根據《2004年退休金法》之規定，為提供資金而作出之獨立精算估值顯示，於2021年3月31日，資金水平達持續累計精算負債之91%。集團設有一項安排，同意於2022年及2023年支付10,000,000英鎊及於2024年支付300,000英鎊之供款，以於2024年2月前消除逆差。估值使用預期單位記賬法，而主要假設投資回報為每年1.14%至2.35%，而退休金則每年增加1.74%至3.64%。估值由Barnett Waddingham LLP之精算師學會會士Paul Jayson完成。有關僱主自此起已於2022年作出10,000,000英鎊(2021年為10,400,000英鎊)之額外供款。

### 三十 退休金計劃(續)

#### (1) 界定福利計劃(續)

##### (i) 計劃資產

計劃資產公平價值之分析如下：

	2022年 百分比	2021年 百分比
股權工具		
消費者市場及製造業	6%	8%
能源及公用事業	2%	2%
金融機構及保險	4%	6%
電訊及資訊科技	6%	7%
單位信託及股權工具基金	4%	5%
其他	8%	9%
	30%	37%
債務工具		
美國國庫票據	1%	1%
政府及政府擔保之票據	19%	15%
金融機構之票據	7%	5%
其他	8%	5%
	35%	26%
合資格保險計劃	26%	31%
其他資產	9%	6%
	100%	100%

債務工具根據發行者之信貸評級分析如下：

	2022年 百分比	2021年 百分比
Aaa / AAA	7%	8%
Aa1 / AA+	20%	20%
Aa2 / AA	41%	36%
Aa3 / AA-	2%	1%
A1 / A+	3%	3%
A2 / A	4%	3%
其他投資級別	17%	24%
不予評級	6%	5%
	100%	100%

以上股權工具及債務工具之公平價值乃按市場報價所釐定。

### 三十 退休金計劃(續)

#### (1) 界定福利計劃(續)

##### (i) 計劃資產(續)

計劃資產公平價值為港幣13,750,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1,255,000,000元)包括於本公司股份之投資，其公平價值為港幣11,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6,000,000元)。

計劃之長遠策略資產分配已設定，並不時由計劃信託人檢討，同時考慮成員狀況與責任狀況，以及其流動資金要求。

##### (ii) 界定福利責任

於2022年12月31日，界定福利責任之平均年期為17年(2021年為19年)。

集團預期下年度向界定福利計劃供款港幣1,282,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727,000,000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要求披露用以釐定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以顯示於結算日在相關精算假設之假定變化下對界定福利責任所構成之影響。

下文披露之影響為假設(1)相關精算假設之假定變化於結算日發生，並應用於當天已存在之相關精算假設上；及(2)每類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並不反映不同假設之間之相互影響關係。

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的編製與呈報，僅為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有關界定福利責任的披露要求。由於敏感度分析是計量某個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未來薪酬增加)之假定即時變化而導致界定福利責任的改變，所以敏感度分析產生的數額為未來展望的估計。敏感度分析只供說明用途，並應注意於實際情況下，精算假設甚少單獨變動。由於市場發展可能導致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未來薪酬增加)出現波動變化，因此未來的實際結果可能與敏感度分析有重大差異，因而必須注意所產生的假設數值並不代表對未來很可能發生的事件及損益的預測。

若折現率上升或下降0.25%，界定福利責任將分別減少2.8%或增加3.0%(2021年為分別減少3.2%或增加3.5%)。

若未來薪酬增長上升或下降0.25%，界定福利責任將分別增加0.8%或減少0.5%(2021年為分別增加0.6%或減少0.6%)。

此外，呈列上述敏感度分析時，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已於結算日使用預期單位記賬法計算，計算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界定福利負債時亦採用同一計算方法。

#### (2) 界定供款計劃

集團本年度之界定供款計劃成本為港幣1,420,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430,000,000元)，該等成本已於損益內扣除。沒收供款港幣15,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5,000,000元)已用於減低本年度之供款額。於2022年12月31日，並無沒收供款(2021年為零)可以用於減低來年之供款額。

## 卅一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衍生金融工具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	133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	399
淨投資對沖		
交叉貨幣掉期	314	31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	105
電訊牌照及其他權利之責任	3,309	7,032
其他非流動負債	6,333	5,873
有關經濟收益協議之負債 <sup>(1)</sup>	2,166	2,166
撥備(參見附註廿八)	19,777	22,079
	<b>31,899</b>	<b>37,818</b>

- (1) 於2018年10月，集團已完成將其Australian Gas Networks所佔直接權益中總計90%的經濟利益分離。作為協議之一部分，於若干事件發生後，集團須退回代價。集團根據此安排下所收到來自集團以外之實體的代價金額而確認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 卅二 股本、股份溢價、永久資本證券及資本管理

#### (1) 股本及股份溢價

	股數	股本 港幣百萬元	股份溢價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法定股本：				
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8,000,000,000	8,000	-	8,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普通股				
於2021年1月1日	3,856,240,500	3,856	244,377	248,233
註銷已發行股份 <sup>(i)</sup>	(21,606,000)	(22)	(1,208)	(1,230)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3,834,634,500	3,834	243,169	247,003
註銷已發行股份 <sup>(i)</sup>	(100,000)	-	(5)	(5)
註銷已發行股份 <sup>(ii)</sup>	(4,490,000)	(4)	(192)	(196)
於2022年12月31日	3,830,044,500	3,830	242,972	246,802

- (i)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入其21,706,000股普通股。所購入之21,706,000股股份中，21,606,000股於2021年12月31日結算日前已被註銷，餘下100,000股於2022年1月18日(2021年12月31日結算日後)被註銷。購入此等21,706,000股股份所支付之總額約為港幣1,239,000,000元，其中約港幣22,000,000元及港幣1,208,000,000元已分別從股本及股份溢價中扣除，餘下港幣9,000,000元已從保留溢利中扣除。於2022年1月18日註銷其100,000股後，港幣5,000,000元已從股份溢價中扣除並相應記賬於保留溢利的貸方。
- (ii)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入其4,490,000股普通股。所購入股份於2022年12月31日結算日前已被註銷。購入此股份所支付之總額約為港幣197,000,000元，其中約港幣4,000,000元及港幣192,000,000元已分別從股本及股份溢價中扣除，餘下港幣1,000,000元已從保留溢利中扣除。

#### (2) 永久資本證券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1,000,000,000美元，於2017年發行	-	7,842
500,000,000歐羅，於2018年發行	4,561	4,572
	4,561	12,414

於2017年5月及2018年12月，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發行面值1,000,000,000美元(約港幣7,800,000,000元)及500,000,000歐羅(約港幣4,475,000,000元)之永久資本證券以取得現金。

此等證券為永久、後償及息票之付款屬可選擇性質，因此該等永久資本證券被分類為權益工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權益內入賬。

於2022年5月，本集團以1,000,000,000美元(約港幣7,800,000,000元)贖回原於2017年5月發行面值1,000,000,000美元(約港幣7,800,000,000元)之永久資本證券。



## 卅二 股本、股份溢價、永久資本證券及資本管理(續)

### (3) 資本管理

集團管理資本時之主要目標，是保障集團有能力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支持集團之穩定與增長。集團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確保取得最佳資本結構，並於透過較高借貸可取得較高股東回報及與穩健之資本狀況帶來之利益與保障兩者之間維持平衡，並因應經濟情況變動而調整資本結構。

於2022年12月31日，權益總額為港幣647,309,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644,255,000,000元)，集團綜合債務淨額(不包括視作等同股本之非控股股東借款)為港幣132,042,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66,893,000,000元)。集團之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由去年年底的20.5%減少至16.9%。

下表作為額外資料，列示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其中已計入非控股股東借款，以及按結算日之市值呈列之集團於上市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12月31日，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sup>(i)</sup>：

	2022年	2021年
A1—債務不包括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16.9%	20.5%
A2—如以上A1及集團於上市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投資按市值呈列	18.4%	21.8%
B1—債務包括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17.2%	20.6%
B2—如以上B1及集團於上市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投資按市值呈列	18.8%	21.9%

- (i) 債務淨額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定義。就「債務淨額」的計算而言，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的定義為銀行及其他債務的本金總額，以及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總資本淨額的定義為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加權益總額及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減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總額。

# 財務報表附註

## 卅三 儲備

	2022 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保留溢利 港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港幣百萬元	應佔普通股股東 對沖儲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sup>(1)</sup>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	631,181	(20,925)	(1,378)	(342,729)	266,149
年度內之溢利	36,680	-	-	-	36,68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sup>(2)</sup>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之股權證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	-	(1,493)	(1,493)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	-	(369)	(369)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確認於收益表	-	-	-	2	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 之重新計量	569	-	-	-	569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現金流量對沖之收益	-	-	2,127	-	2,12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之收益	-	3,380	-	-	3,380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之虧損	-	(14,538)	-	-	(14,538)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 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	2,035	55	-	2,090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38)	(3,981)	1,539	(96)	(2,576)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385)	(6,174)	2,998	(17)	(3,57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有關稅項	(209)	-	(9)	-	(218)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63)	(19,278)	6,710	(1,973)	(14,604)
嚴重通脹之影響	(23)	-	-	-	(23)
出售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 股權證券之收益轉撥往保留溢利	17	-	-	(17)	-
與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之交易：					
已付2021年股息	(7,132)	-	-	-	(7,132)
已付2022年股息	(3,221)	-	-	-	(3,221)
回購及註銷已發行股份(參見附註卅二(1)(ii))	4	-	-	-	4
有關購入非控股權益 <sup>(2)</sup>	-	-	-	(1,133)	(1,133)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	-	-	(9)	(9)
於2022年12月31日	657,443	(40,203)	5,332	(345,861)	276,711

### 卅三 儲備 (續)

	2021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保留溢利 港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港幣百萬元	應佔普通股股東 對沖儲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sup>(1)</sup>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604,451	(12,162)	(3,321)	(342,905)	246,063
年度內之溢利	33,484	-	-	-	33,48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sup>(2)</sup>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之股權證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	-	-	-	266	266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	-	(60)	(60)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 確認於收益表	-	-	-	(7)	(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 之重新計量	845	-	-	-	845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現金流量對沖之收益	-	-	954	-	954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之收益	-	1,337	-	-	1,33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之虧損	-	(9,603)	-	-	(9,603)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 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虧損(收益) 確認於收益表	-	2,941	(25)	(3)	2,913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634	(1,397)	654	24	(85)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274	(2,041)	366	21	(38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有關稅項	56	-	(6)	-	50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809	(8,763)	1,943	241	(3,770)
嚴重通脹之影響	5	-	-	-	5
出售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 股權證券之收益轉撥往保留溢利	65	-	-	(65)	-
與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身份進行之交易：					
已付2020年股息	(6,555)	-	-	-	(6,555)
已付2021年股息	(3,072)	-	-	-	(3,072)
非控股權益之權益貢獻之交易成本	(24)	-	-	-	(24)
回購及註銷已發行股份(參見附註卅二(1)(i))	(9)	-	-	-	(9)
附屬公司撥回未領取股息	27	-	-	-	27
於2021年12月31日	631,181	(20,925)	(1,378)	(342,729)	266,149

## 財務報表附註

### 卅三 儲備(續)

- (1) 其他儲備包括重估儲備及其他資本儲備。於2022年12月31日，重估儲備虧絀為港幣3,472,000,000元(2022年1月1日為港幣1,574,000,000元及2021年1月1日為港幣1,712,000,000元)及其他資本儲備虧絀為港幣342,389,000,000元(2022年1月1日為港幣341,155,000,000元及2021年1月1日為港幣341,193,000,000元)。計入其他資本儲備賬內為港幣341,336,000,000元之虧絀，其與作為2015年完成之重組之一部分而被註銷的Cheung Kong (Holdings) Limited(集團之前身控股公司)股份之公平價值有關。因重估上市債券及上市股權證券而產生之重估盈餘(虧絀)已列入重估儲備。
- (2) 於年內，本集團已向非控股股東收購持有本集團若干港口分部應佔權益的中間控股公司餘下之25%權益。收購已作為與權益參與方的交易入賬，其經濟影響計入權益。
- (3) 以下為有關除稅前及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的影響：

	2022年		
	除稅前數額 港幣百萬元	稅項影響 港幣百萬元	除稅後淨額 港幣百萬元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1,493)	-	(1,493)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369)	-	(369)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2	-	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701	(255)	446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現金流量對沖之收益	2,201	(12)	2,189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之收益	4,433	-	4,433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虧損	(16,078)	-	(16,078)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出售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2,220	-	2,220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578)	-	(2,578)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4,581)	-	(4,581)
	(15,542)	(267)	(15,809)

	2021年		
	除稅前數額 港幣百萬元	稅項影響 港幣百萬元	除稅後淨額 港幣百萬元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	265	-	265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60)	-	(60)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確認於收益表	(7)	-	(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1,034	80	1,114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現金流量對沖之收益	1,020	(8)	1,01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之收益	1,767	-	1,76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虧損	(10,567)	-	(10,567)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出售附屬公司及 聯營公司之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2,913	-	2,913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58	-	58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500)	-	(500)
	(4,077)	72	(4,005)

## 卅四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1) 除稅後溢利與經營業務未計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已付稅項及營運資金變動前所得現金對賬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b>除稅後溢利</b>	<b>43,659</b>	40,472
減：所佔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11,822)	(5,718)
合資企業	(7,422)	(6,393)
	<b>24,415</b>	28,361
調整：		
本期稅項支出	5,435	4,029
遞延稅項支出(抵減)	2,839	(1,799)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9,052	10,608
折舊及攤銷	39,788	45,256
<b>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DA<sup>①</sup></b>	<b>81,529</b>	86,455
已收取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股息	12,783	11,102
斯里蘭卡電訊業務之商譽及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參見附註七(3))	1,000	-
意大利電訊業務之商譽減值虧損(參見附註七(3))	11,039	15,472
匯兌重新分類調整(參見附註七(4))	-	3,514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196	51
出售非上市投資之收益(參見附註七)	(515)	-
出售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之收益(參見附註七)	(947)	(751)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虧損(收益)(參見附註七(7))		
歐洲電訊發射塔資產	(19,060)	(25,316)
印尼電訊業務	(7,245)	-
其他業務	37	-
於年內資本化之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	(3,586)	(3,725)
其他非現金項目	(1,334)	(869)
	<b>73,897</b>	85,933

## 財務報表附註

### 卅四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1) 除稅後溢利與經營業務未計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已付稅項及營運資金變動前所得現金對賬(續)

(i) EBITDA之對賬：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附屬公司之 EBITDA	81,529	86,455
所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 EBITDA		
所佔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11,822	5,718
合資企業	7,422	6,393
調整：		
折舊及攤銷	24,355	21,853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9,346	8,233
本期稅項支出	3,983	3,600
遞延稅項支出	3,923	3,731
非控股權益	608	654
	61,459	50,182
EBITDA (參見附註五(2)(ii))	142,988	136,637

#### (2) 營運資金變動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存貨增加	(1,401)	(46)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93)	(5,736)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2,581)	(11,485)
其他非現金項目	(105)	(1,813)
	(4,580)	(19,080)

## 卅四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3) 收購附屬公司

下表概述於年內完成的收購所付之代價，以及所確認之收購資產與承擔負債。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收購代價轉讓：		
支付現金及現金等值	-	461
非現金代價	-	358
	-	819
公平價值		
固定資產	-	789
使用權資產	-	494
品牌及其他權利	-	12
退休金資產	-	35
現金及現金等值	-	323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	474
存貨	-	27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及本期稅項負債	-	(628)
銀行及其他債務	-	(997)
租賃負債	-	(252)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	(17)
遞延稅項負債	-	(76)
收購之可識別資產淨值	-	184
非控股權益	-	12
	-	196
商譽	-	623
代價總額	-	819
收購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支付現金及現金等值	-	461
購入現金及現金等值	-	(323)
現金流出淨值總額	-	138

所收購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確認，並於綜合層面記錄。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年內收購之附屬公司自有關收購日期起對集團之收益及除稅前溢利貢獻並不重大。

## 財務報表附註

### 卅四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4) 出售附屬公司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已收股權證券	24,089	-
現金代價淨值	14,077	38,425
出售資產淨值之賬面值(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	(10,015)	(13,696)
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累計匯兌收益(虧損)在失去附屬公司 控制權時重新自權益分類至損益	(1,883)	587
出售所產生之收益	26,268	25,316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已收現金及現金等值作為代價	18,607	38,425
減：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	(1,511)	-
小計 <sup>(i)</sup>	17,096	38,425
支付現金及現金等值 <sup>(ii)</sup>	(3,019)	-
現金代價淨值	14,077	38,425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固定資產	12,252	4,832
使用權資產	9,564	4,238
電訊牌照	3,836	-
商譽	1,119	7,681
品牌及其他權利	-	333
遞延稅項資產	266	58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252	446
存貨	78	-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	1,241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及本期稅項負債	(4,089)	-
銀行及其他債務	(356)	-
租賃負債	(10,315)	(4,389)
遞延稅項負債	(233)	-
退休金責任	(116)	-
其他非流動負債	(4,243)	(460)
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284)
出售之資產淨值(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	10,015	13,696
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	1,511	-
出售之資產淨值	11,526	13,69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附屬公司出售主要涉及出售集團前附屬公司H3I及英國之發射塔資產權益(參見附註五(2)(xvi)及五(2)(xvii))。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比較年度，金額主要涉及出售瑞典及意大利之發射塔資產權益(參見附註五(2)(xvi))。於兩年度內出售收益已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並呈列於「其他收入及收益」項目內。(參見附註七(7))。

除已披露出售收益所產生之影響外，出售該等附屬公司對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 (i)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列為「出售附屬公司權益收入(已扣除出售現金)」。
- (ii) 已計入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之「收購及墊付予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 卅四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5) 融資業務引致之負債的變動

下表列示有關融資業務引致之負債現金流量和非現金流量變動的分析：

	銀行及 其他債務 港幣百萬元	租賃負債 港幣百萬元	來自 非控股股東 之計息借款 港幣百萬元	來自 非控股股東 之免息借款 港幣百萬元	有關 經濟收益 協議之負債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349,071	94,265	798	380	2,166	446,680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新增借款	70,901	-	-	-	-	70,901
償還借款	(83,546)	-	-	-	-	(83,546)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參見附註十三(3))	-	(17,407)	-	-	-	(17,407)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淨額	-	-	-	47	-	47
其他變動						
有關債務之融資費用及其溢價或折讓之攤銷(參見附註八)	329	-	-	-	-	329
指定為公平價值對沖的被對沖項目調整額之收益(參見附註四十一(8))	(104)	-	-	-	-	(104)
攤銷因收購而產生之銀行及其他債務公平價值調整(參見附註八(1))	(709)	-	-	-	-	(709)
訂立新租賃而增加的租賃負債(參見附註十三(1))	-	11,223	-	-	-	11,223
租賃負債之利息(參見附註八)	-	3,577	-	-	-	3,577
已付租賃負債之利息部分(計入「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內)	-	(3,536)	-	-	-	(3,536)
租賃負債之重新計量或撤銷						
租金寬免(參見附註七)	-	(497)	-	-	-	(497)
其他	-	5,808	-	-	-	5,808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四(3))	997	252	17	-	-	1,266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四(4))	-	(4,389)	-	-	-	(4,389)
匯兌差額	(11,140)	(4,217)	(56)	-	-	(15,413)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325,799	85,079	759	427	2,166	414,230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新增借款	37,147	-	-	-	-	37,147
償還借款	(68,063)	-	-	-	-	(68,063)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參見附註十三(3))	-	(14,307)	-	-	-	(14,307)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淨額	-	-	2,073	45	-	2,118
其他變動						
有關債務之融資費用及其溢價或折讓之攤銷(參見附註八)	243	-	-	-	-	243
指定為公平價值對沖的被對沖項目調整額之收益(參見附註四十一(8))	(4)	-	-	-	-	(4)
攤銷因收購而產生之銀行及其他債務公平價值調整(參見附註八(1))	(420)	-	-	-	-	(420)
訂立新租賃而增加的租賃負債(參見附註十三(1))	-	6,528	-	-	-	6,528
租賃負債之利息(參見附註八)	-	2,270	-	-	-	2,270
已付租賃負債之利息部分(計入「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內)	-	(2,071)	-	-	-	(2,071)
租賃負債之重新計量或撤銷						
租金寬免(參見附註七)	-	(188)	-	-	-	(188)
其他	-	4,182	-	-	-	4,182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四(4))	(356)	(10,315)	-	-	-	(10,671)
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參見附註廿五)	-	(920)	-	-	-	(920)
匯兌差額	(10,020)	(4,199)	(265)	-	-	(14,484)
於2022年12月31日	284,326	66,059	2,567	472	2,166	355,590

## 財務報表附註

### 卅五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認購股權計劃，惟公司若干聯營公司已向若干僱員頒授以權益結算及以現金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該等公司所確認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總金額對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 卅六 抵押資產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共有港幣1,442,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440,000,000元)資產用以抵押銀行及其他債務。

### 卅七 或有負債及擔保

於2022年12月31日，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旗下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提供之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擔保共港幣4,856,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5,058,000,000元)。

旗下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已動用之銀行及其他借款額如下：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予聯營公司	3,527	3,367
予合資企業	1,096	1,235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提供之履約及其他擔保為港幣5,033,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8,353,000,000元)。

### 卅八 承擔

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已簽約，且重大，但在綜合財務報表未有作準備之承擔如下：

#### 資本承擔

- (1) 港口及相關服務—港幣582,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57,000,000元)
- (2) 歐洲3集團—港幣183,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423,000,000元)
- (3) 香港及亞洲之電訊—港幣308,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088,000,000元)

### 卅九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此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外，集團與其他有關連人士之間的交易對集團並不重大。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尚未償還之結餘於附註十七及十八披露。本公司與附屬公司間之交易已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對銷。

年內，除向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管理層人士)支付酬金(即主要管理層人士薪酬)外，與彼等並無訂立任何交易。

### 四十 法律訴訟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程序，而就集團所知，亦沒有尚未解決或對集團構成威脅之重大訴訟或索償。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

集團的主要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與借款。此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詳細資料已於相關附註中披露。集團之庫務部門根據執行董事批准之政策與程序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須由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定期審查。集團之庫務政策旨在緩和利率及匯率波動對集團整體財務狀況之影響以及把集團之財務風險減至最低。集團之庫務部門提供中央化財務風險管理服務(包括利率及外匯風險)及為集團與其成員公司提供具成本效益之資金。庫務部門管理集團大部份之資金需求、利率、外匯與信貸風險。集團之政策是不會有因信貸評級改變而需將集團債務到期日提前之條約。集團之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僅在適當之時候用作風險管理、對沖交易，以及調控集團面對之利率與匯率波動風險。集團一般不會就其外匯盈利訂立外匯對沖安排，且於年內並無訂立或年終時並無生效之衍生工具對沖集團之盈利。集團之政策是不參與投機性之衍生融資交易，亦不會將流動資金投資於具有重大相關槓桿效應或衍生風險之金融產品上，包括對沖基金或類似之工具。

### (1) 現金管理與融資

集團為各非上市附屬公司設立中央現金管理制度。除上市與若干以非港元或非美元幣值經營業務之海外實體外，集團一般於集團層面取得長期融資，再轉借或以資本形式提供予其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以滿足該等公司之資金需求及提供更具成本效益之融資。此等借款包括在資本市場發行之一系列票據與銀行借款，並將視乎金融市場狀況與預計利率而修訂比例。集團定期密切監察其整體負債狀況，並檢討其融資成本與償還到期日數據，為再融資作好準備。

集團繼續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2022年12月31日，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速動資產」)為港幣154,188,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61,360,000,000元)，減少主要反映向普通股及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以及向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分派、償還及提前償還若干借款、贖回永久資本證券、資本開支與投資支出，但因出售發射塔收取之所得款項、集團業務之正數經營所得資金產生之現金以及來自新增借款而部分抵銷。在速動資產中，15%之幣值為港元、55%為美元、3%為人民幣、14%為歐羅、7%為英鎊及6%為其他貨幣(2021年有18%的幣值為港元、60%為美元、4%為人民幣、9%為歐羅、4%為英鎊及5%為其他貨幣)。

現金及現金等值佔速動資產90%(2021年為95%)、美國國庫票據及其他上市債券佔4%(2021年為4%)、以及上市股權證券佔6%(2021年為1%)。美國國庫票據及其他上市債券(包括管理基金所持有)之組成，有73%為美國國庫票據(2021年為77%)、23%為政府及政府擔保之票據(2021年為14%)及4%為其他(2021年為9%)。美國國庫票據及其他上市債券當中，99%(2021年為99%)屬於Aaa / AAA或Aa1 / AA+評級，整體組合平均到期日為2.6年(2021年為1.7年)。集團並無持有按揭抵押證券、債務抵押證券或同類資產級別。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2) 利率風險

集團集中減低其整體債務成本與利率變動之風險以管理利率風險。在適當時候，集團會運用利率掉期與遠期利率協議等衍生工具，調控集團之利率風險。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與美元、英鎊、歐羅和港元借款有關。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約34%(2021年為約31%)為浮息借款，其餘66%(2021年為約69%)為定息借款。集團已與主要金融機構交易對方簽訂各項利率協議，將用作為長期投資提供資金之浮息借款之本金港幣21,360,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3,142,000,000元)掉期為定息借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進一步將定息借款中約港幣5,460,000,000元之本金掉期為實質浮息借款。在計及此等利率掉期後，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約27%(2021年為約26%)為浮息借款，其餘73%(2021年為約74%)為定息借款。上述所有利率衍生工具均被指定作對沖，而此等對沖均被視為高效益。

#### (3) 外匯風險

對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資安排、分公司及其他投資項目(其業務以非港元或非美元為本或並非以港元或美元進行)，集團一般盡可能安排以當地貨幣之適當水平借款作債務融資，以達到自然對沖作用。對於發展中之業務(其業務以非港元或非美元為本或並非以港元或美元進行)，或因為當地貨幣借貸並不或不再吸引，集團可能不會以當地貨幣借款或會償還現有借款，並監察業務之現金流與有關債務市場發展，在將來更適當之情況下以當地貨幣借款為該等業務作再融資。對於與其基本業務直接有關之個別交易(例如主要採購合約)，集團會於有關貨幣之活躍市場，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掉期以盡量減低匯率變動帶來之風險。除若干基建投資外，集團一般不會為其於海外之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外幣對沖。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與銀行訂立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安排、遠期外匯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安排以對沖該等投資。該等淨投資對沖的名義總額為港幣53,725,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52,103,000,000元)。

集團之業務遍及約50個國家並以約50種貨幣經營業務。集團作呈報用途之功能貨幣為港元，而集團以港元列示之呈報業績中之外匯盈利須承受匯兌風險。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有49%之幣值為美元、35%為歐羅、2%為港元、5%為英鎊及9%為其他貨幣(2021年有49%為美元、34%為歐羅、3%為港元、5%為英鎊及9%為其他貨幣)。集團與銀行訂立外匯掉期安排，將相當於港幣15,990,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3,790,000,000元)之美元本金借款以及相當於港幣4,730,000,000元(2021年為零)之英鎊本金借款掉期為歐羅本金之借款，以反映其基本業務之外匯風險。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於計及上述掉期安排後之幣值有43%為美元、42%為歐羅、2%為港元、4%為英鎊及9%為其他貨幣(2021年有41%為美元、42%為歐羅、3%為港元、5%為英鎊及9%為其他貨幣)。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4) 信貸風險

集團所持現金、管理基金與其他可變現投資，以及與金融機構訂立之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令集團承受交易對方之信貸風險。集團透過監察交易對方之股價變動、信貸評級及為各交易對方之信貸總額設限並定期作檢討，以控制交易對方不履行責任之信貸風險。

集團亦承受因其營運活動(尤其是港口業務)所帶來之交易對方信貸風險。此等風險由當地營運之管理層持續監察。

### (5) 市場價格風險

集團之主要市場價格風險乃關於上文「速動資產」一節中所述之上市債券及股權證券，以及上文「利率風險」所述之利率掉期。集團所持之上市債券及股權證券佔速動資產約10% (2021年為約5%)。集團積極監察對此等金融資產與工具之價值有影響之價格變動及市況轉變以控制此風險。

### (6) 市場風險敏感度分析

於呈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資訊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要求披露每類金融市場風險的敏感度分析，以顯示與集團相關的市場風險變數於假定變化下對集團於結算日的年度溢利及權益總額影響。

在以下章節所披露的影響為考慮相應之稅項效果及相應之非控股權益應佔數額前，並假設(1)市場風險變數的假定變化於結算日發生，並應用於當天已存在之相關風險變數上；及(2)每類金融市場風險的敏感度分析並不反映風險變數之間的相互影響關係，例如利率變動會影響到一種貨幣兌其他外幣的匯率升跌，但利率敏感度分析並無計入此方面的影響。

金融市場風險敏感度分析的編製與呈報，僅為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披露要求。由於敏感度分析是計量某個風險變數(例如功能貨幣匯率或利率)的假定即時變化而導致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價值及/或現金流量的改變，所以敏感度分析產生的數額為未來展望的估計。敏感度分析只供說明用途，並應注意於實際情況下，市場率甚少單獨變動。由於環球市場發展可能導致市場率(例如匯率或利率)出現波動變化，因此未來的實際結果可能與敏感度分析有重大差異，因而必須注意所產生的假設數值並不代表未來很可能發生的事件及損益的預測。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6) 市場風險敏感度分析(續)

##### (i) 利率敏感度分析

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定義，利率風險來自計息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利率敏感度分析乃基於以下假設：

對於非衍生定息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倘此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價值計量，市場利率變動僅會影響年度溢利或權益總額。故此，所有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非衍生定息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定義的利率風險所影響，因此不會包括於利率敏感度分析內。

若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被指定作對沖利率風險之對沖工具，市場利率變動將影響其公平價值。所有利率對沖均預期為高效益。公平價值利率對沖的公平價值變動與被對沖項目因利率變動所產生的公平價值變動，將於同一期間在綜合收益表中互相產生有效的平衡效應。故此，上述對沖工具及被對沖項目不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定義的利率風險所影響，因此不會包括於利率敏感度分析內。市場利率變動所導致的現金流量利率對沖之公平價值變動會影響權益總額，因此在敏感度分析中予以考慮。

若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不構成利率風險對沖關係之一部分，市場利率變動導致之公平價值變動(來自將此等利率衍生工具重新計量至公平價值時之收益或虧損)會影響年度之溢利與權益總額，因此在敏感度分析中予以考慮。

用作利率敏感度分析之主要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

- 現金及現金等值(參見附註廿三)
- 部分以公平價值列賬並以固定利率計息之上市債券及管理基金(參見附註二十)
- 部分以浮動利率計息之上市債券及管理基金(參見附註二十)
- 部分以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及其他債務(參見附註廿六)
-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參見附註廿九)

在上述假設下，市場利率於2022年12月31日假設增加100個基準點(2021年為100個基準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

- 年度溢利將因利息收入增加而增加港幣656,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671,000,000元)；
- 權益總額將因利息收入增加而增加港幣656,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671,000,000元)；及
- 權益總額將因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改變而增加港幣85,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596,000,000元)。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6) 市場風險敏感度分析 (續)

#### (ii) 外幣匯率敏感度分析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定義的外匯風險來自以非功能貨幣列賬並屬貨幣性質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產生。因此，非貨幣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為單位之貨幣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以及來自將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為集團的報告貨幣時產生的差異不會計入外匯風險敏感度分析內。

外幣匯率敏感度分析乃基於以下假設：

主要非衍生貨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以功能貨幣列賬，或透過外幣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換算為功能貨幣。此等貨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匯率波動因此對年度溢利及權益總額並無重大影響。

若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被指定作對沖外匯風險之對沖工具，外幣匯率變動將影響其公平價值。所有外幣對沖均預期為高效益。外匯公平價值對沖的公平價值變動與被對沖項目的公平價值變動將於同一期間在綜合收益表中互相產生有效的平衡效應。上述對沖工具及被對沖項目並不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定義的外幣風險所影響，因此不會包括於外幣匯率敏感度分析內。市場匯率變動所導致的外幣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平價值變動影響權益總額，因此在敏感度分析中予以考慮。

用作外幣匯率敏感度分析之主要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

- 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值 (參見附註廿三)
- 部分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參見附註二十)
- 部分銀行及其他債務 (參見附註廿六)

在上述假設下，港元對所有貨幣於結算日假設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對集團的年度溢利及權益總額的影響於下表列示。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6) 市場風險敏感度分析(續)

##### (ii) 外幣匯率敏感度分析(續)

	2022年		2021年	
	對年度溢利的假設增加(減少) 港幣百萬元	對權益總額的假設增加(減少) 港幣百萬元	對年度溢利的假設增加(減少) 港幣百萬元	對權益總額的假設增加(減少) 港幣百萬元
歐羅	60	(356)	39	(421)
英鎊	356	(807)	105	(1,207)
澳元	33	(371)	40	(435)
人民幣	63	63	75	75
美元	2,921	2,921	2,240	2,251
日圓	(89)	(89)	(102)	(102)

##### (iii) 其他價格敏感度分析

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定義之其他價格風險來自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市場價格變動(如上文「利率風險」與「外匯風險」兩節所詳述來自利率風險與外匯風險則除外)。

其他價格敏感度分析乃假設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價值計量，其市場價格變動(來自利率風險與外匯風險除外)僅影響年度溢利或權益總額。因此，所有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不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定義之其他價格風險，故此不會包括在其他價格敏感度分析內。

用作其他價格敏感度分析之主要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

-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參見附註二十)

在上述假設下，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市場價值於結算日假設上升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

- 年度溢利並無影響(2021年並無影響)，因此，於權益總額亦並無影響(2021年並無影響)；及
- 其他全面收益將因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增加而增加港幣803,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409,000,000元)，因此，同年之權益總額亦增加了相應數額。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7) 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

下表詳列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於結算日的剩餘合約到期日(按照合約非貼現本金現金流量及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到期日			非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港幣百萬元	與賬面值 之差異 港幣百萬元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港幣百萬元	一年以上 至五年內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應付貨款	21,356	-	-	21,356	-	21,356
支出及其他應計費用	35,995	-	-	35,995	-	35,995
其他應付賬項	21,419	-	-	21,419	-	21,419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免息借款	472	-	-	472	-	472
租賃負債	13,063	30,683	39,922	83,668	(17,609)	66,059
銀行借款	40,697	53,806	-	94,503	(235)	94,268
其他借款	4	166	59	229	-	229
票據及債券	29,505	76,860	82,510	188,875	954	189,829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743	1,824	-	2,567	-	2,567
電訊牌照及其他權利之責任	682	1,585	2,128	4,395	(406)	3,989
有關經濟收益協議之負債	-	2,166	-	2,166	-	2,166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569	-	-	569	-	569
應付合資企業賬項	319	-	-	319	-	319
	164,824	167,090	124,619	456,533	(17,296)	439,237

上表並不包括若干此等負債之累計及應付利息，估計於「一年內」到期組別為港幣7,129,000,000元、於「一年以上至五年內」到期組別為港幣16,905,000,000元及於「五年以上」到期組別為港幣17,046,000,000元。這些估計的計算是假設對沖交易之影響及浮息金融負債之利率維持不變，金融負債之到期還款時間除按表中所示外，總本金款額並無改變。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7) 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續)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到期日			非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港幣百萬元	一年以上 至五年內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b>於2022年12月31日</b>				
現金流量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淨額	(2)	-	-	(2)
其他合約				
流出	(151)	-	-	(151)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22,223	-	-	22,223
流出	(23,187)	-	-	(23,187)
交叉貨幣掉期				
流入	48	3,494	-	3,542
流出	-	(3,735)	-	(3,735)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流出淨額	(821)	-	-	(821)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7) 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續)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到期日					
	一年內	一年以上 至五年內	五年以上	非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與賬面值 之差異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b>於2021年12月31日</b>						
應付貨款	23,382	-	-	23,382	-	23,382
支出及其他應計費用	40,636	-	-	40,636	-	40,636
其他應付賬項	17,775	-	-	17,775	-	17,775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免息借款	427	-	-	427	-	427
租賃負債	17,688	42,075	51,213	110,976	(25,897)	85,079
銀行借款	36,309	63,006	-	99,315	(349)	98,966
其他借款	4	182	65	251	-	251
票據及債券	30,030	91,568	103,917	225,515	1,067	226,582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759	-	-	759	-	759
電訊牌照及其他權利之責任	4,587	4,818	3,824	13,229	(1,671)	11,558
有關經濟收益協議之負債	-	2,166	-	2,166	-	2,166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567	-	-	567	-	567
應付合資企業賬項	381	-	-	381	-	381
	172,545	203,815	159,019	535,379	(26,850)	508,529

上表並不包括若干此等負債之累計及應付利息，估計於「一年內」到期組別為港幣5,618,000,000元、於「一年以上至五年內」到期組別為港幣15,968,000,000元及於「五年以上」到期組別為港幣20,428,000,000元。這些估計的計算是假設對沖交易之影響及浮息金融負債之利率維持不變，金融負債之到期還款時間除按表中所示外，總本金款額並無改變。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7) 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續)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到期日			非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港幣百萬元	一年以上 至五年內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b>於2021年12月31日</b>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流出淨額	(97)	(163)	-	(260)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流出淨額	-	(418)	-	(418)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9,222	-	-	9,222
流出	(9,369)	-	-	(9,369)
交叉貨幣掉期				
流入	1,522	674	-	2,196
流出	(1,526)	(701)	-	(2,227)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流出淨額	(108)	(53)	(3)	(164)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8)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規定，集團之金融工具導致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以下收入、開支以及收益與虧損：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所得之股息— 有關於結算日仍持有之投資	119	87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所得之利息	94	101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所得之利息	2,017	658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所得之公平價值虧損	(6)	(329)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債券所得之公平價值收益(虧損)	(15)	52
於應收貨款確認之減值支出淨額	(937)	(1,737)
指定為公平價值對沖的衍生工具之虧損	(4)	(104)
指定為公平價值對沖的被對沖項目調整額之收益	4	104

#### (9) 對沖會計法

- (i) 公平價值對沖

對沖工具	2022年			對沖工具於 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項目
	對沖 股份數目 百萬	對沖工具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計算對沖無效性所 使用之價值的變動 港幣百萬元	
固定波幅協議	32.4	216	216	速動資金及 其他上市投資

對沖項目	2022年			對沖項目於 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項目
	對沖項目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計算對沖無效性所 使用之價值的變動 港幣百萬元		
香港以外上市股權證券	8,317	(1,409)		速動資金及 其他上市投資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9) 對沖會計法(續)

##### (i) 公平價值對沖(續)

		2021年						
		衍生工具之賬面值列於						
對沖工具	收取平均 合約利率 百分比	支付平均 合約利率 百分比	以當地 貨幣計價之 名義金額	其他				其他
				名義金額 港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利率掉期								
—收取固定及支付浮動利率								
到期日								
2022年	4.63%	5.28%	700,000,000美元	5,460	4	-	-	-
				5,460	4	-	-	-
		2021年						
對沖項目			對沖項目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計入對沖項目賬面值 之累計公平價值 對沖調整		對沖項目於 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項目		
				港幣百萬元				
美元固定利率債務			5,444	4		銀行及其他債務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9) 對沖會計法(續)

#### (ii) 現金流量對沖

		2022年							
				衍生工具之賬面值列於					
對沖工具	收取平均 合約利率 百分比	支付平均 合約利率 百分比	以當地 貨幣計價之 名義金額	其他				其他	
				名義金額 港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利率掉期									
—收取浮動及支付固定利率									
到期日									
2023年	2.95%	0.94%	1,000,000,000 美元	7,800	153	-	-	-	-
2025年	3.81%	3.58%	509,000,000 澳元	2,682	-	64	-	-	-
2025年	5.43%	5.13%	150,000,000 新西蘭元	738	-	20	-	-	-
				11,220	153	84	-	-	-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收取浮動及支付固定利率									
到期日									
2023年	2.37%	0.05%	1,300,000,000 美元	10,140	277	-	-	-	-
2023年	2.75%	0.03%	750,000,000 美元	5,850	345	-	-	-	-
2027年	2.00%	0.05%	500,000,000 英鎊	4,730	-	132	-	-	-
				20,720	622	132	-	-	-
		2022年							
		衍生工具之賬面值列於							
對沖工具	平均匯率	以當地 貨幣計價之 名義金額	名義金額 港幣百萬元	其他				其他	
				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遠期外匯合約									
到期日									
2023年	0.94	85,000,000 歐羅	709	1	-	-	-	-	-
2023年	1.01	4,000,000 美元	35	-	-	(2)	-	-	-
			744	1	-	(2)	-	-	-
		2022年							
				計算		不再應用		不再應用	
				對沖無效性		有關持續		對沖會計法	
				所使用之		對沖之儲備		之對沖關係	
				價值的變動		盈餘(虧絀)		所引致的對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儲備盈餘(虧絀)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對沖項目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利率風險				(362)		(226)		-	
外匯風險				(1,107)		(886)		-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9) 對沖會計法(續)

#### (ii) 現金流量對沖(續)

對沖工具	2021年								
	收取平均 合約利率 百分比	支付平均 合約利率 百分比	以當地 貨幣計價之 名義金額	衍生工具之賬面值列於				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名義金額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利率掉期									
— 收取浮動及支付固定利率 到期日									
2022年	0.67%	2.47%	150,000,000 英鎊	1,558	-	-	(75)	-	
2022年	1.68%	1.96%	150,000,000 新西蘭元	794	-	-	(2)	-	
2023年	0.74%	0.94%	1,000,000,000 美元	7,800	-	42	-	-	
2025年	0.85%	3.58%	509,000,000 澳元	2,850	-	-	-	(133)	
				13,002	-	42	(77)	(133)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 收取浮動及支付固定利率 到期日									
2023年	0.62%	0.05%	1,300,000,000 美元	10,140	-	-	-	(399)	
— 收取固定及支付固定利率 到期日									
2022年至2023年	2.82%	0.01%	1,750,000,000 美元	13,650	57	118	-	-	
				23,790	57	118	-	(399)	
2021年									
對沖工具	衍生工具之賬面值列於								
	平均匯率		以當地 貨幣計價之 名義金額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遠期外匯合約									
到期日									
2022年	0.95		13,000,000 美元	101	2	-	-	-	
2021年									
對沖項目				計算 對沖無效性 所使用之 價值的變動 港幣百萬元	有關持續 對沖之儲備 盈餘(虧絀) 港幣百萬元	不再應用 對沖會計法 之對沖關係 所引致的對沖 儲備盈餘(虧絀) 港幣百萬元			
	利率風險			(267)	136	-			
外匯風險			(2,220)	221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9) 對沖會計法(續)

(iii) 淨投資對沖

		2022年					
對沖工具	平均匯率	以當地 貨幣計價之 名義金額 港幣百萬元	衍生工具之賬面值列於				
			其他 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到期日							
2023年	9.57	583,000,000 英鎊	5,518	112	-	-	-
			5,518	112	-	-	-
遠期外匯合約							
到期日							
2023年	5.79	677,000,000 加元	3,884	27	-	(13)	-
2023年	4.89	159,000,000 澳元	840	-	-	(65)	-
2023年	4.64	280,000,000 新西蘭元	1,378	-	-	(81)	-
2023年	9.13	2,487,000,000 英鎊	23,531	15	-	(732)	-
2023年	8.42	65,000,000 歐羅	540	2	-	-	-
			30,173	44	-	(891)	-
交叉貨幣掉期							
到期日							
2023年至2027年	6.07	447,000,000 加元	2,568	9	112	-	-
2024年至2027年	8.31	965,000,000 歐羅	8,010	-	470	-	(314)
2027年	5.86	1,415,000,000 澳元	7,456	-	582	-	-
			18,034	9	1,164	-	(314)
		2022年					
對沖項目			計算 對沖無效性 所使用之 價值的變動 港幣百萬元	有關持續對沖 之對沖儲備/ 匯兌儲備 盈餘(虧絀) 港幣百萬元	不再應用 對沖會計法之 對沖關係所引起 的對沖儲備/ 匯兌儲備 盈餘(虧絀) 港幣百萬元		
外國投資			(4,333)	(8,703)			(716)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9) 對沖會計法(續)

##### (iii) 淨投資對沖(續)

		2021年					
對沖工具	平均匯率	以當地 貨幣計價之 名義金額	衍生工具之賬面值列於				
			名義金額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遠期外匯合約							
到期日							
2022年	6.10	277,000,000 加元	1,688	4	-	(5)	-
2022年	5.60	159,000,000 澳元	892	20	-	-	-
2022年	5.29	280,000,000 新西蘭元	1,481	59	-	-	-
2022年	10.68	2,487,000,000 英鎊	25,845	425	-	(63)	-
2022年	8.84	65,000,000 歐羅	574	47	-	-	-
			30,480	555	-	(68)	-
交叉貨幣掉期							
到期日							
2022年至2027年	9.23	965,000,000 歐羅	8,531	199	266	-	-
2022年至2025年	6.10	847,000,000 加元	5,169	14	22	(17)	(31)
2027年	5.86	1,415,000,000 澳元	7,923	-	153	-	-
			21,623	213	441	(17)	(31)
		2021年					
對沖項目			計算 對沖無效性 所使用之 價值的變動 港幣百萬元	有關持續對沖 之對沖儲備/ 匯兌儲備 盈餘(虧絀) 港幣百萬元	不再應用 對沖會計法之 對沖關係所引致 的對沖儲備/ 匯兌儲備 盈餘(虧絀) 港幣百萬元		
外國投資			(1,750)	(4,370)	(716)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10)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如下：

	附註	根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之分類*	2022年		2021年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b>金融資產</b>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現金及現金等值 (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二十	按攤銷成本計量	40	40	41	41
香港上市股權證券	二十	按公平價值 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608	608	701	701
香港以外上市股權證券	二十	按公平價值 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8,880	8,880	557	557
公平價值對沖－固定波幅協議	二十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216	216	-	-
上市股權證券 (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二十	按公平價值 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	-	260	260
上市債券(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二十	按公平價值 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6,359	6,359	6,668	6,668
非上市投資						
非上市股權證券	廿一	按公平價值 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2,451	2,451	2,506	2,506
非上市股權證券	廿一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417	417	2,648	2,648
非上市債券	廿一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555	555	165	165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利率掉期	廿四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	-	4	4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廿一及廿四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237	237	42	42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廿一及廿四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754	754	175	175
遠期外匯合約	廿四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1	1	2	2
其他合約	廿一及廿四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3,248	3,248	771	771
淨投資對沖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廿四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112	112	-	-
遠期外匯合約	廿四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44	44	555	555
交叉貨幣掉期	廿一及廿四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1,173	1,173	654	654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廿一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	-	37	37
應收租賃款項	廿一	按攤銷成本計量	542	542	232	232
現金及現金等值	廿三	按攤銷成本計量	138,085	138,085	153,133	153,133
應收貨款	廿四	按攤銷成本計量	14,945	14,945	16,697	16,697
其他應收賬項	廿四	按攤銷成本計量	13,433	13,433	15,123	15,123
應收聯營公司賬項	十七	按攤銷成本計量	3,542	3,542	3,734	3,734
應收合資企業賬項	十八	按攤銷成本計量	29,792	29,792	37,616	37,616
			225,434	225,434	242,321	242,321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10)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續)

	附註	根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之分類*	2022年		2021年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b>金融負債</b>						
銀行及其他債務 <sup>(i)</sup>	廿六	按攤銷成本計量	284,326	265,418	325,799	336,283
應付貨款	廿七	按攤銷成本計量	21,356	21,356	23,382	23,382
衍生金融工具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廿七及卅一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	-	210	210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卅一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	-	399	399
遠期外匯合約	廿七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2	2	-	-
其他合約	廿七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151	151	-	-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廿七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891	891	68	68
交叉貨幣掉期	廿七及卅一	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314	314	48	48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廿七及卅一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795	795	119	119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免息借款	廿七	按攤銷成本計量	472	472	427	427
支出及其他應計費用	廿七	按攤銷成本計量	35,995	35,995	40,636	40,636
其他應付賬項	廿七	按攤銷成本計量	21,419	21,419	17,775	17,775
租賃負債	十三	按攤銷成本計量	66,059	66,059	85,079	85,079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廿九	按攤銷成本計量	2,567	2,567	759	759
電訊牌照及其他權利之責任	廿七及卅一	按攤銷成本計量	3,989	3,989	11,558	11,558
有關經濟收益協議之負債	卅一	按攤銷成本計量	2,166	2,166	2,166	2,166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十七	按攤銷成本計量	569	569	567	567
應付合資企業賬項	十八	按攤銷成本計量	319	319	381	381
			441,390	422,482	509,373	519,857

\* 參見附註四十七(14)。

(i) 銀行及其他債務的公平價值乃根據市場報價或利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進行估計，此折現法乃根據集團對到期日與該等正接受估值之債務的餘下到期日一致的相若類型借款的現行遞增借款利率作參考。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10)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續)

	2022年		2021年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代表：				
金融資產計量方法				
按攤銷成本	200,379	200,379	226,576	226,576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 列賬	18,298	18,298	10,692	10,692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972	972	2,850	2,850
公平價值一對沖工具	5,785	5,785	2,203	2,203
	225,434	225,434	242,321	242,321
金融負債計量方法				
按攤銷成本	439,237	420,329	508,529	519,013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795	795	119	119
公平價值一對沖工具	1,358	1,358	725	725
	441,390	422,482	509,373	519,857

##### (11) 公平價值計量

###### (i) 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公平價值等級

下表列示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之分析。此等公平價值計量根據估值技術內所使用之輸入值而於公平價值等級中分類為不同級別。不同級別定義如下：

- 第一級： 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以外，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為直接(即按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計算所得)之可觀察輸入值；及
- 第三級： 有關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值(即非可觀察輸入值)。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11) 公平價值計量(續)

(i) 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公平價值等級(續)

附註	2022年				2021年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b>金融資產</b>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香港上市股權證券	二十	608	-	-	608	701	-	-	701
香港以外上市股權證券	二十	8,880	-	-	8,880	557	-	-	557
公平價值對沖—固定波幅協議上市股權證券	二十	-	-	216	216	-	-	-	-
(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二十	-	-	-	-	260	-	-	260
上市債券(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二十	6,359	-	-	6,359	6,668	-	-	6,668
非上市投資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非上市股權證券	廿一	-	-	2,451	2,451	-	-	2,506	2,506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非上市股權證券	廿一	-	46	371	417	-	2,262	386	2,648
非上市債券	廿一	-	-	555	555	-	-	165	165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利率掉期	廿四	-	-	-	-	-	4	-	4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廿一及廿四	-	237	-	237	-	42	-	42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廿一及廿四	-	754	-	754	-	175	-	175
遠期外匯合約	廿四	-	1	-	1	-	2	-	2
其他合約	廿一及廿四	-	3,248	-	3,248	-	771	-	771
淨投資對沖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廿四	-	112	-	112	-	-	-	-
遠期外匯合約	廿四	-	44	-	44	-	555	-	555
交叉貨幣掉期	廿一及廿四	-	1,173	-	1,173	-	654	-	654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廿一	-	-	-	-	-	37	-	37
		15,847	5,615	3,593	25,055	8,186	4,502	3,057	15,745
<b>金融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廿七及卅一	-	-	-	-	-	210	-	210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卅一	-	-	-	-	-	399	-	399
遠期外匯合約	廿七	-	2	-	2	-	-	-	-
其他合約	廿七	-	151	-	151	-	-	-	-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廿七	-	891	-	891	-	68	-	68
交叉貨幣掉期	廿七及卅一	-	314	-	314	-	48	-	48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廿七及卅一	-	795	-	795	-	119	-	119
		-	2,153	-	2,153	-	844	-	844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11) 公平價值計量(續)

- (i) 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 公平價值等級(續)

沒有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乃利用估值技術釐定。用以估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用以釐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之現金流量折現法分析。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年內，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之間並無轉撥，及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並無轉入或轉出至第一級或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內。

#### 第三級之公平價值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第三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餘額變動如下：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3,057	3,003
收益(虧損)總額確認於		
收益表	(21)	(329)
其他全面收益	44	97
增添	561	325
出售	-	(14)
匯兌差額	(48)	(25)
於12月31日	3,593	3,057
有關該等於結算日仍持有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確認於收益表內之虧損總額	(21)	(329)

歸入第三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乃利用估值技術釐定(包括現金流量折現法分析)。於釐定公平價值時，特定估值技術會參照輸入值，如股息流與有關此等特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其他指定輸入值。

將第三級估值使用之非可觀察輸入值更改為其他合理之假設對集團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續)

#### (11) 公平價值計量(續)

- (ii) 並非以公平價值計量但須披露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除於以上表四十一(10)之銀行及其他債務外，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公平價值等級分類

下表列示有關銀行及其他債務之公平價值計量披露之分析。此等公平價值計量根據估值技術內所使用之輸入值而於公平價值等級中分類為不同級別。

	第一級 港幣百萬元	第二級 港幣百萬元	第三級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銀行及其他債務	167,251	98,167	-	265,418
於2021年12月31日				
銀行及其他債務	233,152	103,131	-	336,283

呈列於以上第二級之銀行及其他債務之公平價值乃根據現金流量折現法進行估計，此折現法乃根據集團對到期日與該等正接受估值之債務的餘下到期日一致的相若類型借款的現行遞增借款利率作參考。



#### 四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12) 受可對銷、可強制執行淨額計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所規限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列示有關已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此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1) 於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對銷；或
- (2) 受可強制執行淨額計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所規限的相類似金融工具(不論是否已於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對銷)。

	已確認之 金融資產 (負債)之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對銷之總額 港幣百萬元	呈列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之淨額 港幣百萬元	並無在綜合財務狀況表 對銷之相關金額		淨額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負債) 港幣百萬元	已抵押 (已收取)之 現金抵押品 港幣百萬元	
<b>於2022年12月31日</b>						
<b>金融資產</b>						
應收貨款	314	(314)	-	-	-	-
衍生金融工具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42	-	42	(42)	-	-
交叉貨幣掉期	168	-	168	(168)	-	-
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11	(11)	-	-	-	-
	535	(325)	210	(210)	-	-
<b>金融負債</b>						
應付貨款	(941)	314	(627)	-	-	(627)
衍生金融工具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543)	-	(543)	42	-	(501)
交叉貨幣掉期	(314)	-	(314)	168	-	(146)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97)	11	(86)	-	-	(86)
	(1,895)	325	(1,570)	210	-	(1,360)
<b>於2021年12月31日</b>						
<b>金融資產</b>						
應收貨款	46	(30)	16	(7)	-	9
衍生金融工具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422	-	422	(68)	-	354
交叉貨幣掉期	27	-	27	(31)	-	(4)
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496	(24)	472	-	-	472
	991	(54)	937	(106)	-	831
<b>金融負債</b>						
應付貨款	(502)	30	(472)	-	-	(472)
衍生金融工具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68)	-	(68)	68	-	-
交叉貨幣掉期	(31)	-	(31)	31	-	-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31)	24	(7)	7	-	-
	(632)	54	(578)	106	-	(472)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二 於2022年12月31日之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非上市股份 <sup>(1)</sup>	355,164	355,164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賬項 <sup>(2)</sup>	15,575	13,139
其他應收賬項	1	11
現金	8	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101	97
流動資產淨值	15,483	13,055
資產淨值	370,647	368,2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參見附註卅二(1))	3,830	3,834
股份溢價(參見附註卅二(1))	242,972	243,169
儲備－保留溢利 <sup>(3)</sup>	123,845	121,216
股東權益	370,647	368,219

董事  
霍建寧

董事  
陸法蘭

## 四十二 於2022年12月31日之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 (1) 有關主要附屬公司資料詳情列於第263頁至第266頁。
- (2) 應收附屬公司賬項免息、無抵押及須於索還時支付。
- (3) 儲備—保留溢利

	港幣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117,934
年度內之溢利	12,918
回購及註銷已發行股份(參見附註卅二(1)(i))	(9)
已付2020年股息	(6,555)
已付2021年股息	(3,072)
於2021年12月31日	121,216
年度內之溢利	12,978
回購及註銷已發行股份(參見附註卅二(1)(ii))	4
已付2021年股息	(7,132)
已付2022年股息	(3,221)
於2022年12月31日	123,845

- (4) 本公司並無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股份認購計劃。
- (5) 本公司之純利為港幣12,978,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2,918,000,000元)，並已納入釐定於綜合收益表內所示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內。
- (6)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份溢價及保留溢利數額分別為港幣242,972,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243,169,000,000元)及港幣123,845,000,000元(2021年為港幣121,216,000,000元)，惟受限於償付能力測試，均可分派予股東。

## 四十三 結算日後事項

除了已於年度財務報表其他章節中披露外，截至年度財務報表批准日為止，並未發現任何事件可能須要在此年度財務報表中作出重大調整或披露。

## 四十四 美元等值數字

該等財務報表之數額乃以港幣(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編列。於2022年12月31日止及至該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折算為美元是只供參考作用，而其匯率為港幣7.8元兌1美元。此折算方式不應認為實際以港幣為單位之數額已經或可能按此匯率或其他任何匯率兌換為美元。

## 四十五 數額之四捨五入

除另有說明外，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披露之所有數額均已用四捨五入湊整至最接近百萬元之貨幣單位。

### 四十六 關鍵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

在應用集團會計政策(詳述於附註四十七)時，乃要求董事作出對所確認金額會造成重大影響的判斷，並對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作出未能即時從其他來源獲得的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判斷及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在此情況下屬相關及合理之因素而作出。儘管現時的估計已考慮目前及(如適用)預期未來狀況，但實際成就、業績、表現或未來的事件或情況可能與估計所依據的不同。有關此等判斷、估計及假設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須於未來期間對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以及經營業績的金額與時間、現金流量及披露作出重大調整。

#### (1) 應用於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

除涉及估計的判斷(於下文分開呈列)外，以下為董事於應用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並對財務報表確認之數額產生最重大影響之主要判斷。

##### (i) 綜合準則及被投資實體的分類

釐定集團是否對另一實體擁有控制權、聯合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於若干情況下須運用判斷力。倘本公司因參與實體之業務而可以或有權分享其可變動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對實體之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被視為本公司控制該實體。集團亦會特別考慮其會否從行使對該實體之控制權而取得利益，包括非財務利益。就此而言，將實體分類為附屬公司、合資企業、合資經營、聯營公司或成本投資可能須運用判斷力，透過分析各項指標，如擁有該實體之股權百分比、於該實體董事會之代表及各項其他因素，包括(如相關)是否存在與其他股東訂定之協議、適用法例與規定及有關要求，以及實踐控制之能力。

##### (ii) 與客戶之網綁電訊交易之收益分配

集團與客戶訂立之網綁式交易合約包括出售服務與硬件(例如手機)。收益乃以反映集團預期將有權以換取有關服務及裝置而獲得之代價數額，分配至相關元素。裝置之收益於合約訂立且交付予客戶時確認，而服務收益則於提供服務之整個合約期內確認。評估此兩項元素之公平價值須作出重大判斷，其中包括獨立售價、集團向客戶轉讓服務及硬件而預期有權換取之代價，以及其他相關可觀察市場數據。改變此等分配可能導致就服務與硬件銷售所確認之收益個別更改，惟於整個合約期間來自某一特定客戶之網綁收益總額並不會改變。集團會因應市場情況變化而定期重新評估該等元素之分配。

## 四十六 關鍵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續)

### (1) 應用於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續)

#### (iii) 釐定租賃年期

在釐定租賃年期時，集團考慮促使行使續期權或不行使終止權之經濟誘因的所有事實及情況。只有在能合理地確定租賃可獲續期(或不予終止)的情況下，續期權(或終止權後之期間)才會計入租賃年期。以下為通常最相關之因素：

- 若終止(或不續期)租賃會導致重大罰款，集團通常會合理地確定租賃將獲續期(或不予終止)。
- 若預期租賃物業裝修將有重大剩餘價值，集團通常合理地確定租賃將獲續期(或不予終止)。
- 否則，集團會考慮其他因素，包括過往租賃期以及取替該租賃資產所需之費用及出現之業務中斷。

如一項選擇權實際上已行使(或不行使)或集團有責任將之行使(或不行使)，則將重新評估租賃年期。評估是否屬合理性確定只會在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變動，並影響本項評估及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時作出修訂。

#### (iv) 業務合併

如年度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七(3)所披露，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規定，將符合該準則範圍內有關業務合併定義的交易及其他事件入賬。當集團完成業務合併時，購入的可識別資產和承擔的負債，包括無形資產、或有負債及承擔，按公平價值列賬。在釐定購入資產的公平價值、承擔負債、收購日期和收購代價，以及將收購代價分配至可識別資產和負債時，須作出判斷。如收購價高於購入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則將超出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如收購價低於購入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則將該差額直接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收益。將收購代價分配至有限定期限的資產與無限期資產，例如商譽，會影響集團其後業績，因為有限定期限的無形資產須進行攤銷，而無限期資產(包括商譽)則無須進行攤銷。

### (2)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下文詳述了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於呈報日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該等假設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對引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關鍵性調整有重大風險。

集團作出的估計及假設是基於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所得的參數。然而，現有情況與有關未來發展的假設，可能因市場變化或集團控制以外之情況而有所變更。會計估計及假設的修訂自本期間起確認，並可能影響未來期間之資產與負債的公平價值與賬面值、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之金額及時間。

### 四十六 關鍵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續)

#### (2)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 (i) 商譽及長期資產減值

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包括電訊牌照及品牌)無須進行攤銷,且須於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其可能需要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其他資產於確定有跡象顯示此等資產之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及蒙受減值虧損時進行減值評估。如存在該等跡象,則會對該資產之可收回價值予以估計,從而確定其減值虧損程度(如有)。減值虧損乃按資產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價值之數額確認。可收回價值為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乃按具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組別資產之現金流入)的最低級別(現金產生單位)分類。除商譽外,蒙受減值之非金融資產,於每個結算日須就減值可能撥回進行檢討。

在評估此等資產是否蒙受任何減值時,乃對資產或相關業務單位之賬面值(包括商譽)與其可收回價值(即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進行比較。公平價值(於可取得及屬適當時)藉參考可比較業務或可比較上市公司之已完成交易之表現指標(如收益、EBITDA及盈利)及估值倍數(如企業價值/EBITDA、企業價值/銷售及市價/盈利),或參考交易價格並考慮可能存在的溢價,或使用折現現金流量預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等級第3級)計量。選取可比較公司須要管理層根據多項因素而作出判斷(包括可比較公司之所在地、規模、增長率、行業及發展階段)。

在釐定投資之使用價值時將會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模式,以估計預期將從經營業務產生及從最終出售該投資所得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財務預測所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現金流量模式)乃根據未來五年之最新經批核之預算得出。集團編製之財務預算反映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表現及經驗、市場發展預期(包括預期市場佔有率及增長動力)以及(於可取得及屬適當時)可觀察之市場數據。編製預算、經批核預算所涵蓋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以及於預算期末之估計最終價值涉及多項估計與假設。折現現金流量模式包含重大估計及假設,其包括各業務單位應佔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與時間。其他主要估計及假設(如適用)包括相關業務部門之預測收益、成本、毛利、存貨水平、營運資金及資本投資,以及所採用之折現率及長期增長率,以及估計最終價值之假設。

上文所述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於未來期間或會有所改變。此外,無法預計之市場或宏觀經濟事件及情況可能會發生,它們可能影響估計及假設之準確性或有效性。判斷、估計及假設之變動可能嚴重影響未來期間之資產賬面值。

## 四十六 關鍵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續)

### (2)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 (ii) 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減值評估

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須進行減值測試。進行減值測試之規定乃應用於以權益法入賬之被投資方的投資淨額。於收購時以權益法入賬之被投資方所確認之公平價值調整及商譽並不會分開確認。於收購時以權益法入賬之被投資方所確認之商譽毋須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反而，於應用權益法後，投資淨額於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之指引乃用以決定是否需要就以權益法入賬之被投資方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倘有減值跡象，則依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之原則進行減值測試。

在評估此等資產是否蒙受任何減值時，投資淨額乃與其可收回價值(即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進行比較。公平價值(於可獲取及屬適當時)藉參考可比較業務或可比較上市公司之已完成交易之表現指標(如收益、EBITDA及盈利)及估值倍數(如企業價值/EBITDA、企業價值/銷售及市價/盈利)，或參考交易價格並考慮可能存在的溢價，或使用折現現金流量預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等級第3級)計量。選取可比較公司須要管理層根據多項因素而作出判斷(包括可比較公司之所在地、規模、增長率、行業及發展階段)。

在釐定以權益法入賬之被投資方之投資的使用價值時，將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模式以估計(i)集團所估預期來自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包括從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經營業務及最終出售該投資所產生之現金流量)之現值；或(ii)集團預期自該投資收取之股息及最終出售該投資而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折現現金流量模式包含重大估計及假設，其包括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預期產生之估計應佔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及時間，其中包括來自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以及集團預期自該投資收取之股息及最終出售該投資而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其他主要估計及假設(如適用)包括估計被投資方之預測收益、成本、毛利、存貨水平、營運資金及資本投資，以及所採用之折現率及長期增長率，以及(如適用)股息收益率及估計最終價值之假設。

上文所述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於未來期間或會有所改變。此外，無法預計之市場或宏觀經濟事件及情況可能會發生，它們可能影響估計及假設之準確性或有效性。判斷、估計及假設之變動可能嚴重影響未來期間之投資賬面值。

### 四十六 關鍵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續)

#### (2)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 (iii) 退休金成本及界定福利責任之估計

集團設有數項界定福利計劃。界定福利計劃之退休金成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的規定，使用預期單位記賬法進行評估。根據此方法，提供退休金之成本乃按對計劃作出全面估值之精算師意見，將常規成本攤分至僱員之未來服務年期並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就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而確認之負債或資產，為呈報期末時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減計劃資產之公平價值。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乃利用參考呈報期末的市場收益率而決定之利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貼現計算，該市場收益率乃參照與福利責任之貨幣及估計年期相若之政府機構或高質素公司的債券而釐定。來自界定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金額於產生期間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即時於保留溢利中反映。重新計量金額包括精算收益與虧損、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之利息淨額)及任何資產上限變動之影響(不包括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之利息淨額)。

管理層委任精算師對該等退休金計劃進行全面評估，以釐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須於財務報表內披露及入賬之退休金責任。

精算師在釐定界定福利計劃之公平價值時使用假設及估計，並每年評估及更新該等假設。在釐定主要精算假設時須運用判斷力，以釐定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與服務成本。改變所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可對未來期間的福利計劃責任現值與服務成本造成重大影響。

##### (iv) 承擔、繁重合約及其他擔保之撥備

集團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多項特定資產之採購、供應和其他合約，並就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提供擔保。如為了履行此等採購及供應合約下之責任，而產生不可避免的成本超出相關的預期未來淨利益，則確認一項繁重合約撥備，或如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被評估為將無法償還集團已擔保之債務，則確認一項撥備。此等撥備之計算須使用估計及假設。繁重合約撥備按根據合約將產生之不可避免成本，扣除任何由資產產生之估計收益或預測收入，或按根據擔保將產生之不可避免成本扣除任何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投資的估計可收回價值而計算。



## 四十六 關鍵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續)

### (2)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 (v) 所得稅之撥備及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

集團需在多個司法管轄區繳納所得稅。在確定全球所得稅的撥備時，集團須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及計算均難以明確作出最終的稅務釐定。集團根據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之評估，計量會否須於未來繳納額外稅項，從而入賬。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記錄之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遞延稅項以負債法為資產及負債之稅項基礎價值與其於財務報表中之賬面值之暫時差異悉數作出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所有可得之憑證預期可能獲得之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扣減之暫時差異、滾存可使用之未用稅項虧損與可抵扣稅額可互相抵銷之程度，而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主要涉及有關法定實體或稅務組別的未來財務表現之判斷。多項其他不同因素亦予以評估，以考慮是否存在有力之憑證證明部分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最終很有可能變現，例如存在應課稅臨時差額、總體寬免、稅務規劃策略及可動用估計稅務虧損之期限。

就本集團若干業務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最終會否實現，主要視乎該等業務能否錄得持續溢利，並且產生足夠之應課稅溢利從而利用相關未使用之稅務虧損。倘若該等業務所預測之表現及所實現之應課稅溢利出現重大逆轉，則可能有必要將部分或全部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削減，並於收益表中扣除。決定應課稅損益預測所採用之主要假設需要加以判斷，改變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可對應課稅損益預測造成重大影響。

#### (vi) 使用限期之估計：固定資產

營運資產折舊構成集團一項重大的營運成本。固定資產的成本在各項資產之估計可用年期內以平均等額基準進行折舊。集團定期檢討技術及行業環境、資產報廢活動及剩餘價值等各方面的變動，以確定對估計剩餘使用年期及折舊率之調整。實際經濟年期可能與估計之使用年期不同。定期檢討可能使上述資產之可折舊年期出現變動，因而引致在未來期間之折舊支出有所變動。

#### (vii) 使用限期之估計：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

有使用限期之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入賬，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集團認為無限使用年期之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無須攤銷，並於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檢討。有關零售及電訊之若干品牌被認為無限使用年期，因其預計可產生現金流入淨額之年期並無可預見的期限。

釐定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之使用年期須運用判斷。此等資產的實際經濟年期可能有別於現有合約或預計使用年期，因而可能影響在收益表支銷的攤銷數額。此外，各地政府會不時修訂牌照之條款，以(其中包括)更改合約訂明或預期之牌照年期，列進綜合收益表之攤銷支出數額或會因此而受到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六 關鍵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續)

#### (2)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 (viii) 攤銷期之估計：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包括為取得及保留客戶之成本淨額，此等成本列作支出並於所產生之期間內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惟以下除外(i)該成本後產生；(ii)所增加的費用是因為取得合同而產生並預計可以收回；(iii)該成本與合同直接相關，且產生的資源用於滿足合同所需，並預計可以收回。該等成本會被資本化並在客戶合約期內攤銷。倘資本化成本的賬面值超過集團預期可收取的剩餘金額減去任何尚未確認為支出的直接相關成本，則確認適當的撥備。

釐定撥備金額及攤銷期是須運用判斷。倘會從客戶收到的實際金額和客戶期間與預期之金額和合同期間不同，列進綜合收益表之開支數額或會因此而受到影響。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

於年內，集團已採納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年度改進。

#### (i) 概念框架之參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之修訂

此修訂以參照於2018年6月頒佈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現行版本取代參照先前版本，並無重大更改其規定。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作出輕微修訂，以更新對概念框架之參考，並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及詮釋第21號「徵費」之範圍內新增確認負債及或有負債之例外情況。此修訂亦確定或有資產不得於收購日確認。

#### (ii)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禁止實體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中扣減在將該資產帶到能夠以管理層擬定的方式營運所需的地點和條件時生產的項目之任何出售所得款項。反之，實體於損益內確認出售此等項目之所得款項及生產此等項目之成本。

#### (iii) 繁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釐清履行合約之直接成本包括履行合約所遞增之成本及分配至直接有關履行合約之其他成本。在確認繁重合約之個別撥備前，實體須先確認履行該合約時所用資產的任何減值虧損。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iv)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8 年至 2020 年之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釐清實體在評估全新或經修改金融負債之條款是否與原有金融負債之條款存在重大不同時包括之費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修訂說明例子第 13 項，以移除出租人有關租賃物業裝修付款之說明，從以移除有關處理租賃優惠的任何混淆情況。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允許已按母公司賬目所入賬之賬面值計量其資產及負債之實體，亦採用母公司呈報之金額計量任何累計匯兌差額。此修訂亦適用於同樣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豁免之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 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農業」—移除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第 22 段之規定，涉及實體於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範圍內之資產公平價值時撇除有關稅項之現金流量。

採納此等經修訂準則及年度改進對集團 2022 年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除了此等改動外，編製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 2021 年年度的財務報表貫徹一致。

#### 未採用的新準則和詮釋

若干新會計準則和詮釋已頒佈，惟並未於本報告年度強制應用，且未獲集團提前採納。此等準則預計並不會對集團於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以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有重大影響。

此等新會計準則和詮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後開始之年度生效並包括：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之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澄清負債分類為本期或長期應根據結算日存有之權利及調整所有受影響段落之字眼，以提及延遲償還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並明確訂明只有於「結算日」存有之權利方可影響負債之分類；澄清分類不受實體是否將行使其延遲償還負債權利之預期影響，以及清楚表明償還是指轉讓現金、股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予交易對方。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修訂要求公司須在首次確認時就產生等額應課稅和可扣除暫時性差異的交易確認遞延稅項。此等規定通常適用於承租人的租賃和退役責任等交易，並且需要確認額外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該修訂須應用於在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此外，實體應就以下各項相關的所有可抵扣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於最早的比較期開始時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在其可能使用的範圍內）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及
  - 退役、恢復和類似負債，以及確認為相關資產成本一部分的相應金額。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未採用的新準則和詮釋(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之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作出重要性判斷」要求公司須披露其重大，而非其主要會計政策。此修訂界定了「重大會計政策資訊」及解釋如何識別會計政策資訊何時重大，並進一步澄清非重大會計政策資訊不須披露。如果披露，則不應掩蓋重大會計資訊。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差誤」之修訂，澄清了公司如何區分會計政策變更及會計估計變動。這區別很重要，因為會計估計變更乃前瞻性地應用於未來交易和其他未來事件，但會計政策變動一般為追溯性地應用於過去的交易、其他過去的事件以及本期期間。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之修訂，要求賣方—承租人鑒定「租賃付款」或「修訂租賃付款」之方式，以使賣方—承租人將不會確認關於賣方其所保留的使用權相關之任何收益或虧損金額。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有契諾之非流動負債)之修訂，澄清如實體僅須在報告日之後才遵守有契諾之貸款協議，將不會影響於報告日負債作為流動或非流動之分類。然而，如實體在報告日或之前須遵守契諾，將會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即使契諾是在報告日之後才進行評估。此修訂亦引入額外披露要求。當實體將貸款協議產生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且該負債受契諾所限規定實體在報告日後十二個月內遵守，實體應於附註中披露資訊，使財務報表使用者理解此負債有可能在報告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集團正持續評估採納此等新準則及準則修訂之影響。根據集團目前所得資料，未來應用此等準則預期並不會對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或財務表現有重大影響。

下方概述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尚未於此等財務報表之其他附註披露的情況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呈報之所有年度內一致應用。

#### (1)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有控制權之實體。倘本公司因參與實體之業務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其可變動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對實體之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視為本公司控制該實體。自附屬公司控制權轉移至集團當日起，便綜合入賬。當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便終止綜合入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

集團旗下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已於賬目合併時對銷。除非交易顯示所轉讓的資產發生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為了確保附屬公司與集團所用政策一致，有需要時集團會對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作出調整。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之業績及權益分別於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 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

聯營公司指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實體。一般情況下，集團持有相關公司20%至50%的投票權。

合營安排乃兩個或以上合作方聯合控制之一項安排，參與各方均無單方面控制權。合營安排之投資，以每位投資者擁有之合約權益與責任分類為合資經營或合資企業。若投資者於一項安排中擁有其資產之權利及其負債之責任，則構成合資經營。集團確認其對合資經營之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的直接權益以及其應佔任何共同持有或產生之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若投資者於一項安排中擁有其資產淨值之權利，則構成合資企業。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業績及資產淨值使用權益會計法於財務報表入賬，惟若該項投資分類為持作待售除外，在該等情況下，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待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處理。此等投資之總賬面值將予以削減，以確認個別投資已識別之減值虧損。

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乃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首次確認，並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集團所佔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當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虧損超過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本質上構成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淨投資的任何長期權益部分)時，集團終止確認其所佔之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乃予以確認，惟僅限於集團已承擔之法律或推定責任或需代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作出之付款。

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投資於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日起使用權益法入賬。於收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集團所佔被投資方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淨值乃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值。在重新評估後，集團所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淨值超過投資成本的任何部分，即時於收購該投資期間的損益中確認。

### (3) 業務合併

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規定，將符合該準則範圍內有關業務合併定義的交易及其他事件入賬。若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所轉讓代價為所轉讓資產於收購日的公平價值、集團向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發行的權益工具或對其所產生之負債，以及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之總和。就每項業務合併，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按公平價值或非控股權益佔所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收購相關之成本通常在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當所轉讓代價的公平價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及任何先前存在於被收購方之投資的公平價值，超過收購日所購入資產和承擔負債的公平價值數額時，便確認為商譽。如所轉讓代價及先前存在於被收購方之投資的公平價值，低於購入可辨識的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對集團是一項廉價收購，只可以在重新評估確認和計量購入的資產淨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如有)、所轉讓代價及集團先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後，集團方可於收購當日將該數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收益。

當集團於一項業務合併中的所轉讓代價包括一項或有代價安排，該或有代價乃按其收購日的公平價值計量，並計入為業務合併中的所轉讓代價之一部分。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的或有代價之公平價值變動乃追溯調整，並於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不得超過自收購日起計一年)內取得與收購日當天存在的事實及情況有關之額外資料所產生的調整。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續)

#### (3) 業務合併(續)

並不符計量期間調整資格的或有代價公平價值變動之隨後會計處理方法乃視乎該或有代價如何分類而定。分類為權益之或有代價並不會於其後之報告日重新計量，而其隨後之結算會在權益內入賬。其他或有代價於其後之報告日重新計量至公平價值，而其公平價值變動乃於損益中確認。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集團按收購日的公平價值重新計量其在被收購方之前已持有的權益(包括合資經營)，而所得的收益或虧損(如有)在損益中確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被收購方於收購日前的權益數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倘該處理方法於相關權益出售時屬適當。

業務合併按暫定基準首次確認。於計量期間(見上文)內，集團根據於收購日當天存在的事實和情況之新資料，追溯調整已確認的暫定數額及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

#### (4) 商譽

商譽根據附註四十七(3)業務合併首次確認及計量。

商譽並不進行攤銷，但須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其賬面值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分配至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而其預期因合併產生之協同效益而受惠。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於每年或當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如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價值少於該單位的賬面值，減值虧損乃首先作出分配以減低分配至該單位之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繼而按該單位每項資產之賬面值的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就商譽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於往後期間並不會撥回。

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應佔的金額乃計入計算出售之損益中(但不包括過往於儲備中對銷的任何應佔商譽)。

有關集團收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時所產生的商譽之政策，載於上文附註四十七(2)。

#### (5) 持作待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及已終止業務

若持作待售的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極有可能發生之出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而收回，則有關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乃分類為持作待售。有關資產按賬面值與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低者計量，惟已訂明獲豁免此項規定之資產除外，如遞延稅項資產、僱員福利產生之資產、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以及保險合約項下的合約權利等。

資產(或出售組別)之任何首次或其後撇減至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會確認為減值虧損。若資產(或出售組別)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隨後有任何增加，即確認為收益，惟不得超過任何先前確認之累計減值虧損。在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之日期前未有確認之收益或虧損，須於終止確認日將其確認。

非流動資產(包括構成出售組別一部分的資產)於分類為持作待售時不計提折舊或攤銷。分類為持作待售的出售組別之負債繼續確認應佔利息及其他開支。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5) 持作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或出售組別) 及已終止業務 (續)

分類為持作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資產與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其他資產分開呈列。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之負債與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其他負債分開呈列。

已終止業務為實體之組成部分，該部分已出售或分類為持作待售及其代表按業務或經營地區劃分的一項獨立主要項目，是一項用以出售該業務或經營地區單一統籌計劃之一部分，或是一間僅為轉售而收購之附屬公司。已終止業務之業績於綜合收益表內單獨呈列。

### (6) 固定資產

除永久業權土地外的固定資產按成本值減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已計入土地及樓宇的永久業權土地不予折舊。樓宇按50年預計使用期或其剩餘使用期，或其相關租賃土地之剩餘租賃期三者中之較短者折舊。租賃期包括附有租約續期權之期間。

其他固定資產按成本值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內以平均等額基準折舊，用於此目的之主要年折舊率如下：

汽車	20 – 25%
廠房、機器及設備	3 1/3 – 20%
貨櫃碼頭設備	3 – 20%
電訊設備	2.5 – 20%
租賃物業裝修	以剩餘租賃期計算之攤銷率或 15%，兩者中之較大者為準

出售或報廢固定資產之收益或虧損為淨銷售收入與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之差異。

### (7) 租賃

#### (i) 集團為承租人

於租賃資產可供集團使用時，租賃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每項租賃付款於租賃負債與租賃負債利息之間分配。租賃負債之利息按租賃年期於損益中扣除，從而令每一期間租賃負債之餘下結餘產生定額之定期利率。使用權資產以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賃年期之較低者按平均等額基準折舊。

一項租賃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於首次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之現值淨額：

- 固定付款 (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
- 預期須由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之金額；
- 購買權之行使價 (如承租人可合理確定行使該選項)；
- 就終止租賃支付罰款 (如租賃年期反映承租人行使該選項)。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續)

#### (7) 租賃(續)

##### (i) 集團為承租人(續)

租賃付款運用租賃內隱含之利率折現。倘若未能確定該利率，則使用承租人之遞增借款利率(即承租人以類似條款及條件於類似經濟環境下，為借入所需資金以獲取資產而須支付之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最初計量租賃負債之金額；
- 於租賃開始日或之前的租賃付款減所收取之任何租賃優惠；
- 首次直接成本及復修成本。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之付款，按平均等額基準於損益中確認為支出。短期租賃即租賃年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辦公室家具之小型項目及若干資訊科技設備。

部分租賃包含與店舖所產生之銷售額掛鈎的可變付款條款。就個別零售店舖而言，租賃付款乃按可變付款條款之基準支付，並應用多個銷售百分比。採用可變付款條款有多種原因，包括為了降低新開店舖之固定成本。視乎銷售額而定之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之條件發生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續期權及終止權包含於集團多項租賃內。此等條款用作提高管理合約在經營上之靈活性。所持有之大部分續期權及終止權僅可由集團(而非相關之出租人)行使。在釐定租賃年期時，管理層考慮促使行使續期權或不行使終止權之經濟誘因的所有事實及情況。只有在能合理地確定租賃可獲續期(或不予終止)的情況下，續期權(或終止權後之期間)才會計入租賃年期。

##### (ii) 集團為出租人

倘若將與相關資產附帶之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給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該租賃應分類為經營租賃。

然而，當集團為中介出租人，分租約乃參考原租約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而非參考相關資產)而加以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 (8)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升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之土地及樓宇權益。該等物業以公平價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變動於綜合收益表入賬。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續)

### (9) 租賃土地

於2019年1月1日前，為租賃土地支付之收購成本及前期付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作租賃土地，自2019年1月1日起，租賃土地歸類為使用權資產的一部分。租賃土地以平均等額基準按租賃年期於綜合收益表列為支出。

### (10) 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

獨立購入之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按原值成本列賬。有使用限期之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入賬。攤銷乃按此等資產之成本值於其估計使用年年期內以平均等額基準進行攤銷：

電訊牌照及其他牌照	2至20年
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	2至45年

集團認為無限使用年期之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無須攤銷，並須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 (11)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包括為取得及保留客戶(主要為3G及LTE流動電訊之客戶)之成本淨額。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列作支出並於所產生之期間內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惟以下除外(i)所增加的費用是因為取得合同而產生並預計可以收回；(ii)該成本與合同直接相關，且產生的資源用於滿足合同所需，並預計可以收回。該等成本會被資本化並在客戶合約期內攤銷。倘資本化成本的賬面值超過集團預期可收取的剩餘金額減去任何尚未確認為開支的直接相關成本，則會計提適當的撥備。

### (12) 客戶合約關係

獨立購入的客戶合約關係按原值成本列賬，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入賬。攤銷乃按五至十五年預計使用年期以平均等額基準進行攤銷。

### (13)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以負債法為資產及負債之稅項基礎價值與其於財務報表中之賬面值之暫時差異悉數作出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很有可能獲得之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扣減之暫時差異、滾存可使用之未用稅項虧損與可抵扣稅額可互相抵銷之程度，而予以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續)

#### (14)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及非上市投資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為上市債券、上市股權證券與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投資。「非上市投資」(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披露)為非上市債券、非上市股權證券及其他應收賬項之投資。該等投資於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投資當日或於該等投資屆滿時予以確認或取消確認。

##### (i) 計量

於首次確認後，債務工具金融資產乃計量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持有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資產(現金流僅代表支付本金及利息)，乃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此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減值虧損、外匯損益，以及終止確認所產生之損益，乃於損益中直接確認。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持有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資產及供銷售之金融資產(資產之現金流量僅代表支付本金及利息)，均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計量。賬面值之變動乃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反映，惟確認減值虧損及減值撤銷、利息收入及外匯損益乃於損益中確認。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乃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中確認。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並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資產，或使用公平價值選項，指定為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資產，乃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計量。其後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計量之債務工具的收益或虧損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權益工具金融資產乃於首次確認及其後以公平價值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一般於損益中確認。此等投資之股息於集團確立收取款項之權利時於損益中確認。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其公平價值收益及虧損的股權投資，於終止確認該投資後並不可以將其公平價值之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 (ii) 減值

根據預期虧損法，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金融資產相關之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之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模式應用於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計量之債務工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列賬之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項、貸款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集團採用簡化方法確認應收貨款、客戶所欠款項及合約資產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就應收租賃款項、貸款承擔、財務擔保合約以及若干其他金融資產(於速動資金和其他上市投資、非上市投資以及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內之其他資產內呈列)，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不高，因此就該等項目確認十二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續)

### (15)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活動

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其外幣及利率風險。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價值計量，並會於各結算日重新計量其公平價值。重新計量至公平價值所得之收益或虧損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惟若該等衍生金融工具符合資格作現金流量對沖或作為海外業務淨投資對沖則除外，於此情況下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被對沖項目的性質確認。

就對沖會計法而言，對沖分類為：

- 公平價值對沖，當對沖涉及經確認資產或負債或未確認之確定承諾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
- 現金流量對沖，當對沖涉及與所確認資產或負債相關之特定風險或極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或未經確認之確定承諾中之外幣風險之現金流量變動風險；
- 海外業務淨投資對沖(淨投資對沖)。

於對沖關係開始時，集團正式訂明及編製相關文件以記錄其有意應用對沖會計法之對沖關係，以及進行該項對沖之風險管理目標和策略。

當對沖開始時，集團為對沖工具與對沖項目之間的經濟關係，包括對沖工具之現金流量變動是否可預期抵銷對沖項目之現金流量變動編製文件。集團會記錄進行對該對沖交易之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

在對沖關係中所指定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載於附註四十一(9)。股東權益中對沖儲備之變動則列於附註卅三。當對沖項目之剩餘到期日超過12個月時，該項對沖衍生工具之全部公平價值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當剩餘到期日少於12個月時則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交易衍生工具乃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符合對沖會計法所有資格準則之對沖乃按下文所述入賬：

#### 公平價值對沖

對沖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支出，除非當對沖工具對指定以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的股權工具進行對沖，在這種情況下則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對沖風險所引致的對沖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乃計入對沖項目之部分賬面值(如適用)，並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支出。

就與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項目相關的公平價值對沖而言，對賬面值作出之任何調整，於對沖之餘下年期內使用實際利息法於損益中攤銷。實際利息法的攤銷可於調整後即時開始，直至對沖項目不再就所對沖風險引致之公平價值變動作出調整為止。

如終止確認對沖項目，則未攤銷之公平價值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當一項未確認之確定承諾被指定為對沖項目後，對沖風險所引致該確定承諾的其後公平價值累計變動會確認為資產或負債，並於損益中確認相應之收益或虧損。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續)

#### (15)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活動(續)

##### 現金流量對沖

若一衍生金融工具被指定為現金流量對沖之對沖工具，其有效對沖部分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的對沖儲備賬項下獨立累計。無效部分之收益或虧損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如一項預期交易的對沖其後導致一項非金融資產(如存貨)獲確認，則相關之收益或虧損自權益賬中重新分類並計入非金融資產之首次成本。就所有其他對沖預期交易而言，於對沖儲備累計之數額乃於相同期間或對沖現金流量影響損益的期間(如出現預期銷售或確認利息支出時)，自權益賬中重新分類至損益。

如一對沖關係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包括當對沖工具到期或出售、終止或行使時)，對沖會計法便會終止使用。當對沖關係終止但預期對沖交易預計仍會發生時，已於對沖儲備內確認的任何累計金額會繼續保留在權益賬內，直至該交易發生時便根據以上政策確認。如預計對沖交易不再落實，先前在對沖儲備內確認的累計金額會即時自權益賬中重新分類至損益。

##### 海外業務淨投資對沖

衍生金融工具的有效對沖部分之任何外匯匯兌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賬中之匯兌儲備項下累計，直至出售海外業務時，先前累計之收益或虧損便自權益賬中重新分類至損益。無效部分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 (16) 現金及現金等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手頭現金以及活期存款與其他可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額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投資，而其所承受之價值變動風險甚低。

#### (17)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零售貨品。零售貨品之賬面值主要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所有直接費用及將存貨帶到當前地點及達致現況而產生之其他適當應佔成本。

#### (18)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與合約資產

應收貨款於集團對有關代價之權利成為無條件時確認，即在到期付款前只需要時間流逝而已。

合約資產主要與集團有權利就已交付之貨品或服務收取代價，但於結算日尚未發出之賬單有關。合約資產於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至應收賬項。此通常於集團向客戶發出發票時發生。

應收貨款及合約資產按其於無條件收取時之代價首次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成份時，代價則按公平價值確認)，並於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按攤銷成本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予以計量。

其他應收賬項按公平價值首次確認，並於隨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予以計量。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續)

### (19) 借款及借款成本

集團之借款及債務工具按公平價值(扣除交易成本)首次計量，並於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結算或贖回數額之任何差額乃按借款期限使用實際利息法予以確認。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資產需經一段長時間，方能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所直接涉及之借款成本一律列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資產大致上已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為止。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所產生之期間內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20)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項與合約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項乃按公平價值首次確認，並於隨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予以計量。

合約負債按集團承諾於未來履行履約責任以轉移或準備轉移貨品或服務而自客戶收取之預付款項時確認。合約負債主要與自客戶收取之預付代價有關，且集團於交付貨品或服務前已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合約負債乃於貨品及服務轉移至客戶，即在履行履約責任時解除並確認為收益。

### (21) 客戶忠誠積分計劃

客戶忠誠積分計劃提供之積分於銷售交易中作獨立項目列賬。

### (22) 股本

公司所發行之股本按已收取之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於權益內入賬。如有集團公司購買公司的股權工具，例如就股份回購或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所支付之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之增加成本(扣除所得稅)會從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中扣除。

### (23) 撥備

當有可能以經濟利益之流出清償因過往事件而產生之現時責任，並可對責任之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

### (24) 資產減值

無限使用年期之資產於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須予折舊及攤銷之資產將進行減值評估，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此等資產之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及已蒙受減值虧損。如存在該等跡象，則對該資產之可收回價值予以估計，從而確定減值虧損(如有)。可收回價值乃資產的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值兩者之較高者。此減值虧損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除非資產按估值列賬而減值虧損不超過該資產之重估盈餘，如是者則會視作重估減值處理。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5) 退休金計劃

退休金計劃分類為界定福利計劃及界定供款計劃。退休金計劃一般由有關集團公司(經考慮獨立合資格精算師之推薦意見)及僱員對須供款之計劃作出之付款提供資金。

集團對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於產生年度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

界定福利計劃之退休金成本使用預期單位記賬法進行評估。根據此方法，提供退休金之成本按對計劃作出全面估值之精算師之意見，將常規成本攤分至僱員之未來服務年期並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就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而確認之負債或資產，為呈報期末時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減計劃資產之公平價值。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乃利用參考呈報期末的市場收益率而決定之利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貼現計算，該市場收益率乃參照與福利責任之貨幣及估計年期相若之政府機構或高質素公司的債券而釐定。

來自界定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金額於產生期間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即時於保留溢利中反映。重新計量金額包括精算收益與虧損、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之利息淨額)及任何資產上限變動之影響(不包括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之利息淨額)。

退休金成本在綜合收益表內僱員薪酬成本項下扣除。

####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並無認購股權計劃，惟公司若干聯營公司已發行以權益結算及以現金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於授出日按公平價值計量(不包括非市場為本之歸屬狀況之影響)。於授出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之日所釐定的公平價值，乃依據各間集團公司對彼等最終歸屬股份之估計，並對非市場為本之歸屬狀況之影響作出調整，按平均等額基準按歸屬期間列為支出。

就以現金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而言，一項相等於已收貨品或服務部分之負債，乃按於結算日釐定之現行公平價值予以確認。

#### (27) 外幣兌換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之匯率兌換。貨幣性資產與負債按結算日之匯率伸算。

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方面，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按年終之匯率伸算為港幣，收益表項目則按年內之平均匯率伸算為港幣。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及累計在匯兌儲備。來自外幣借款及指定為此等海外投資作對沖之其他貨幣工具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及累計在匯兌儲備。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7) 外幣兌換(續)

來自伸算集團旗下實體之公司間借貸結餘之匯兌差額，若此等借貸乃集團於海外實體之投資淨額之一部分，均會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及累計在匯兌儲備內。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集團於外國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之合資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之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之所有匯兌儲備累計之匯兌收益或虧損均由匯兌儲備轉出，並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此外，有關出售部分擁有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而不導致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所佔累計匯兌差額會重新按比例再分配予非控股權益及不會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出售部分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而不導致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所佔累計匯兌差額會按比例自匯兌儲備轉出，並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就會計處理而言，於2018年7月1日後之會計期間，阿根廷被視為嚴重通脹經濟體。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通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規定，功能貨幣為阿根廷披索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在納入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前，須按結算日的當時購買力重新編列。根據此規定，此等附屬公司於呈報期間訂立之交易及結算日之非貨幣結餘已重新呈列，並運用The National Institute of Statistics and Censuses of Argentina於2022年12月公佈之消費物價指數1,115(2021年為582)，作為嚴重通脹調整計算之基準，以反映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日當時之價格指數。所有數額包括收入、開支、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乃按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幣。重新換算期初權益所得之差異乃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的規定，於集團之比較綜合財務報表內該等附屬公司的比較金額並無重新編列，並繼續如先前般呈列。

所有其他匯兌差額均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 (28)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公平價值計量，且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所提供貨品及服務之應收金額。來自客戶合約所得之收益乃根據客戶合約指明之代價計量及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之數額。集團於轉讓產品或服務之控制權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 港口及相關服務

提供港口及相關服務之收益於提供服務，及於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費集團所提供之利益時隨時間確認。

#### 零售

銷售零售貨品之收益乃於銷售時確認，如銷售貨品附帶退貨權利，則根據以往之經驗扣除估計退貨額。零售銷售一般以現金或以信用卡及扣帳卡結算。所記錄之收益為銷售總額，包括就交易支付之信用卡收費。

## 財務報表附註

### 四十七 主要會計政策(續)

#### (28) 收益確認(續)

##### 基建

出租鐵路車輛之經營租賃收益按租賃期以平均等額基準確認。

與連接集團網絡之新物業有關的貢獻(包括基建支出、新連接支出、重新購置主要管道與污水渠及已採用之資產)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就預期連接之使用年期於綜合收益表中予以攤銷。而對資本投資之其他貢獻，大部分為主要管道及污水渠分道，有關貢獻於完成投資後於綜合收益表中全部確認，一般為相關資產投入使用時確認。

提供廢物收集、商業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連同運作垃圾轉運站及堆填區業務之收益，於履行履約責任時，根據特定履約責任中相關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之時間為基準於某一時點確認。

##### 電訊服務

收益指提供服務以及出售流動及相關裝置賺取之數額。集團於裝置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流動裝置收益，一般為客戶簽署合約之時。集團於提供流動電訊服務之時確認服務收益。集團就合約客戶每月產生之支出及所用之額外通話時間發出發票以及記錄為定期賬單週期之一部分，並於相關使用期內確認為收益。自賬單週期日期起至各期間末已提供之服務所得之未記賬收益乃予以累計，而於各會計期間後之期間未賺取之月費乃予以遞延。產品及服務可分開或以網綁式交易出售。出售預付記賬卡之收益乃予以遞延，直至客戶使用通話時間或使用期屆滿。

若合約項下之網綁式交易包括提供流動電訊服務與出售裝置(例如手機)，如合約之元素各有區別，則有關元素分開入賬。如一項產品或服務在一項網綁式組合中可個別識別及若客戶可從中獲得利益，則可區分有關產品及服務。收益乃以反映集團預期有權以換取有關服務及裝置而獲得之代價的數額，分配至相關元素，即當裝置交付予客戶後，於合約訂立時確認裝置之收益，而服務之收益則於提供服務之整個合約期內確認。

其他服務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客戶服務收益乃流動電訊服務收益，倘客戶被收取根據合約項下之網綁式服務費用，發票金額則減去有關累計裝置收益之款項及減去其他服務收入。電訊服務收益總額包括服務收益、出售裝置之收益及其他服務收益。

##### 財務及投資

證券投資之股息收益乃於集團確立收取款項之權利時予以確認。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2022年12月31日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註冊/ 主要經營地區	已發行普通股		集團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股本面值** /	註冊資本		
<b>港口及相關服務</b>					
Abu Qir Container Terminal Company S.A.E.	埃及	157,000,000	美元	49	經營貨櫃碼頭
Alexandria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Company S.A.E.	埃及	30,000,000	美元	59	經營貨櫃碼頭
Amsterdam Container Terminals B.V.	荷蘭	18,400	歐羅	80	經營貨櫃碼頭
Brisbane Container Terminals Pty Limited	澳洲	34,100,000	澳元	80	經營貨櫃碼頭
Buenos Aires Container Terminal Services S.A.	阿根廷	9,156,288,581	阿根廷披索	80	經營貨櫃碼頭
ECT Delta Terminal B.V.	荷蘭	18,000	歐羅	71	經營貨櫃碼頭
Ensenada Cruiseport Village, S.A. de C.V.	墨西哥	145,695,000	墨西哥披索	80	經營郵輪碼頭
Ensenada International Terminal, S.A. de C.V.	墨西哥	160,195,000	墨西哥披索	80	經營貨櫃碼頭
Europe Container Terminals B.V.	荷蘭	45,000,000	歐羅	75	控股公司
Euromax Terminal Rotterdam B.V.	荷蘭	100,000	歐羅	49	經營貨櫃碼頭
Freeport Container Port Limited	巴哈馬群島	2,000	巴哈馬元	41	經營貨櫃碼頭
Gdynia Container Terminal Sp. z o.o.	波蘭	11,379,300	波蘭茲羅提	80	經營貨櫃碼頭及 港口房地產租賃
Harwich International Port Limited	英國	16,812,002	英鎊	80	經營貨櫃碼頭
香港聯合船塢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76,000,000	港元	100	船舶修理、一般工程及 拖船業務
✧ 惠州港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300,000,000	人民幣	27	經營貨櫃碼頭
Hutchison Ajman International Terminals Limited - F.Z.E.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60,000,000	阿聯酋迪拉姆	80	經營貨櫃碼頭
Hutchison Korea Terminals Limited	南韓	4,107,500,000	圓	80	經營貨櫃碼頭
Hutchison Laemchabang Terminal Limited	泰國	1,000,000,000	泰銖	64	經營貨櫃碼頭
和記港口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26,000,000	美元	80	控股公司，經營、管理及 發展港口及貨櫃碼頭
✧ * # Hutchison Port Holdings Trust	新加坡/中國	8,797,780,935	美元	30	港口業務商業信託
Hutchison Port Investments Limited	開曼群島/香港	74,870,807	美元	80	控股公司
Hutchison Port Jazan Limited	沙特阿拉伯	18,750,000	沙特里亞爾	48	經營貨櫃碼頭
Hutchison Ports Investments S.à r.l.	盧森堡	12,750	歐羅	80	控股公司，經營、管理及 發展港口及貨櫃碼頭
Hutchison Ports RAK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10,000	美元	48	經營貨櫃碼頭
Hutchison Ports Sweden AB	瑞典	100,000	瑞典克朗	80	經營貨櫃碼頭
Hutchison Ports UAQ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36,320	美元	48	經營貨櫃碼頭
Internacional de Contenedores Asociados de Veracruz, S.A. de C.V.	墨西哥	138,623,200	墨西哥披索	80	經營貨櫃碼頭
✧ 江門國際貨櫃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14,461,665	美元	40	經營貨櫃碼頭
Karachi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 Limited	巴基斯坦	1,109,384,220	巴基斯坦盧比	80	經營貨櫃碼頭
Korea International Terminals Limited	南韓	45,005,000,000	圓	71	經營貨櫃碼頭
L.C. Terminal Portuaria de Contenedores, S.A. de C.V.	墨西哥	995,760,628	墨西哥披索	80	經營貨櫃碼頭
Maritime Transport Services Limited	英國	13,921,323	英鎊	64	經營貨櫃碼頭
✧ 南海國際貨櫃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42,800,000	美元	40	經營貨櫃碼頭
NAWAH for Ports Management LLC	伊拉克	10,000,000	伊拉克第納爾	41	經營貨櫃碼頭
✧ 寧波北侖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700,000,000	人民幣	39	經營貨櫃碼頭

## 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2022年12月31日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註冊/ 主要經營地區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集團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b>港口及相關服務(續)</b>				
Oman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 L.L.C.	阿曼	4,000,000 阿曼里亞爾	52	經營貨櫃碼頭
Panama Ports Company, S.A.	巴拿馬	10,000,000 美元	72	經營貨櫃碼頭
Port of Felixstowe Limited	英國	100,002 英鎊	80	經營貨櫃碼頭
✧ + PT Jakarta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	印尼	221,450,406,000 印尼盧比	39	經營貨櫃碼頭
✧ River Trade Terminal Co. Lt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1 美元	40	經營內河碼頭
Saigon International Terminals Vietnam Limited	越南	80,084,000 美元	56	經營貨櫃碼頭
✧ ☞ 上海明東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4,000,000,000 人民幣	24	經營貨櫃碼頭
South Asia Pakistan Terminals Limited	巴基斯坦	5,763,773,300 巴基斯坦盧比	72	經營貨櫃碼頭
Star Classic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22,796 美元	80	控股公司，經營、管理及發展港口及貨櫃碼頭
Sydney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Pty Ltd	澳洲	49,000,001 澳元	80	經營貨櫃碼頭
Talleres Navales del Golfo, S.A. de C.V.	墨西哥	143,700,000 墨西哥披索	80	船舶建造及修理
Terminal Catalunya, S.A.	西班牙	2,342,800 歐羅	80	經營貨櫃碼頭
Thai Laemchabang Terminal Co., Ltd.	泰國	680,000,000 泰銖	70	經營貨櫃碼頭
Thamesport (London) Limited	英國	2 英鎊	64	經營貨櫃碼頭
* # + Westports Holdings Berhad	馬來西亞	341,000,000 馬來西亞元	19	控股公司
# ☞ + 廈門海滄國際貨櫃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555,515,000 人民幣	39	經營貨櫃碼頭
# ☞ + 廈門國際貨櫃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1,148,700,000 人民幣	39	經營貨櫃碼頭
<b>零售</b>				
A.S. Watson Holdings Limited	開曼群島/香港	1,000,000 港元	75	控股公司
A.S. Watson (Europe) Retail Holdings B.V.	荷蘭	18,001 歐羅	75	零售業務控股公司
屈臣氏零售(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0 港元	75	零售
✧ + Dirk Rossmann GmbH	德國	12,000,000 歐羅	30	零售
☞ 廣州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有限公司	中國	71,600,000 港元	71	零售
百佳超級市場(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0 港元	75	經營超級市場
* PT Duta Intidaya Tbk	印尼	242,054,702,500 印尼盧比	55	零售
✧ Rossmann Supermarkety Drogerijne Polska sp. z o.o.	波蘭	26,442,892 波蘭茲羅提	53	零售
Superdrug Stores plc	英國	22,000,000 英鎊	75	零售
✧ 武漢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有限公司	中國	55,930,000 人民幣	75	零售
Watson's Personal Care Stores Sdn. Bhd.	馬來西亞	6,000,000 馬來西亞元	75	零售
<b>基建</b>				
✧ Australian Gas Networks Limited	澳洲	879,082,753 澳元	62	氣體供應
✧ + AVR-Afvalverwerking B.V.	荷蘭	1 歐羅	38	廢物轉化能源業務
* + 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	百慕達/香港	2,519,610,945 港元	76	控股公司
✧ + CK William UK Holdings Limited	英國	2,049,000,000 英鎊	30	投資配電及發電，輸氣及配氣業務
✧ + CKP (Canada) Holdings Limited	加拿大	1,143,862,831 加元	19	熱水爐及HVAC設備(暖氣、通風及空調)之租用、銷售及服務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註冊/ 主要經營地區	已發行普通股		集團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股本面值** / 註冊資本			
<b>基建(續)</b>					
+ Enviro Waste Services Limited	新西蘭	84,768,736	新西蘭元	76	廢物管理服務
✧ + Eversholt UK Rails Limited	英國	102	英鎊	54	出租鐵路車輛
✧ + Northern Gas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英國	71,670,980	英鎊	36	氣體供應
✧ + Northumbrian Water Group Limited	英國	40	英鎊	33	自來水供應、污水及廢水 處理業務
❖ * # +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6,610,008,417	港元	27	投資能源及公用事業相關業務
✧ + Trionista SE	德國	120,000	歐羅	26	能源管理綜合服務
✧ + UK Power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英國	610,000,000	英鎊	30	分銷電力
✧ + Wales & West Gas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英國	29,027	英鎊	33	氣體供應
<b>電訊</b>					
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	開曼群島/香港	64	歐羅	100	控股公司
Hi3G Access AB	瑞典	10,000,000	瑞典克朗	60	流動電訊服務
Hi3G Denmark ApS	丹麥	64,375,000	丹麥克朗	60	流動電訊服務
Hutchison 3G UK Limited	英國	201	英鎊	100	流動電訊服務
Hutchison Drei Austria GmbH	奧地利	34,882,960	歐羅	100	流動電訊服務
*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香港	1,204,774,052	港元	66	流動電訊服務之控股公司
和記電話有限公司	香港	2,730,684,340	港元	66	流動電訊服務
✧ Ooredoo Hutchison Asia Pte. Limited	新加坡	435,492	新加坡元	50	流動電訊服務
Three Ireland (Hutchison) Limited	愛爾蘭	2	歐羅	100	流動電訊服務
Vietnamobile Telecommunications Joint Stock Company	越南	9,348,000,000,000	越南盾	49	流動電訊服務
Wind Tre S.p.A.	意大利	474,303,795	歐羅	100	流動電訊服務
<b>財務及投資與其他</b>					
長江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488,733,666	港元	100	控股公司
CK Hutchiso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香港	2	美元	100	控股公司
* # + Cenovus Energy Inc.	加拿大	16,320,000,000	加元	17	汽油及氣體業務
* # + 長江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香港	961,107,240	港元	45	保健、醫藥及農業相關業務之 控股公司
Hutchis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727,966,526	港元	100	控股公司及總公司
*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	澳洲	4,204,487,847	澳元	88	控股公司
和記黃埔(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15,100,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及中國業務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香港	29,424,795,590	港元	100	控股公司
* # 和黃醫藥(中國)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香港	86,477,534	美元	38	生物醫藥業務之控股公司
Marionnaud Parfumeries S.A.S.	法國	960,683,969	歐羅	100	香水零售業務之控股公司
# 新城廣播有限公司	香港	1,000,452	港元	24	電台廣播
* # TOM集團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香港	395,851,056	港元	36	科技與媒體
* # TPG Telecom Limited	澳洲	18,399,043,754	澳元	22	電訊服務

## 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2022年12月31日

上表所列乃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及資產淨值有重大影響之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董事認為，如列出所有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詳細資料將會使篇幅過長，故從略。

除另行列出者外，各間公司之主要經營地區均與其註冊地區相同。

除長江企業控股有限公司及CK Hutchiso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由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外，其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權益均為間接擁有。

\* 除 Hutchison Port Holdings Trust 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Westports Holdings Berhad 在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上市，PT Duta Intidaya Tbk 在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Cenovus Energy Inc. 在紐約證券交易所及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 在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TPG Telecom Limited 在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及和黃醫藥(中國)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倫敦證券交易所高增長市場(AIM)及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及美國存託股份上市外，均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

\*\* 對於在香港註冊的公司，此代表已發行普通股股本。

# 聯營公司

✧ 合資企業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之合資合營企業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之外商獨資企業

✧ Hutchison Port Holdings Trust 之股本為信託基金單位形式。

✧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港燈電力投資與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33.37%股權。

+ 此等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賬目並非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此等公司之合計股東應佔收益(不包括所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部分)及資產淨值(不包括所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資產淨值部分)分別佔集團各有關項目約4%及29%。

# 十年概要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b>綜合收益表</b>										
港幣百萬元										
收益 <sup>(1)</sup>	21,480	26,384	176,094	259,842	248,515	277,129	299,021	266,396	280,847	262,497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sup>(1)</sup>	35,260	53,869	118,570	33,008	35,100	39,000	39,830	29,143	33,484	36,680
股息	8,060	24,676	9,842	10,340	10,994	12,226	12,225	2,368	10,204	11,210
<b>綜合財務狀況表</b>										
港幣百萬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9,977	17,454	179,855	145,598	158,789	110,605	119,131	132,101	131,099	112,650
使用權資產	-	-	-	-	-	-	83,708	83,805	76,852	59,337
租賃土地	-	-	7,215	8,155	8,305	7,702	-	-	-	-
電訊牌照	-	-	32,608	23,936	27,271	64,221	63,387	66,944	69,985	60,689
品牌及其他權利	-	-	82,233	73,625	75,985	88,761	88,275	91,453	89,019	83,694
商譽	-	-	261,449	254,748	255,334	323,160	308,986	319,718	289,340	268,008
聯營公司	196,812	216,841	148,372	150,406	145,343	136,287	144,751	136,076	137,781	140,711
合資企業權益	65,659	68,754	92,425	106,253	162,134	121,397	143,555	141,465	141,344	148,561
遞延稅項資產	-	-	20,986	15,856	20,195	20,260	20,353	19,926	21,188	18,509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8,843	10,210	10,255	5,954	7,813	9,292	7,722	10,588	8,227	16,103
其他非流動資產 <sup>(2)</sup>	30,341	34,557	4,572	5,440	5,540	10,717	14,276	14,944	14,202	15,900
	311,632	347,816	839,970	789,971	866,709	892,402	994,144	1,017,020	979,037	924,162
流動資產	117,205	110,125	192,974	223,494	233,546	339,842	216,832	237,576	234,489	224,275
<b>資產總額</b>	<b>428,837</b>	<b>457,941</b>	<b>1,032,944</b>	<b>1,013,465</b>	<b>1,100,255</b>	<b>1,232,244</b>	<b>1,210,976</b>	<b>1,254,596</b>	<b>1,213,526</b>	<b>1,148,437</b>
流動負債	15,466	31,350	130,303	157,312	114,888	221,929	159,301	173,446	181,413	176,515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債務	39,452	19,522	270,536	231,260	310,276	325,570	304,565	301,050	259,438	214,196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	-	4,827	4,283	3,143	752	728	798	759	2,567
租賃負債	-	-	-	-	-	-	75,609	75,644	68,994	53,931
遞延稅項負債	986	1,022	26,062	23,692	25,583	19,261	16,819	17,672	17,383	19,290
退休金責任	-	-	4,066	5,369	3,770	2,443	3,123	3,804	3,466	2,73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2	-	48,039	47,359	51,048	71,466	53,868	52,119	37,818	31,899
	40,550	20,544	353,530	311,963	393,820	419,492	454,712	451,087	387,858	324,613
<b>資產淨值</b>	<b>372,821</b>	<b>406,047</b>	<b>549,111</b>	<b>544,190</b>	<b>591,547</b>	<b>590,823</b>	<b>596,963</b>	<b>630,063</b>	<b>644,255</b>	<b>647,309</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158	10,489 <sup>(3)</sup>	3,860	3,858	3,858	3,856	3,856	3,856	3,834	3,830
股份溢價	9,331	-	244,691	244,505	244,505	244,377	244,377	244,377	243,169	242,972
儲備	350,192	383,656	144,884	145,806	181,693	197,918	216,052	246,063	266,149	276,711
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	360,681	394,145	393,435	394,169	430,056	446,151	464,285	494,296	513,152	523,513
永久資本證券	9,048	9,045	35,153	30,510	29,481	12,326	12,410	12,415	12,414	4,561
非控股權益	3,092	2,857	120,523	119,511	132,010	132,346	120,268	123,352	118,689	119,235
<b>權益總額</b>	<b>372,821</b>	<b>406,047</b>	<b>549,111</b>	<b>544,190</b>	<b>591,547</b>	<b>590,823</b>	<b>596,963</b>	<b>630,063</b>	<b>644,255</b>	<b>647,309</b>

## 十年概要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
<b>業績資料</b>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港元)	15.22	23.26	36.91	8.55	9.10	10.11	10.33	7.56	8.70	9.57
每股股息(港元) <sup>(4)</sup>	3.48	3.65	2.55	2.68	2.85	3.17	3.17	2.314	2.66	2.926
每股特別股息(港元)	-	7.00	-	-	-	-	-	-	-	-
盈利與派息比率 <sup>(4)</sup>	4.4	6.4	14.5	3.2	3.2	3.2	3.3	3.3	3.3	3.3
普通股股東權益平均回報率(百分比)	10.2%	14.3%	30.1%	8.4%	8.5%	8.9%	8.7%	6.1%	6.6%	7.1%
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比率	7.6	3.5	1.5	1.4	2.0	1.5	1.4	1.4	1.3	1.3
債務淨額(港幣百萬元) <sup>(5)</sup>	附註(6)	附註(6)	172,580	141,806	164,872	207,965	202,648	185,103	166,893	132,042
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百分比) <sup>(5)</sup>	不適用	不適用	23.7%	20.5%	21.7%	26.0%	25.3%	22.7%	20.5%	16.9%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賬面值(港元)	155.7	170.2	101.9	102.2	111.5	115.7	120.4	128.2	133.8	136.7
流通股份數目(百萬)	2,316.2	2,316.2	3,859.7	3,857.7	3,857.7	3,856.2	3,856.2	3,856.2	3,834.6	3,830.0

若干項目之描述已作出更新及若干比較資料已被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報方式。

- (1) 上述數字乃來自持續業務及2015年已終止業務總和。
- (2) 由2018年1月1日起，「投資物業」包括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內，及「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資本及儲備」部分以獨立項目呈列。呈報方式的更改對權益總額並無影響。比較資料亦已重新分類。
- (3)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37條所列之過渡性條文，於2014年3月3日，按舊有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第48B條與49H條設立之股份溢價之貸方結餘數額已成為長江股本之一部分。
- (4) 不包括2014年之特別股息每股港幣7元。
- (5) 參見財務報表附註卅二(3)(i)。
- (6) 2014年及2013年現金淨額分別為港幣6,433,000,000元及港幣1,510,000,000元。

# 股東資訊

## 上市

本公司之普通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1

彭博資訊：1 HK

路透社： 1.HK

## 公眾持股市值

於2022年12月31日約港幣124,055,000,000元

(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9%)

## 財務日誌

派發2022年度中期股息： 2022年9月16日

公佈2022年全年業績： 2023年3月16日

2022年度末期股息記錄日期： 2023年5月24日

派發2022年度末期股息： 2023年6月8日

##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48樓

電話：+852 2128 1188

傳真：+852 2128 1705

## 股份登記及過戶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

## 投資者資訊

集團之新聞稿、財務報告與其他投資者資訊，  
均於本公司之網站登載

## 投資者關係聯絡人

如有查詢，請聯絡：

集團投資者關係部

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

長江集團中心47樓

電話：+852 2128 1188

傳真：+852 2128 1705

電郵：ir@ckh.com.hk

## 網址

[www.ckh.com.hk](http://www.ckh.com.hk)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  
CK HUTCHISON HOLDINGS LIMITED

香港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48樓

電話：+852 2128 1188

傳真：+852 2128 1705

[www.ckh.com.hk](http://www.ckh.com.hk)